

何凝編錄并序

魯迅雜感選集

青光書局發行

何凝編錄并製序

# 魯迅雜感選集

上海青光書局印行

1933

748884

一九三三年五月付印  
一九三三年七月出版



每冊實價一元二角

### 魯迅雜感選集

著者 魯迅  
選者 何凝

上海四馬路

發行者 青光書局

北平 成都 開封 南京 重慶 貴陽

代售處 北新書局分局

廣州 武漢 廈門 昆明 溫州 濟南



魯迅畫像  
司徒喬作（一九二八年）

# 魯迅雜感選集序言

何 凝

“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  
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

——魯迅：《墳》

象牙塔裏的紳士總會假清高的笑罵：“政治家，政治家，你算得什麼藝術家呢！你的藝術是有傾向的！”對於這種嘲笑，革命文學家只有一個回答：

“你想用什麼來罵倒我呢？難道因為我要改造世界的那種熱誠的鉅大火燄，牠在我的藝術裏也在燃燒着麼？”（盧納察爾斯基：高爾基作品選集序）。

革命的作家總是公開地表示他們和社會鬥爭的聯繫；他們不但在自己的作品裏表現一定的思想，而且時常用一個公民的資格出來對社會說話，為着自己的理想而戰鬥，暴露那些假清高的紳士藝術家的虛偽。高爾基在小說戲劇之外，寫了很多的公開書信和“社會論文”（publicist article），尤其在最近幾年——社會的政治的鬥爭十分緊張的時期。也有人笑他做不成藝術家了，因為“他只會寫些社會論文”。

（一）

但是，誰都知道這些譏笑高爾基的，是些什麼樣的蚊子和蒼蠅！

魯迅在最近十五年來，斷斷續續的寫過許多論文和雜感，尤其是雜感來得多。於是有人給他起了一個綽號，叫做“雜感專家”。“專”在“雜”裏者，顯然含有鄙視的意思。可是，正因為一些蚊子蒼蠅討厭他的雜感，這種文體就證明了自己的戰鬥的意義。魯迅的雜感其實是一種“社會論文”——戰鬥的“阜利通”(feuilleton)。誰要是想一想這將近二十年的情形，他就可以懂得這種文體發生的原因。急遽的劇烈的社會鬥爭，使作家不能夠從容的把他的思想和情感鎔鑄到創作裏去，表現在具體的形象和典型裏；同時，殘酷的強暴的壓力，又不容許作家的言論採取通常的形式。作家的幽默才能，就幫助他用藝術的形式來表現他的政治立場，他的深刻的對於社會的觀察，他的熱烈的對於民衆鬥爭的同情。不但這樣，這裏反映着五四以來中國的思想鬥爭的歷史。雜感這種文體，將要因為魯迅而變成文藝性的論文(阜利通——feuilleton)的代名詞。自然，這不能夠代替創作，然而牠的特點是更直接的更迅速的反應社會上的日常事變。

現在選集魯迅的雜感，不但因為這裏有中國思想鬥爭史上的寶貴的成績，而且也為着現時的戰鬥：要知道形勢雖然會大不相同，而那種吸血的蒼蠅蚊子，却總是那麼多！

\*

魯迅是誰？我們先來說一通神話罷。

神話裏有這麼一段故事：亞爾霸·龍迦的公主萊亞·西爾維亞被戰神馬爾斯強姦了，生下一胎雙生兒子：一個是羅謨魯斯，一個是萊

(二)

謨斯；他們倆兄弟一出娘胎就丟在荒山裏，如果不是一隻母狼喂他們奶喫，也許早就餓死了；後來羅謨魯斯居然創造了羅馬城，並且乘着大雷雨飛上了天，做了軍神；而萊謨斯却被他的兄弟殺了，因為他敢於蔑視那莊嚴的羅馬城，他只一脚就跨過那可笑的城牆。萊謨斯的命運比魯迅悲慘多了。這也許因為那時代還是虛偽統治的時代。而現在，喫過狼奶的羅謨魯斯未必再去建築那種可笑的像煞有介事的羅馬城，更不願意飛上天去高高的供在天神的寶座上，而完全忘記了自己的乳母是野獸。雖然現代的羅謨魯斯也曾經做過一些這類的傻事情，可是他終於屈服在“時代精神”的面前，而同着萊謨斯雙雙的回到狼的懷抱裏來。萊謨斯是永久沒有忘記自己的乳母的，雖然他也很久的在“孤獨的戰鬥”之中找尋着那回到“故鄉”的道路。他憎惡着天神和公主的黑暗世界，他也不能夠不輕蔑那虛偽的自欺的紙糊羅馬城，這樣一直到他回到“故鄉”的荒野，在這裏找着了羣衆的野獸性，找着了掃除奴才式的家畜性的鐵掃帚，找着了真實的光明的建築，——這不是什麼可笑的狼瑣的城牆，而是偉大的簇新的星球。

是的，魯迅是萊謨斯，是野獸的奶汁所喂養大的，是封建宗法社會的逆子，是紳士階級的貳臣，而同時也是一些浪漫諦克的革命家的譯友！他從他自己的道路回到了狼的懷抱。

\*

俄國的貴族地主之間，也發展了十二月十四日的人物，這是英雄的隊伍，他們像羅謨魯斯和萊謨斯似的，是野獸的奶汁所喂養大的。這些勇將，從頭到腳都是純鋼打成的，他們是活潑的戰士，自覺地走上明

顯的滅亡的道路，爲的要驚醒下一輩的青年去取得新的生活，爲的要洗清那些生長在劊子手主義和奴才主義環境裏的孩子們”。(赫爾岑)。

辛亥革命前的這些勇將們，現在還剩得幾個？說近一些，五四時期的思想革命的戰士，現在又剩得幾個呢？“有的高陞，有的退隱，有的前進，我又經歷了一回同一戰陣中的伙伴不久還是會這麼變化。”(魯迅：自選集序言)。

魯迅說“又經歷了一回”！他對於辛亥革命的那一回，現在已經不敢說，也真的不忍說了。那時候的“純鋼打成的”人物，現在不但變成了爛鐵，而且……真金不怕火燒，到現在，才知道真正的純鋼是誰呵！辛亥革命前的士大夫的子弟，也有一些維新主義的老新黨，革命主義的英雄，富國強兵的幻想家。他們之中，客觀上領導了民權主義的羣衆革命運動的人，也並不是沒有，而且，似乎也做了一番轟轟烈烈的事業。魯迅也是士大夫階級的子弟，也是早期的民權主義的革命黨人。不過別人都有點兒慚愧自己是失節的公主的親屬。本來帝國主義的戰神強姦了東方文明的公主，這是世界史上的大事變，誰還能夠否認？這種強姦的結果，中國的舊社會急遽的崩潰解體，這樣，出現了華僑式的商業資本，候補的國貨實業家，出現了市儈化的紳董，也產生了現代式的小資產階級的智識階層。從維新改良的保皇主義到革命光復的排滿主義，雖然有改良和革命的不同，而士大夫的氣質總是很濃厚的。文明商人和維新紳董之間的區別，只在於紳董希望滿清的第二次中興，用康梁去繼承曾左李的事業，而商人的意識代表(也是士大夫)，却想到了另外一條出路：自己來做專權的諸葛亮，而叫四萬萬阿斗做名義上的主人。



在這種根本傾向之下，當時的思想界，多多少少都早已埋伏着復古和反動的種子，要想恢復什麼“固有文化”。獨有現代式的小資產階級智識階層的萌芽，能夠用對於科學文明的堅決信仰，來反對這種復古和反動的預兆。魯迅和當時的早期革命家，同樣背着士大夫階級和宗法社會的過去。但是，他不但很早就研究過自然科學和當時科學上的最高發展階段，而且他和農民羣衆有比較鞏固的聯繫。他的士大夫家庭的敗落，使他在兒童時代就混進了野孩子的羣裏，呼吸着小百姓的空氣。這使得他真像喫了狼的奶汁似的，得到了那種“野獸性”。他能夠真正斬斷“過去”的葛藤，深刻地憎惡天神和貴族的宮殿，他從來沒有擺過諸葛亮的臭架子。他從紳士階級出來，他深刻地感覺到一切種種士大夫的卑劣，醜惡和虛偽。他不慚愧自己是私生子，他詛咒自己的過去，他竭力的要肅清這個骯髒的舊茅廁。

現代最偉大的革命政治家說過：“喫人經濟的存在，剝削的存在永遠要產生反對這種制度的理想，在被剝削的羣衆自己之中是如此，在所謂智識階層的個別代表之中也是如此。這些理想對於馬克思主義者都是很寶貴的。”辛亥革命之前，譬如一九〇七年的時候，除出富國強兵和立憲民治之外，還有什麼理想呢？不是偉大的天才，有敏銳的感覺和真正的世界的眼光，就不能夠跳過“時代的限制”；就算只是容納和接受外國的學說，也要有些容納和接受的能力。而魯迅在一九〇七年說：

“輕才小慧之徒，於是競言武事……謂鉤爪鋸牙，爲國家首事，又引文明之語，用以自文。……雖兜牟深隱其面，威武若不

可陵，而干祿之色，固灼然現於外矣！計其次者，乃復有製造商估立憲國會之說。前二者素見重中國青年間，縱不主張，治之者亦將不可縷數。蓋國若一日存，固足以假力圖富強之名，博志士之譽；即有不幸，宗社爲墟，而廣有金資，大能溫飽……若夫後二，可無論已……將事權言議，悉歸奔走干進之徒，或至愚屯之富人，否亦善壟斷之市儈……嗚呼，古之臨民者，一獨夫也；由今之道，且頓變而爲千萬無賴之尤，民不堪命矣，於興國究何與焉。”（《墳》：“文化偏至論”）。

這在現在看來，幾乎全是預言！中國的資產階級，經過了短期間的革命，而現在，那些一九〇七年時候的青年，熱心於提倡而實行“製造商估”的青年，正在一面做“志士”，一面預備亡國，而且更進一步，積極的巧妙的賣國了。至於千萬無賴之尤的假民權，也正在粉刷着新的立憲招牌。自然，魯迅當時的思想基礎，是尼采的“重箇人非物質”的學說。這種學說在歐洲已經是資產階級反動的反映，他們要用超人的名義，最“先進”的英雄和賢哲的名義，去抵制新興階級的羣衆的集體的進取和改革，說一切羣衆其實都是守舊的，阻礙進步的“庸衆”。可是，魯迅在當時的傾向尼采主義，卻反映着別一種社會關係。固然，這種個性主義，是一般的智識份子的資產階級性的幻想。然而在當時的中國，城市的工人階級還沒有成爲鉅大的自覺的政治力量，而農村的農民羣衆只有自發的不自覺的反抗鬥爭。大部分的市儈和守舊的庸衆，替統治階級保守着奴才主義，的確是改革進取的阻礙。爲着要光明，爲着要征服自然界和舊社會的盲目力量，這種發展箇性，思想自由，打破傳統的

呼聲，客觀上在當時還有相當的革命意義。只要看魯迅當時的“摩羅詩力說”，他是要“舉一切詩人中，凡立意在反抗，指歸在動作，而為世所不甚愉悅者悉入之。”摩羅是梵文，歐洲人說“撒但”，意思是天魔。魯迅的敍說這些天魔詩人（裴倫等等），目的正在於號召反抗，推翻一切傳統的重壓的“東方文化”的國故僵尸。他是真正介紹歐洲文藝思想的第一個人。

在那時候——一九〇七年——他的這些呼聲差不多完全沉沒在浮光掠影的粗淺的排滿論調之中，沒有得到任何的回響。如果不是《墳》裏保存了這幾篇歷史文獻，也許同中國的許多“革命檔案”一樣，就這麼失散了。這些文獻的意義，在於回答當時思想界的一個嚴重問題：羣衆這樣落後怎麼辦？對於這個問題，當時革命思想界裏有一個現成的答覆，就是說，羣衆落後是天生的，因此，不要他們起來革命，等編練了革命軍隊來替他們革命，而革命成功之後也還不能夠給民衆自由，而要好好的教訓他們幾年。而魯迅所給的答案却有些不同，他是說，因為民衆落後，所以更要解放箇性，更要思想的自由，要有“自覺的聲音”，使牠“每響必中於人心，清晰昭明，不同凡響。”這雖然也不是正確的立場，然而比“革命的愚民政策”總有點兒不同罷。問題是在於當時中國“亦頗思歷舉前有之耿光，特未能言，則姑曰左鄰已奴，右鄰且死，擇亡國而較量之，冀自顯其佳勝”，有了這種阿Q式的自譬自解，大家正在飄飄然的得意得很，所以始終是諸葛亮式的革命理論“勝利”，而對於科學藝術的努力進取的呼聲反而沉沒了。

魯迅在當時不能夠不感覺到非常之孤獨和寂寞，他問：“今索諸中

國，爲精神界之戰士者安在？”他說俄國文學家科羅連珂的《末光》裏，敘述一個老人在西伯利亞教書，書上有黃鶯，而那地方却冷得什麼也沒有，他的學生聽說這黃鶯會在櫻花裏唱出美妙的歌聲，就只能夠側着頭想像那黃鶯叫的聲音。這種想望多麼使人感動呵。“吾人其亦惟沈思而已夫，其亦惟沈思而已夫！”（《墳》：“摩羅詩力說”）。

\*

然而魯迅其實並不孤獨的。辛亥革命的怒潮，不在於一些革命新貴的風起雲湧，而在於“農人野老的不明大義”，他們以爲“革命之後從此自由”（《總理全集》：民元杭州歡迎會上演說辭）。不明大義的貧民羣衆的騷動，固然是給革命新貴白白當了一番苦力，固然有時候只表現了一些阿Q的“白鎧白甲”的夢想，然而他們是真的光明鬥爭的基礎。精神界的戰士只有同他們一路，才有真正的前途。

辛亥革命之後，中國的思想界就不可避免的完成了第一次的“偉大的分裂”；反映着羣衆的革命情緒和階級關係的轉變，中國的士大夫式的智識階層就顯然地劃分了兩個陣營：國故派和歐化派。這是在五四的前夜，《新青年》早期的新文化運動的開始時期。當時德謨克拉西先生和賽因思先生的聯盟，繼續開展了革命的鬥爭；這是資產階級民權革命的深入，也就是現代式的智識階層生長發展的結果。魯迅的參加“思想革命”是在這時候就開始的。我們說他的“參加”開始，是因為在這之前，還沒有什麼可以參加的，他還只能夠孤獨的“沈思”。而在《新青年》發動了“新文化鬥爭”之後，反國故派方才成爲整個的隊伍。

辛亥之後，大家都可以懂得革命是失敗了。但是，並不是個個人都

覺得到繼續統治的是誰。魯迅說，這是些“現在的屠殺者”；“殺了‘現在’，也便殺了‘將來’——將來是子孫的時代”。而殺“現在”的自然是一些僵尸。那時候，還是完全的僵尸統治呵。

這些僵尸，封建性的軍閥，官僚式的買辦，自然要竭力維持一切種種的國故：宗法社會的舊道德，忠孝節義和腐爛發臭的古文化。他們——好比“妻女極多的闊人，婢妾成行的富翁，亂離時候，照顧不到，一遇‘逆兵’（或是‘天兵’），就無法可想。只得救了自己，請別人都做烈女，做了烈女，‘逆兵’便不要了。他便待事定以後，慢慢回來，稱讚幾句。”（《墳》：“我的節烈觀”。）這些將到“被征服的地位”的人，一定要提倡守節，一定要稱讚烈女。而且爲着保持自己的統治，自然更要提倡忠孝，因爲活人總要想前進，青年總想活動，只有死人可以拖住活的，老人可以管住小孩子，這樣就天下太平了。

“我想：暴君的專制使人們變成冷嘲，愚民（應當說是僵尸）的專制使人們變成死相。大家漸漸的死下去，而自己反以爲衛道有效……世上如果還有真要活下去的人們，就先該敢說，敢笑，敢哭，敢怒，敢罵，敢打，在這可詛咒的地方擊退了可詛咒的時代！”（《華蓋集》：“忽然想到之五”）。

這固然是黎明期的新文化運動的一般精神，然而魯迅在這時代已經表現了他的特點。新文化運動的領袖，大家都不免要想做青年的新的導師；而誠實的願意做一個“革命軍馬前卒”的，却是魯迅。他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他沒有自己造一座寶塔，把自己高高供在裏面，他却砌了一座

“墳”，埋葬他的過去，熱烈的希望着這可詛咒的時代——這過渡的時代也快些過去。他這種爲着將來和大衆而犧牲的精神，貫穿着他的各個時期，一直到現在，在一切問題上都是如此。舉一個例說罷。白話運動初起的時候，錢玄同之流不久就開倒車，說《三國演義》那樣的文言白話夾雜的“言語”就是“合於實際的”模範，理想不可以過高。而另一方面，也有人着重的說明文章的好壞不在於文言白話的分別，而都靠天才，或者要白話好還應該懂古文。這樣，每一個新文學家，都在運用“天才”創造新白話文的模範。魯迅說：“這實在使我打了一個寒噤……自己卻正苦於背了這些古老的鬼魂，擺脫不開”，而“許多青年作者，又在古文詩詞中摘些好看而難懂的字面，作爲變戲法的手巾，來裝潢自己的作品”。（《墳》：“寫在墳後面”）。“新文學興起以來，未忘積習而常用成語如我的和故意作怪而亂用誰也不懂的生語如創造社一流的文字，都使文藝和大衆隔離”。（《三閒集》：“小小十年小引”）。他自己以爲只不過是“橋梁中的一木一石，並非什麼前途的目標，範本”，“應該和光陰偕逝，逐漸銷亡”。（“寫在《墳》後面”）。然而正因爲如此，他這“橋梁”才是真正通達到彼岸的橋梁，他的作品才成了中國新文學的第一座紀念碑，也正因爲如此，他的確成了“青年叛徒的領袖”。

五四前後，《新青年》的領導作用是誰也不能否認的。當時反對宗法禮教，反對國故，主張婦女和青年的解放，主張白話文學，——“理想”的浪潮又激動起來，革命的智識青年開始尋找新的出路，新的前途。然而大家都應該記得，這時期之前不久，正是辛亥革命之後的反動，——橫梗在思想界前面的重要問題，是理想沒有用處，革命的亂鬧就是由於

一味理想。當時的反動派，的確“提高了他的喉嚨，含含糊糊說，‘狗有狗道理，鬼有鬼道理，中國與衆不同，也自有中國的道理。道理各各不同，而一味理想，殊堪痛恨。’”（《熱風》：隨感錄三九）。對於這個問題的答覆，卻是新文化運動內部分化的開始。不用說，那些治國平天下的老革命黨其實是被反動派難倒了，他們趕緊悔過，說以前我們只會破壞，現在要考究建設了；至於理想過高，民衆理會不到，那末，革命黨本來就不要民衆理會，民衆總是不知不覺的，叫他們“一味去行”，讓我們替他們建設理想好了！這是老革命黨的投降。而新革命黨呢？五四之後不久，《新青年》之中的胡適之派，也就投降了：反動派說一味理想不行，胡適之也趕着大叫“少研究主義，多研究問題。”這種美國市儈式的實際主義，是要預防新興階級的偉大理想取得思想界的威權。而魯迅對於這個問題——革命主義和改良主義的分水嶺的問題，——是站在革命主義方面的。他揭穿那些反理想重經驗的人的假面具，指出他們的所謂“經驗”正是皇帝和奴才的經驗！

\*

魯迅在五四前的思想，進化論和簡性主義還是他的基本。他熱烈的希望着青年，他勇猛的襲擊着宗法社會的僵尸統治，要求簡性的解放。可是，不久他就漸漸的了解到封建的等級制度和中國社會裏的層層壓榨。一九二四——五年，他的“春末閒談”，“燈下漫筆”，“雜憶”（《墳》），以及整部的《華蓋集》，尤其是一九二六年的《華蓋集續編》，都包含着猛烈的攻擊階級統治的火焰。自然，這不是社會科學的論文，這只是直感的生活經驗。但是他的神聖的憎惡和諷刺的鋒芒都集中在軍閥官僚

和他們的叭兒狗。五四到五卅前後，中國思想界裏逐步的準備着第二次的“偉大的分裂”。這一次已經不是國故和新文化的分別，而是新文化內部的分裂：一方面是工農民衆的陣營，別方面是依附封建殘餘的資產階級。這新的反動思想，已經披了歐化，或所謂五四化的新衣服。這個分裂直到一九二七年下半年方才完成，而在一九二五——六的時候，卻已經準備着，只要看當時段祺瑞章士釗的走狗《現代評論》派，在一九二七年之後是怎樣的得其所哉，就可以知道這中間的奧妙。而魯迅當時的《語絲》，革命的小資產階級的文藝思想和批評，正是針對着這些未來的“官場學者”的。現在的讀者往往以爲《華蓋集正續編》裏的雜感，不過是攻擊個人的文章，或者有些青年已經不大知道“陳西滢”等類人物的履歷，所以不覺得很大的興趣。其實，不但“陳西滢”，就是“章士釗（孤桐）”等類的姓名，在魯迅的雜感裏，簡直可以當做普通名詞讀，就是認做社會上的某種典型。他們個人的履歷倒可以不必多加考究，重要的是他們這種“媚態的貓”，“比牠主人更嚴厲的狗”，“吸人的血還要預先哼哼地發一通議論的蚊子”，“嗡嗡地鬧了半天，停下來舐一點油汗，還要拉上一點蠅矢的蒼蠅”……到現在還活着，活着！揭穿這些卑劣，懦弱，無恥，虛偽而又殘酷的劊子手和奴才的假面具，是戰鬥之中不可少的障綫。

的確，舊的衛道先生們漸漸的沒落了，於是需要在他們這些僵尸的血管裏，注射一些“歐化”的西洋國故和牛津劍橋哥倫比亞的學究主義，再加上一些洋場流氓的把戲，然後僵尸可以暫時“復活”，或者多留戀幾年“死尸的生命”。這些歐化紳士和洋場市儈，後來就和“革命軍



人”結合了新的幫口，於是僵尸統治，變成了戲子統治。僵尸還要做戲，自然是再可怕也沒有了。

“中國的原始積累式的商業資本，在鄉村之中和封建統治的地主有一種特別形式的結合。中國的軍閥和一切殘酷無情搶劫民衆的文武官僚，都是中國這種特別形式的結合的上層建築。帝國主義和他們所有的一切財政上軍事上的力量，就在中國維持並且推動這些封建殘餘以及牠們的全部軍閥官僚的上層建築，使牠們歐化，又使牠們守舊”。（約瑟夫）。這就是中國僵尸歐化的原因。袁世凱以來的北洋軍閥要想穩定這種新的統治，但是，他們只會運用一些“六君子”之類“開國元勳”，“後來的武人可更蠢了，……除了殘虐百姓之外，還加上輕視學問荒廢教育的惡名。”（《華蓋集續編》：“一點比喻”）。問題是在於要統治奴隸就要有一定的奴隸規則（看《墳》：“燈下漫筆”）。而新的奴隸規則，要新的“山羊”來幫忙才定得出來。這樣的山羊，“頸子上還掛着一個小鈴鐺，作為智識階級的徽章……能夠領了羣衆穩妥平靜地走去，直到牠們應該走到的所在……這是說：雖死也應該如羊，使天下太平，彼此省力。”（《華蓋集續編》：“一點比喻”）。段祺瑞章士釗時代——五卅時代的陳西澧們，就企圖做成這樣的“山羊”。雖然這企圖延長了若干年，而他們現在是做“成功”了！新的朝代，有了新的“幫忙文人”，而且已經像生殖力最強的豬籬和臭蟲似的，生出了許許多多各種各式的徒子徒孫。當時——一九二五，六年——他們的努力，例如勦殺“學匪”，或者請出西哲本霍爾來痛打女師大的“毛丫頭”之類，總算不是枉費的。

魯迅當時反對這些歐化紳士的戰鬥，雖然隱蔽在個別的甚至私人

的問題之下，然而這種戰鬥的原則上的意義，越到後來就越發明顯了。統治者不能夠完全只靠大砲機關鎗，一定需要某種“意識代表”。這些代表們的虛偽和戲法是無窮的。暴露這些“做戲的虛無主義者”（看《華蓋集續編》“馬上支日記”），也就必須有持久的韌性的鬥爭。

他們在五卅的時候，說打倒帝國主義的口號是“分裂與猜忌的現象”（徐志摩），說中國人的“打，打，宣戰，宣戰。”是“這樣的中國人，呸！”——這意思是中國人該被打而不做聲（陳西滢）。他們在三一八之後，立刻就說“執政府前原是‘死地’，……羣衆領袖應負道義上的責任”。這些“墨寫的謊說”難道掩得住“血寫的事實嗎”！？然而魯迅在這一次做了一個“錯誤”：“我向來是不憚以最壞的惡意來推測中國人的，然而我還不料，也不信竟會下劣兇殘到這地步！”（《華蓋集續編》：“記念劉和珍君”）。他在當時已經說是“民國以來最黑暗的一天”，然而他更不料一兩年後的黑暗會超越三一八屠殺的幾百千倍。魯迅如果有“錯誤”，那末，我們不能夠不同意他自己的批評：“我還欠刻毒”！地主官僚和資產階級社會的醜惡，實在遠超出於文學家最深刻的“構陷別人的罪狀”！而文飾這種醜惡的，正是那些山羊式的文人。

所以當五卅時期，一般人，甚至革命者的思想，都在“一致對外”的口號之下，多多少少忽略了國內的階級戰爭的同時開展；這又是新的階段的更加嚴重的問題。而魯迅就提出這樣的質問：“然而中國有鎗階級的焚掠平民，屠殺平民，却向來不很有人抗議”。（《華蓋集》：“忽然想到”之十一）。回答這個問題的，是五卅之後的鉅大的羣衆革命浪潮。革命是在進到新的階段，“死者遺給後來的功德，是撕去了許多東西的人

相，露出那出於意料之外的陰毒的心，教給繼續戰鬥者以別種方法的戰鬥。”（《華蓋集續編》：“空談”）。這就是要打倒帝國主義和軍閥，就必須打倒這些陰毒“東西”——動物！就不再是請願，不只是“和平宣傳”，不是合法主義，而是……

“血債必須用同物償還。拖欠得愈久，就要付更大的利息！”（《華蓋集續編》：“無花的薔薇之二”）。

\*

此後的“血債”是越拖越多了。

“淚揩了，血消了；

屠伯們逍遙復逍遙，

用鋼刀的，用軟刀的。

然而我只有‘雜感’而已。”（《而已集》題辭）

僵屍的統治轉變成戲子的統治，這個轉變完成之後不善於做戲的僵屍雖然退了位，而會變戲法的僵屍就更加猖獗起來。活人和死人的鬥爭，滅亡路上的階級的掙扎和新興階級領導的羣衆的反抗，經過一番暴風雨的劇變而進到了新的階段。魯迅說，“我是在二七年被血嚇得目瞪口呆，離開廣東的，那些吞吞吐吐沒有膽子直說的話，都載在《而已集》裏。”就是以後的《三閒集》（一九二八——二九），《二心集》（一九三〇——三一），又何嘗不是哭笑不得的“而已”！可是，正是這期間魯迅的思想反映着一般被蹂躪被侮辱被欺騙的人們的彷徨和憤激，他才從進化論最終的走到了階級論，從進取的爭求解放的簡性主義進到了戰鬥的改造世界的集體主義。如果在以前，魯迅早就感覺到中國社會裏的科

（一五）

748884

舉式的貴族階級和租佃官僚制度之下的農奴階級之間的對抗，那麼，現在他就更清楚的見到那種封建式的階級對抗之外，正在發展着資本和勞動的對抗。他“一向是相信進化論的，總以為將來必勝於過去，青年必勝於老人”，然而他“目睹了同是青年，而分成兩大陣營，或則投書告密，或則助官捕人的事實”！他的“思路因此轟毀”（《三閒集》序言）。是的，以前“父與子”的輩份鬥爭只是前一階段的階級鬥爭的外套；現在——封建宗法殘餘的統治攙雜了一些流氓資本的魔術，——不但更明顯的露出勞動和資本的階級戰鬥，而且反封建殘餘的鬥爭也不再是純粹的“父與子”鬥爭的形式。同時，新興階級的領導展開了真正推翻帝國主義和僵尸，推翻流氓資本和地主官僚的新結合的遠景。貧民小資產階級和革命的智識階層，終於發見了他們反對剝削制度的朦朧的理想，只有同着新興的社會主義的先進階級前進，才能夠實現，才能夠在偉大的鬥爭的集體之中達到真正的“個性解放”。

這樣，當時革命“過程”在思想界的反映，就是五四式的智識階層的最終的分化：一些所謂歐化青年完全暴露了自己是“喪家的”或者“不喪家的”“資本家的乏走狗”，替新的反動去裝點一下摩登化的東洋國故和西洋國故；而另外一些革命的智識青年却更確定更明顯地走到勞動民衆方面來，圍繞着革命的營壘。最優秀的最真誠的不肯自己背叛自己的光明理想的份子，始終是要堅決的走上真正革命的道路的。

最早期的真正革命文學運動——五四式的新文學分化之後的革命文學運動，——不能夠不首先反對摩登化的遺老遺少，反對重新擺上的“喫人的筵宴”，以及這種筵宴旁邊的鼓樂隊。蹂躪革命“戰士的精神

和血肉……賞玩，攀折這花，摘食這果實的人們”，這些流氓式的戲子，扶着幾乎斷送“死尸的生命”的僵尸，“穩定了”他們的新的統治。於是乎他們的鼓樂隊裏，就攪和了些“意大利的唐南遮，德國的霍普德曼，(冤枉!)西班牙的伊本納茲，中國的吳稚暉”等等，而偏偏還要說這是革命文學！這其實是“在指揮刀的掩護之下斥罵他的敵手的”低能兒(《而已集》：“革命文學”)，這其實是段政府之下的陳西滯們的徒子徒孫。據說是段祺瑞張學良等投降了“革命”，陳西滯們“轉變了”方向；然而就社會的意義上來說，究竟是誰投降了誰，誰轉變了方向，是大成問題的。這時候的新鮮戲法，只在於：“命自然還是要革的，然而又不宜太革……剩了一條‘革命文學’的獨木小橋，所以外來的許多刊物，便通不過，撲通，撲通，都掉下去了。”(《而已集》：“扣絲雜感”)。

\*

“獨木小橋”始終只是獨木小橋。那些“撲通，撲通”掉下去的卻學會了游水。真正的革命文藝思想正在這一時期開始深入的發展。在這新階段上，革命文藝思想經過內部的鬥爭而逐漸的形成新的陣營。這種不可避免的鬥爭提出了新的問題，這已經不是父與子的問題，也不僅是暴露指揮刀後的屠伯們的問題。這是關於革命隊伍的戰略的爭論。

新興階級的文藝思想，往往經過革命的小資產階級作家的轉變，而開始形成起來，然後逐漸的動員勞動民衆和工人之中的新的力量。集中新的隊伍，克服過去的“因襲的重擔”，同時，擴大同路人的陣線。這不但在日本，美國，德國，甚至於在蘇聯，也經過波格唐諾夫式的幼稚病。關於這種幼稚病，德國的皮哈曾經說過：一些小集團居然自以為

獨得了“工人階級的文化代表的委任狀”——包辦代表事務。這大概是“歷史的誤會”。創造社的轉變，太陽社的出現，只在這方面講來，是有客觀上的革命意義的。

然而革命軍進行的時候，“時時有人退伍，有人落荒，有人頹唐，有人叛變，然而只要無礙於進行，則愈到後來，這隊伍也就愈成爲純粹，精銳的隊伍了。”（《二心集》：“非革命的急進革命論者”）。無產階級和周圍的各種小資產階級之間本來就沒有一座萬里長城隔開着。何況小資產階級又有各種各樣不同的階層和集團呢。

小資產階級的智識階層之中，有些是和中國的農村，中國的受盡了欺騙壓榨束縛愚弄的農民羣衆聯繫着。這些農民從幾千百年的痛苦經驗之中學會了痛恨老爺和田主，但是沒有學會，也不能夠學會怎樣去回答這些問題，怎樣去解除這種痛苦。“舊社會將近崩壞之際，是常常會有近似帶革命性的文學作品出現的。然而其實並非真的革命文學。例如：或者憎惡舊社會，而只是憎惡，更沒有對於將來的理想；或者也大呼改造社會，而問他要怎樣的社會，却是不能實現的烏託邦。”（《三閒集》：現今的新文學的概觀）。然而，寬泛些說，這種文藝當然也是革命的文學，因爲牠至少還能夠反映社會真相的一方面，暗示改革所應當注意的方向。而同時，這些早期的革命作家，反映着封建宗法社會崩潰的過程，時常不是立刻就能夠脫離個性主義——懷疑羣衆的傾向的；他們看得見羣衆——農民小私有者的羣衆的自私，盲目，迷信，自欺，甚至於馴服的奴隸性，可是，往往看不見這種羣衆的“革命可能性”，看不見他們的笨拙的守舊的口號背後隱藏着革命的價值。魯迅的一些雜感裏

面，往往有這一類的缺點，引起他對於革命失敗的一時的失望和悲觀。

另一方面，五四到五卅之間中國城市裏迅速的積聚着各種“薄海民”(Bohemian)——小資產階級的流浪人的智識青年。這種智識階層和早期的士大夫階級的“逆子貳臣”，同樣是中國封建宗法社會崩潰的結果，同樣是帝國主義以及軍閥官僚的犧牲品，同樣是被中國畸形的資本主義關係的發展過程所“擠出軌道”的孤兒。但是，他們的都市化和摩登化更深刻了，他們和農村的聯系更稀薄了，他們沒有前一輩的黎明期的清醒的現實主義，——也可以說是老實的農民的實事求是的精神——反而傳染了歐洲的世紀末的氣質。這種新起的智識份子，因為他們的“熱度”關係，往往首先捲進革命的怒潮，但是，也會首先“落荒”，或者“頹廢”，甚至“叛變”，——如果不堅決的克服自己的浪漫譁克主義。“這種典型最會輕蔑地點着鼻子說：‘我不是那種唱些有機的工作，實際主義和漸進主義的讚美歌的人。’這種典型的社會根源是小資產者，他受着戰爭的恐怖，突然的破產，空前的飢荒和破壞的打擊而發瘋了，他歇斯替利地亂撞，尋找着出路和挽救，一方面信仰無產階級而贊助牠，別方面又絕望地狂跳，在這兩方面之間動搖着。”(烏梁諾夫)。這種人在文藝上自然是“才子”，自然不肯做“培養天才的泥土”，而“很早就恨恨地磨墨，立刻寫出很高明的結論道，‘唉，幼稚得很。中國要天才！’。”(《墳》：“未有天才之前”)。革命的怒潮到了，他們一定是革命的；革命的暫時失敗了，他們之中也一定有些消極，有些叛變，有些狂跳，而表示一些“令人‘知道點革命的厲害’，只圖自己說得暢快的態度，也還是中了才子加流氓的毒。”(《二心集》：“上海文藝一瞥”)。於是要“包辦”工

人階級文藝代表的“事務”。

《三閒集》以及其他雜感集之中所保留着的魯迅批評創造社的文章，反映着二七年以後中國文藝界之中這兩種態度，兩種傾向的爭論。自然，魯迅雜感的特點，在那時特別顯露那種經過私人問題去照耀社會思想和社會現象的筆調。然而創造社等類的文學家，單說真有革命志願的（像葉靈鳳之流的投機份子，我們不屑去說到了），也大半扭纏着私人的態度，年紀，氣量以至酒量的問題。至少，這裏都表現着文人的小集團主義。

這時期的爭論和糾葛轉變到原則和理論的研究，真正革命文藝學說的介紹，那正是革命普洛文學的新的生命的產生。而還有人說：那是魯迅“投降”了。現在看來，這種小市民的虛榮心，這種“剝削別人的自尊心”的態度，實在天真得可笑。

這是已經過去的問題了，也應當是過去的了。

魯迅現在說：“我有一件事要感謝創造社的，是他們‘擠’我看了幾種科學的文藝論，明白了先前的文學史家們說了一大堆還是糾纏不清的問題……以救正我，——還因我而及於別人——的只信進化論的偏頗”。（《三閒集》序言）。“我時時說些自己的事情，怎樣地在‘碰壁’，怎樣在做蝸牛，好像全世界的苦惱，萃于一身，在替大眾受罪似的；也正是中產的智識階級份子的壞脾氣。”（《二心集》序言）。

\*

魯迅從進化論進到階級論，從紳士階級的逆子貳臣進到無產階級和勞動羣衆的真正的友人，以至於戰士，他是經歷了辛亥革命以前直



到現在的四分之一世紀的戰鬥，從痛苦的經驗和深刻的觀察之中，帶着寶貴的革命傳統到新的陣營裏來的。他終於宣言：“原先是憎惡這熟識的本階級，毫不可惜牠的潰滅，後來由於事實的教訓，以為唯有新興的無產者纔有將來。”（《二心集》序言）。關於最近期間，九一八以後的雜感，我們不用多說，他是站在戰鬥的前線，站在自己的哨位上。他在以前，就痛切的指出來：“大小無數的人肉的筵宴，即從有文明以來一直排到現在，人們就在這會場中喫人，被喫，以兇人的愚妄的歡呼，將悲慘的弱者的呼號遮掩，更不消說女人和小兒。這人肉的筵宴現在還排着，有許多人還想一直排下去。掃蕩這些食人者，掀掉這筵席，毀壞這廚房，這是現在的青年的使命！”（《墳》：“燈下漫筆”）。而現在，這句話裏的“青年”兩個字上面已經加上了新的形容詞，甚至於完全換了幾個字，——他在日本帝國主義動手瓜分，英美國聯進行着共管，而中國的神商統治階級耍着各種各樣的戲法零躉發賣中國的時候，——忍不住要指着那些“民族主義文學者”說：“他們（老年的和青年的——凝注）將只盡些送喪的任務，永含着戀主的哀愁，須到……階級革命的風濤怒吼起來，刷洗山河的時候，這纔能脫出這沈滯猥劣和腐爛的運命。”（《二心集》：“民族主義文學的任務和運命”）。

然而魯迅雜感的價值決不止此。他自己說，“因為從舊壘中來，情形看得較為分明，反戈一擊，易制強敵的死命。”（《墳》：“寫在墳後面”）。從滿清末期的士大夫，老新黨，陳西滢們……一直到最近期的洋場無賴式的文學青年，都是他所親身領教過的。劊子手主義和僵屍主義的黑暗，小私有者的庸俗，自欺，自私，愚笨，流浪賴皮的冒充虛無主義，無

恥，卑劣，虛偽的戲子們的把戲，不能夠逃過他的銳利的眼光。歷年的戰鬥和劇烈的轉變給他許多經驗和感覺，經過精鍊和融化之後，流露在他的筆端。這些革命傳統（revolutionary tradition）對於我們是非常之寶貴的，尤其是在集體主義的照耀之下：

第一，是最清醒的現實主義。“中國人向來因為不敢正視人生，只好瞞和騙，由此也生出瞞和騙的文藝來，由這文藝，更令中國人更深地陷入瞞和騙的大澤中，甚而至于已經不自覺得。”（《墳》：“論睜了眼看”）。這種思想其實反映着中國的最黑暗的壓迫和剝削制度，反映着當時的經濟政治關係。科舉式的封建等級制度，給每一個“田舍郎”以“暮登天子堂”的幻想；租佃式的農奴制度給每一個農民以“獨立經濟”的幻影和“爬上社會的上層”的迷夢。這都是幾百年來的“空前偉大的”煙幕彈。而另一方面，在極端重壓的沒有出路的情形之下，散漫的剝奪了取得智識文化的可能的小百姓，只有一相情願的找些“巧妙”的方法去騙騙皇帝官僚甚至于鬼神。大家在欺人和自欺之中討生活。統治階級的這種“文化遺產”甚至於像沉重的死屍一樣，壓在革命隊伍的頭上，使他們不能夠迅速的擺脫。即使“到處聽不見歌吟花月的聲音了，代之而起的是鐵和血的贊頌。然而倘以欺瞞的心，用欺瞞的嘴，則無論說A和O，或Y和Z，一樣是虛假的。”（同上）。魯迅是竭力暴露黑暗的，他的諷刺和幽默，是最熱烈最嚴正的對於人生的態度。那些笑他“三個冷靜”的人，固然只是些嗡嗡的蒼蠅。就是嫌他冷嘲熱諷的“不莊嚴”的，也還是不了解他，同時，也不了解自己的“空城計”式的誇張並不是真正的戰鬥。可是，魯迅的現實主義決不是第三種人的超然的旁觀的

所謂“科學”態度。善於讀他的雜感的人，都可感覺到他的燃燒着的猛烈的火燄在掃射着猥劣腐爛的黑暗世界。“世界日日改變，我們的作家取下假面，真誠地，深入地，大膽地看取人生並且寫出他的血和肉來的時候早到了；早就應該有一片嶄新的文場，早就應該有幾個兇猛的闖將！”（同上）。

第二，是“韌”的戰鬥。“對於舊社會和舊勢力的鬥爭，必須堅決，持久不斷，而且注重實力。……我們急於造出大羣的新的戰士，但同時，在文學戰線上的人還要韌。”（《二心集》：五六頁）。“野牛成爲家牛，野豬成爲豬，狼成爲狗，野性是消失了，但只是使牧人喜歡，于本身並無好處……我以為還不如帶些獸性，如果合于下列的算式倒是不很有趣的：人+家畜性=某一種人。”（《而已集》：《略論中國人的臉》）。而獸性就在於有“咬筋”，一口咬住就不放，拚命的刻苦的幹去，這才是韌的戰鬥。牧人們看見小豬忽然發一陣野性，等忽兒可馴服了，他們是不憂愁的。所以這種獸性和韌的戰鬥決不是歇死替利地可以幹得來的。一忽兒“絕望的狂跳”，一忽兒又“萎靡而頹傷”，一忽兒是囂張的狂熱，一忽兒又搥着胸臆懺悔，那有什麼用處。打仗就要像個打仗。這不是小孩子賭氣，要結實的立定自己的腳跟，躲在壕溝裏，沉着的作戰，一步步的前進，——這是魯迅所謂“壕塹戰”的戰術。這是非合法主義的戰術。如果敵人用“激將”的辦法說：“你敢走出來”，而你居然走了出去，那末，這就像許褚的赤膊上前陣，中了箭是活該。而笨到會中敵人的這一類的奸計的人，總是不肯，也不會韌戰的。

第三，是反自由主義。魯迅的著名的“打落水狗”（《墳》：《論費厄潑

賴應該緩行<sup>3</sup>)，真正是反自由主義，反妥協主義的宣言。舊勢力的虛偽的中庸，說些鬼話來麤雜在科學裏，調和一下，鬼混一下，這正是牠的詭計。其實這鬭爭的世界，有些原則上的對抗事實上決不會有調和的。所謂調和只是敵人的緩兵之計。狗可憐到落水，可是牠爬出來仍舊是狗，仍舊要咬你一口，只要有可能的話。所以“要打就得打到底”——對於一切種種黑暗的舊勢力都應當這樣。但是死氣沉沉的市儈，——其實他們對於在自己手下討生活的人一點兒也不死氣沉沉，——表面上往往會對所謂弱者“表同情”，事實上他們有意的無意的總在維持着剝削制度。市儈，這是一種狹隘的淺薄的東西，牠們的頭腦(如果可以說這是頭腦的話)，被千百年來的現成習慣和思想圈住了，而在這個圈子裏自動機似的“思想”着。家庭，私塾，學校，中西“人道主義”的文學的影響，一切所謂“法律精神”和“中庸之道”的影響，把市儈的腦筋造成了一種簡單機器，碰見什麼“新奇”的，“過激”的事情，立刻就會像留聲機似的“啊呀呀”的叫起來。這種“叭兒狗”“雖然是狗，又很像貓，折中，公允，調和，平正之狀可掬，悠悠然擺出別個無不偏激，唯獨自己得了‘中庸之道’似的臉來”。魯迅這種暴露市儈的銳利的筆鋒，充分的表現着他的反中庸的，反自由主義的精神。

第四，是反虛偽的精神。這是魯迅——文學家的魯迅，思想家的魯迅的最主要的精神。他的現實主義，他的打硬仗，他的反中庸的主張，都是用這種真實，這種反虛偽做基礎。他的神聖的憎惡就是針對着這個地主資產階級的虛偽社會，這個帝國主義的虛偽世界的。他的雜感簡直可以說全是反虛偽的戰書，譬如別人不大注意的《華蓋集續篇》就有

許多猛烈而銳利的攻擊虛偽的文字，久不再版的《墳》裏的好些長篇也是這樣。而中國的統治階級特別善於虛偽，他們有意的無意的要把虛偽籠罩羣衆的意識；他們的虛偽是超越了全世界的紀錄了。“中國的一些人，至少是上等人，他們的對於神，宗教，傳統的權威，是‘信’和‘從’呢，還是‘怕’和‘利用’？只要看他們的善於變化，毫無特操，是什麼也不信從的，但總要擺出和內心兩樣的架子來。要尋虛無黨，在中國實在很不少；”……他們什麼都不信，但是他們“雖然這樣想，卻是那麼說，在後台這麼做，到前台可那麼做”……這叫做“做戲的虛無黨”。（《華蓋集續編》：“馬上支日記”）。虛偽到這地步，其實是頂老實了。西洋資產階級的民族主義者或者民權主義者，或改良妥協的所謂社會主義者，至少在最初黎明期的時候，自己也還蒙在鼓裏，一本正經的信仰着什麼，或者理論，或者宗教，或者道德——這種客觀上的欺騙作用比較的強些。——而中國的是明明知道什麼都是假的，不過偏要這麼說說，做做，騙騙人，或者簡直武斷地亂吹一通，拿來做殺人的理論。自然，自從西洋發明了法西斯主義，他們那裏也開始中國化了。嗚呼，“先進的”中國呵。

自然，魯迅的雜感的意義，不是這些簡單的敘述所能夠完全包括得了的。我們不過爲着文藝戰線的新的任務，特別指出雜感的價值和魯迅在思想鬥爭史上的重要地位，我們應當向他學習，我們應當同着他前進。

一九三三·四·八·北平·

## 魯迅雜感選集目錄

一九一八年：

- 無題(“新青年”隨感錄之二十五)…………… 3  
無題(同上三十八)…………… 4  
無題(同上三十九)…………… 8  
“來了”(同上五十六)……………10  
現在的屠殺者(同上五十七)……………11  
有無相通(同上六十四)……………11

一九二一年：

- 知識即罪惡……………13  
事實勝於雄辯……………16

一九二二年：

- 所謂“國學”……………18

以上“熱風”

一九二四年：

- 論雷峯塔的倒掉……………20  
論照相之類……………22

一九二五年：

- 再論雷峯塔的倒掉……………29

春末閒談	33
燈下漫筆	37
雜憶	44
論“他媽的!”	50
論睜了眼看	53
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	57
寫在“墳”後面(一九二六)	64

以上“墳”

青年必讀書	70
忽然想到之三，四	70
論辯的魂靈	73
夏三蟲	75
忽然想到之五	76
北京通信	77
忽然想到之十一	80
並非閒話之二	85
十四年的“讀經”	87
這個與那個	91
碎話	97

以上“華蓋集”

一九二六年:

學界的三魂	101
-------	-----

古書與白話·····	103
一點比喻·····	105
送窳日漫筆·····	108
談皇帝·····	111
無花的薔薇·····	112
無花的薔薇之二·····	116
記念劉和珍君·····	119
空談·····	124
馬上支日記·····	127
詼談話(培良)·····	141

以上“華蓋集續編”

一九二七年:

略論中國人的臉·····	146
革命時代的文學·····	149
答有恆先生·····	155
談“激烈”·····	160
扣絲雜感·····	164
“公理之所在”·····	170
新時代的放債法·····	171
小雜感·····	173
革命文學·····	176
盧梭和胃口·····	178



文學和出汗·····	181
文藝和革命·····	182
擬預言·····	183

以上“而已集”

怎麼寫(夜記之一)·····	185
在鐘樓上(夜記之二)·····	192

一九二八年:

文藝與革命·····	200
扁·····	202
路·····	203
太平歌訣·····	204
劃共大觀·····	205

一九二九年:

現今的新文學的概觀·····	208
葉永綦作“小小十年”小引·····	212
流氓的變遷·····	214
新月社批評家的任務·····	216

以上“三閒集”

一九三〇年:

非革命的急進革命論者·····	217
對於左翼作家聯盟的意見·····	219
“喪家的”“資本家的乏走狗”·····	224

一九三一年：

中國無產階級革命文學和前驅的血·····	227
黑暗中國的文藝界的現狀·····	228
上海文藝之一瞥·····	232
“民族主義文學”的任務和運命·····	244
中華民國的新“堂·吉訶德”們·····	253
“友邦驚詫”論·····	255

一九三二年：

二心集序言·····	258
------------	-----

以上“二心集”

# 魯迅雜感選集



# 一九一八年

## 隨感錄（二十五）

我一直從前曾見嚴又陵在一本什麼書上發過議論，書名和原文都忘記了。大意是：“在北京道上，看見許多孩子，輾轉於車輪馬足之間，很怕把他們碰死了，又想起他們將來怎樣得了，很是害怕。”其實別的地方，也都如此，不過車馬多少不同罷了。現在到了北京，這情形還未改變，我也時時發起這樣的憂慮：一面又佩服嚴又陵究竟是“做”過赫胥黎《天演論》的，的確與衆不同：是一個十九世紀末年中國感覺銳敏的人。

窮人的孩子蓬頭垢面的在街上轉，闊人的孩子妖形妖勢嬌聲嬌氣的在家裏轉。轉得大了，都昏天黑地的在社會上轉，同他們的父親一樣，或者還不如。

所以看十來歲的孩子，便可以逆料二十年後中國的情形；看二十多歲的青年，——他們大抵有了孩子，尊爲爹爹了，——便可以推測他兒子孫子，曉得五十年後七十年後中國的情形。

中國的孩子，只要生，不管他好不好，只要多，不管他才不才。生他的人，不負教他的責任。雖然“人口衆多”這一句話，很可以閉了眼睛自負，然而這許多人口，便只在塵土中輾轉，小的時候，不把他當人，大

了以後，也做不了人。

中國娶妻早是福氣，兒子多也是福氣。所有小孩，只是他父母福氣的材料，並非將來的人的萌芽，所以隨便輾轉，沒人管他，因為無論如何，數目和材料的資格，總還存在。即使偶爾送進學堂，然而社會和家庭的習慣，尊長和伴侶的脾氣，却多與教育反背，仍然使他與新時代不合。大了以後，幸而生存，也不過“仍舊貫如之何”，照例是製造孩子的傢伙，不是“人”的父親，他生了孩子，便仍然不是“人”的萌芽。

最看不起女人的奧國人華寧該爾 (Otto Weininger) 曾把女人分成兩大類：一是“母婦”，一是“娼婦”。照這分法，男人便也可以分作“父男”和“嫖男”兩類了。但這父男一類，却又可以分成兩種：其一是孩子之父，其一是“人”之父。第一種只會生，不會教，還帶點嫖男的氣息。第二種是生了孩子，還要想怎樣教育，纔能使這生下來的孩子，將來成一個完全的人。

前清末年，某省初開師範學堂的時候，有一位老先生聽了，很為詫異，便發憤說：“師何以還須受教，如此看來，還該有父範學堂了！”這位老先生，便以為父的資格，只要能生。能生這件事，自然便會，何須受教呢。却不知中國現在，正須父範學堂；這位先生便須編入初等第一年級。

因為我們中國所多的是孩子之父；所以以後是只要“人”之父！

### (三十八)

中國人向來有點自大。——祇可惜沒有“個人的自大”，都是“合

羣的愛國的自大”。這便是文化競爭失敗之後，不能再見振拔改進的原因。

“個人的自大”，就是獨異，是對庸衆宣戰。除精神病學上的誇大狂外，這種自大的人，大抵有幾分天才，——照 Nordau 等說，也可說就是幾分狂氣。他們必定自己覺得思想見識高出庸衆之上，又爲庸衆所不懂，所以憤世疾俗，漸漸變成厭世家，或“國民之敵”。但一切新思想，多從他們出來，政治上宗教上道德上的改革，也從他們發端。所以多有這“個人的自大”的國民，真是多福氣！多幸運！

“合羣的自大”，“愛國的自大”，是黨同伐異，是對少數的天才宣戰；——至於對別國文明宣戰，卻尙在其次。他們自己毫無特別才能，可以誇示於人，所以把這國拿來做個影子；他們把國裏的習慣制度抬得很高，贊美的了不得；他們的國粹，既然這樣有榮光，他們自然也有榮光了！倘若遇見攻擊，他們也不必自去應戰，因爲這種蹲在影子裏張目搖舌的人，數目極多，祇須用 mob 的長技，一陣亂譟，便可制勝。勝了，我是一羣中的人，自然也勝了；若敗了時，一羣中有許多人，未必是我受虧；大凡聚衆滋事時，多具這種心理，也就是他們的心理。他們舉動，看似猛烈，其實却很卑怯。至於所生結果，則復古，尊王，扶清滅洋等等，已領教得多了。所以多有這“合羣的愛國的自大”的國民，真是可哀，真是不幸！

不幸中國偏祇多這一種自大；古人所作所說的事，沒一件不好，遵行還怕不及，怎敢說到改革？這種愛國的自大家的意見，雖各派略有不同，根柢總是一致，計算起來，可分作下列五種：——

甲云：“中國地大物博，開化最早；道德天下第一。”這是完全自負。

乙云：“外國物質文明雖高，中國精神文明更好。”

丙云：“外國的東西，中國都已有過；某種科學，即某子所說的云云”。這兩種都是“古今中外”派的支流；依據張之洞的格言，“以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人物。

丁云：“外國也有叫化子，——（或云）也有草舍，——娼妓，——臭蟲。”這是消極的反抗。

戊云：“中國便是野蠻的好，”又云，“你說中國思想昏亂，那正是我民族所造成的事業的結晶。從祖先昏亂起，直要昏亂到子孫；從過去昏亂起，直要昏亂到未來。……（我們是四萬萬人，）你能把我們滅絕麼？”這比“丁”更進一層，不去拖人下水，反以自己的醜惡驕人；至于口氣的強硬，卻很有《水滸傳》中牛二的態度。

五種之中，甲乙丙丁的話，雖然已很荒謬，但同戊比較，尚覺情有可原，因為他們還有一點好勝心存在。譬如衰敗人家的子弟，看見別家興旺，多說大話，擺出大家架子；或尋求人家一點破綻，聊給自己解嘲。這雖然極是可笑，但比那一種掉了鼻子，還說是祖傳老病，誇示於衆的人，總要算略高一步了。

戊派的愛國論最晚出，我聽了也最寒心；這不但因其居心可怕，實因他所說的更為實在的緣故。昏亂的祖先，養出昏亂的子孫，正是遺傳的定理。民族根性造成之後，無論好壞，改變都不容易的，法國 Le Bon 著《民族進化的心理》中，說及此事道，（原文已忘今但舉其大意）——



“我們一舉一動，雖似自主，其實多受死鬼的牽制。將我們一代的人，和先前幾百代的鬼比較起來，數目上就萬不能敵了。”我們幾百代的祖先裏面，昏亂的人，定然不少：有講道學的儒生，也有講陰陽五行的道士，有靜坐煉丹的仙人，也有打臉打把子的戲子。所以我們現在雖想好好做“人”，難保血管裏的昏亂分子不來作怪，我們也不由自主，一變而為研究丹田臉譜的人物：這真是大可寒心的事。但我總希望這昏亂思想遺傳的禍害，不至於有梅毒那樣猛烈，竟至百無一免。即使同梅毒一樣，現在發明了六百零六，肉體上的病，既可醫治；我希望也有一種七百零七的藥，可以醫治思想上的病。這藥原來也已發明，就是“科學”一味。祇希望那班精神上掉了鼻子的朋友，不要又打着“祖傳老病”的旗號來反對喫藥，中國的昏亂病，便也總有全愈的一天。祖先的勢力雖大，但如從現代起，立意改變，掃除了昏亂的心思，和助成昏亂的物事（儒道兩派的文書），再用了對症的藥，即使不能立刻奏效，也可把那病毒略略驅淡。如此幾代之後，待我們成了祖先的時候，就可以分得昏亂祖先的若干勢力，那時便有轉機，le Bon 所說的事，也不足怕了。

以上是我對於“不長進的民族”的療救方法；至于“滅絕”一條，那是全不成話，可不必說。“滅絕”這兩個可怕的字，豈是我們人類應說的？只有張獻忠這等人曾有如此主張，至今為人類唾罵；而且于實際上發生出什麼效驗呢？但我有一句話，要勸戊派諸公。“滅絕”這句話，只能嚇人，卻不能嚇倒自然。他是毫無情面：他看見有自向滅絕這條路走的民族，便請他們滅絕，毫不客氣。我們自己想活，也希望別人都活，不忍說他人的滅絕，又怕他們自己走到滅絕的路上，把我們帶累了也滅絕，所

以在此着急。倘使不改現狀，反能興旺，能得真實自由的幸福生活，那就是做野蠻也很好。——但可有人敢答應說“是”麼？

### (三十九)

《新青年》的五卷四號，隱然是一本戲劇改良號，我是門外漢，開口不得；但見《再論戲劇改良》這一篇中，有“中國人說到理想，便含着輕薄的意味，覺得理想即是妄想，理想家即是妄人”一段話，卻令我發生了追憶，不免又要說幾句空談。

據我的經驗，這理想價值的跌落，只是近五年以來的事。民國以前，還未如此，許多國民，也肯認理想家是引路的人。到了民國元年前後，理論上的事情，著著實現，於是理想派——深淺真偽現在姑且弗論——也格外舉起頭來。一方面卻有舊官僚的攘奪政權，以及遺老受冷不過，豫備下山，都痛恨這一類理想派，說什麼聞所未聞的學理法理，橫互在前，不能大踏步搖擺。於是沈思三日三夜，竟想出了一種兵器，有了這利器，纔將“理”字排行的元惡大憝，一律肅清。這利器的大名，便叫“經驗”。現在又添上一個雅號，便是高雅之至的“事實”。

經驗從那里得來，便是從清朝得來的。經驗提高了他的喉嚨含糊糊說，“狗有狗道理，鬼有鬼道理，中國與衆不同，也自有中國道理。道理各各不同，一味理想，殊堪痛恨。”這時候，正是上下一心理財強種的時候，而且帶着理字的，又大半是洋貨，愛國之士，義當排斥。所以一轉眼便跌了價值；一轉眼便遭了嘲罵；又一轉眼，便連他的影子，也同拳民時代的教民一般，竟犯了與衆共棄的大罪了。

但我們應該明白，人格的平等，也是一種外來的舊理想；現在“經驗”既已登壇，自然株連着化爲妄想，理合不分首從，全踏在朝靴底下，以符列祖列宗的成規。這一踏不覺過了四五年，經驗家雖然也增加了四五歲，與素未經驗的生物學學理——死——漸漸接近，但這與衆不同的中國，却依然不是理想的住家。一大批踏在朝靴底下的學習諸公，早經竭力大叫，說他也得了經驗了。

但我們應該明白，從前的經驗，是從皇帝腳底下學得；現在與將來的經驗，是從皇帝的奴才的腳底下學得。奴才的數目多，心傳的經驗家也愈多。待到經驗家二世的全盛時代，那便是理想單被輕薄，理想家單當妄人，還要算是幸福做幸了。

現在的社會，分不清理想與妄想的區別。再過幾時，還要分不清“做不到”與“不肯做到”的區別，要將掃除庭園與劈開地球混作一談。理想家說，這花園有穢氣，須得掃除，——到那時候，說這宗話的人，也要算在理想黨裏，——他却說道，他們從來在此小便，如何掃除？萬萬不能，也斷乎不可！

那時候，只要從來如此，便是寶貝。即使無名腫毒，倘若生在中國人身上，也便“紅腫之處，豔若桃花；潰爛之時，美如乳酪”。國粹所在，妙不可言。那些理想學理法理，既是洋貨，自然完全不在話下了。

但最奇怪的，是七年十月下半，忽有許多經驗家，理想經驗雙全家，經驗理想未定家，都說公理戰勝了強權；還向公理頌揚了一番，客氣了一頓。這事不但溢出了經驗的範圍，而且又添上一個理字排行的厭物。將來如何收場，我是毫無經驗，不敢妄談。經驗諸公，想也未嘗

經驗，開口不得。

沒有法，只好在此提出，請教受人輕薄的理想家了。

## 五十六 “來了”

近來時常聽得人說，“過激主義來了”；報紙上也時常寫着，“過激主義來了”。

于是有幾文錢的人，很不高興。官員也着忙，要防華工，要留心俄國人；連警察廳也向所屬發出了嚴查“有無過激黨設立機關”的公事。

着忙是無怪的，嚴查也無怪的；但先要問，什麼是過激主義呢？

這是他們沒有說明，我也無從知道，我雖然不知道，却敢說一句話：“過激主義”不會來，不必怕他；只有“來了”是要來的，應該怕的。

我們中國人，決不能被洋貨的什麼主義引動，有抹殺他撲滅他的力量。軍國主義麼，我們何嘗會同別人打仗；無抵抗主義麼，我們卻是主張參戰的；自由主義麼，我們連發表思想都要犯罪，講幾句話也爲難；人道主義麼，我們人身還可以買賣呢。

所以無論什麼主義，全擾亂不了中國；從古到今的擾亂，也不聽說因爲什麼主義。試舉目前的例，便如陝西學界的布告，湖南災民的布告，何等可怕，與比利時公布的德兵苛酷情形，俄國別黨宣布的烈寧政府殘暴情形，比較起來，他們簡直是太平天下了。德國還說是軍國主義，烈寧不消說還是過激主義哩！

這便是“來了”來了。來的如果是主義，主義達了還會罷；倘若單是“來了”，他便來不完，來不盡，來的怎樣也不可。

民國成立的時候，我住在一個小縣城裏，早已挂過白旗。有一日，忽然見許多男女，紛紛亂逃：城裏的逃到鄉下，鄉下的逃進城裏。問他們甚麼事，他們答道，“他們說要來了。”

可見大家都單怕“來了”，同我一樣。那時還只有“多數主義”，沒有“過激主義”哩。

#### (五十七) 現在的屠殺者

高雅的人說，“白話鄙俚淺陋，不值識者一哂之者也。”

中國不識字的人，單會講話，“鄙俚淺陋”，不必說了。“因為自己不通，所以提倡白話，以自文其陋”如我輩的人，正是“鄙俚淺陋”，也不在話下了。最可歎的是幾位雅人，也還不能如《鏡花緣》裏說的君子國的酒保一般，滿口“酒要一壺乎，兩壺乎，菜要一碟乎，兩碟乎”的終日高雅，却只能在呻吟古文時，顯出高古品格；一到講話，便依然是“鄙俚淺陋”的白話了。四萬萬中國人嘴裏發出來的聲音，竟至總共“不值一哂”，真是可憐煞人。

做了人類想成仙；生在地上要上天；明明是現代人，吸着現在的空氣，却偏要勒派朽腐的名教，僵死的語言，侮蔑盡現在，這都是“現在的屠殺者”。殺了“現在”，也便殺了“將來”。——將來是子孫的時代。

#### (六十四) 有無相通

南北的官僚雖然打仗，南北的人民却很要好，一心一意的在那里“有無相通”。

北方人可憐南方人太文弱，便教給他們許多拳脚：什麼“八卦拳”“太極拳”，什麼“洪家”“俠家”，什麼“陰截腿”“抱樁腿”“譚腿”“戳脚”，什麼“新武術”“舊武術”，什麼“實爲盡美盡善之體育”，“強國保種盡在於斯”。

南方人也可憐北方人太簡單了，便送上許多文章：什麼“…夢”“…魂”“…痕”“…影”“…淚”，什麼“外史”“趣史”“穢史”“祕史”，什麼“黑幕”“現形”，什麼“淌牌”“吊膀”“拆白”，什麼“噫嘻卿卿我我”“嗚呼燕燕鶯鶯”“吁嗟風風雨雨”，“耐阿是勒浪勿要面孔哉！”

直隸山東的俠客們，勇士們呵！諸公有這許多筋力，大可以做一點神聖的勞作；江蘇浙江湖南的才子們，名士們呵！諸公有許多文才，大可以譯幾葉有用的新書。我們改良點自己，保全些別人；想些互助的方法，收了互害的局面罷！

# 一九二一年

## 知識即罪惡

我本來是一個四平八穩，給小酒館打雜，混一口安穩飯喫的人，不幸認得幾個字，受了新文化運動的影響，想求起知識來了，

那時我在鄉下，很爲豬羊不平；心裏想，雖然苦，倘也如牛馬一樣，可以有一件別的用，那就免得專以賣肉見長了。然而豬羊滿臉獸氣，終生胡塗，實在除了保持現狀之外，沒有別的法。所以，誠然，智識是要緊的！

于是我跑到北京，拜老師，求智識。地球是圓的。原質有七十多種。 $x+y=z$ 。聞所未聞，雖然難，却也以爲是人所應該知道的事。

有一天，看見一種日報，却又將我的確信打破了。報上有一位虛無哲學家說：智識是罪惡，贓物……。虛無哲學，多大的權威呵，而說道智識是罪惡。我的智識雖然少，而確實是智識，這倒反而坑了我了。我于是請教老師去。

老師道：“呸，你懶得用功，便胡說，走！”

我想：“老師貪圖東脩罷。智識倒也還不如沒有的穩當，可惜粘在我腦裏，立刻拋不去，我趕快忘了他罷。”

然而遲了。因爲這一夜裏，我已經死了。

半夜，我躺在公寓的牀上，忽而走進兩個東西來，一個“活無常”，一個“死有分”。但我却並不詫異，因為他們正如城隍廟裏塑着的一般。然而跟在後面的兩個怪物，却使我嚇得失聲，因為並非牛頭馬面，而却是羊面豬頭！我便悟到，牛馬還太聰明，犯了罪，換上這諸公了，這可見智識是罪惡……。我沒有想完，豬頭便用嘴將我一拱，我于是立刻跌入陰府裏，用不着久等燒車馬。

到過陰間的前輩先生多說，陰府的大門是有扁額和對聯的，我留心看時，却沒有，只見大堂上坐着一位閻羅王。希奇，他便是我的隔壁的大富豪朱朗翁。大約錢是身外之物，帶不到陰間的，所以一死便成爲清白鬼了，只是不知道怎麼又做了大官。他只穿一件極儉樸的愛國布的龍袍，但那龍顏却比活的時候胖得多了。

“你有智識麼？”朗翁臉上毫無表情的問。

“沒……”我是記得虛無哲學家的話的，所以這樣答。

“說沒有便是有——帶去！”

我剛想：陰府裏的道理真奇怪……却又被羊角一叉，跌出閻羅殿去了。

其時跌在一座城池裏，其中都是青磚綠門的房屋，門頂上大抵是洋灰做的兩個所謂獅子，門外面都掛一塊招牌。倘在陽間，每一所機關外總掛五六塊牌，這裏却只一塊，足見地皮的寬裕了。這瞬息間，我又被一位手執鋼叉的豬頭夜叉用鼻子拱進一間屋子裏去，外面的牌額是：

“油豆滑跌小地獄”。

進得裏面，却是一望無邊的平地，滿鋪了白豆拌着桐油。只見無數



的人在這上面跌倒又起來，起來又跌倒。我也接連的摔了十二交，頭上長出許多疙瘩來。但也有竟在門口坐着躺着，不想爬起，雖然浸得油汪汪的，却毫無一個疙瘩的人，可惜我去問他，他們都瞪着眼不說話。我不知道他們是不聽見呢還是不懂，不願意說呢還是無話可談。

我於是跌上前去，去問那些正在亂跌的人們。其中的一個道：

“這就是罰智識的，因為智識是罪惡，賊物……。我們還算是輕的呢。你在陽間的時候，怎麼不昏一點？……”他氣喘吁吁的斷續的說。

“現在昏起來罷。”

“遲了。”

“我聽得人說，西醫有使人昏睡的藥，去請他注射去，好麼？”

“不成，我正為知道醫藥，所以在這裡跌，連針也沒有了。”

“那麼……有專給人打嗎啡針的，聽說多是沒智識的人……我尋他們去。”

在這談話時，我們本已滑跌了幾百交了。我一失望，便更不留神，忽然將頭撞在白豆稀薄的地面上，地面很硬，跌勢又重，我於是胡裏胡塗的發了昏……

阿！自由！我忽而在平野上了，後面是那城，前面望得見公寓。我仍然胡裏胡塗的走，一面想：我的妻和兒子，一定已經上京了，他們正圍着我的死屍哭呢。我於是撲向我的軀殼去，便直坐起來，他們嚇跑了，後來竭力說明，他們纔了然，都高興得大叫道：你還陽了，阿呀，我的老天爺哪……

我這樣胡裏胡塗的想時，忽然活過來了……

沒有我的妻和兒子在身邊，只有一個燈在桌上，我覺得自己睡在公寓裏。間壁的一位學生已經從戲園回來，正哼着“先帝爺唉唉唉”哩，可見時候是不早了。

這還陽還得太冷靜，簡直不像還陽，我想，莫非先前也並沒有死麼？倘若並沒死，那麼，朱朗翁也就並沒有做閻羅王。

解決這問題，用智識究竟還怕是罪惡，我們還是用感情來決一決罷。

(十月二十三日。)

## 事實勝於雄辯

西哲說：事實勝於雄辯。我當初很以為然，現在纔知道在我們中國，是不適用的。

去年我在青雲閣的一個鋪子裏買過一雙鞋，今年破了，又到原鋪子去照樣的買一雙。

一個胖夥計，拿出一雙鞋來，那鞋頭又尖又淺了。

我將一隻舊式的和一隻新式的都排在櫃上，說道：

“這不一樣……”

“一樣，沒有錯。”

“這……”

“一樣，你瞧？”

我於是買了尖頭鞋走了。

我順便有一句話奉告我們中國的某愛國大家，您說，攻擊本國的缺

點，是拾某國人的唾餘的，試在中國上，加上我們二字，看看通不通。

現在我敬謹加上了，看過了，然而通的。

您瞧！

（十一月四日。）

## 一九二二年

### 所謂“國學”

現在暴發的“國學家”之所謂“國學”是甚麼？

一是商人遺老們翻印了幾十部舊書賺錢，二是洋場上的文豪又做了幾篇鴛鴦蝴蝶體小說出版。

商人遺老們的印書是書籍的古董化，其置重不在書籍而在古董。遺老有錢，或者也不過聊以自娛罷了，而商人便大吹大擂的藉此獲利。還有茶商鹽販，本來是不齒於“士類”的，現在也趁着新舊紛擾的時候，借刻書爲名，想挨進遺老遺少的“士林”裏去。他們所刻的書都無民國年月，辨不出是元版是清版，都是古董性質，至少每本兩三元，綿連，錦帙，古色古香，學生們是買不起的。這就是他們之所謂“國學”。

然而巧妙的商人可也決不肯放過學生們的錢的，便用壞紙惡墨別印什麼“菁華”什麼“大全”之類來搜括。定價並不大，但和紙墨一比較却是大價了。至于這些“國學”書的校勘，新學家不行，當然是出于上海的所謂“國學家”的了，然而錯字疊出，破句連篇(用的並不是新式圈點)，簡直是孳少年來開玩笑。這是他們之所謂“國學”。

洋場上的往古所謂文豪，“卿卿我我”“鴛鴦蝴蝶”誠然做過一小堆，可是自有洋場以來，從沒有人稱這些文章(?)爲國學，他們自己也並不

以“國學家”自命的。現在不知何以，忽而奇想天開，也學了鹽販茶商，要憑空挨進“國學家”隊裏去了。然而事實很可慘，他們之所謂國學，是“拆白之事各處皆有而以上海一隅爲最甚（中略）余於課餘之暇不惜浪費筆墨編纂事實作一篇小說以餉閱者想亦□者所樂聞也”（原本每句都密圈，今從略，以省排工，閱者諒之。）

“國學”乃如此而已乎？

試去翻一翻歷史裏的儒林和文苑傳罷，可有一個將舊書當古董的鴻儒，可有一個以拆白餉閱者的文士？

倘說，從今年起，這些就是“國學”，那又是“新”例了。你們不是講“國學”的麼？

## 一九二四年

### 論雷峯塔的倒掉

聽說，杭州西湖上的雷峯塔倒掉了，聽說而已，我沒有親見。但我却見過未倒的雷峯塔，破破爛爛的掩映于湖光山色之間，落山的太陽照着這些四近的地方，就是“雷峯夕照”，西湖十景之一。“雷峯夕照”的真景我也見過，並不見佳，我以爲。

然而一切西湖勝迹的名目之中，我知道得最早的卻是這雷峯塔。我的祖母會經常對我說，白蛇娘娘就被壓在這塔底下。有個叫作許仙的人救了兩條蛇，一青一白，後來白蛇便化作女人來報恩，嫁給許仙了；青蛇化作丫鬟，也跟着。一個和尚，法海禪師，得道的禪師，看見許仙臉上有妖氣，——凡討妖怪做老婆的人，臉上就有妖氣的，但只有非凡的人纔看得出，——便將他藏在金山寺的法座後，白蛇娘娘來尋夫，于是就“水滿金山”。我的祖母講起來還要有趣得多，大約是出于一部彈詞叫作《義妖傳》裏的，但我沒有看過這部書，所以也不知道“許仙”“法海”究竟是否這樣寫。總而言之，白蛇娘娘終于中了法海的計策，被裝在一個小小的鉢盂裏了。鉢盂埋在地裏，上面還造起一座鎮壓的塔來，這就是雷峯塔。此後似乎事情還很多，如“白狀元祭塔”之類，但我現在都忘記了。

那時我惟一的希望，就在這雷峯塔的倒掉。後來我長大了，到杭州，看見這破破爛爛的塔，心裏就不舒服。後來我看看書，說杭州人又叫這塔作保叔塔，其實應該寫作“保俶塔”，是錢王的兒子造的。那麼，裏面當然沒有白蛇娘娘了，然而我心裏仍然不舒服，仍然希望他倒掉。

現在，他居然倒掉了，則普天之下的人民，其欣喜爲何如？

這是有事實可證的。試到吳越的山間海濱，探聽民意去。凡有田夫野老，蠶婦村氓，除了幾個腦髓裏有點貴恙的之外，可有誰不爲白娘娘抱不平，不怪法海太多事的？

和尚本應該只管自己念經。白蛇自迷許仙，許仙自娶妖怪，和別人有什麼相干呢？他偏要放下經卷，橫來招是搬非，大約是懷着嫉妬罷，——那簡直是一定的。

聽說，後來玉皇大帝也就怪法海多事，以至荼毒生靈，想要拿辦他了。他逃來逃去，終于逃在蟹殼裏避禍，不敢再出來，到現在還如此。我對於玉皇大帝所做的事，腹誹的非常多，獨于這一件卻很滿意，因爲“水滿金山”一案，的確應該由法海負責；他實在辦得很不錯的。只可惜我那時沒有打聽這話的出處，或者不在《義妖傳》中，卻是民間的傳說罷。

秋高稻熟時節，吳越間所多的是螃蟹，煮到通紅之後，無論取那一隻，揭開背殼來，裏面就有黃，有膏；倘是雌的，就有石榴子一般鮮紅的子。先將這些喫完，即一定露出一個圓錐形的薄膜，再用小刀小心地沿着錐底切下，取出，翻轉，使裏面向外，只要不破，便變成一個羅漢模樣的東西，有頭臉，身子，是坐着的，我們那里的小孩子都稱他“蟹和尚”，

就是躲在裏面避難的法海。

當初，白蛇娘娘壓在塔底下，法海禪師躲在蟹殼裏。現在却只有這位老禪師獨自靜坐了，非到螃蟹斷種的那一天為止出不來。莫非他造塔的時候，竟沒有想到塔是終究要倒的麼？

活該。

(十月二十八日。)

## 論照相之類

### 一 材料之類

我幼小時候，在S城，——所謂幼小時候者，是三十年前，但從進步神速的英才看來，就是一世紀；所謂S城者，我不說他的真名字，何以不說之故，也不說。總之，是在S城，常常旁聽大大小小男男女女談論洋鬼子挖眼睛。曾有一個女人，原在洋鬼子家裏傭工，後來出來了，據說她所以出來的原因，就因為親見一縷鹽漬的眼睛，小鯽魚似的一層一層積疊着，快要和縷沿齊平了。她為遠避危險起見，所以趕緊走。

S城有一種習慣，就是凡是小康之家，到冬天一定用鹽來醃一缸白菜，以供一年之需，其用意是否和四川的榨菜相同，我不知道，但洋鬼子之醃眼睛，則用意當然別有所在，惟獨方法卻大受了S城醃白菜法的影響，相傳中國對外富于同化力，這也就是一個證據罷。然而狀如小鯽魚者何？答曰：此確為S城人之眼睛也。S城廟宇中常有一種菩薩，號曰眼光



娘娘。有眼病的，可以去求禱；愈，則用布或綢做眼睛一對，掛神龕上或左右，以答神庥。所以只要看所掛眼睛的多少，就知道這菩薩的靈不靈。而所掛的眼睛，則正是兩頭尖尖，如小鯽魚，要尋一對和洋鬼子生理圖上所畫似的圓球形者，決不可得。黃帝岐伯尙矣；王莽誅翟義黨，分解肢體，令醫生們察看，曾否繪圖不可知，縱使繪過，現在已佚，徒令“古已有之”而已。宋的《折骨分經》，相傳也據目驗，《說郛》中有之，我曾看過牠，多是胡說，大約是假的。否則，目驗尙且如此胡塗，則S城人之將眼睛理想化爲小鯽魚，實也無足深怪了。

然而洋鬼子是喫醃眼睛來代醃菜的麼？是不然，據說是應用的。一，用于電線，這是根據別一個鄉下人的話，如何用法，他沒有談，但云用于電線罷了；至于電線的用意，他卻說道，就是每年加添鐵絲，將來鬼兵到時，使中國人無處逃走。二，用于照相，則道理分明，不必多贅，因爲我們只要和別人對立，他的腫子裏一定有我的一個小照相的。

而且洋鬼子又挖心肝，那用意，也是應用。我曾旁聽過一位念佛的老太太說明理由：他們挖了去，熬成油，點了燈，向地下各處去照去。人心總是貪財的，所以照到埋着寶貝的地方，火頭便彎下去了。他們當即掘開來，取了寶貝去，所以洋鬼子都這樣的有錢。

道學先生之所謂“萬物皆備于我”的事，其實是全國，至少是S城的“目不識丁”的人們都知道，所以人爲“萬物之靈”。所以月經精液可以延年，毛髮爪甲可以補血，大小便可以醫許多病，臂膊上的肉可以養親。然而這並非本論的範圍，現在姑且不說。況且S城人極重體面，有許多事不許說；否則，就要用陰謀來懲治的。

## 二 形式之類

要之，照相似乎是妖術。咸豐年間，或一省裏，還有因為能照相而家產被鄉下人搗毀的事情。但當我幼小的時候，——即三十年前，S城卻已有照相館了，大家也不甚疑懼。雖然當鬧義和拳民時——即二十五年前，或一省裏，還以罐頭牛肉當作洋鬼子所殺的中國孩子的肉看。然而這是例外，萬事萬物，總不免有例外的。

要之，S城早有照相館了，這是我每一經過，總須流連賞玩的地方，但一年中也不過經過四五回。大小長短不同顏色不同的玻璃瓶，又光滑又有刺的仙人掌，在我都是珍奇的物事；還有掛在壁上的框子裏的照片：曾大人，李大人，左中堂，鮑軍門。一個族中的好心的長輩，曾經藉此來教育我，說這許多都是當今的大官，平“長毛”的功臣，你應該學學他們。我那時也很願意學，然而想，也須趕快仍復有“長毛”。

但是，S城人却似乎不甚愛照相，因為精神要被照去的，所以運氣正好的時候，尤不宜照，而精神則一名“威光”：我當時所知道的只有這一點。直到近年來，纔又聽到世上有因為怕失了元氣而永不洗澡的名士，元氣大約就是威光罷，那麼，我所知道的就更多了：中國人的精神一名威光即元氣，是照得去，洗得下的。

然而雖然不多，那時卻又確有光顧照相的人們，我也不明白是什麼人物，或者運氣不好之徒，或者是新黨罷。只是半身像是大抵避忌的，因為像腰斬。自然，清朝是已經廢去腰斬的了，但我們還能在戲文上看見包爺爺的劍包勉，一刀兩段，何等可怕，則即使是國粹乎，而亦不欲

人之加諸我也，誠然也以不照爲宜。所以他們所照的多是全身，旁邊一張大茶几，上有帽架，茶碗，水煙袋，花盆，几下一個痰盂，以表明這人的氣管枝中有許多痰，總須陸續吐出。人呢，或立或坐，或者手執書卷，或者大襟上掛一個很大的時錶，我們倘用放大鏡一照，至今還可以知道他當時拍照的時辰，而且那時還不會用鎂光，所以不必疑心是夜裏。

然而名士風流，又何代蔑有呢？雅人早不滿于這樣千篇一律的呆鳥了，于是也有赤身露體裝作晉人的，也有斜領絲縑裝作X人的，但不多。較爲通行的是先將自己照下兩張，服飾態度各不同，然後合照爲一張，兩個自己卽或如賓主，或如主僕，名曰“二我圖”。但設若一個自己傲然地坐着，一個自己卑劣可憐地，向了坐着的那一個自己跪着的時候，名色便又兩樣了：“求己圖”。這類“圖”曬出之後，總須題些詩，或者詞如“調寄滿庭芳”“摸魚兒”之類，然後在書房裏掛起。至于貴人富戶，則因爲屬於呆鳥一類，所以決計想不出如此雅致的花樣來，卽有特別舉動，至多也不過自己坐在中間，膝下排列着他的一百個兒子，一千個孫子和一萬個曾孫（下略）照一張“全家福”。

Th. Lipps 在他那《倫理學的根本問題》中，說過這樣意思的話。就是凡是人主，也容易變成奴隸，因爲他一面既承認可做主人，一面就當然承認可做奴隸，所以威力一墜，就死心塌地，俯首帖耳于新主人之前了。那書可惜我不在手頭，只記得一個大意，好在中國已經有了譯本，雖然是節譯，這些話應該存在的罷。用事實來證明這理論的最顯著的例是孫皓，治吳時候，如此驕縱酷虐的暴主，一降晉，却是如此卑劣無恥的奴才。中國常語說，臨下驕者事上必諂，也就是看穿了這把戲的話。但

表現得最透澈的卻莫如“求己圖”，將來中國如要印《繪圖倫理學的根本問題》，這實在是一張極好的插畫，就是世界上最偉大的諷刺畫家也萬萬想不到，畫不出的。

但現在我們所看見的，已沒有卑劣可憐地跪着的照相了，不是什麼會紀念的一羣，即是什麼人放大的半個，都很凜凜地。我願意我之常常將這些當作半張“求己圖”看，乃是我的杞憂。

### 三 無題之類

照相館選定一個或數個闊人的照相，放大了掛在門口，似乎是北京特有，或近來流行的。我在S城所見的曾大人之流，都不過六寸或八寸，而且掛着的永遠是曾大人之流，也不像北京的時時掉換，年年不同。但革命以後，也許撤去了罷，我知道得不真確。

至于近十年北京的事，可是略有所知了。無非其人闊，則其像放大，其人“下野”，則其像不見，比電光自然永久得多。倘若白晝明燭，要在北京城內尋求一張不像那些闊人似的縮小放大掛起掛倒的照相，則據鄙陋所知，實在只有一位梅蘭芳君。而該君的麻姑一般的“天女散花”“黛玉葬花”像，也確乎比那些縮小放大掛起掛倒的東西標緻，即此就足以證明中國人實有審美的眼睛，其一面又放大挺胸凸肚的照相者，蓋出于不得已。

我在先只讀過《紅樓夢》，沒有看見“黛玉葬花”的照片的時候，是萬料不到黛玉的眼睛如此之凸，嘴唇如此之厚的。我以為她該是一副瘦削的癆病臉，現在纔知道她有些福相，也像一個麻姑。然而只要一看那些繼

起的模倣者們的擬天女照相，都像小孩子穿了新衣服，拘束得怪可憐的苦相，也就會立刻悟出梅蘭芳君之所以永久之故了，其眼睛和嘴唇，蓋出于不得已，即此也就足以證明中國人實有審美的眼睛。

印度的詩聖泰戈爾先生光臨中國之際，像一大瓶好香水似地很薰上了幾位先生們以文氣和玄氣，然而夠到陪坐祝壽的程度的却只有一位梅蘭芳君：兩國的藝術家的握手。待到這位老詩人改姓換名，化爲“竺震旦”，離開了近于他的理想境的這震旦之後，震旦詩賢頭上的印度帽也不大看見了，報章上也很少記他的消息，而裝飾這近于理想境的震旦者，也仍舊只有那巍然地掛在照相館玻璃窗裏的一張“天女散花圖”或“黛玉葬花圖”。

惟有這一位“藝術家”的藝術，在中國是永久的。

我所見的外國名伶美人的照相並不多，男扮女的照相沒有見過，別的名人的照相見過幾十張。託爾斯泰，伊孛生，羅丹都老了，尼采一臉兇相，易本華爾一臉苦相，淮爾特穿上他那審美的衣裝的時候，已經有點猷相了，而羅曼羅蘭似乎帶點怪氣，戈爾基又簡直像一個流氓。雖說都可以看出悲哀和苦鬪的痕迹來罷，但總不如天女的“好”得明明白白。假使吳昌碩翁的刻印章也算雕刻家，加以作畫的潤格如是之貴，則在中國確是一位藝術家了，但他的照相我們看不見。林琴南翁負了那麼大的文名，而天下也似乎不甚有熱心于“識荆”的人，我雖然曾在一個藥房的仿單上見過他的玉照，但那是代表了她的“如夫人”函謝丸藥的功效，所以印上的，並不因爲他的文章。更就用了“引車買漿者流”的文字來做文章的諸君而言，南亭亭長我佛山人往矣，且從略；近來則雖是奮

戰忿鬪，做了這許多作品的如創造社諸君子，也不過印過很小的一張三人的合照，而且是銅板而已。

我們中國的最偉大最永久的藝術是男人扮女人。

異性大抵相愛。太監只能使別人放心，決沒有人愛他，因為他是無性了，——假使我用了這“無”字還不算什麼語病。然而也就可見雖然最難放心，但是最可貴的是男人扮女人了，因為從兩性看來，都近于異性，男人看見“扮女人”，女人看見“男人扮”，所以這就永遠掛在照相館的玻璃窗裏，掛在國民的心中。外國沒有這樣的完全的藝術家，所以只好任憑那些捏鎚鑿，調采色，弄墨水的人們跋扈。

我們中國的最偉大最永久，而且最普遍的藝術也就是男人扮女人。

(十一月十一日。)

## 一九二五年

### 再論雷峯塔的倒掉

從崇軒先生的通信(二月分《京報副刊》)裏，知道他在輪船上聽到兩個旅客談話，說是杭州雷峯塔之所以倒掉，是因為鄉下人迷信那塔磚放在自己的家中，凡事都必平安，如意，逢凶化吉，於是這個也挖，那個也挖，挖之久久，便倒了。一個旅客並且再三歎息道：西湖十景這可缺了呵！

這消息，可又使我有點暢快了，雖然明知道幸災樂禍，不像一個紳士，但本來不是紳士的，也沒有法子來裝潢。

我們中國的許多人，——我在此特別鄭重聲明：並不包括四萬萬同胞全部！——大抵患有一種“十景病”，至少是“八景病”，沈重起來的時候大概在清朝。凡看一部縣志，這一縣往往有十景或八景，如“遠村明月”“蕭寺清鐘”“古池好水”之類。而且，“十”字形的病菌，似乎已經侵入血管，流布全身，其勢力早不在“！”形驚嘆亡國病菌之下了。點心有十樣錦，菜有十碗，音樂有十番，閻羅有十殿，藥有十全大補，猜拳有全福手福手全，連人的劣迹或罪狀，宣布起來也大抵是十條，彷彿犯了九條的時候總不肯歇手。現在西湖十景可缺了呵！“凡為天下國家有九經”，九經固古已有之，而九景却頗不習見，所以正是對於十景病的

一個針砭，至少也可以使患者感到一種不平常，知道自己的可愛的老病，忽而跑掉了十分之一了。

但仍有悲哀在裏面。

其實，這一種勢所必至的破壞，也還是徒然的。暢快不過是無聊的自欺。雅人和信士和傳統大家，定要苦心孤詣巧語花言地再來補足了十景而後已。

無破壞即無新建設，大致是的；但有破壞却未必即有新建設。盧梭，斯諦納爾，尼采，託爾斯泰，伊孛生等輩，若用勃蘭兌斯的話來說，乃是“軌道破壞者”。其實他們不單是破壞，而且是掃除，是大呼猛進，將礙脚的舊軌道不論整條或碎片，一掃而空，並非想挖一塊廢鐵古磚挾回家去，預備賣給舊貨店。中國很少這一類人，即使有之，也會被大眾的唾沫淹死。孔丘先生確是偉大，生在巫鬼勢力如此旺盛的時代，偏不肯隨俗談鬼神；但可惜太聰明了，“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只用他修《春秋》的照例手段以兩個“如”字略寓“俏皮刻薄”之意，使人一時莫明其妙，看不出他肚皮裏的反對來。他肯對子路賭咒，却不肯對鬼神宣戰，因為一宣戰就不和平，易犯罵人——雖然不過罵鬼——之罪，即不免有《衡論》（見一月份《晨報副鐫》）作家T. Y. 先生似的好人，會替鬼神來奚落他道：爲名乎？罵人不能得名。爲利乎？罵人不能得利。想引誘女人乎？又不能將蚩尤的臉子印在文章上。何樂而爲之也歟？

孔丘先生是深通世故的老先生，大約除臉子付印問題以外，還有深心，犯不上來做明目張膽的破壞者，所以只是不談，而決不罵，于是乎儼然成爲中國的聖人，道大，無所不包故也。否則，現在供在聖廟裏的，也



許不姓孔。

不過在戲臺上罷了，悲劇將人生的有價值的東西毀滅給人看，喜劇將那無價值的撕破給人看。譏諷又不過是喜劇的變簡的一支流。但悲壯滑稽，却都是十景病的讎敵，因為都有破壞性，雖然所破壞的方面各不同。中國如十景病尚存，則不但盧梭他們似的瘋子決不產生，並且也決不產生一個悲劇作家或喜劇作家或諷刺詩人。所有的，只是喜劇底人物或非喜劇非悲劇底人物，在互相模造的十景中生存，一面各各帶了十景病。

然而十全停滯的生活，世界上是很不多見的事，於是破壞者到了，但並非自己的先覺的破壞者，却是狂暴的強盜，或外來的蠻夷。儼猶早到過中原，五胡來過了，蒙古也來過了；同胞張獻忠殺人如草，而滿洲兵的一箭，就鑽進樹叢中死掉了。有人論中國說，倘使沒有帶着新鮮的血液的野蠻的侵入，真不知自身會腐敗到如何！這當然是極刻毒的惡謔，但我們一翻歷史，怕不免要有汗流浹背的時候罷。外寇來了，暫一震動，終於請他做主子，在他的刀斧下修補老例；內寇來了，也暫一震動，終於請他做主子，或者別拜一個主子，在自己的瓦礫中修補老例。再來翻縣志，就看見每一次兵燹之後，所添上的是許多烈婦烈女的氏名。看近來的兵禍，怕又要大舉表揚節烈了罷。許多男人們都那里去了？

凡這一種寇盜式的破壞，結果只能留下一片瓦礫，與建設無關。

但當太平時候，就是正在修補老例，並無寇盜時候，即國中暫時沒有破壞麼？也不然的，其時有奴才式的破壞作用常川活動着。

雷峯塔磚的挖去，不過是極近的一條小小的例。龍門的石佛，大半肢體不全，圖書館中的書籍，插圖須謹防撕去，凡公物或無主的東西，倘難于移動，能夠完全的即很不多。但其毀壞的原因，則非如革除者的志在掃除，也非如寇盜的志在掠奪或單是破壞，僅因目前極小的自利，也肯對於完整的大物暗暗的加一個創傷。人數既多，創傷自然極大，而倒敗之後，却難于知道加害的究竟是誰。正如雷峯塔倒掉以後，我們單知道由于鄉下人的迷信。共有的塔失去了，鄉下人的所得，却不過一塊磚，這磚，將來又將為別一自利者所藏，終究至於滅盡。尚在民康物阜時候，因為十景病的發作，新的雷峯塔也會再造的罷。但將來的運命，不也就可以推想而知麼？如果鄉下人還是這樣的鄉下人，老例還是這樣的老例。

這一種奴才式的破壞，結果也只能留下一片瓦礫，與建設無關。

豈但鄉下人之于雷峯塔，日日偷挖中華民國的柱石的奴才們，現在正不知有多少！

瓦礫場上還不足悲，在瓦礫場上修補老例是可悲的。我們要革新的破壞者，因為他內心有理想的光。我們應該知道他和寇盜奴才的分別；應該留心自己墮入後兩種。這區別並不煩難，只要觀人，省己，凡言動中，思想中，含有藉此據為己有的朕兆者是寇盜，含有藉此佔些目前的小便宜的朕兆者是奴才，無論在前面打着的是怎樣鮮明好看的旗子。

(二月六日。)

## 春末閒談

北京正是春末，也許我過于性急之故罷，覺着夏意了，于是突然記起故鄉的細腰蜂。那時候大約是盛夏，青蠅密集在涼棚索子上，鐵黑色的細腰蜂就在桑樹間或牆角的蛛網左近往來飛行，有時啣一支小青蟲去了，有時拉一個蜘蛛。青蟲或蜘蛛先是抵抗着不肯去，但終于乏力，被啣着騰空而去了，坐了飛機似的。

老前輩們開導我，那細腰蜂就是書上所說的果蠃，純雌無雄，必須捉螟蛉去做繼子的。她將小青蟲封在窠裏，自己在外面日日夜夜敲打着，祝道“像我像我”，經過若干日，——我記不清了，大約七七四十九日罷，——那青蟲也就成了細腰蜂了，所以《詩經》裏說：“螟蛉有子，果蠃負之。”螟蛉就是桑上小青蟲。蜘蛛呢？他們沒有提。我記得有幾個考據家曾經立過異說，以為她其實自能生卵；其捉青蟲，乃是填在窠裏，給孵化出來的幼蜂做食料的。但我所遇見的前輩們都不採用此說。還是拉去做女兒。我們為存留天地間的美談起見，倒不如這樣好。當長夏無事，遣暑林陰，瞥見二蟲一拉一拒的時候，便如觀慈母教女，滿懷好意，而青蟲的宛轉抵拒，則活像一個不識好歹的毛鴉頭。

但究竟是夷人可惡，偏要講什麼科學。科學雖然給我們許多驚奇，但也攪壞了我們許多好夢。自從法國的昆蟲學大家發勃耳 (Fabre) 仔細觀察之後，給幼蜂做食料的事可就證實了。而且，這細腰蜂不只是普通的凶手，還是一種很殘忍的凶手，又是一個學識技術都極高明的解剖學家。她知道青蟲的神經構造和作用，用了神奇的毒針，向那運動神經

球上只一螿，牠便麻痺爲不死不活狀態，這纔在牠身上生下蜂卵，封入巢中。青蟲因爲不死不活，所以不動，但也因爲不活不死，所以不爛，直到她的子女孵化出來的時候，這食料還和被捕當日一樣的新鮮。

三年前，我遇見神經過敏的俄國的E君，有一天他忽然發愁道，不知道將來的科學家，是否不至于發明一種奇妙的藥品，將這注射在誰的身上，則這人即甘心永遠去做服役和戰爭的機器了？那時我也就皺眉歎息，裝作一齊發愁的模樣，以示“所見略同”之至意，殊不知我國的聖君，賢臣，聖賢之徒，却早已有過這一種黃金世界的理想了。不是“唯辟作福，唯辟作威，唯辟玉食”麼？不是“君子勞心，小人勞力”麼？不是“治於人者食(去聲)人，治人者食於人”麼？可惜理論雖已卓然，而終于沒有發明十全的好方法。要服從作威就須不活，要貢獻玉食就須不死；要被治就須不活，要供養治人者又須不死。人類陞爲萬物之靈，自然是可賀的，但沒有了細腰蜂的毒針，却很使聖君，賢臣，聖賢，聖賢之徒，以至現在的關人，學者，教育家覺得棘手。將來未可知，若已往，則治人者雖然盡力施行過各種麻痺術，也還不能十分奏效，與果蠃並驅爭先。即以皇帝一倫而言，【便難免時常改姓易代，終沒有“萬年有道之長”；二十四史而多至二十四，就是可悲的鐵證。現在又似乎有些別開生面了，世上挺生了一種所謂“特殊智識階級”的留學生，在研究室中研究之結果，說醫學不發達是有益于人種改良的，中國婦女的境遇是極其平等的，一切道理都已不錯，一切狀態都已够好。E君的發愁，或者也不爲無因罷，然而俄國是不要緊的，因爲他們不像我們中國，有所謂“特別國情”，還有所謂“特殊智識階級”。

但這種工作，也怕終于像古人那樣，不能十分奏效的罷，因為這實在比細腰蜂所做的要難得多。她于青蟲，只須不動，所以僅在運動神經球上一螫，即告成功。而我們的工作，却求其能運動，無知覺，該在知覺神經中樞，加以完全的麻醉的。但智覺一失，運動也就隨之失却主宰，不能貢獻玉食，恭請上自“極峯”下至“特殊智識階級”的賞收享用了。就現在而言，竊以為除了遺老的聖經賢傳法，學者的進研究室主義，文學家和茶攤老板的莫談國事律，教育家的勿視勿聽勿言勿動論之外，委實還沒有更好，更完全，更無流弊的方法。便是留學生的特別發見，其實也並未軼出了前賢的範圍。

那麼，又要“禮失而求諸野”了。夷人，現在因為想去取法，姑且稱之為外國，他那里，可有較好的法子麼？可惜，也沒有。所有者，仍不外乎不准集會，不許開口之類，和我們中華並沒有什麼很不同。然亦可見至道嘉猷，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固無華夷之限也。猛獸是單獨的，牛羊則結隊；野牛的大隊，就會排角成城以禦強敵了，但拉開一匹，却只能牟牟地叫。人民與牛馬同流，——此就中國而言，夷人別有分類法云，——治之之道，自然應該禁止集合：這方法是對的。其次要防說話。人能說話，已經是禍胎了，而況有時還要做文章。所以蒼頡造字，夜有鬼哭。鬼且反對，而況于官？猴子不會說話，猴界即向無風潮，——可是猴界中也沒有官，但這又作別論，——確應該虛心取法，反朴歸真，則口且不開，文章自滅：這方法也是對的。然而上文也不過就理論而言，至于實效，却依然是難說。最顯著的例，是連那麼專制的俄國，而尼古拉二世“龍御上賓”之後，羅馬諾夫氏竟已“覆宗絕祀”了。要而言之，那

大缺點就在雖有二大良法，而還缺其一，便是：無法禁止人們的思想。

于是我們的造物主——假如天空真有這樣的一位主子——就可恨了：一恨其沒有永遠分清“治者”與“被治者”；二恨其不給治者生一枝細腰蜂那樣的毒針；三恨其不將被治者造得即使砍去了藏着那思想中樞的腦袋而還能動作——服役。三者得一，闊人的地位即永久穩固，統御也永久省了氣力，而天下于是乎太平。今也不然，所以即使單想高高在上，暫時維持闊氣，也還得日施手段，夜費心機，實在不勝其委屈勞神之至……。

假使沒有了頭顱，却還能做服役和戰爭的機械，世上的情形就何等地醒目呵，這時再不必用什麼制帽勳章來表明闊人和窄人了，只要一看頭之有無，便知道主奴，官民，上下，貴賤的區別。並且也不至于再鬧什麼革命，共和，會議等等的亂子了，單是電報，就要省下許多許多來。古人畢竟聰明，彷彿早想到過這樣的東西，《山海經》上就記載着一種名叫“刑天”的怪物。他沒有了能想的頭，却還活着，“以乳爲目，以臍爲口”，——這一點想得很周到，否則他怎麼看，怎麼嗅呢，——實在是很值得奉爲師法的。假使我們的國民都能這樣，闊人又何等安全快樂？但他又“執干戚而舞”，則似乎還是死也不肯安分，和我那專爲闊人圖便利而設的理想底好國民又不同。陶潛先生又有詩道：“刑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連這位貌似曠達的老隱士也這麼說，可見無頭也會仍有猛志，闊人的天下一時總怕難得太平的了。但有了太多的“特殊智識階級”的國民，也許有特在例外的希望；況且精神文明太高了之後，精神的頭就會

提前飛去，區區物質的頭的有無也算不得什麼難問題。

(四月二十二日。)

## 燈 下 漫 筆

### 一

有一時，就是民國二三年時候，北京的幾個國家銀行的鈔票，信用日見其好了，真所謂蒸蒸日上。聽說連一向執迷于現銀的鄉下人，也知道這既便當，又可靠，很樂意收受，行使了。至于稍明事理的人，則不必是“特殊知識階級”，也早不將沈重累墜的銀元裝在懷中，來自討無謂的苦喫。想來，除了多少對於銀子有特別嗜好和愛情的人物之外，所有的怕大都是鈔票了罷，而且多是本國的。但可惜後來忽然受了一個不小的打擊。

就是袁世凱想做皇帝的那一年，蔡松坡先生溜出北京，到雲南去起義。這邊所受的影響之一，是中國和交通銀行的停止兌現。雖然停止兌現，政府勒令商民照舊行用的威力却還有的；商民也自有商民的老本領，不說不要，却道找不出零錢。假如拿幾十幾百的鈔票去買東西，我不知道怎樣，但倘使只要買一枝筆，一盒煙捲呢，難道就付給一元鈔票麼？不但不甘心，也沒有這許多票。那麼，換銅元，少換幾個罷，又都說沒有銅元，那麼，到親戚朋友那里借現錢去罷，怎麼會有？于是降格以求，不講愛國了，要外國銀行的鈔票。但外國銀行的鈔票這時就等於現銀，他如果借給你這鈔票，也就借給你真的銀元了。

我還記得那時我懷中還有三四十元的中交票，可是忽而變了一個窮人，幾乎要絕食，很有些恐慌。俄國革命以後的藏着紙盧布的富翁的心情，恐怕也就這樣的罷；至多，不過更深更大罷了。我只得探聽，鈔票可能折價換到現銀呢？說是沒有行市。幸而終于，暗暗地有了行市了：六折幾。我非常高興，趕緊去賣了一半。後來又漲到七折了，我更非常高興，全去換了現銀，沈沈地墜在懷中，似乎這就是我的生命的斤兩。倘在平時，錢鋪子如果少給我一個銅元，我是決不答應的。

但我當一包現銀塞在懷中，沈沈地覺得安心，喜歡的時候，却突然起了另一思想，就是：我們極容易變成奴隸，而且變了之後，還萬分喜歡。

假如有一種暴力，“將人不當人”，不但不當人，還不及牛馬，不算什麼東西；待到人們羨慕牛馬，發生“亂離人，不及太平犬”的歎息的時候，然後給與他略等于牛馬的價格，有如元朝定律，打死別人的奴隸，賠一頭牛，則人們便要心悅誠服，恭頌太平的盛世。爲什麼呢？因爲他雖不算人，究竟已等于牛馬了。

我們不必恭讀《欽定二十四史》，或者入研究室，審察精神文明的高超。只要一翻孩子所讀的《鑑略》——還嫌煩重，則看《歷代紀元編》，就知道“三千餘年古國古”的中華，歷來所鬧的就不過是這一個小玩藝。但在新近編纂的所謂“歷史教科書”一流東西裏，却不大看得明白了，只彷彿說：咱們嚮來就很好的。

但實際上，中國人嚮來就沒有爭到過“人”的價格，至多不過是奴隸，到現在還如此，然而下于奴隸的時候，却是數見不鮮的。中國的百



姓是中立的，戰時連自己也不知道屬於那一面，但又屬於無論那一面。強盜來了，就屬於官，當然該被殺掠；官兵既到，該是自家人了罷，但仍然要被殺掠，彷彿又屬於強盜似的。這時候，百姓就希望有一個一定的主子，拿他們去做百姓，——不敢，是拿他們去做牛馬，情願自己尋草喫，只求他決定他們怎樣跑。

假使真有誰能夠替他們決定，定下什麼奴隸規則來，自然就“皇恩浩蕩”了。可惜的是往往暫時沒有誰能定。舉其大者，則如五胡十六國的時候，黃巢的時候，五代時候，宋末元末時候，除了老例的服役納糧以外，都還要受意外的災殃。張獻忠的脾氣更古怪了，不服役納糧的要殺，服役納糧的也要殺，敵他的要殺，降他的也要殺；將奴隸規則毀得粉碎。這時候，百姓就希望來一個另外的主子，較為顧及他們的奴隸規則的，無論仍舊，或者新頒，總之是有一種規則，使他們可上奴隸的軌道。

“時日曷喪，余及汝偕亡！”憤言而已，決心實行的不多見。實際上大概是羣盜如麻，紛亂至極之後，就有一個較強，或較聰明，或較狡滑，或是外族的人物出來，較有秩序地收拾了天下。釐定規則：怎樣服役，怎樣納糧，怎樣磕頭，怎樣頌聖。而且這規則是不像現在那樣朝三暮四的。于是便“萬姓臚歡”了；用成語來說，就叫作“天下太平”。

任憑你愛排場的學者們怎樣鋪張，修史時候設些什麼“漢族發祥時代”“漢族發達時代”“漢族中興時代”的好題目，好意誠然是可感的，但措辭太繞彎子了。有更其直捷了當的說法在這里——

- 一，想做奴隸而不得的時代；
- 二，暫時做穩了奴隸的時代。

這一種循環，也就是“先儒”之所謂“一治一亂”；那些作亂人物，從後日的“臣民”看來，是給“主子”清道闢路的，所以說：“爲聖天子驅除云爾”。

現在入了那一種時代，我也不了然。但看國學家的崇奉國粹，文學家的讚歎固有文明，道學家的熱心復古，可見于現狀都已不滿了。然而我們究竟正向着那一條路走呢？百姓是一遇到莫名其妙的戰爭，稍富的遷進租界，婦孺則避入教堂裏去了，因爲那些地方都比較的“穩”，暫不至于想做奴隸而不得。總而言之，復古的，避難的，無智愚賢不肖，似乎都已神往于三百年前的太平盛世，就是“暫時做穩了奴隸的時代”了。

但我們也就都像古人一樣，永久滿足于“古已有之”的時代麼？都像復古家一樣，不滿于現在，就神往于三百年前的太平盛世麼？

自然，也不滿于現在的，但是，無須反顧，因爲前面還有道路在。而創造這中國歷史上未曾有過的第三樣時代，則是現在的青年的使命！

## 二

但是讚頌中國固有文明的人們多起來了，加之外國人。我常常想，凡有來到中國的，倘能疾首蹙額而憎惡中國，我敢誠意地捧獻我的感謝，因爲他一定是不願意喫中國人的肉的！

鶴見祐輔氏在《北京的魅力》中，記一個白人將到中國，預定的暫住時候是一年，但五年之後，還在北京，而且不想回去了。有一天，他們兩人一同喫晚飯——

“在圓的桃花心木的食桌前坐定，川流不息地獻着山海的珍味，談話就從古董，畫，政治這些開頭。電燈上罩着支那式的燈罩，淡淡的光洋溢于古物羅列的屋子中。什麼無產階級呀，Proletariat 呀那些事，就像不過在什麼地方刮風。

“我一面陶醉在支那生活的空氣中，一面深思着對於外人有着‘魅力’的這東西。元人也曾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漢人種的生活美了；滿人也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漢人種的生活美了。現在西洋人也一樣，嘴裏雖然說着 democracy 呀，什麼什麼呀，而却被魅于支那人費六千年而建築起來的生活的美。一經住過北京，就忘不掉那生活的味道。大風時候的萬丈的沙塵，每三月一回的督軍們的開戰遊戲，都不能抹去這支那生活的魅力。”

這些話我現在還無力否認他。我們的古聖先賢既給與我們保守守舊的格言，但同時也排好了用子女玉帛所做的奉獻于征服者的大醮。中國人的耐勞，中國人的多子，都就是辦酒的材料，到現在還為我們的愛國者所自詡的。西洋人初入中國時，被稱為蠻夷，自不免個個蹙額，但是，現在則時機已至，到了我們將曾經獻于北魏，獻于金，獻于元，獻于清的盛醮，來獻給他們的時候了。出則汽車，行則保護；雖遇清道，然而通行自由的；雖或被劫，然而必得賠償的；孫美瑤擄去他們站在軍前，還使官兵不敢開火。何況在華屋中享用盛醮呢？待到享受盛醮的時候，自然也就是讚頌中國固有文明的時候。但是我們的有些樂觀的愛國者，也許反而欣然色喜，以為他們將要開始被中國同化了罷。

古人曾以女人作苟安的城堡，美其名以自欺曰“和親”，今人還用子女玉帛爲作奴的贊敬，又美其名曰“同化”。所以倘有外國的誰，到了已有赴醮的資格的現在，而還替我們詛咒中國的現狀者，這纔是真有良心的真可佩服的人！

但我們自己是早已布置妥帖了，有貴賤，有大小，有上下。自己被人凌虐，但也可以凌虐別人；自己被人喫，但也可以喫別人。一級一級的制馭着，不能動彈，也不想動彈了。因爲倘一動彈，雖或有利，然而也有弊。我們且看古人的良法美意罷——

“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左傳》昭公七年。）

但是“臺”沒有臣，不是太苦了麼？無須擔心的，有比他更卑的妻，更弱的子在。而且其子也很有希望，他日長大，陞而爲“臺”，便又有更卑更弱的妻子，供他驅使了。如此連環，各得其所，有敢非議者，其罪名曰不安分！

雖然那是古事，昭公七年離現在也太遠了。但“復古家”儘可不必悲觀的。太平的景象還在：常有兵燹，常有水旱，可有誰聽到大叫喚麼？打的打，革的革，可有處士來橫議麼？對國民如何專橫，向外人如何柔媚，不猶是差等的遺風麼？中國固有的精神文明，其實並未爲共和二字所埋沒，只有滿人已經退席，和先前稍不同。

因此我們在目前，還可以親見各式各樣的筵宴，有燒烤，有翅席，有便飯，有西餐。但茅簷下也有淡飯，路旁也有殘羹，野上也有餓殍；有喫

燒烤的身價不貲的闊人，也有餓得垂死的每斤八文的孩子（見《現代評論》二十一期）。所謂中國的文明者，其實不過是安排給闊人享用的人肉的筵宴。所謂中國者，其實不過是安排這人肉的筵宴的廚房。不知道而讚頌者是可恕的，否則，此輩當得永遠的詛咒！

外國人中，不知道而讚頌者，是可恕的；佔了高位，養尊處優，因此受了蠱惑，昧却靈性而讚歎者，也還可恕的。可是還有兩種，其一是以中國人爲劣種，只配悉照原來模樣，因而故意稱讚中國的舊物。其一是願世間人各不相同以增自己旅行的興趣，到中國看辮子，到日本看木屐，到高麗看笠子，倘若服飾一樣，便索然無味了，因而來反對亞洲的歐化。這些都可憎惡。至于羅素在西湖見轎夫含笑，便讚美中國人，則也許別有意思罷。但是，轎夫如果能對坐轎的人不含笑，中國也早不是現在似的中國了。

這文明，不但使外國人陶醉，也早使中國一切人們無不陶醉而且至于含笑。因爲古代傳來而至今還在的許多差別，使人們各各分離，遂不能再感到別人的痛苦；並且因爲自己各有奴使別人，喫掉別人的希望，便也就忘却自己同有被奴使被喫掉的將來。于是大小無數的人肉的筵宴，即從有文明以來一直排到現在，人們就在這會場中喫人，被喫，以凶人的愚妄的歡呼，將悲慘的弱者的呼號遮掩，更不消說女人和小兒。

這人肉的筵宴現在還排着，有許多人還想一直排下去。掃蕩這些食人者，掀掉這筵席，毀壞這廚房，則是現在的青年的使命！

（四月二十九日。）

## 雜 憶

### 一

有人說 G. Byron 的詩多為青年所愛讀，我覺得這話很有幾分真。就自己而論，也還記得怎樣讀了他的詩而心神俱旺；尤其是看見他那花布裹頭，去助希臘獨立時候的肖像。這像，去年纔從《小說月報》傳入中國了。可惜我不懂英文，所看的都是譯本。聽近今的議論，譯詩是已經不值一文錢，即使譯得並不錯。但那時大家的眼界還沒有這樣高，所以我看了譯本，倒也覺得好，或者就因為不懂原文之故，於是便將臭草當作芳蘭。《新羅馬傳奇》中的譯文也曾傳誦一時，雖然用的是詞調，又譯 Sappho 為“薩芷波”，證明着是根據日文譯本的重譯。

蘇曼殊先生也譯過幾首，那時他還沒有做詩“寄彈箏人”，因此與 Byron 也還有緣。但譯文古奧得很，也許曾經章太炎先生的潤色的罷，所以真像古詩，可是流傳倒並不廣。後來收入他自印的綠面金簽的《文學因緣》中，現在連這《文學因緣》也少見了。

其實，那時 Byron 之所以比較的為中國人所知，還有別一原因，就是他的助希臘獨立。時當清的末年，在一部分中國青年的心中，革命思潮正盛，凡有叫喊復讎和反抗的，便容易惹起感應。那時我所記得的人，還有波蘭的復讎詩人 Adam Mickiewicz；匈牙利的愛國詩人 Petöfi Sandor；飛獵濱的文人而為西班牙政府所殺的釐沙路，——他的祖父還是中國人，中國也曾譯過他的絕命詩。Hauptmann, Suder-

mann, Ibsen 這些人雖然正負盛名，我們却不大注意。別有一部分人，則專意搜集明末遺民的著作，滿人殘暴的記錄，鑽在東京或其他的圖書館裏，抄寫出來，印了，輸入中國，希望使忘却的舊恨復活，助革命成功。于是《揚州十日記》，《嘉定屠城記略》，《朱舜水集》，《張蒼水集》都翻印了，還有《黃蕭養回頭》及其他單篇的匯集，我現在已經舉不出那些名目來。別有一部分人，則改名“撲滿”“打清”之類，算是英雄。這些大號，自然和實際的革命不甚相關，但也可見那時對於光復的渴望之心，是怎樣的旺盛。

不獨英雄式的名號而已，便是悲壯淋漓的詩文，也不過是紙片上的東西，于後來的武昌起義怕沒有甚什麼大關係。倘說影響，則別的千言萬語，大概都抵不過淺近直截的“革命軍馬前卒鄒容”所做的《革命軍》。

## 二

待到革命起來，就大體而言，復讎思想可是減退了。我想，這大半是因為大家已經抱着成功的希望，又服了“文明”的藥，想給漢人掙一點面子，所以不再有殘酷的報復。但那時的所謂文明，却確是洋文明，並不是國粹；所謂共和，也是美國法國式的共和，不是周召的共和。革命黨人也大概竭力想給本族增光，所以兵隊倒不大搶掠。南京的土匪兵小有劫掠，黃興先生便勃然大怒，鎗斃了許多，後來因為知道土匪是不怕鎗斃而怕梟首的，就從死屍上割下頭來，草繩絡住了掛在樹上。從此也不再有什麼變故了，雖然我所住的一個機關的衛兵，當我外出時舉

鎗立正之後，就從窗門洞爬進去取了我的衣服，但究竟手段已經平和得多，也客氣得多了。

南京是革命政府所在地，當然格外文明。但我去一看先前的滿人的駐在處，却是一片瓦礫；只有方孝孺血迹石的亭子總算還在。這里本是明的故宮，我做學生時騎馬經過，曾很被頑童罵詈和投石，——猶言你們不配這樣，聽說向來是如此的。現在却面目全非了，居民寥寥；即使偶有幾間破屋，也無門窗；若有門，則是爛洋鐵做的。總之，是毫無一點木料。

那麼，城破之時，漢人大大的發揮了復讎手段了麼？並不然。知道情形的人告訴我：戰爭時候自然有些損壞，革命軍一進城，旗人中間便有些人定要按古法殉難，在明的冷宮的遺址的屋子裏使火藥炸裂，以炸殺自己，恰巧一同炸死了幾個適從近旁經過的騎兵。革命軍以為埋藏地雷反抗了，便燒了一回，可是燹餘的房子還不少。此後是他們自己動手，拆屋材出賣，先拆自己的，次拆較多的別人的，待到屋無尺材寸椽，這纔大家流散，還給我們一片瓦礫場。——但這是我耳聞的，保不定可是真話。

看到這樣的情形，即使你將《揚州十日記》掛在眼前，也不至于怎樣憤怒了罷。據我感得，民國成立以後，漢滿的惡感彷彿很是消除了，各省的界限也比先前更其輕淡了。然而“罪孽深重不自殞滅”的中國人，不到一年，情形便又逆轉：有宗社黨的活動和遺老的謬舉而兩族的舊史又令人憶起，有袁世凱的手段而南北的交惡加甚，有陰謀家的狡計而省界又被利用，並且此後還要增長起來！



### 三

不知道我的性質特別壞，還是脫不出往昔的環境的影響之故，我總覺得復讎是不足為奇的，雖然也並不想誣無抵抗主義者為無人格。但有時也想：報復，誰來裁判，怎能公平呢？便又立刻自答：自己裁判，自己執行；既沒有上帝來主持，人便不妨以目償頭，也不妨以頭償目。有時也覺得寬恕是美德，但立刻也疑心這話是怯漢所發明，因為他沒有報復的勇氣；或者倒是卑怯的壞人所創造，因為他貽害于人而怕人來報復，便騙以寬恕的美名。

因此我常常欣慕現在的青年，雖然生于清末，而大抵長于民國，吐納共和的空氣，該不至于再有什麼異族軛下的不平之氣，和被壓迫民族的合轍之悲罷。果然，連大學教授，也已經不解何以小說要描寫下等社會的緣故了，我和現代人要相距一世紀的話，似乎有些確鑿。但我也也不想湔洗，——雖然很覺得慚惶。

當愛羅先珂君在日本未被驅逐之前，我並不知道他的姓名。直到已被放逐，這纔看起他的作品來；所以知道那迫辱放逐的情形的，是由于登在《讀賣新聞》上的一篇江口渙氏的文字。於是將這譯出，還譯他的童話，還譯他的劇本《桃色的雲》。其實，我當時的意思，不過要傳播被虐待者的苦痛的呼聲和激發國人對於強權者的憎惡和憤怒而已，並不是從什麼“藝術之宮”裏伸出手來，拔了海外的奇花瑤草，來移植在華國的藝苑。

日文的《桃色的雲》出版時，江口氏的文章也在，可是已被檢查機關

(警察廳?)刪節得很多。我的譯文是完全的,但當這劇本印成本子時,却沒有印上去。因為其時我又見了別一種情形,起了別一種意見,不想在中國人的憤火上,再添薪炭了。

#### 四

孔老先生說過:“毋友不如己者。”其實這樣的勢利眼睛,現在的世界上還多得很。我們自己看看本國的模樣,就可知道不會有什麼友人的了,豈但沒有友人,簡直大半都曾經做過仇敵。不過仇甲的時候,向乙等候公論,後來仇乙的時候,又向甲期待同情,所以片段的看起來,倒也似乎並不是全世界都是怨敵。但怨敵總常有一個,因此每一兩年,愛國者總要鼓舞一番對於敵人的怨恨與憤怒。

這也是現在極普通的事情,此國將與彼國為敵的時候,總得先用了手段,煽起國民的敵愾心來,使他們一同去扞禦或攻擊。但有一個必要的條件,就是:國民是勇敢的。因為勇敢,這纔能勇往直前,肉搏強敵,以報讎雪恨。假使是怯弱的人民,則即使如何鼓舞,也不會有面臨強敵的決心;然而引起的憤火却在,仍不能不尋一個發洩的地方,這地方,就是眼見得比他們更弱的人民,無論是同胞或是異族。

我覺得中國人所蘊蓄的怨憤已經夠多了,自然是受強者的蹂躪所致的。但他們却不很向強者反抗,而反在弱者身上發洩,兵和匪不相爭,無鎗的百姓却並受兵匪之苦,就是最近便的證據。再露骨地說,怕還可以證明這些人的卑怯。卑怯的人,即使有萬丈的憤火,除弱草以外,又能燒掉什麼呢?

或者要說，我們現在所要使人憤恨的是外敵，和國人不相干，無從受害。可是這轉移是極容易的，雖曰國人，要借以洩憤的時候，只要給與一種特異的名稱，即可放心剗刃。先前則有異端，妖人，奸黨，逆徒等類名目，現在就可用國賊，漢奸，二毛子，洋狗或洋奴。庚子年的義和團捉住路人，可以任意指為教徒，據云那鐵證是他們的神通眼已在那人的額上看出一個“十”字了。

然而我們在“毋友不如己者”的世上，除了激發自己的國民，使他們發些火花，聊以應景之外，又有什麼良法呢。可是我根據上述的理由，更進一步而希望于點火的青年的，是對於羣衆，在引起他們的公憤之餘，還須設法注入深沈的勇氣，當鼓舞他們的感情的時候，還須竭力啓發明白的理性；而且還得偏重于勇氣和理性，從此繼續地訓練許多年。這聲音，自然斷乎不及大叫宣戰殺賊的大而閎，但我以為却是更緊要而更艱難偉大的工作。

否則，歷史指示過我們，遭殃的不是什麼敵手而是自己的同胞和子孫。那結果，是反爲敵人先驅，而敵人就做了這一國的所謂強者的勝利者，同時也就做了弱者的恩人。因爲自己先已互相殘殺過了，所蘊蓄的怨憤都已消除，天下也就成爲太平的盛世。

總之，我以為國民倘沒有智，沒有勇，而單靠一種所謂“氣”，實在是非常危險的。現在，應該更進而着手于較爲堅實的工作了。

（六月十六日。）

## 論“他媽的！”

無論是誰，只要在中國過活，便總得常聽到“他媽的”或其相類的口頭禪。我想：這話的分布，大概就跟着中國人足跡之所至罷；使用的遍數，怕也未必比客氣的“您好呀”會更少。假使依或人所說，牡丹是中國的“國花”，那麼，這就可以算是中國的“國罵”了。

我生長于浙江之東，就是西澧先生之所謂“某籍”。那地方通行的“國罵”却頗簡單：專一以“媽”為限，決不牽涉餘人。後來稍游各地，纔始驚異于國罵之博大而精微：上溯祖宗，旁連姊妹，下遞子孫，普及同性，真是“猶河漢而無極也”。而且，不特用于人，也以施之獸。前年，曾見一輛煤車的隻輪陷入很深的轍迹裏，車夫便憤然跳下，出死力打那拉車的騾子道：“你姊姊的！你姊姊的！”

別的國度裏怎樣，我不知道。單知道諾威人 Hamsun 有一本小說叫《飢餓》，粗野的口吻是很多的，但我並不見這一類話。Gorky 所寫的小說中多無賴漢，就我所看過的而言，也沒有這罵法。惟獨 Artzybashev 在《工人綏惠略夫》裏，却使無抵抗主義者亞拉藉夫罵了一句“你媽的”。但其時他已經決計為愛而犧牲了，使我們也失却笑他自相矛盾的勇氣。這罵的翻譯，在中國原極容易的，別國却似乎為難，德文譯本作“我使用過你的媽”，日本譯本作“你的媽是我的母狗”。這實在太費解，——由我的眼光看起來。

那麼，俄國也有這類罵法的了，但因為究竟沒有中國似的精博，所以光榮還得歸到這邊來。好在這究竟又並非什麼大光榮，所以他們大

約未必抗議；也不如“赤化”之可怕，中國的闊人，名人，高人，也不至于駭死的。但是，雖在中國，說的也獨有所謂“下等人”，例如“車夫”之類，至于有身分的上等人，例如“士大夫”之類，則決不出之于口，更何況筆之于書。“予生也晚”，趕不上周朝，未爲大夫，也沒有做士，本可以放筆直幹的，然而終于改頭換面，從“國罵”上削去一個動詞和一個名詞，又改對稱爲第三人稱者，恐怕還因爲到底未曾拉車，因而也就不免“有點貴族氣味”之故。那用塗，既然只限于一部分，似乎又有些不能算作“國罵”了；但也不然，闊人所賞識的牡丹，下等人又何嘗以爲“花之富貴者也”？

這“他媽的”的由來以及始于何代，我也不明白。經史上所見罵人的話，無非是“役夫”，“奴”，“死公”；較厲害的，有“老狗”，“貉子”；更厲害，涉及先代的，也不外乎“而母婢也”，“贅闖遺醜”罷了；還沒見過什麼“媽的”怎樣，雖然也許是士大夫諱而不錄。但《廣弘明集》(七)記北魏邢子才以爲婦人不可保，謂元景曰，“卿何必姓王”，元景變色。子才曰，“我亦何必姓邢；能保五世耶！”則頗有可以推見消息的地方。

晉朝已經是大重門第，重到過度了；華胄世業，子弟便易于得官；即使是一個酒囊飯袋，也還是不失爲清品。北方疆土雖失于拓跋氏，士人却更其發狂似的講究閥閱，區別等第，守護極嚴。庶民中縱有俊才，也不能和大姓比並。至于大姓，實不過承祖宗餘蔭，以舊業驕人，空腹高心，當然使人不耐。但士流既然用祖宗做護符，被壓迫的庶民自然也就將他們的祖宗當作讎敵。邢子才的話雖然說不定是否出于憤激，但對于躲在門第下的男女，却確是一個致命的重傷。勢位聲氣，本來僅

靠了“祖宗”這惟一的護符而存，“祖宗”倘一被毀，便什麼都倒敗了。這是倚賴“餘蔭”的必得的果報。

同一的意思，但沒有邢子才的文才，而直出于“下等人”之口的，就是：“他媽的！”

要攻擊高門大族的堅固的舊堡壘，却去瞄準他的血統，在戰略上，真可謂奇譎的了。最先發明這一句“他媽的”的人物，確要算一個天才，——然而是一個卑劣的天才。

唐以後，自誇族望的風氣漸漸消除；到了金元，已奉夷狄為帝王，自不妨拜屠沽作卿士，“等”的上下本該從此有些難定了，但偏還有人想辛辛苦苦地爬進“上等”去。劉時中的曲子裏說：“堪笑這沒見識街市匹夫，好打那好頑劣。江湖伴侶，旋將表德官名相體呼，聲音多嘶稱，字樣不尋俗。聽我一個個細數：糶米的喚子良；賣肉的呼仲甫……開張賣飯的呼君寶；磨麵登羅底叫德夫；何足云乎？”（《樂府新編陽春白雪》三）這就是那時的暴發戶的醜態。

“下等人”還未暴發之先，自然大抵有許多“他媽的”在嘴上，但一遇機會，偶竊一位，略識幾字，便即文雅起來：雅號也有了；身分也高了；家譜也修了，還要尋一個始祖，不是名儒便是名臣。從此化為“上等人”，也如上等前輩一樣，言行都很溫文爾雅。然而愚民究竟也有聰明的，早已看穿了這鬼把戲，所以又有俗諺，說：“口上仁義禮智，心裏男盜女娼！”他們是很明白的。

於是他們反抗了，曰：“他媽的！”

但人們不能蔑棄掃蕩人我的餘澤和舊蔭，而硬要去做別人的祖宗，

無論如何，總是卑劣的事。有時，也或加暴力于所謂“他媽的”的生命上，但大概是乘機，而不是造運會，所以無論如何，也還是卑劣的事。

中國人至今還有無數“等”，還是依賴門第，還是倚仗祖宗。倘不改造，即永遠有無聲的或有聲的“國罵”。就是“他媽的”圍繞在上下和四旁，而且這還須在太平的時候。

但偶爾也有例外的用法：或表驚異，或表感服，我曾在家鄉看見鄉農父子一同午飯，兒子指一碗菜向他父親說：“這不壞，媽的你嘗嘗看！”那父親回答道：“我不要喫。媽的你喫去罷！”則簡直已經醇化爲現在時行的“我的親愛的”的意思了。

(七月十九日。)

## 論睜了眼看

盧生先生所做的時事短評中，曾有一個這樣的題目：“我們應該有正眼看各方面的勇氣”(《猛進》十九期)。誠然，必須敢于正視，這纔可望敢想，敢說，敢作，敢當。倘使并正視而不敢，此外還能成什麼氣候。然而，不幸這一種勇氣，是我們中國人最所缺乏的。

但現在我所想到的是別一方面——

中國的文人，對於人生，——至少是對於社會現象，向來就多沒有正視的勇氣。我們的聖賢，本來早已教人“非禮勿視”的了；而這“禮”又非常之嚴，不但“正視”，連“平視”“斜視”也不許。現在青年的精神未可知，在體質，却大半還是彎腰曲背，低眉順眼，表示着老牌的老成的子弟，馴良的百姓——至于說對外却有大力量，乃是近一月來的新說，還

不知道究竟是如何。

再回到“正視”問題去：先既不敢，後便不能，再後，就自然不視，不見了，一輛汽車壞了，停在馬路上，一羣人圍着呆看，所得的結果是一團烏油油的東西。然而由本身的矛盾或社會的缺陷所生的苦痛，雖不正視，却要身受的。文人究竟是敏感人物，從他們的作品上看來，有些人確也早已感到不滿。可是一到快要顯露缺陷的危機一髮之際，他們總即刻連說“並無其事”，同時便閉上了眼睛。這閉着的眼睛便看見一切圓滿，當前的苦痛不過是“天之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于是無問題，無缺陷，無不平，也就無解決，無改革，無反抗。因爲凡事總要“團圓”，正無須我們焦躁；放心喝茶，睡覺大吉。再說費話，就有“不合時宜”之咎，免不了要受大學教授的糾正了。呸！

我並未實驗過，但有時候想，倘將一位久蟄洞房的老太爺拋在夏天正午的烈日底下，或將不出閨門的千金小姐拖到曠野的黑夜裏，大概只好閉了眼睛，暫續他們殘存的舊夢，總算並沒有遇到暗或光，雖然已經是絕不相同的現實。中國的文人也一樣，萬事閉眼睛，聊以自欺，而且欺人，那方法是：瞞和騙。

中國婚姻方法的缺陷，才子佳人小說作家早就感到了，他于是使一個才子在壁上題詩，一個佳人便來和，由傾慕——現在就得稱戀愛——而至于有“終身之約”。但約定之後，也就有了難關。我們都知道，“私訂終身”在詩和戲曲或小說上尚不失爲美談（自然只以與終于中狀元的男人私訂爲限），實際却不容于天下的，仍然免不了要離異。明末的



作家便閉上眼睛，并這一層也加以補救了，說是：才子及第，奉旨成婚。“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經這大帽子一壓，便成了半個鉛錢也不值，問題也一點沒有了。假使有之，也只在才子的能否中狀元，而決不在婚姻制度的良否。

（近來有人以為新詩人的做詩發表，是在出風頭，引異性；且遷怒于報章雜誌之濫登，殊不知即使無報，牆壁實“古已有之”，早做過發表機關了；據《封神演義》，紂王已曾在女媧廟壁上題詩，那起源實在非常之早。報章可以不取白話，或排斥小詩，牆壁卻拆不完，管不及的；倘一律刷成黑色，也還有破磁可劃，粉筆可書，真是窮于應付。做詩不刻木板，去藏之名山，却要隨時發表，雖然很有流弊，但大概是難以杜絕的罷。）

《紅樓夢》中的小悲劇，是社會上常有的事，作者又是比較的敢于實寫的，而那結果也並不壞。無論賈氏家業再振，蘭桂齊芳，即寶玉自己，也成了個披大紅猩猩氈斗蓬的和尚。和尚多矣，但披這樣關斗蓬的能有幾個，已經是“入聖超凡”無疑了。至于別的人們，則早在冊子裏——注定，末路不過是一個歸結：是問題的結束，不是問題的開頭。讀者即小有不安，也終于奈何不得。然而後來或續或改，非借屍還魂，即冥中另配，必令“生旦當場團圓”，纔肯放手者，乃是自欺欺人的癮太大，所以看了小小騙局，還不甘心，定須閉眼胡說一通而後快。赫克爾(E. Haeckel)說過：人和人之差，有時比類人猿和原人之差還遠。我們將《紅樓夢》的續作者和原作者一比較，就會承認這話大概是確實的。

“作善降祥”的古訓，六朝人本已有些懷疑了，他們作墓誌，竟會說“積善不報，終自欺人”的話。但後來的昏人，却又瞞起來。元劉信將三

歲癡兒拋入蘸紙火盆，妄希福祐，是見于《元典章》的；劇本《小張屠焚兒救母》卻道是爲母延命，命得延，兒亦不死了。一女願侍痼疾之夫，《醒世恆言》中還說終于一同自殺的；後來改作的卻道是有蛇墜入藥罐裏，丈夫服後便全愈了。凡有缺陷，一經作者粉飾，後半便大抵改觀，使讀者落誣妄中，以爲世間委實儘夠光明，誰有不幸，便是自作，自受。

有時遇到彰明的史實，瞞不下，如關羽岳飛的被殺，便只好別設騙局了。一是前世已造夙因，如岳飛；一是死後使他成神，如關羽。定命不可逃，成神的善報更滿人意，所以殺人者不足責，被殺者也不足悲，冥冥中自有安排，使他們各得其所，正不必別人來費力了。

中國人的不敢正視各方面，用瞞和騙，造出奇妙的逃路來，而自以爲正路。在這路上，就證明着國民性的怯弱，懶惰，而又巧滑。一天一天的滿足着，即一天一天的墮落着，但却又覺得日見其光榮。在事實上，亡國一次，即添加幾個殉難的忠臣，後來每不想光復舊物，而只去贊美那幾個忠臣；遭劫一次，即造成一羣不辱的烈女，事過之後，也每每不思懲兇，自衛，却只顧歌詠那一羣烈女。彷彿亡國遭劫的事，反而給中國人發揮“兩間正氣”的機會，增高價值，即在此一舉，應該一任其至，不足憂悲似的。自然，此上也無可爲，因爲我們已經藉死人獲得最上的光榮了。滬漢烈士的追悼會中，活的人們在一塊很可景仰的高大的木主下互相打罵，也就是和我們的先輩走着同一的路。

文藝是國民精神所發的火花，同時也是引導國民精神的前途的燈火。這是互爲因果的，正如麻油從芝麻榨出，但以浸芝麻，就使牠更油。倘以油爲上，就不必說；否則，當參入別的東西，或水或鹼去。中國人

向來因為不敢正視人生，只好瞞和騙，由此也生出瞞和騙的文藝來，由這文藝，更令中國人更深地陷入瞞和騙的大澤中，甚而至于已經自己不覺得。世界日日改變，我們的作家取下假面，真誠地，深入地，大膽地看取人生並且寫出他的血和肉來的時候早到了；早就應該有一片嶄新的文場，早就應該有幾個兇猛的鬪將！

現在，氣象似乎一變，到處聽不見歌吟花月的聲音了，代之而起的是鐵和血的贊頌。然而倘以欺瞞的心，用欺瞞的嘴，則無論說 A 和 O，或 Y 和 Z，一樣是虛假的，只可以嚇啞了先前鄙薄花月的所謂批評家的嘴，滿足地以為中國就要中興。可憐他在“愛國”的大帽子底下又閉上了眼睛了，——或者本來就閉着。

沒有衝破一切傳統思想和手法的鬪將，中國是不會有真的新文藝的。  
(七月二十二日。)

## 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

### 一 解題

《語絲》五七期上語堂先生曾經講起“費厄潑賴”(Fair play)，以為此種精神在中國最不易得，我們只好努力鼓勵；又謂不“打落水狗”，即足以補充“費厄潑賴”的意義。我不懂英文，因此也不明這字的函義究竟怎樣，如果不“打落水狗”也即這種精神之一體，則我却很想有所議論。但題目上不直書“打落水狗”者，乃為迴避觸目起見，即並不一定要在頭上強裝“義角”之意，總而言之，不過說是“落水狗”未始不可打，或者簡直應該打而已。

## 二 論“落水狗”有三種，大都在可打之列

今之論者，常將“打死老虎”與“打落水狗”相提並論，以為都近于卑怯。我以為“打死老虎”者，裝怯作勇，頗含滑稽，雖然不免有卑怯之嫌，却怯得令人可愛。至于“打落水狗”，則並不如此簡單，當看狗之怎樣，以及如何落水而定。考落水原因，大概可有三種：(1)狗自己失足落水者，(2)別人打落者，(3)親自打落者。倘遇前二種，便即附和去打，自然過于無聊，或者竟近于卑怯；但若與狗奮戰，親手打其落水，則雖用竹竿又在水中從而痛打之，似乎也非已甚，不得與前二者同論。

聽說剛勇的拳師，決不再打那已經倒地的敵手，這實足使我們奉為楷模。但我以為尚須附加一事，即敵手也須是剛勇的鬪士，一敗之後，或自愧自悔而不再來，或尚須堂皇地來相報復，那當然都無不可。而于狗，却不能引此為例，與對等的敵手齊觀，因為無論牠怎樣狂嘯，其實並不解什麼“道義”；況且狗是能浮水的，一定仍要爬到岸上，倘不注意，牠先就聳身一搖，將水點洒得人們一身一臉，于是夾着尾巴逃走了。但後來性情還是如此。老實人將牠的落水認作受洗，以為必已懺悔，不再出而咬人，實在是大錯而特錯的事。

總之，倘是咬人之狗，我覺得都在可打之列，無論牠在岸上或在水中。

## 三 論叭兒狗尤非打落水裏，又從而打之不可

叭兒狗一名哈吧狗，南方却稱為西洋狗了，但是，聽說倒是中國的

特產，在萬國賽狗會裏常常得到金獎牌，《大不列顛百科全書》的狗照相上，就很有幾匹是咱們中國的叭兒狗。這也是一種國光。但是，狗和貓不是仇敵麼？牠却雖然是狗，又很像貓，折中，公允，調和，平正之狀可掬，悠悠然擺出別個無不偏激，惟獨自己得了“中庸之道”似的臉來。因此也就爲闊人，太監，太太，小姐們所鍾愛，種子綿綿不絕。牠的事業，只是以伶俐的皮毛獲得貴人豢養，或者中外的娘兒們上街的時候，頸子上拴了細鍊子跟在脚後跟。

這些就應該先行打牠落水，又從而打之；如果牠自墜入水，其實也不妨又從而打之，但若是自己過于要好，自然不打亦可，然而也不必爲之歎息。叭兒狗如可寬容，別的狗也大可不必打了，因爲牠們雖然非常勢利，但究竟還有些像狼，帶着野性，不至于如此騎牆。

以上是順便說及的話，似乎和本題沒有大關係。

#### 四 論不“打落水狗”是誤人子弟的

總之，落水狗的是否該打，第一是在看牠爬上岸了之後的態度。

狗性總不大會改變的，假使一萬年之後，或者也許要和現在不同，但我現在要說的是現在。如果以爲落水之後，十分可憐，則害人的動物，可憐者正多，便是霍亂病菌，雖然生殖得快，那性格却何等地老實。然而醫生是決不肯放過牠的。

現在的官僚和土紳士或洋紳士，只要不合自意的，便說是赤化，是共產；民國元年以前稍不同，先是說康黨，後是說革黨，甚至于到官裏去告密，一面固然在保全自己的尊榮，但也未始沒有那時所謂“以人血

染紅頂子”之意。可是革命終於起來了，一羣臭架子的紳士們，便立刻皇皇然若喪家之狗，將小辮子盤在頭頂上。革命黨也一派新氣，——紳士們先前所深惡痛絕的新氣，“文明”得可以；說是“咸與維新”了，我們是不打落水狗的，聽憑牠們爬上來罷。于是牠們爬上來了，伏到民國二年下半年，二次革命的時候，就突出來幫着袁世凱咬死了許多革命人，中國又一天一天沈入黑暗裏，一直到現在，遺老不必說，連遺少也還是那麼多。這就因為先烈的好心，對於鬼蜮的慈悲，使牠們繁殖起來，而此後的明白青年，為反抗黑暗計，也就要花費更多的氣力和生命。

秋瑾女士，就是死于告密的，革命後暫時稱為“女俠”，現在是不大聽見有人提起了。革命一起，她的故鄉就到了一個都督，——等于現在之所謂督軍——也是她的同志：王金發。他捉住了殺害她的謀主，調集了告密的案卷，要為她報仇。然而終於將那謀主釋放了，據說是因為已經成了民國，大家不應該再修舊怨罷。但等到二次革命失敗後，王金發却被袁世凱的走狗鎗決了，與有力的是他所釋放的殺過秋瑾的謀主。

這人現在也已“壽終正寢”了，但在那里繼續跋扈出沒着的也還是這一流人，所以秋瑾的故鄉也還是那樣的故鄉，年復一年，絲毫沒有長進。從這一點看起來，生長在可為中國模範的名城裏的楊蔭榆女士和陳西澧先生，真是洪福齊天。

##### 五 論塌臺人物不當與“落水狗”相提並論

“犯而不校”是恕道，“以眼還眼以牙還牙”是直道。中國最多的却

是枉道：不打落水狗，反被狗咬了。但是，這其實是老實人自己討苦喫。

俗語說：“忠厚是無用的別名”，也許太刻薄一點罷，但仔細想來，却也覺得並非唆人作惡之談，乃是歸納了許多苦楚的經歷之後的警句。譬如不打落水狗說，其成因大概有二：一是無力打；二是比例錯。前者且勿論；後者的大錯就又有二：一是誤將塌臺人物和落水狗齊觀，二是不辨塌臺人物又有好有壞，於是視同一律，結果反成爲縱惡。即以現在而論，因爲政局的不安定，真是此起彼伏如轉輪，壞人靠着冰山，恣行無忌，一旦失足，忽而乞憐，而曾經親見，或親受其噬嚙的老實人，乃忽以“落水狗”視之，不但不打，甚至于還有哀矜之意，自以爲公理已伸，俠義這時正在我這裏。殊不知牠何嘗真是落水，巢窟是早已造好的了，食料是早經儲足的了，並且都在租界裏。雖然有時似乎受傷，其實並不，至多不過是假裝跛脚，聊以引起人們的惻隱之心，可以從容避匿罷了。他日復來，仍舊先咬老實人開手，“投石下井”，無所不爲，尋起原因來，一部分就正因爲老實人不“打落水狗”之故。所以，要是說得苛刻一點，也就是自家掘坑自家埋，怨天尤人，全是錯誤的。

## 六 論現在還不能一味“費厄”

仁人們或者要問：那麼，我們竟不要“費厄濺輟”麼？我可以立刻回答：當然是要的，然而尙早。這就是“請君入甕”法。雖然仁人們未必肯用，但我還可以言之成理。土紳士或洋紳士們不是常常說，中國自有特別國情，外國的平等自由等等，不能適用麼？我以爲這“費厄濺輟”

也是其一。否則，他對你不“費厄”，你却對他去“費厄”，結果總是自己喫虧，不但要“費厄”而不可得，並且連要不“費厄”而亦不可得。所以要“費厄”，最好是首先看清對手，倘是些不配承受“費厄”的，大可以老實不客氣；待到牠也“費厄”了，然後再與牠講“費厄”不遲。

這似乎很有主張二重道德之嫌，但是也出于不得已，因為倘不如此，中國將不能有較好的路。中國現在有許多二重道德，主與奴，男與女，都有不同的道德，還沒有劃一。要是對“落水狗”和“落水人”獨獨一視同仁，實在未免太偏，太早，正如紳士們之所謂自由平等並非不好，在中國却微嫌太早一樣。所以倘有人要普遍施行“費厄潑賴”精神，我以為至少須俟所謂“落水狗”者帶有人氣之後。但現在自然也非絕不可行，就是，有如上文所說：要看清對手。而且還要有等差，即“費厄”必視對手之如何而施，無論其怎樣落水，為人也則幫之，為狗也則不管之，為壞狗也則打之。一言以蔽之：“黨同伐異”而已矣。

滿心“婆理”而滿口“公理”的紳士們的名言暫且置之不論不議之列，即使真心人所大叫的公理，在現今的中國，也還不能救助好人，甚至于反而保護壞人。因為當壞人得志，虐待好人的時候，即使有人大叫公理，他決不聽從，叫喊僅止于叫喊，好人仍然受苦。然而偶有一時，好人或稍稍蹶起，則壞人本該落水了，可是，真心的公理論者又“勿報復”呀，“仁恕”呀，“勿以惡抗惡”呀……的大嚷起來。這一次却發生實效，並非空嚷了；好人正以為然，而壞人于是得救。但他得救之後，無非以為佔了便宜，何常改悔；並且因為是早已營就三窟，又善于鑽謀的，所以不多時，也就依然聲勢赫奕，作惡又如先前一樣。這時候，公理論者自然



又要大叫，但這回他却不聽你了。

但是，“疾惡太嚴”，“操之過急”，漢的清流和明的東林，卻正以這一點傾敗，論者也常常這樣責備他們。殊不知那一面，何嘗不“疾善如仇”呢？人們却不說一句話。假使此後光明和黑暗還不能作徹底的戰鬪，老實人誤將縱惡當作寬容，一味姑息下去，則現在似的混沌狀態，是可以無窮無盡的。

### 七 論“即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

中國人或信中醫或信西醫，現在較大的城市中往往並有兩種醫，使他們各得其所。我以為這確是極好的事。倘能推而廣之，怨聲一定還要少得多，或者天下竟可以臻于郅治。例如民國的通禮是鞠躬，但若有人以為不對的，就獨使他磕頭。民國的法律是沒有笞刑的，倘有人以為肉刑好，則這人犯罪時就特別打屁股。碗筷飯菜，是為今人而設的，有願為燧人氏以前之民者，就請他喫生肉；再造幾千間茅屋，將在大宅子裏仰慕堯舜的高士都拉出來，給住在那裏面；反對物質文明的，自然更應該不使他啣冤坐汽車。這樣一辦，真所謂“求仁得仁又何怨”，我們的耳根也就可以清淨許多罷。

但可惜大家總不肯這樣辦，偏要以己律人，所以天下就多事。“費厄潑賴”尤其有流弊，甚至于可以變成弱點，反給惡勢力佔便宜。例如劉百昭毆曳女師大學生，《現代評論》上連屁也不放，一到女師大恢復，陳西澧鼓動女大學生佔據校舍時，却道“要是她們不肯走便怎樣呢？你們總不好意思用強力把她們的東西搬走了吧？”毆而且拉，而且搬，是

有劉百昭的先例的，何以這一回獨獨“不好意思”？這就因為給他嗅到了女師大這一面有些“費厄”氣味之故。但這“費厄”却又變成弱點，反而給人利用了來替章士釗的“遺澤”保鑣。

## 八 結 末

或者要疑我上文所言，會激起新舊，或什麼兩派之爭，使惡感更深，或相持更烈罷。但我敢斷言，反改革者對於改革者的毒害，向來就並未放鬆過，手段的厲害也已經無以復加了。只有改革者却還在睡夢裏，總是喫虧，因而中國也總是沒有改革，自此以後，是應該改換些態度和方法的。

(十二月二十九日。)

## 寫在“墳”後面

在聽到我的雜文已經印成一半的消息的時候，我曾經寫了幾行題記，寄往北京去。當時想到便寫，寫完便寄，到現在還不滿二十天，早已記不清說了些甚麼了。今夜周圍是這麼寂靜，屋後面的山脚下騰起野燒的微光；南普陀寺還在做牽絲傀儡戲，時時傳來鑼鼓聲，每一間隔中，就更加顯得寂靜。電燈自然是輝煌着，但不知怎地忽有淡淡的哀愁來襲擊我的心，我似乎有些後悔印行我的雜文了。我很奇怪我的後悔，這在我不大遇到的，到如今，我還沒有深知道所謂悔者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但這心情也隨即逝去，雜文當然仍在印行，只為想驅逐自己目下的哀愁，我還要說幾句話。

記得先已說過：這不過是我的生活中的一點陳迹。如果我的過往，也可以算作生活，那麼，也就可以說，我也曾工作過了。但我並無噴泉一般的思想，偉大華美的文章，既沒有主義要宣傳，也不想發起一種什麼運動。不過我曾經嘗得，失望無論大小，是一種苦味，所以幾年以來，有人希望我動動筆的，只要意見不很相反，我的力量能夠支撐，就總要勉力寫幾句東西，給來者一些極微末的歡喜，人生多苦辛，而人們有時却極容易得到安慰，又何必惜一點筆墨，給多嘗些孤獨的悲哀呢？於是除小說雜感之外，逐漸又有了長長短短的雜文十多篇。其間自然也有為賣錢而作的，這回就都混在一處。我的生命的一部分，就這樣地用去了，也就是做了這樣的工作。然而我至今終於不明白我一向是在做什麼。比方做土工的罷，做着做着，而不明白是在築臺呢還在掘坑。所知道的是即使是築臺，也無非要將自己從那上面跌下來或者顯示老死；倘是掘坑，那就當然不過是埋掉自己。總之：逝去，逝去，一切一切，和光陰一同早逝去，在逝去，要逝去了。——不過如此，但也為我所十分甘願的。

然而這大約也不過是一句話。當呼吸還在時，只要是自己的，我有時却也喜歡將陳迹收存起來，明知不值一文，總不能絕無眷戀，集雜文而名之曰“墳”，究竟還是一種取巧的掩飾。劉伶喝得酒氣薰天，使人荷鍤跟在後面，道：死便埋我。雖然自以為放達，其實是只能騙騙極端老實人的。

所以這書的印行，在自己就是這麼一回事。至于對別人，記得在先也已說過，還有願使偏愛我的文字的主顧得到一點喜歡；憎惡我的文

字的東西得到一點嘔吐，——我自己知道，我並不大度，那些東西因我的文字而嘔吐，我也很高興的。別的就什麼意思也沒有了。倘若硬要說出好處來，那麼，其中所介紹的幾個詩人的事，或者還不妨一看；最末的論“費厄潑賴”這一篇，也許可供參考罷，因為這雖然不是我的血所寫，却是見了我的同輩和比我年幼的青年們的血而寫的。

偏愛我的作品的讀者，有時批評說，我的文字是說真話的。這其實是過譽，那原因就因為他偏愛。我自然不想太欺騙人，但也未嘗將心裏的話照樣說盡，大約只要看得可以交卷就算完。我的確時時解剖別人，然而更多的是更無情面地解剖我自己，發表一點，酷愛溫暖的人物已經覺得冷酷了，如果全露出我的血肉來，末路正不知要到怎樣。我有時也想就此驅除旁人，到那時還不唾棄我的，即使是鼻蛇鬼怪，也是我的朋友，這纔真是我的朋友。倘使并這個也沒有，則就是我一個人也行。但現在我並不。因為，我還沒有這樣勇敢，那原因就是我還想生活，在這社會裏。還有一種小緣故，先前也曾屢次聲明，就是偏要使所謂正人君子也者之流多不舒服幾天，所以自己便特地留幾片鐵甲在身上，站着，給他們的世界多有一點缺陷，到我自己厭倦了，要脫掉了的時候為止。

倘說為別人引路，那就更不容易了，因為連我自己還不明白應當怎麼走。中國大概很有些青年的“前輩”和“導師”罷，但那不是我，我也不相信他們。我只很確切地知道一個終點，就是：“墳”。然而這是大家都知道的，無須誰指引。問題是在從此到那的道路。那當然不只一條，我可正不知那一條好，雖然至今有時也還在尋求。在尋求中，我就怕我未

熟的果實偏偏毒死了偏愛我的果實的人，而憎恨我的東西如所謂正人君子也者偏偏都豐饒，所以我說話常不免含糊，中止，心裏想：對於偏愛我的讀者的贈獻，或者最好倒不如是一個“無所有”。我的譯著的印本，最初，印一次是一千，後來加五百，近時是二千至四千，每一增加，我自自然是願意的，因為能賺錢，但也伴着哀愁，怕于讀者有害，因此作文就時常更謹慎，更躊躇。有人以為我信筆寫來，直抒胸臆，其實是不盡然的，我的顧忌並不少。我自己早知道畢竟不是什麼戰士了，而且也不能算前驅，就有這麼多的顧忌和回憶。還記得三四年前，有一個學生來買我的書，從衣袋裏掏出錢來放在我手裏，那錢上還帶着體溫。這體溫便烙印了我的心，至今要寫文字時，還常使我怕毒害了這類的青年，遲疑不敢下筆。我毫無顧忌地說話的日子，恐怕要未必有了罷。但也偶爾想，其實倒還是毫無顧忌地說話，對得起這樣的青年。但至今也還沒有決心這樣做。

今天所要說的話也不過是這些，然而比較的却可以算得真實。此外，還有一點餘文。

記得初提倡白話的時候，是得到各方面劇烈的攻擊的。後來白話漸漸通行了，勢不可遏，有些人便一轉而引為自己之功，美其名曰“新文化運動”。又有些人便主張白話不妨作通俗之用；又有些人却道白話要做得好，仍須看古書。前一類早已二次轉舵，又反過來嘲罵“新文化”了；後二類是不得已的調和派，只希圖多留幾天僵屍，到現在還不少。我曾在雜感上掙擊過的。

新近看見一種上海出版的期刊，也說起要做好白話須讀好古文，而

舉例爲證的人名中，其一却是我。這實在使我打了一個寒噤。別人我不論，若是自己，則曾經看過許多舊書，是的確的，爲了教書，至今也還在看。因此耳濡目染，影響到所做的白話上，常不免流露出牠的字句，體格來。但自己却正苦于背了這些古老的鬼魂，擺脫不開，時常感到一種使人氣悶的沈重。就是思想上，也何嘗不中些莊周韓非的毒，時而很隨便，時而很峻急。孔孟的書我讀得最早，最熟，然而倒似乎和我不相干。大半也因爲懶惰罷，往往自己寬解，以爲一切事物，在轉變中，是總有多少中間物的。動植之間，無脊椎和脊椎動物之間，都有中間物；或者簡直可以說，在進化的鏈子上，一切都是中間物。當開首改革文章的時候，有幾個不三不四的作者，是當然的，只能這樣，也需要這樣。他的任務，是在有些警覺之後，喊出一種新聲；又因爲從舊壘中來，情形看得較爲分明，反戈一擊，易制強敵的致命。但仍應該和光陰偕逝，逐漸消亡，至多不過是橋梁中的一木一石，並非什麼前途的目標，範本。跟着起來便該不同了，倘非天縱之聖，積習當然也不能頓然蕩除，但總得更有新氣象。以文字論，就不必更在舊書裏討生活，却將活人的唇舌作爲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語言，更加有生氣。至于對於現在人民的語言的窮乏欠缺，如何救濟，使他豐富起來，那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或者也須在舊文中取得若干資料，以供使役，但這並不在我現在所要說的範圍以內，姑且不論。

我以爲我倘十分努力，大概也還能夠博採口語，來改革我的文章，但因爲懶而且忙，至今沒有做。我常疑心這和讀了古書很有些關係，因爲我覺得古人寫在書上的可惡思想，我的心裏也常有，能否忽而奮免，

是毫無把握的。我常常詛咒我的這思想，也希望不再見于後來的青年。去年我主張青年少讀，或者簡直不讀中國書，乃是用許多苦痛換來的真話，決不是聊且快意，或什麼玩笑，憤激之辭。古人說，不讀書便成愚人，那自然也不錯的。然而世界却正由愚人造成，聰明人決不能支持世界，尤其是中國的聰明人。現在呢，思想上且不說，便是文辭，許多青年作者又在古文，詩詞中摘些好看而難懂的字面，作為變戲法的手巾，來裝潢自己的作品了。我不知這和勸讀古文說可有相關，但正在復古，也就是新文藝的試行自殺，是顯而易見的。

不幸我的古文和白話合成的雜集，又恰在此時出版了，也許又要給讀者若干毒害。只是在自己，却還不能毅然決然將他毀滅，還想藉此暫時看看逝去的生活的餘痕，惟願偏愛我的作品的讀者也不過將這當作一種紀念，知道這小小的丘壟中，無非埋着曾經活過的軀殼。待再經若干歲月，又當化為煙埃，并紀念也從人間消去，而我的事也就完畢了。上午也正在看古文，記起了幾句陸士衡的弔曹孟德文，便拉來給我的這一篇作結——

既睇古以遺累，信簡禮而薄葬。

彼裘紱於何有，貽塵謗於後王。

嗟大戀之所存，故雖哲而不忘。

覽遺籍以慷慨，獻茲文而悽傷！

一九二六，一一，一一，夜。

## 青年必讀書

——應京報副刊的徵求——

青年 必讀書	從來沒有留心過，所以現在說不出。
附  註	<p>但我要趁這機會，略說自己的經驗，以供若干讀者的參考——</p> <p>我看中國書時，總覺得就沈靜下去，與實人生離開；讀外國書（但除了印度）時，往往就與人生接觸，想做點事。中國書雖有勸人入世的話，也多是僵屍的樂觀；外國書即使是頹唐和厭世的，但却是活人的頹唐和厭世。我以為要少（或者竟不）看中國書，多看外國書。少看中國書，其結果不過不能作文而已。但現在的青年最要緊的是“行”，不是“言”。只要是活人，不能作文算什麼大不了的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二月十日。）</p>

## 忽然想到

### 三

我想，我的神經也許有些替亂了。否則，那就可怕。

我覺得彷彿久沒有所謂中華民國。

我覺得革命以前，我是做奴隸；革命以後不多久，就受了奴隸的騙，變成他們的奴隸了。

我覺得有許多民國國民而是民國的敵人。



我覺得有許多民國國民很像住在德法等國裏的猶太人，他們的意中別有一個國度。

我覺得許多烈士的血都被人們踏滅了，然而又不是故意的。

我覺得什麼都要從新做過。

退一萬步說罷，我希望有人好好地做一部民國的建國史給少年看，因為我覺得民國的來源，實在已經失傳了，雖然還只有十四年！

（二月十二日。）

#### 四

先前，聽到二十四史不過是“相斫書”，“是獨夫的家譜”一類的話，便以為誠然，後來自己看起來，明白了，何嘗如此。

歷史上都寫着中國的靈魂，指示着將來的命運，只因為塗飾太厚，廢話太多，所以很不容易察出底細來。正如通過密葉投射在莓苔上面的月光，只看見點點的碎影。但如看野史和雜記，可更容易了，因為他們究竟不必太擺史官的架子。

秦漢遠了，和現在的情形相差已多，且不道。元人著作寥寥。至於唐宋明的雜史之類，則現在多有。試將記五代，南宋，明末的事情的，和現今的狀況一比較，就當驚心動魄於何其相似之甚，彷彿時間的流駛，獨與我們中國無關。現在的中華民國也還是五代，是宋末，是明季。

以明末例現在，則中國的情形還可以更腐敗，更破爛，更凶酷，更殘虐，現在還不算達到極點。但明末的腐敗破爛也還未達到極點，因為李自成張獻忠鬧起來了。而張李的凶酷殘虐也還未達到極點，因為滿洲

兵進來了。

難道所謂國民性者，真是這樣地難於改變的麼？倘如此，將來的命運便大略可想了，也還是一句爛熟的話：古已有之。

伶俐人實在伶俐，所以，決不攻難古人，搖動古例的。古人做過的事，無論什麼，今人也都會做出來。而辯護古人，也就是辯護自己，況且我們是神州華胄，敢不“繩其祖武”麼？

幸而誰也不敢十分決定說：國民性是決不會改變的。在這“不可知”中，雖可有破例——即其情形為從來所未有——的滅亡的恐怖，也可以有破例的復生的希望，這或者可作改革者的一點慰藉罷。

但這一點慰藉，也會勾消在許多自詡古文明者流的筆上，淹死在許多誣告新文明者流的嘴上，撲滅在許多假冒新文明者流的言動上，因為相似的老例，也是“古已有之”的。

其實這些人是一類，都是伶俐人，也都明白，中國雖完，自己的精神是不會苦的，——因為都能變出合式的態度來。倘有不信，請看清朝的漢人所做的頌揚武功的文章去，開口“大兵”，閉口“我軍”，你能料得到被這“大兵”“我軍”所敗的就是漢人的麼？你將以為漢人帶了兵將別的一種什麼野蠻腐敗民族殲滅了。

然而這一流人是永遠勝利的，大約也將永久存在。在中國，惟他們最適於生存，而他們生存着的時候，中國便永遠免不掉反覆着先前的運命。

“地大物博，人口衆多，”用了這許多好材料，難道竟不過老是演一齣輪迴把戲而已麼？

（二月十六日。）

## 論辯的魂靈

二十年前到黑市，買得一張符，名叫“鬼畫符”。雖然不過一團糟，但帖在壁上看起來，却隨時顯出各樣的文字，是處世的寶訓，立身的金箴。今年又到黑市去，又買得一張符，也是“鬼畫符”。但帖了起來看，也還是那一張，並不見什麼增補和修改。今夜看出來的大題目是“論辯的魂靈”；細注道：“祖傳老年中年青年‘邏輯’扶乩滅洋必勝妙法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勅”。今謹摘錄數條，以公同好——

“洋奴會說洋話。你主張讀洋書，就是洋奴，人格破產了！受人格破產的洋奴崇拜的洋書，其價值從可知矣！但我讀洋文是學校的課程，是政府的功令，反對者，即反對政府也。無父無君之無政府黨，人人得而誅之。”

“你說中國不好。你是外國人麼？爲什麼不到外國去？可惜外國人看你不起……。”

“你說甲生瘡。甲是中國人，你就是說中國人生瘡了。既然中國人生瘡，你是中國人，就是你也生瘡了。你既然也生瘡，你就和甲一樣。而你只說甲生瘡，則竟無自知之明，你的話還有什麼價值？倘你沒有生瘡，是說誑也。賣國賊是說誑的，所以你是賣國賊。我罵賣國賊，所以我是愛國者。愛國者的話是最有價值的，所以我的話是不錯的，我的話

既然不錯，你就是賣國賊無疑了！”

“自由結婚未免太過激了。其實，我也並非老頑固，中國提倡女學的還是我第一個。但他們却太趨極端了，太趨極端，即有亡國之禍，所以氣得我偏要說‘男女授受不親’。況且，凡事不可過激；過激派都主張共妻主義的。乙贊成自由結婚，不就是主張共妻主義麼？他既然主張共妻主義，就應該先將他的妻拿出來給我們‘共’。”

“丙講革命是爲的要圖利；不爲圖利，爲什麼要講革命？我親眼看見他三千七百九十一箱半的現金抬進門。你說不然，反對我麼？那麼，你就是他的同黨。嗚呼，黨同伐異之風，於今爲烈，提倡歐化者不得辭其咎矣！”

“丁犧牲了性命，乃是鬧得一塌糊塗，活不下去了的緣故。現在妄稱志士，諸君切勿爲其所愚。況且，中國不是更壞了麼？”

“戊能算什麼英雄呢？聽說，一聲爆竹，他也會喫驚。還怕爆竹，能聽鎗砲聲麼？怕聽鎗砲聲，打起仗來不要逃跑麼？打起仗來就逃跑的反稱英雄，所以中國糟透了。”

“你自以爲是‘人’，我却以爲非也。我是畜類，現在我就叫你爹爹。你既然是畜類的爹爹，當然也就是畜類了。”

“勿用驚歎符號，這是足以亡國的。但我所用的幾個在例外。”

中庸太太提起筆來，取精神文明精髓，作明哲保身大吉大利格言二句云：

中學爲體西學用，  
不薄今人愛古人。

## 夏 三 蟲

夏天近了，將有三蟲：蚤，蚊，蠅。

假如有誰提出一個問題，問我三者之中最愛什麼，而且非愛一個不可，又不准像“青年必讀書”那樣的繳白卷的。我便只得回答道：跳蚤。

跳蚤的來吮血，雖然可惡，而一聲不響地就是一口，何等直截爽快。蚊子便不然了，一針叮進皮膚，自然還可以算得有點徹底的，但當未叮之前，要哼哼地發一篇大議論，却使人覺得討厭。如果所哼的是在說明人血應該給牠充飢的理由，那可更其討厭了，幸而我不懂。

野雀野鹿，一落在人手中，總時時刻刻想要逃走。其實，在山林間，上有鷹鷂，下有虎狼，何嘗比在人手裏安全。爲什麼當初不逃到人類中來，現在却要逃到鷹鷂虎狼間去？或者，鷹鷂虎狼之於牠們，正如跳蚤之於我們罷。肚子餓了，抓着就是一口，決不談道理，弄玄虛。被喫者也無須在被喫之前，先承認自己之理應被喫，心悅誠服，誓死不二。人類，可是也頗擅長於哼哼的了，害中取小，牠們的避之惟恐不速，正是絕頂聰明。

蒼蠅嗡嗡地鬧了大半天，停下來也不過舐一點油汗，倘有傷痕或瘡癤，自然更佔一些便宜；無論怎麼好的，美的，乾淨的東西，又總喜歡一律拉上一點蠅矢。但因爲只舐一點油汗，只添一點腌臢，在麻木的人們還沒有切膚之痛，所以也就將牠放過了。中國人還不很知道牠能夠傳播病菌，捕蠅運動大概不見得興盛。牠們的運命是長久的；還要更繁殖。

但牠在好的，美的，乾淨的東西上拉了蠅矢之後，似乎還不至於欣

欣然反過來嘲笑這東西的不潔：總要算還有一點道德的。

古今君子，每以禽獸斥人，殊不知便是昆蟲，值得師法的地方也多了着哪。

(四月四日。)

## 忽然想到

### 五

我生得太早一點，連康有爲們“公車上書”的時候，已經頗有些年紀了。政變之後，有族中的所謂長輩也者教誨我，說：康有爲是想篡位，所以他的名字叫有爲；有者，“富有天下”，爲者，“貴爲天子”也。非圖謀不軌而何？我想：誠然。可惡得很！

長輩的訓誨於我是這樣的有力，所以我也很遵從讀書人家的家教，屏息低頭，毫不敢輕舉妄動。兩眼下視黃泉，看天就是傲慢，滿臉裝出死相，說笑就是放肆。我自然以爲極應該的，但有時心裏也發生一點反抗。心的反抗，那時還不算什麼犯罪，似乎誅心之律，倒不及現在之嚴。

但這心的反抗，也還是大人們引壞的，因爲他們自己就常常隨便大說大笑，而單是禁止孩子。黔首們看見秦始皇那麼闊氣，搗亂的項羽道：“彼可取而代之！”沒出息的劉邦却說：“大丈夫不當如是耶？”我是沒出息的一流，因爲羨慕他們的隨意說笑，就很希望趕忙變成大人，——雖然此外也還有別種的原因。

大丈夫不當如是耶，在我，無非只想不再裝死而已，希望也並不甚

奢。

現在，可喜我已經大了，這大概是誰也不能否認的罷，無論用了怎樣古怪的“邏輯”。

我於是就拋了死相，放心說笑起來，而不意立刻又碰了正經人的釘子說：是使他們“失望”了。我自然是知道的，先前是老人們的世界，現在是少年們的世界了；但竟不料治世的人們雖異，而其禁止說笑也則同。那麼，我的死相也還得裝下去，裝下去，“死而後已”，豈不痛哉！

我於是又恨我生得太遲一點，何不早二十年，趕上那大人還准說笑的時候？真是“我生不辰”，正當可詛咒的時候，活在可詛咒的地方了。

約翰彌耳說：專制使人們變成冷嘲。我們却天下太平，連冷嘲也沒有。我想：暴君的專制使人們變成冷嘲，愚民的專制使人們變成死相。大家漸漸死下去，而自己反以為衛道有效，這纔漸近於正經的活人。

世上如果還有真要活下去的人們，就先該敢說，敢笑，敢哭，敢怒，敢罵，敢打，在這可詛咒的地方擊退了可詛咒的時代！

（四月十四日。）

## 北 京 通 信

蘊儒，培良兩兄：

昨天收到兩份《豫報》，使我非常快活，尤其是見了那《副刊》。因為牠那蓬勃的朝氣，實在是在我先前的豫想以上。你想：從有着很古的歷史

的中州，傳來了青年的聲音，彷彿在豫告這古國將要復活，這是一件如何可喜的事呢？

倘使我有這力量，我自然極願意有所貢獻於河南的青年。但不幸我竟力不從心，因為我自己也正站在歧路上，——或者，說得較有希望些：站在十字路口。站在歧路上是幾乎難於舉足，站在十字路口，是可走的道路很多。我自己，是什麼也不怕的，生命是我自己的東西，所以我不妨大步走去，向着我自以為可以走去的路；即使前面是深淵，荊棘，狹谷，火坑，都由我自己負責。然而向青年說話可就難了，如果盲人瞎馬，引入危塗，我就該得謀殺許多人命的罪孽。

所以，我終於還不想勸青年一同走我所走的路；我們的年齡，境遇，都不相同，思想的歸宿大概總不能一致的罷。但倘若一定要問我青年應當向怎樣的目標，那麼，我只可以說出我為別人設計的話，就是：一要生存，二要溫飽，三要發展。有敢來阻礙這三事者，無論是誰，我們都反抗他，撲滅他！

可是還得附加幾句話以免誤解，就是：我之所謂生存，並不是苟活；所謂溫飽，並不是奢侈；所謂發展，也不是放縱。

中國古來，一向是最注重於生存的，什麼“知命者不立於巖牆之下”咧，什麼“千金之子坐不垂堂”咧，什麼“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咧，竟有父母願意兒子吸鴉片的，一吸，他就不至於到外面去，有傾家蕩產之虞了。可是這一流人家，家業也決不能長保，因為這是苟活。苟活就是活不下去的初步，所以到後來，他就活不下去了。意圖生存，而太卑怯，結果就得死亡。以中國古訓中教人苟活的格言如此之多，而中國



人偏多死亡，外族偏多侵入，結果適得其反，可見我們蔑棄古訓，是刻不容緩的了。這實在是無可奈何，因為我們要生活，而且不是苟活的緣故。

中國人雖然想了各種苟活的理想鄉，可惜終於沒有實現。但我却替他們發見了，你們大概知道的罷，就是北京的第一監獄。這監獄在宣武門外的空地裏，不怕鄰家的火災；每日兩餐，不慮凍餒；起居有定，不會傷生；構造堅固，不會倒塌；禁卒管着，不會再犯罪；強盜是決不會來搶的。住在裏面，何等安全，真真是“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了。但闕少的就有一件事：自由。

古訓所教的就是這樣的生活法，教人不要動。不動，失錯當然就較少了，但不活的巖石泥沙，失錯不是更少麼？我以為人類爲了向上，即發展起見，應該活動，活動而有若干失錯，也不要緊。惟獨半死半生的苟活，是全盤失錯的。因為他掛了生活的招牌，其實倒是引人到死路上去！

我想，我們總得將青年從牢獄裏引出來，路上的危險，當然是有的，但這是求生的偶然的危險，無從逃避。想逃避，就須度那古人所希求的第一監獄式生活了，可是真在第一監獄裏的犯人，都想早些釋放，雖然外面並不比獄裏安全。

北京暖和起來了：我的院子裏種了幾株丁香，活了；還有兩株榆葉梅，至今還未發芽，不知道他是否活着。

昨天鬧了一個小亂子，許多學生被打傷了；聽說還有死的，我不知道確否。其實，只要聽他們開會，結果不過是開會而已，因為加了強力

的迫壓，遂鬧出開會以上的事來。俄國的革命，不就是從這樣的路徑出發的麼？

夜深了，就此擱筆，後來再談罷。

魯迅。五月八日夜。

## 忽然想到

### 十一

#### 1 急不擇言

“急不擇言”的病源，並不在沒有想的工夫，而在有工夫的時候沒有想。

上海的英國捕頭殘殺市民之後，我們就大驚憤，大嚷道：偽文明人的真面目顯露了！那麼，足見以前還以為他們有些真文明。然而中國有鎗階級的焚掠平民，屠殺平民，却向來不很有人抗議。莫非因為動手的是“國貨”，所以連殘殺也得歡迎；還是我們原是真野蠻，所以自己殺幾個自家人就不足為奇呢？

自家相殺和為異族所殺當然有些不同。譬如一個人，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心平氣和，被別人打了，就非常氣忿。但一個人而至於乏到自己打嘴巴，也就很難免為別人所打，如果世界上“打”的事實還沒有消除。

我們確有點慌亂了，反基督教的叫喊的尾聲還在，而許多人已頗佩服那教士的對於上海事件的公證；並且還有去向羅馬教皇訴苦的。一流血，風氣就會這樣的轉變。

## 2 一致對外

甲：“喂，乙先生！你怎麼趁我忙亂的時候，又將我的東西拿走了？現在拿出來，還我罷！”

乙：“我們要一致對外！這樣危急時候，你還只記得自己的東西麼？亡國奴！”

## 3 “同胞同胞！”

我願意自首我的罪名：這回除硬派的不算外，我也另捐了極少的幾個錢，可是本意並不在以此救國，倒是爲了看見那些老實的學生們熱心奔走得可感，不好意思給他們碰釘子。

學生們在演講的時候常常說，“同胞，同胞！……”但你們可知道你們所有的是怎樣的“同胞”，這些“同胞”是怎樣的心麼？

不知道的。即如我的心，在自己說出之前，募捐的人們大概就不知道。

我的近鄰有幾個小學生，常常用幾張小紙片，寫些幼稚的宣傳文，用他們弱小的腕，來貼在電桿或牆壁上。待到第二天，我每見多被撕掉了。雖然不知道撕的是誰，但未必是英國人或日本人罷。

“同胞，同胞！……”學生們說。

我敢於說，中國人中，讎視那真誠的青年的眼光，有的比英國或日本人還凶險。爲“排貨”復讎的，倒不一定是外國人！

要中國好起來，還得做別樣的工作。

這回在北京的演講和募捐之後，學生們和社會上各色人物接觸的機會已經很不少了，我希望有若干留心各方面的人，將所見，所受，所感

的都寫出來，無論是好的，壞的，像樣的，丟臉的，可恥的，可悲的，全給牠發表，給大家看看我們究竟有着怎樣的“同胞”。

明白以後，這纔可以計畫別樣的工作。

而且也無須掩飾。即使所發見的並無所謂同胞，也可以從頭創造的；即使所發見的不過完全黑暗，也可以和黑暗戰鬪的。

而且也無須掩飾了，外國人的知道我們，常比我們自己知道得更清楚。試舉一個極近便的例，則中國人自編的《北京指南》，還是日本人做的《北京》精確！

#### 4 斷指和暈倒

又是砍下指頭，又是當場暈倒。

斷指是極小部分的自殺，暈倒是極暫時中的死亡。我希望這樣的教育不普及；從此以後，不再有這樣的現象。

#### 5 文學家有什麼用？

因為滬案發生以後，沒有一個文學家出來“狂喊”，就有人發了疑問了，曰：“文學家究竟有什麼用處？”

今敢敬謹答曰：文學家除了謔幾句所謂詩文之外，實在毫無用處。

中國現下的所謂文學家又作別論；即使是真的文學大家，然而却不是“詩文大全”，每一個題目一定有一篇文章，每一回案件一定有一通狂喊。他會在萬籟無聲時大呼，也會在金鼓喧闐中沈默。Leonardo da Vinci 非常敏感，但為要研究人的臨死時的恐怖苦悶的表情，却去看殺頭。中國的文學家固然並未狂喊，却還不至於如此冷靜。況且有一首《血花繽紛》，不是早經發表了麼？雖然還沒有得到是否“狂喊”的定評。

文學家也許應該狂喊了。查老例，做事的總不如做文的有名。所以，即使上海和漢口的犧牲者的姓名早已被人忘得乾乾淨淨，詩文却往往更久地存在，或者還要感動別人，啓發後人。

這倒是文學家的用處。血的犧牲者倘要講用處，或者還不如做文學家。

## 6 “到民間去”

但是，好許多青年要回去了。

從近時的言論上看來，舊家庭彷彿是一個可怕的吞噬青年的新生命的妖怪，不過在事實上，却似乎還不失爲到底可愛的東西，比無論什麼都富於攝引力。兒時的釣游之地，當然很使人懷念的，何況在和大都會隔絕的城鄉中，更可以暫息大半年來努力向上的疲勞呢。

更何況這也可以算是“到民間去”。

但從此也可以知道：我們的“民間”怎樣；青年單獨到民間時，自己的力量和心情，較之在北京一同大叫這一個標語時又怎樣？

將這經歷牢牢記住，倘將來從民間來，在北京再遇到一同大叫這一個標語的時候，回憶起來，就知道自己是在說真話還是撒謊。

那麼，就許有若干人要沈默，沈默而苦痛，然而新的生命就會在這苦痛的沈默裏萌芽。

## 7 魂靈的斷頭臺

近年以來，每個夏季，大抵是有鎗階級的打架季節，也是青年們的魂靈的斷頭臺。

到暑假，畢業的都走散了，升學的還未進來，其餘的也大半回到家

鄉去。各樣同盟於是暫別，喊聲於是低微，運動於是銷沈，刊物於是中輟。好像炎熱的巨刃從天而降，將神經中樞突然斬斷，使這首都忽而成為屍骸。但獨有狐鬼却仍在死屍上往來，從從容容地豎起牠占領一切的大纛。

待到秋高氣爽時節，青年們又聚集了，但不少是已經新陳代謝。他們在未曾領略過的首善之區的使人健忘的空氣中，又開始了新的生活，正如畢業的人們在去年秋天曾經開始過的新的生活一般。

於是一切古董和廢物，就都使人覺得永遠新鮮；自然也就覺不出周圍是進步還是退步，自然也就分不出遇見的是鬼還是人。不幸而又有事變起來，也只得還在這樣的世上，這樣的人間，仍舊“同胞同胞”的叫喊。

#### 8 還是一無所有

中國的精神文明，早被鎗砲打敗了，經過了許多經驗，已經要證明所有的還是一無所有。諱言這“一無所有”，自然可以聊以自慰；倘更鋪排得好聽一點，還可以寒天烘火爐一樣，使人舒服得要打盹兒。但那報應是永遠無藥可醫，一切犧牲全都白費，因為在大家打着盹兒的時候，狐鬼反將犧牲喫盡，更加肥胖了。

大概，人必須從此有記性，觀四向而聽八方，將先前一切自欺欺人的希望之談全都掃除，將無論是誰的自欺欺人的假面全都撕掉，將無論是誰的自欺欺人的手段全都排斥，總而言之，就是將華夏傳統的所有小巧的玩藝兒全都放掉，倒去屈尊學學鎗擊我們的洋鬼子，這纔可望有新的希望的萌芽。

(六月十八日。)

## 並非閒話(二)

向來聽說中國人具有大國民的大度，現在看看，也未必然。但是我們要說得好，那麼，就說好清淨，有志氣罷。所以總願意自己是第一，是唯一，不愛見別的東西共存。行了幾年白話，弄古文的人們討厭了；做了一點新詩，吟古詩的人們憎惡了；做了幾首小詩，做長詩的人們生氣了；出了幾種定期刊物，連別的出定期刊物的人們也來詛咒了：太多，太壞，只好做將來被淘汰的資料。

中國有些地方還在“溺女”，就因為豫料她們將來總是沒有出息的。可惜下手的人們總沒有好眼力，否則並以施之男孩，可以減少許多單會消耗食糧的廢料。

但是，歌頌“淘汰”別人的人也應該先行自省，看可有怎樣不滅的東西在裏面，否則，即使不肯自殺，似乎至少也得自己打幾個嘴巴。然而人是總是自以為是的，這也許正是逃避被淘汰的一條路。相傳曾經有一個人，一向就以“萬物不得其所”為宗旨的，平生只有一個大願，就是願中國人都死完，但要留下他自己，還有一個女人和一個賣食物的。現在不知道他怎樣，久沒有聽到消息了，那默默無聞的原因，或者就因為中國人還沒有死完的緣故罷。

\*

據說，張歌海先生看見兩個美國兵打了中國的車夫和巡警，於是三四十個人，後來就有百餘人，都跟在他們後面喊“打！打！”，美國兵却終於安然的走到東交民巷口了，還回頭“笑着嚷道：‘來呀！來呀！’”

說也奇怪，這喊打的百餘人不到兩分鐘便居然沒有影踪了！”

西澧先生於是在《閒話》中斥之曰：“打！打！宣戰！宣戰！這樣的中國人，呸！”

這樣的中國人真應該受“呸！”他們爲什麼不打的呢，雖然打了也許又有人來說是“拳匪”。但人們那里顧忌得許多，終於不打，“怯”是無疑的。他們所有的不是拳頭麼？

但不知道他們可曾等候美國兵走進了東交民巷之後，遠遠地吐了唾沫？《現代評論》上沒有記載，或者雖然“怯”，還不至於“卑劣”到那樣罷。

然而美國兵終於走進東交民巷口了，毫無損傷，還笑嚷着“來呀來呀”哩！你們還不怕麼？你們還敢說“打！打！宣戰！宣戰！”麼？這百餘人，就證明着中國人該被打而不作聲！

“這樣的中國人，呸！呸！！！”

\*

更可悲觀的是現在“造謠者的卑鄙齷齪更遠過於章炳麟”，真如《閒話》所說，而且只能“匿名的在報上放一兩枝冷箭”。而且如果“你代被羣衆專制所壓迫者說了幾句公平話，那麼你不是與那人有‘密切的關係’，便是喫了他或她的酒飯。在這樣的社會裏，一個報不顧利害的專論是非，自然免不了誹謗叢生，謠誑蠡起。”這確是近來的實情。即如女師大風潮，西澧先生就聽到關於我們的“流言”，而我竟不知道是怎樣的“流言”，是那幾個“卑鄙齷齪更遠過於章炳麟”者所造。還有女生的罪狀，已見於章士釗的呈文，而那些作爲根據的“流言”，也不知道是那幾



個“卑鄙齷齪”且至於遠不如畜類者所造。但是學生却都被打出了，其時還有人在酒席上得意。——但這自然也是“謠誑”。

可是我倒也並不很以“流言”爲奇，如果要造，就聽憑他們去造去。好在中國現在還不到“羣衆專制”的時候，即使有幾十個人，只要“無權勢”者叫一大羣警察，僱些女流氓，一打，就打散了，正無須乎我來爲“被壓迫者”說什麼“公平話”。即使說，人們也未必盡相信，因爲“在這樣的社會裏”，有些“公平話”總還不免是“他或她的酒飯”填出來的。不過事過境遷，“酒飯”已經消化，吸收，只剩下似乎毫無緣故的“公平話”罷了。倘使連酒飯也失了效力，我想，中國也還要光明些。

但是，這也不足爲奇的。不是上帝，那里能够超然世外，真下公平的批評。人自以爲“公平”的時候，就已經有些醉意了。世間都以“黨同伐異”爲非，可是誰也不做“黨異伐同”的事。現在，除了瘋子，倘使有誰要來接吻，人大約總不至於倒給她一個嘴巴的罷。

(九月十九日。)

## 十四年的“讀經”

自從章士釗主張讀經以來，論壇上又很出現了一些論議，如謂經不必尊，讀經乃是開倒車之類。我以爲這都是多事的，因爲民國十四年的“讀經”，也如民國前四年，四年，或將來的二十四年一樣，主張者的意思，大抵並不如反對者所想像的那麼一回事。

尊孔，崇儒，專經，復古，由來已經很久了。皇帝和大臣們，向來總要取其一端，或者“以孝治天下”，或者“以忠詔天下”，而且又“以貞節勵

天下”。但是，二十四史不現在麼？其中有多少孝子，忠臣，節婦和烈女？自然，或者是多到歷史上裝不下去了；那麼，去翻專誇本地人物的府縣志書去，我可以說，可惜男的孝子和忠臣也不多的，只有節烈的婦女的名冊却大抵有一大卷以至幾卷。孔子之徒的經，真不知讀到那里去了；倒是不識字的婦女們能實踐。還有，歐戰時候的參戰，我們不是常常自負的麼？但可曾用《論語》感化過德國兵，用《易經》咒翻了潛水艇呢？儒者們引爲勞績的，倒是那大抵目不識丁的華工！

所以要中國好，或者倒不如不識字罷，一識字，就有近乎讀經的病根了。“歐亡往拜”“出疆載質”的最巧玩藝兒，經上都有，我讀熟過的。只有幾個胡塗透頂的笨牛，真會誠心誠意地來主張讀經。而且這樣的脚色，也不消和他們討論。他們雖說什麼經，什麼古，實在不過是空嚷嚷，問他們經可是要讀到像顏回，子思，孟軻，朱熹，秦檜（他是狀元），王守仁，徐世昌，曹錕；古可是要復到像清（即所謂“本朝”），元，金，唐，漢，禹湯，文武周公，無懷氏，葛天氏？他們其實都沒有定見。他們也知不清顏回以至曹錕爲人怎樣，“本朝”以至葛天氏情形如何；不過像蒼蠅們失掉了垃圾堆，自不免嗡嗡地叫。況且既然是誠心誠意主張讀經的笨牛，則決無鑽營，取巧，獻媚的手段可知，一定不會鬧氣；他的主張，自然也決不會發生什麼效力的。

至於現在的能以他的主張，引起若干議論的，則大概是關人。關人決不是笨牛，否則，他早已伏處牖下，老死田間了。現在豈不是正值“人心不古”的時候麼？則其所以得關之道，居然可知。他們的主張，其實並非那些笨牛一般的真主張，是所謂別有用意；反對者們以爲他真相

信讀經可以救國，真是“謬以千里”了！

我總相信現在的闊人都是聰明人；反過來說，就是倘使老實，必不能闊是也。至於所掛的招牌是佛學，是孔道，那倒沒有什麼關係。總而言之，是讀經已經讀過了，很悟到一點意玩兒，這種玩兒，是孔二先生的先生老聃的大著作裏就有的，此後的書本子裏還隨時可得。所以他們都比不識字的節婦，烈女，華工聰明；甚而至於比真要讀經的笨牛還聰明。何也？曰：“學而優則仕”故也。倘若“學”而不“優”，則以笨牛沒世，其讀經的主張，也不為世間所知。

孔子豈不是“聖之時者也”麼，而況“之徒”呢？現在是主張“讀經”的時候了。武則天做皇帝，誰敢說“男尊女卑”？多數主義雖然現稱過激派，如果在列寧治下，則共產之合于葛天氏，一定可以考據出來的。但幸而現在英國和日本的力量還不弱，所以，主張親俄者，是被盧布換去了良心。

我看不見讀經之徒的良心怎樣，但我覺得他們大抵是聰明人，而這聰明，就是從讀經和古文得來的。我們這曾經文明過而後來奉迎過蒙古人滿洲人大駕了的國度裏，古書實在太多，倘不是笨牛，讀一點就可以知道，怎樣敷衍，偷生，獻媚，弄權，自私，然而能夠假借大義，竊取美名。再進一步，並可以悟出中國人是健忘的，無論怎樣言行不符，名實不副，前後矛盾，撒謊造謠，蠅營狗苟，都不要緊，經過若干時候，自然被忘得乾乾淨淨；只要留下一點衛道模樣的文字，將來仍不失為“正人君子”，況且即使將來沒有“正人君子”之稱，於目下的實利又何損哉？

這一類的主張讀經者，是明知道讀經不足以救國的，也不希望人們都讀成他自己那樣的；但是，耍些把戲，將人們作笨牛看則有之，“讀經”不過是這一回耍把戲偶爾用到的工具。抗議的諸公倘若不明乎此，還要正經老實地來評道理，談利害，那我可不再客氣，也要將你們歸入誠心誠意主張讀經的笨牛類裏去了。

以這樣文不對題的話來解釋“儼乎其然”的主張，我自己也知道有不恭之嫌，然而我又自信我的話，因為我也是從“讀經”得來的。我幾乎讀過十三經。

衰老的國度大概就免不了這類現象。這正如人體一樣，年事老了，廢料愈積愈多，組織間又沈積下礦質，使組織變硬，易就於滅亡。一面，則原是養衛人體的游走細胞（Wanderzelle）漸次變性，只顧自己，只要組織間有小洞，牠便鑽，蠶食各組織，使組織耗損，易就於滅亡。俄國有名的醫學者梅契尼珂夫（Elias Metschnikov）特地給他別立了一個名目：大嚼細胞（Fresserzelle）。據說，必須撲滅了這些，人體纔免於老衰；要撲滅這些，則須每日服用一種酸性劑。他自己就實行着。

古國的滅亡，就因為大部分的組織被太多的古習慣教養得硬化了，不再能夠轉移，來適應新環境。若干分子又被太多的壞經驗教養得聰明了，於是變性，知道在硬化的社會裏，不妨妄行。單是妄行的是可與論議的，故意妄行的却無須再與談理。惟一的療救，是在另開藥方：酸性劑，或者簡直是強酸劑。

不提防臨末又提到了一個俄國人，怕又有人要疑心我收到盧布了罷。我現在鄭重聲明：我沒有收過一張紙盧布。因為俄國還未赤化之

前，他已經死掉了，是生了別的急病，和他那正在實驗的藥的有效與否這問題無干。

(十一月十八日。)

## 這個與那個

### 一 讀經與讀史

一個闊人說要讀經，喻的一陣一羣狹人也說要讀經。豈但“讀”而已矣哉，據說還可以“救國”哩。“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那也許是確鑿的罷，然而甲午戰敗了，——為什麼獨獨要說“甲午”呢，是因為其時還在開學校，廢讀經以前。

我以為伏案還未功深的朋友，現在正不必埋頭來哼線裝書。倘其啣唔日久，對於舊書有些上癮了，那麼，倒不如去讀史，尤其是宋朝明朝史，而且尤須是野史；或者看雜說。

現在中西的學者們，幾乎一聽到“欽定四庫全書”這名目就魂不附體，膝彎總要軟下來似的。其實呢，書的原式是改變了，錯字是加添了，甚至於連文章都刪改了，最便當的是《琳瑯秘室叢書》中的兩種《茅亭客話》，一是宋本，一是四庫本，一比較就知道。“官修”而加以“欽定”的正史也一樣，不但本紀咧，列傳咧，要擺“史架子”；裏面也不敢說什麼。據說，字裏行間是也含着什麼褒貶的，但誰有這麼多的心眼兒來猜悶壺盧。至今還道“將平生事迹宣付國史館立傳”，還是算了罷。

野史和雜說自然也免不了有訛傳，挾恩怨，但看往事却可以較分

明，因為牠究竟不像正史那樣地裝腔作勢。看宋事，《三朝北盟彙編》已經變成古董，太貴了，新排印的《宋人說部叢書》却還便宜。明事呢，《野獲編》原也好，但也化爲古董了，每部數十元；易於入手的是《明季南北略》，《明季稗史彙編》，以及新近集印的《痛史》。

史書本來是過去的陳賬簿，和急進的猛士不相干。但先前說過，倘還不能忘情於咿唔，倒也可以翻翻，知道我們現在的情形，和那時的何其神似，而現在的昏妄舉動，胡塗思想，那時也早已有過，並且都鬧糟了。

試到中央公園去，大概總可以遇見祖母帶着她孫女兒在玩的。這位祖母的模樣，就預示着那娃兒的將來。所以倘有誰要預知令夫人後日的丰姿，也只要看丈母。不同是當然要有些不同的，但總歸相去不遠。我們查賬的用處就在此。

但我並不說古來如此，現在遂無可爲，勸人們對於“過去”生敬畏心，以爲牠已經鑄定了我們的運命。Le Bon 先生說，死人之力量比生人大，誠然也有一理的，然而人類究竟進化着。又據章士釗總長說，則美國的什麼地方已在禁講進化論了，這實在是嚇死我也，然而禁只管禁，進却總要進的。

總之：讀史，就愈可以覺悟中國改革之不可緩了。雖是國民性，要改革也得改革，否則，雜史雜說上所寫的就是前車。一改革，就無須怕孫女兒總要像點祖母那些事，譬如祖母的脚是三角形，步履維艱的，小姑娘的却是天足，能飛跑；丈母老太太出過天花，臉上有些缺點的，令夫人却種的是牛痘，所以細皮白肉；這也就大差其遠了。

（十二月八日。）

## 二 捧 與 挖

中國的人們，遇見帶有會使自己不安的朕兆的人物，向來就用兩樣法：將他壓下去，或者將他捧起來。

壓下去就用舊習慣和舊道德，或者憑官力，所以孤獨的精神的戰士，雖然爲民衆戰鬥，却往往反爲這“所爲”而滅亡。到這樣，他們這纔安心了。壓不下時，則於是乎捧，以爲擡之使高，鑿之使足，便可以於己稍稍無害，得以安心。

伶俐的人們，自然也有謀利而捧的，如捧闊老，捧戲子，捧總長之類；但在一般粗人，——就是未嘗“讀經”的，則凡有捧的行爲的“動機”，大概是不過想免害。即以所奉祀的神道而論，也大抵是凶惡的，火神瘟神不待言，連財神也是蛇呀刺蝟呀似的駭人的畜類；觀音菩薩倒還可愛，然而那是從印度輸入的，並非我們的“國粹”。要而言之：凡有被捧者，十之九不是好東西。

既然十之九不是好東西，則被捧而後，那結果便自然和捧者的希望適得其反了。不但能使不安，還能使他們很不安，因爲人心本來不易鑿足。然而人們終於至今沒有悟，還以捧爲苟安之一道。

記得有一部講笑話的書，名目忘記了，也許是《笑林廣記》罷，說，當一個知縣的壽辰，因爲他是子年生，屬鼠的，屬員們便集資鑄了一個金老鼠去作賀禮，知縣收受之後，另尋了機會對大眾說道：明年又恰巧是賤內的整壽；她比我小一歲，是屬牛的。其實，如果大家先不送金老鼠，他決不敢想金牛。一送開手，可就難於收拾了，無論金牛無力致送，

即使送了，怕他的姨太太也會屬象。象不在十二生肖之內，似乎不近情理罷，但這是我替他設想的法子罷了，知縣當然別有我們所莫測高深的妙法在。

民元革命時候，我在S城，來了一個都督。他雖然也出身綠林大學，未嘗“讀經”(?)，但倒是還算顧大局，聽輿論的，可是自紳士以至於庶民，又用了祖傳的捧法羣起而捧之了。這個拜會，那個恭維，今天送衣料，明天送翅席，捧得他連自己也忘其所以，結果是漸漸變成老官僚一樣，動手刮地皮。

最奇怪的是北幾省的河道，竟捧得河身比屋頂高得多了。當初自然是防其潰決，所以壅上一點土；殊不料愈壅愈高，一旦潰決，那禍害就更大。於是就“搶堤”咧，“護堤”咧，“嚴防決堤”咧，花色繁多，大家喫苦。如果當初見河水泛濫，不去增堤，却去挖底，我以為決不至於這樣。

有貪圖金牛者，不但金老鼠，便是死老鼠也不給。那麼，此輩也就連生日都未必做了。單是省却拜壽，已經是一件大快事。

中國人的自討苦喫的根苗在於捧，“自求多福”之道卻在於挖。其實，勞力之量是差不多的，但從惰性太多的人們看來，却以為還是捧省力。

(十二月十日。)

### 三 最先與最後

《韓非子》說賽馬的妙法，在於“不為最先，不恥最後。”這雖是從我們這樣外行的人看起來，也覺得很有理。因為假若一開首便拚命奔馳，



則馬力易竭。但那第一句是只適用於賽馬的，不幸中國人却奉爲人的處世金鍼了。

中國人不但“不爲戎首”，“不爲禍始”，甚至於“不爲福先”。所以凡事都不容易有改革；前驅和闖將，大抵是誰也怕得做。然而人性豈真能如道家所說的那樣恬淡；欲得的却多。既然不敢徑取，就只好用陰謀和手段。以此，人們也就日見其卑怯了，既是“不爲最先”，自然也不敢“不恥最後”，所以雖是一大堆羣衆，略見危機，便“紛紛作鳥獸散”了。如果偶有幾個不肯退轉，因而受害的，公論家便異口同聲，稱之曰傻子。對於“鍥而不舍”的人們也一樣。

我有時也偶爾去看看學校的運動會。這種競爭，本來不像兩敵國的開戰，挾有縫隙的，然而也會因了競爭而罵，或者竟打起來。但這些事又作別論。競走的時候，大抵是最快的三四個人一到決勝點，其餘的便鬆懈了，有幾個還至於失了跑完豫定的圈數的勇氣，中塗擠入看客的羣集中；或者佯爲跌倒，使紅十字隊用擔架將他擡走。假若偶有雖然落後，却儘跑，儘跑的人，大家就嗤笑他。大概是因爲他太不聰明，“不恥最後”的緣故罷。

所以中國一向就少有失敗的英雄，少有韌性的反抗，少有敢單身鏖戰的武人，少有敢撫哭叛徒的吊客；見勝兆則紛紛聚集，見敗兆則紛紛逃亡。戰具比我們精利的歐美人，戰具未必比我們精利的匈奴蒙古滿洲人，都如入無人之境。“土崩瓦解”這四個字，真是形容得有自知之明。

多有“不恥最後”的人的民族，無論什麼事，怕總不會一下子就“土

崩瓦解”的，我每看運動會時，常常這樣想：優勝者固然可敬，但那雖然落後而仍非跑至終點不止的競技者，和見了這樣競技者而肅然不笑的看客，乃正是中國將來的脊梁。

#### 四 流產與斷種

近來對於青年的創作，忽然降下一個“流產”的惡謔，哄然應和的就有一大羣。我現在相信，發明這話的是沒有什麼惡意的，不過偶爾說一說；應和的也是情有可原的，因為世事本來大概就這樣。

我獨不解中國人何以於舊狀況那麼心平氣和，於較新的機運就這麼疾首蹙額；於已成之局那麼委曲求全，於初興之事就這麼求全責備？

智識高超而眼光遠大的先生們開導我們：生下來的倘不是聖賢，豪傑，天才，就不要生；寫出來的倘不是不朽之作，就不要寫；改革的事倘不是一下子就變成極樂世界，或者，至少能給我(!)有更多的好處，就萬萬不要動！……

那麼，他是保守派麼？據說：並不然的。他正是革命家。惟獨他有公平，正當，穩健，圓滿，平和，毫無流弊的改革法；現下正在研究室裏研究着哩，——只是還沒有研究好。

什麼時候研究好呢？答曰：沒有準兒。

孩子初學步的第一步，在成人看來，的確是幼稚，危險，不成樣子，或者簡直是可笑的。但無論怎樣的愚婦人，却總以懇切的希望的心，看他跨出這第一步去，決不會因為他的走法幼稚，怕要阻礙闊人的路線而“逼死”他；也決不至於將他禁在牀上，使他躺着研究到能夠飛跑時

再下地。因為她知道：假如這麼辦，即使長到一百歲也還是不會走路的。

古來就這樣：所謂讀書人，對於後起者却反而專用彰明較著的或改頭換面的禁錮。近來自然客氣些，有誰出來，大抵會遇見學士文人們擋駕：且住，請坐。接着是談道理了：調查，研究，推敲，修養，……結果是老死在原地方。否則，便得到“搗亂”的稱號。我也曾有如現在的青年一樣，向已死和未死的導師們問過應走的路。他們都說，不可向東，或西，或南，或北。但不說應該向東，或西，或南，或北。我終於發見他們心底裏的蘊蓄了：不過是一個“不走”而已。

坐着而等待平安，等待前進，倘能，那自然是很好的，但可慮的是老死而所等待的却終於不至；不生育，不流產而等待一個英偉的寧馨兒，那自然也很可喜的，但可慮的是終於什麼也沒有。

倘以為與其所得的不是出類拔萃的嬰兒，不如斷種，那就無話可說。但如果我們永遠要聽見人類的足音，則我以為流產究竟比不生產還有望，因為這已經明明白白地證明着能夠生產的了。

（十二月二十日。）

## 碎 話

如果只有自己，那是都可以的：今日之我與昨日之我戰也好，今日這麼說明日那麼說也好。但最好是在自己的腦裏想，在自己的宅子裏說；或者和情人談談也不妨，橫豎她總能以“阿呀”表示其佩服，而沒有第三者與聞其事。只是，假使不自珍惜，陸續發表出來，以“領袖”“正人

君子”自居，而稱這些爲“思想”或“公論”之類，却難免有多少老實人遭殃。自然，凡有神妙的變遷，原是反足以見學者文人們進步之神速的；況且文壇上本來就“只許州官放火不准百姓點燈”，既不幸而爲庸人，則給天才做一點犧牲，也正是應盡的義務。誰叫你不能研究或創作的呢？亦惟有活該喫苦而已矣！

然而，這是天才，或者是天才的奴才的崇論宏議。從庸人一方面看起來，却未免覺得此說雖合乎理而反乎情；因爲“螻蟻尚且貪生”，也還是古之明訓。所以雖然是庸人，總還想活幾天，樂一點。無奈愛管閒事是他們喫苦的根苗，坐在家裏好好的，却偏要出來尋導師，聽公論了。學者文人們正在一日千變地進步，大家跟在他後面；他走的是小彎，你走的是大彎，他在圓心裏轉，你却必得在圓周上轉，汗流浹背而終於不知所以，那自然是不待數計龜卜而後知的。

什麼事情都要幹，幹，幹！那當然是名言，但是倘有傻子真去買了手鎗，就必要深悔前非，更進而悟到救國必先求學。這當然也是名言，何用多說呢，就遵諭鑽進研究室去。待到有一天，你發見了一顆新彗星，或者知道了劉歆並非劉向的兒子之後，跳出來救國時，先覺者可是“杳如黃鶴”了，尋來尋去，也許會在戲園子裏發見。你不要再菲薄那“小東人嗯嗯！哪，唉唉唉！”罷；這是藝術。聽說“人類不僅是理智的動物”，必須“種種方面有充分發達的人，才可以算完人”呀，學者之在戲園，乃是“在感情方面求種種的美”。“束髮小生”變成先生，從研究室裏鑽出，救國的資格也許有一點了，却不料還是一個精神上種種方面沒有充分發達的畸形物，真是可憐可憐。

那麼，立刻看夜戲，去求種種的美去，怎麼樣？誰知道呢。也許學者已經出戲園，學說也跟着長進（俗稱改變，非也）了。

叔本華先生以厭世名一時，近來中國的紳士們却獨獨賞識了他的《婦人論》。的確，他的罵女人雖然還合紳士們的脾胃，但別的話却實在很有些和我們不相宜的。即如《讀書和書籍》那一篇裏，就說，“我們讀着的時候，別人却替我們想。我們不過反覆了這人的心的過程。……然而本來底地說起來，則讀書時，我們的腦已非自己的活動地。這是別人的思想的戰場了。”但是我們的學者文人們却正需要這樣的戰場——未經老練的青年的腦髓。但也並非在這上面和別的強敵戰鬥，乃是今日之我打昨日之我，“道義”之手批“公理”之頰——說得俗一點：自己打嘴巴。作了這樣的戰場者，怎麼還能明白是怎麼一回事。

這一月來，不知怎的又有幾個學者文人或批評家亡魂失魄了，彷彿他們在上月底纔從娘胎鑽出，毫不知道民國十四年十二月以前的事似的。女師大學生一歸她們被佔的本校，就有人引以為例，說張鬍子或李鬍子可以“派兵送一二百學生佔據了二三千學生的北大”。如果這樣，北大學生確應該羣起而將女師大撲滅，以免張鬍或李鬍援例，確保母校的安全。但我記得北大剛舉行過二十七週年紀念，那建立的歷史，是並非由章士釗將張鬍或李鬍將要率領的二百學生拖出，然後改立北大，招生三千，以掩人耳目的。這樣的比附，簡直是在青年的腦上打滾。夏間，則也可以稱為“挑剔風潮”。但也許批評界有時也是“只許州官放火，不准百姓點燈”，正如天才之在文壇一樣的。

學者文人們最好是有這樣的一個特權，月月，時時，自己和自己

戰，——即自己打嘴巴。免得庸人不知，以常人爲例，誤以爲連一點“閒話”也講不清楚。

(十二月二十二日。)

## 一九二六年

### 學界的三魂

從《京報副刊》上知道有一種叫《國魂》的期刊。曾有一篇文章說章士釗固然不好，然而反對章士釗的“學匪”們也應該打倒。我不知道大意是否真如我所記得？但這也沒有什麼關係，因為不過引起我想到一個題目，和那原文是不相干的。意思是，中國舊說，本以為人有三魂六魄，或云七魄；國魂也該這樣。而這三魂之中，似乎一是“官魂”，一是“匪魂”，還有一個是什麼呢？也許是“民魂”罷，我不很能夠決定。又因為我的見聞很偏隘，所以未敢悉指中國全社會，只好縮而小之曰“學界”。

中國人的官癮實在深，漢重孝廉而有埋兒刻木，宋重理學而有高帽破靴，清重帖括而有“且夫”“然則”。總而言之，那魂靈就在做官，——行官勢，擺官腔，打官話。頂着一個皇帝做傀儡，得罪了官就是得罪了皇帝，於是那些人就得了雅號曰“匪徒”。學界的打官話是始於去年，凡反對章士釗的都得了“土匪”，“學匪”，“學棍”的稱號，但仍然不知道從誰的口中說出，所以還不外乎一種“流言”。

但這也足見去年學界之糟了，竟破天荒的有了學匪。以大點的國事來比罷，太平盛世，是沒有匪的；待到羣盜如毛時，看舊史，一定是外戚，宦官，奸臣，小人當國，即使大打一通官話，那結果也還是“嗚呼哀

哉”。當這“嗚呼哀哉”之前，小民便大抵相率而為盜，所以我相信源增先生的話：“表面上看只是些土匪與強盜，其實是農民革命軍。”（《國民新報副刊》四三）那麼，社會不是改進了麼？並不，我雖然也是被諺為“土匪”之一，却並不想為老前輩們飾非掩過。農民是不來奪取政權的，源增先生又道：“任三五熱心家將皇帝推倒，自己過皇帝癮去。”但這時候，匪便被稱為帝，除遺老外，文人學者卻都來恭維，又稱反對他的為匪了。

所以中國的國魂裏大概總有這兩種魂；官魂和匪魂。這也並非硬要將我輩的魂擠進國魂裏去，貪圖與教授名流的魂為伍，只因事實彷彿是這樣。社會諸色人等，愛看《雙官誥》，也愛看《四杰村》，望偏安巴蜀的劉玄德成功，也願意打家劫舍的宋公明得法；至少，是受了官的恩惠時候則豔羨官僚，受了官的剝削時候便同情匪類。但這也是人情之常；倘使連這一點反抗心都沒有，豈不就成了萬劫不復的奴才了？

然而國情不同，國魂也就兩樣。記得在日本留學時候，有些同學問我在中國最有大利的買賣是什麼，我答道：“造反”。他們便大駭怪。在萬世一系的國度裏，那時聽到皇帝可以一脚踢落，就如我們聽說父母可以一棒打殺一般。為一部分士女所心悅誠服的李景林先生，可就深知此意了，要是報紙上所傳非虛。今天的《京報》即載着他對某外交官的談話道：“予預計於舊歷正月間，當能與君在天津晤談；若天津攻擊竟至失敗，則擬俟三四月間捲土重來，若再失敗，則暫投土匪，徐養兵力，以待時機”云。但他所希望的不是做皇帝，那大概是因為中華民國了之故罷。



所謂學界，是一種發生較新的階級，本該可以有將舊魂靈略加滌洗之望了，但聽到“學官”的官話，和“學匪”的新名，則似乎還走着舊道路。那麼，當然也得打倒的。這來打倒他的是“民魂”，是國魂的第三種。先前不很發揚，所以一鬧之後，終不自取政權，而只“任三五熱心家將皇帝推倒，自己過皇帝癮去”了。

惟有民魂是值得寶貴的，惟有他發揚起來，中國纔有真進步。但是，當此連學界也倒走舊路的時候，怎能輕易地發揮得出來呢？在烏烟瘴氣之中，有官之所謂“匪”和民之所謂“匪”；有官之所謂“民”和民之所謂“民”；有官以為“匪”而其實是眞的國民，有官以為“民”而其實是衙役和馬弁。所以貌似“民魂”的，有時仍不免為“官魂”，這是鑑別魂靈者所應該十分注意的。

話又說遠了，回到本題去。去年，自從章士釗提了“整頓學風”的招牌，上了教育總長的大任之後，學界裏就官氣瀾漫，順我者“通”，逆我者“匪”，官腔官話的餘氣，至今還沒有完。但學界却也幸而因此分清了顏色。只是代表官魂的還不是章士釗，因為上頭還有“減膳”執政在，他至多不過做了一個官魄；現在是在天津“徐養兵力，以待時機”了，我不看《甲寅》，不知道說些什麼話：官話呢，匪話呢，民話呢，衙役馬弁話呢？

（一月二十四日。）

## 古書與白話

記得提倡白話那時，受了許多謠諑誣謗，而白話終于沒有跌倒的時候，就有些人改口說：然而不讀古書，白話是做不好的。我們自然應該

曲諒這些保古家的苦心，但也不能不憫笑他們這祖傳的成法。凡有讀過一點古書的人都有這一種老手段：新起的思想，就是“異端”，必須殲滅的，待到牠奮鬪之後，自己站住了，這纔尋出牠原來與“聖教同源”；外來的事物，都要“用夷變夏”，必須排除的，但待到這“夷”入主中夏，却考訂出來了，原來連這“夷”也還是黃帝的子孫。這豈非出人意料之外的事呢？無論什麼，在我們的“古”裏竟無不包函了！

用老手段的自然不會長進，到現在仍是說非“讀破幾百卷書者”即做不出好白話文，于是硬拉吳稚暉先生爲例。可是竟又會有“肉麻當有趣”，述說得津津有味的，天下事真是千奇百怪。其實吳先生的“用講話體爲文”，即“其貌”也何嘗與“黃口小兒所作若同”。不是“縱筆所之，輒數萬言”麼？其中自然有古典，爲“黃口小兒”所不知，尤有新典，爲“束髮小生”所不曉。清光緒末，我初到日本東京時，這位吳稚暉先生已在和公使蔡鈞大戰了，其戰史就有這麼長，則見聞之多，自然非現在的“黃口小兒”所能企及。所以他的遣辭用典，有許多地方是惟獨熟于大小故事的人物纔能夠了然，從青年看來，第一是驚異于那文辭的滂沛。這或者就是名流學者們所認爲長處的罷，但是，那生命却不在于此。甚至于竟和名流學者們所拉攏恭維的相反，而在自己並不故意顯出長處，也無法減去名流學者們的所謂長處；只將所說所寫，作爲改革道中的橋梁，或者竟並想不到作爲改革道中的橋梁。

愈是無聊賴，沒出息的神色，愈想長壽，想不朽，愈喜歡多照自己的照相，愈要佔據別人的心，愈善于擺臭架子。但是，似乎“下意識”裏，究竟也覺得自己之無聊的罷，便只好將還未朽盡的“古”一口咬住，希圖做

着腸子裏的寄生蟲，一同傳世；或者在白話文之類裏找出一點古氣，反過來替古董增加寵榮。如果“不朽之大業”不過這樣，那未免太可憐了罷。而且，到了二九二五年，“黃口小兒”們還要看什麼《甲寅》之流，也未免過于可慘罷，即使牠“自從孤桐先生下台之後，……也漸漸的有了生氣了。”

菲薄古書者，惟讀過古書者最有力，這是的確的。因為他洞知弊病，能“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正如要說明吸雅片的弊害，大概惟吸過雅片者最爲深知，最爲痛切一般。但即使“束髮小生”，也何至于說，要做戒絕雅片的文章，也得先吸盡幾百兩雅片纔好呢。

古文已經死掉了；白話文還是改革道上的橋梁，因為人類還在進化。便是文章，也未必獨有萬古不磨的典則。雖然據說美國的某處已經禁講進化論了，但在實際上，恐怕也終於沒有有效的。

（一月二十五日。）

## 一 點 比 喻

在我的故鄉不大通行喫羊肉，闔城裏，每天大約不過殺幾匹山羊。北京真是人海，情形可大不相同了，單是羊肉鋪就觸目皆是。雪白的羣羊也常常滿街走，但都是胡羊，在我們那里稱騾羊的。山羊很少見；聽說這在北京却頗名貴了，因為比胡羊聰明，能夠率領羊羣，悉依牠的進止，所以畜牧家雖然偶而養幾匹，却只用作胡羊們的領導，並不殺掉牠。

這樣的山羊我只見過一回，確是走在一羣胡羊的前面，頸子上還掛着一個小鈴鐺，作為智識階級的徽章。通常，領的趕的却多是牧人，胡

羊們便成了一長串，挨挨擠擠，浩浩蕩蕩，凝着柔順有餘的眼色，跟定他恩恩地競奔牠們的前程。我看見這種認真的忙迫的情形時，心裏總想開口向牠們發一句愚不可及的疑問——

“往那里去!?”

人羣中也很有這樣的山羊，能領了羣衆穩妥平靜地走去，直到他們應該走到的所在。袁世凱明白一點這種事，可惜用得不大巧，大概因為他是不很讀書的，所以也就難于熟悉運用那些的奧妙。後來的武人可更蠢了，只會自己亂打亂割，亂得哀號之聲，洋洋盈耳，結果是除了殘虐百姓之外，還加上輕視學問，荒廢教育的惡名。然而“經一事，長一智”，二十世紀已過了四分之一，頸子上掛着小鈴鐸的聰明人是總要交到紅運的，雖然現在表面上還不免有些小挫折。

那時候，人們，尤其是青年，就都循規蹈矩，既不囂張，也不浮動，一心向着“正路”前進了，只要沒有人問——

“往那里去!?”

\*

君子若曰：“羊總是羊，不成了一長串順從地走，還有什麼別的法子呢？君不見夫豬乎？拖延着，逃着，喊着，奔突着，終于也還是被捉到非去不可的地方，那些暴動，不過是空費力氣而已矣。”

這是說：雖死也應該如羊，使天下太平，彼此省力。

這計劃當然是很妥帖，大可佩服的。然而，君不見夫野豬乎？牠以兩個牙，使老獵人也不免於退避。這牙，只要豬脫出了牧豕奴所造的豬圈，走入山野，不久就會長出來。

\*

Schopenhauer 先生曾將紳士們比作豪豬，我想，這實在有些失體統。但在他，自然是並沒有什麼別的惡意的，不過拉扯來作一個比喻。Parerga und Paralipomena 裏有着這樣意思的話：有一羣豪豬，在冬天想用了大家的體溫來禦寒冷，緊靠起來了，但牠們彼此即刻又覺得刺的疼痛，于是乎又離開。然而溫暖的必要，再使牠們靠近時，却又喫了照樣的苦。但牠們在這兩種困難中，終於發見了彼此之間的適宜的間隔，以這距離，牠們能夠過得最平安。人們因為社交的要求，聚在一處，又因為各有可厭的許多性質和難堪的缺陷，再使他們分離。他們最後所發見的距離，——使他們得以聚在一處的中庸的距離，就是“禮讓”和“上流的風習”。有不守這距離的，在英國就這樣叫，“Keep your distance!”

但即使這樣叫，恐怕也只能在豪豬和豪豬之間纔有效力罷，因為牠們彼此的守着距離，原因是在于痛而不在于叫的。假使豪豬們中夾着一個別的，並沒有刺，則無論怎麼叫，牠們總還是擠過來。孔子說：禮不下庶人。照現在的情形看，該是並非庶人不得接近豪豬，却是豪豬可以任意刺着庶人而取得溫暖。受傷是當然要受傷的，但這也只能怪你自己獨獨沒有刺，不足以讓他守定適當的距離。孔子又說：刑不上大夫。這就又難怪人們的要做紳士。

這些豪豬們，自然也可以用牙角或棍棒來抵禦的，但至少必須拚出背一條豪豬社會所製定的罪名：“下流”或“無禮”。

(一月二十五日。)

## 送竈日漫筆

坐聽着遠遠近近的爆竹聲，知道竈君先生們都在陸續上天，向玉皇大帝講他的東家的壞話去了，但是他大概終于沒有講，否則，中國人一定比現在要更倒楣。

竈君升天的那日，街上還賣着一種糖，有柑子那麼大小，在我們那里也有這東西，然而扁的，像一個厚厚的小烙餅。那就是所謂“膠牙錫”了。本意是在請竈君喫了，粘住他的牙，使他不能調嘴學舌，對玉帝說壞話。我們中國人意中的神鬼，似乎比活人要老實些，所以對鬼神要用這樣的強硬手段，而于活人却只好請喫飯。

今之君子往往諱言喫飯，尤其是請喫飯。那自然是無足怪的，的確不大好聽。只是北京的飯店那麼多，飯局那麼多，莫非都在食蛤蜊，談風月，“酒酣耳熱而歌嗚嗚”麼？不盡然的，的確也有許多“公論”從這些地方播種，只因為公論和請帖之間看不出蛛絲馬迹，所以議論便堂哉皇哉了。但我的意見，却以為還是酒後的公論有情。人非木石，豈能一味談理，礙于情面而偏過去了，在這里正有着人氣息。況且中國是一向重情面的。何謂情面？明朝就有人解釋過，曰：“情面者，面情之謂也。”自然不知道他說什麼，但也就可以懂得他說什麼。在現今的世上，要有不偏不倚的公論，本來是一種夢想；即使是飯後的公評，酒後的宏議，也何嘗不可姑妄聽之呢。然而，倘以為那是真正老牌的公論，却一定上當，——但這也不能獨歸罪于公論家，社會上風行請喫飯而諱言請喫飯，使人們不得不虛假，那自然也應該分任其咎的。

記得好幾年前，是“兵諫”之後，有鎗階級專喜歡在天津會議的時候，有一個青年憤憤地告訴我道：他們那里是會議呢，在酒席上，在賭桌上，帶着說幾句就決定了。他就是受了“公論不發源于酒飯說”之騙的一個，所以永遠是憤然。殊不知他那理想中的情形，怕要到二九二五年纔會出現呢，或者竟許到三九二五年。

然而不以酒飯爲重的老實人，却是的確也有的，要不然，中國自然還要壞。有些會議，從午後二時起，討論問題，研究章程，此問彼難，風起雲湧，一直到七八點，大家就無端覺得有些焦躁不安，脾氣愈大了，議論愈糾紛了，章程愈渺茫了，雖說我們到討論完畢後纔散罷，但終于一闕而散，無結果。這就是輕視了喫飯的報應。六七點鐘時分的焦躁不安，就是肚子對於本身和別人的警告，而大家誤信了喫飯與講公理無關的妖言，毫不睬，所以肚子就使你演說也沒精采，宣言也——連草稿都沒有。

但我並不說凡有一點事情，總得到什麼太平湖飯店，擲英番菜館之類裏去開大宴；我于那些店裏都沒有股本，犯不上替他們來拉主顧，人們也不見得都有這麼多的錢。我不過說，發議論和請喫飯，現在還是有關係的；請喫飯之于議論，現在也還是有益處的；雖然，這也是人情之常，無足深怪的。

順便還要給熱心而老實的青年們進一個忠告，就是沒酒沒飯的開會，時候不要開得太長，倘若時候已晚了，那麼，買幾個燒餅來喫了再說。這麼一辦，總可以比空着肚子的討論容易有結果，容易得收場。

膠牙錫的強硬辦法，用在竈君身上我不管牠怎樣，用之于活人是

不大好的。倘是活人，莫妙于給他醉飽一次，使他自己不開口，却不是膠住他。中國人對人的手段頗高明，對鬼神却總有些特別，二十三夜的捉弄竈君即其一例，但說起來也奇怪，竈君竟至于到了現在，還彷彿沒有省悟似的。

道士們的對付“三尸神”，可是更利害了。我也沒有做過道士，詳細是不知道的，但據“耳食之言”，則道士們以為人身中有三尸神，到有一日，便乘人熟睡時，偷偷地上天去奏本身的過惡。這實在是人體本身中的奸細，《封神演義》常說的“三尸神暴躁，七竅生煙”的三尸神，也就是這東西。但據說要抵制他却不难，因為他上天的日子是有一定的，只要這一日不睡覺，他便無隙可乘，只好將過惡都放在肚子裏，再看明年的機會了。連膠牙錫都沒得喫，他實在比竈君還不幸，值得同情。

三尸神不上天，罪狀都放在肚子裏；竈君雖上天，滿嘴是糖，在玉皇大帝面前含含糊糊地說了一通，又下來了。對於下界的情形，玉皇大帝一點也聽不懂，一點也不知道，于是我們今年當然還是一切照舊，天下太平。

我們中國人對於鬼神也有這樣的手段。

我們中國人雖然敬信鬼神，却以為鬼神總比人們傻，所以就用了特別的方法來處治他。至于對人，那自然是不同的了，但還是用了特別的方法來處治，只是不肯說；你一說，據說你就是卑視了他了。誠然，自以為看穿了的話，有時也的確反不免于淺薄。

(二月五日。)



## 談 皇 帝

中國人的對付鬼神，兇惡的是奉承，如瘟神和火神之類，老實一點的就要欺侮，例如對於土地或竈君。待遇皇帝也有類似的意。君民本是同一民族，亂世時“成則為王敗則為賊”，平常是一個照例做皇帝，許多個照例做平民；兩者之間，思想本沒有什麼大差別。所以皇帝和大臣有“愚民政策”，百姓們也自有其“愚君政策”。

往昔的我家，曾有一個老僕婦，告訴過我她所知道，而且相信的對付皇帝的方法。她說——

“皇帝是很可怕的。他坐在龍位上，一不高興，就要殺人；不容易對付的。所以喫的東西也不能隨便給他喫，倘是不容易辦到的，他喫了又要，一時辦不到；——譬如他冬天想到瓜，秋天要喫桃子，辦不到，他就生氣，殺人了。現在是一年到頭給他喫波菜，一要就有，毫不為難。但是倘說是波菜，他又耍生氣的，因為這是便宜貨。所以大家對他就不稱為波菜，另外起一個名字，叫作‘紅嘴綠鸚哥’。”

在我的故鄉，是通年有波菜的，根很紅，正如鸚哥的嘴一樣。

這樣的連愚婦人看來，也是默不可言的皇帝，似乎大可以不要了。然而並不，她以為要有的，而且應該聽憑他作威作福。至于用處，彷彿在靠他來鎮壓比自己更強梁的別人，所以隨便殺人，正是非備不可的要件。然而倘使自己遇到，且須侍奉呢？可又覺得有些危險了，因此只好又將他練成傻子，終年耐心地專喫着“紅嘴綠鸚哥”。

其實利用了他的名位，“挾天子以令諸侯”的，和我那老僕婦的意思

和方法都相同，不過一則又要他弱，一則又要他愚，儒家的靠了“聖君”來行道也就是這玩意，因為要“靠”，所以要他威重，位高；因為要便于操縱，所以又要他頗老實，聽話。

皇帝一自覺自己的無上威權，這就難辦了。既然“普天之下，莫非皇土”，他就胡鬧起來，還說是“自我得之，自我失之，我又何恨”哩！于是聖人之徒也只好請他喫“紅嘴綠鸚哥”了，這就是所謂“天”。據說天子的行事，是都應該體帖天意，不能胡鬧的；而這“天意”也者，又偏只有儒者們知道着。

這樣，就決定了：要做皇帝就非請教他們不可。

然而不安分的皇帝又胡鬧起來了。你對他說“天”麼，他却道，“我生不有命在天！？”豈但不仰體上天之意而已，還逆天，背天，“射天”，簡直將國家鬧完，使靠天喫飯的聖賢君子們，哭不得，也笑不得。

于是乎他們只好去著書立說，將他罵一通，豫計百年之後，即身歿之後，大行于時，自以為這就了不得。

但那些書上，至多就止記着“愚民政策”和“愚君政策”全都不成功。

(二月十七日。)

## 無花的薔薇

### 1

又是 Schopenhauer 先生的話——

“無刺的薔薇是沒有的。——然而沒有薔薇的刺却很多。”

題目改變了一點，較為好看了。

“無花的薔薇”也還是愛好看。

2

去年，不知怎的這位勗本華爾先生忽然合於我們國度裏的紳士們的脾胃了，便拉扯了他的一點《女人論》；我也就夾七夾八地來稱引了好幾回，可惜都是刺，失了薔薇，實在大煞風景，對不起紳士們。

記得幼小時候看過一齣戲，名目忘却了，一家正在結婚，而勾魂的無常鬼已到，夾在婚儀中間，一同拜堂，一同進房，一同坐牀……實在大煞風景，我希望我還不至於這樣。

3

有人說我是“放冷箭者”。

我對於“放冷箭”的解釋，頗有些和他們一流不同，是說有人受傷，而不知這箭從什麼地方射出。所謂“流言”者，庶幾近之。但是我，却明明站在這裡。

但是我，有時雖射而不說明靶子是誰，這是因為初無“與衆共棄”之心，只要該靶子獨自知道，知道有了洞，再不要面皮鼓得急綳綳，我的事就完了。

4

蔡子民先生一到上海，《晨報》就據國聞社電報鄭重地發表他的談話，而且加以按語，以爲“當爲歷年潛心研究與冷眼觀察之結果，大足詔示國人，且爲知識階級所注意也。”

我很疑心那是胡適之先生的談話，國聞社的電碼有些錯誤了。

5

預言者，即先覺，每爲故國所不容，也每受同時人的迫害，大人物也時常這樣。他要得人們的恭維讚歎時，必須死掉，或者沈默，或者不在面前。

總而言之，第一要難於質證。

如果孔丘，釋迦，耶穌基督還活着，那些教徒難免要恐慌。對於他們的行爲，真不知道教主先生要怎樣慨歎。

所以，如果活着，只得迫害他。

待到偉大的人物成爲化石，人們都稱他偉人時，他已經變了傀儡了。

有一流人之所謂偉大與渺小，是指他可給自己利用的效果的大小而言。

## 6

法國羅曼羅蘭先生今年滿六十歲了。晨報社爲此徵文，徐志摩先生於介紹之餘，發感慨道：“……但如其有人拿一些時行的口號，什麼打倒帝國主義等等，或是分裂與猜忌的現象，去報告羅蘭先生說這是新中國，我再也不能預料他的感想了。”（《晨副》一二九九）

他住得遠，我們一時無從質證，莫非從“詩哲”的眼光看來，羅蘭先生的意思，是以爲新中國應該歡迎帝國主義的麼？

“詩哲”又到西湖看梅花去了，一時也無從質證。不知孤山的古梅，著花也未，可也在那里反對中國人“打倒帝國主義”？

## 7

志摩先生曰：“我很少誇獎人的。但西瀆就他學法郎士的文章說

我敢說，已經當得起一句天津話：‘有根’了。”而且“像西澧這樣，在我看來，才當得起‘學者’的名詞。”（《晨副》一四二三）

西澧教授曰：“中國的新文學運動，方在萌芽，可是稍有貢獻的人，如胡適之，徐志摩，郭沫若，郁達夫，丁西林，周氏兄弟等等都是曾經研究過他國文學的人。尤其是志摩他非但在思想方面，就是在體製方面，他的詩及散文，都已經有一種中國文學裏從來不曾有過的風格。”（《現代》六三）

雖然抄得麻煩，但中國現今“有根”的“學者”和“尤其”的思想家及文人，總算已經互相選出了。

## 8

志摩先生曰：“魯迅先生的作品，說來大不敬得很，我拜讀過很少，就只《吶喊》集裏兩篇小說，以及新近因為有人尊他是中國的尼采，他的《熱風》集裏的幾頁。他平常零星的東西，我即使看也等於白看，沒有看進去或是沒有看懂。”（《晨副》一四三三）

西澧教授曰：“魯迅先生一下筆就構陷人家的罪狀。……可是他的文章，我看過了就放進了應該去的地方——說句體己話，我覺得它們就不應該從那裏出來——手邊却沒有”。（同上）

雖然抄得麻煩，但我總算已經被中國現在“有根”的“學者”和“尤其”的思想家及文人協力踏倒了。

## 9

但我願奉還“曾經研究過他國文學”的榮名。“周氏兄弟”之一，一定又是我了。我何嘗研究過什麼呢，做學生時候看幾本外國小說和文

人傳記，就能算“研究過他國文學”麼？

該教授——恕我打一句“官話”——說過，我笑別人稱他們爲“文士”，而不笑“某報天天鼓吹”我是“思想界的權威者”。現在不了，不但笑，簡直唾棄牠。

10

其實呢，被毀則報，被譽則默，正是人情之常。誰能說人的左頰既受愛人接吻而不作一聲，就得援此爲例，必須默默地將右頰給仇人咬一口呢？

我這回的竟不要那些西瀝教授所頒賞陪襯的榮名，“說句體己話”罷，實在是不得已。我的同鄉不是有“刑名師爺”的麼？他們都知道，有些東西，爲要顯示他傷害你的時候的公正，在不相干的地方就稱讚你幾句，似乎有賞有罰，使別人看去，很像無私……。

“帶住！”又要“構陷人家的罪狀”了。只是這一點，就已經夠使人“即使看也等於白看”，或者“看過了就放進了應該去的地方”了。

（二月二十七日。）

## 無花的薔薇之二

1

英國勃爾根貴族曰：“中國學生祇知閱英文報紙，而忘却孔子之教。英國之大敵，即此種極力詛咒帝國而幸災樂禍之學生。……中國爲過激黨之最好活動場。……”（一九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倫敦《路透電》。）

南京通信云：“基督教城中會堂聘金大教授某神學博士講演，中

有謂孔子乃耶穌之信徒，因孔子喫睡時皆禱告上帝。當有聽衆……質問何所據而云然；博士語塞。時乃有教徒數人，突緊閉大門，聲言‘發問者，乃蘇俄盧布買收來者。’當呼警捕之。……”（三月十一日《國民公報》。）

蘇俄的神通真是廣大，竟能買收叔梁紇，使生孔子於耶穌之前，則“忘却孔子之教”和“質問何所據而云然”者，當然都受着盧布的驅使無疑了。

## 2

西澧教授曰：“聽說在‘聯合戰線’中，關於我的流言特別多，並且據說我一個人每月可以領到三千元。‘流言’是在口上流的，在紙上到也不大見。”（《現代》六十五。）

該教授去年是只聽到關於別人的流言的，却由他在紙上發表，據說今年却聽到關於自己的流言了，也由他在紙上發表。“一個人每月可以領到三千元”，實在特別荒唐，可見關於自己的“流言”都不可信。但我以為關於別人的似乎倒是近理者居多。

## 3

據說“孤桐先生”下台之後，他的什麼《甲寅》居然漸漸的有了活氣了。可見官是做不得的。

然而他又做了臨時執政府秘書長了，不知《甲寅》可仍然還有活氣？如果還有，官也還是做得的……。

## 4

已不是寫什麼“無花的薔薇”的時候了。

雖然寫的多是刺，也還要些和平的心。

現在，聽說北京城中，已經施行了大殺戮了。當我寫出上面這些無聊的文字的時候，正是許多青年受彈飲刃的時候。嗚呼，人和人的魂靈，是不相通的。

5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十八日，段祺瑞政府使衛兵用步鎗大刀，在國務院門前包圍虐殺徒手請願，意在援助外交之青年男女，至數百人之多。還要下令，誣之曰“暴徒”！

如此殘虐險狠的行爲，不但在禽獸中所未曾見，便是在人類中也極少有的，除却俄皇尼古拉二世使可薩克兵擊殺民衆的事，僅有一點相像。

6

中國只任虎狼侵食，誰也不管。管的只有幾個年青的學生，他們本應該安心讀書的，而時局漂搖得他們安心不下。假如當局者稍有良心，應如何反躬自責，激發一點天良？

然而竟將他們虐殺了！

7

假如這樣的青年一殺就完，要知道屠殺者也決不是勝利者。

中國要和愛國者的滅亡一同滅亡。屠殺者雖然因為積有金資，可以比較長久地養育子孫，然而必至的結果是一定要到的。“子孫繩繩”又何足喜呢？滅亡自然較遲，但他們要住最不適於居住的不毛之地，要做最深的礦洞的礦工，要操最下賤的生業……。



如果中國還不至於滅亡，則已往的史實示教過我們，將來的事便要  
大出於屠殺者的意料之外——

這不是一件事的結束，是一件事的開頭。

墨寫的謊說，決掩不住血寫的事實。

血債必須用同物償還。拖欠得愈久，就要付更大的利息！

以上都是空話。筆寫的，有什麼相干？

實彈打出來的却是青年的血。血不但不掩於墨寫的謊語，不醉於  
墨寫的輓歌；威力也壓牠不住，因為牠已經騙不過，打不死了。

（三月十八日，民國以來最黑暗的一天，寫。）

## 記念劉和珍君

### 一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就是國立北京女子師範大學爲十  
八日在段祺瑞執政府前遇害的劉和珍楊德羣兩君開追悼會的那一天，  
我獨在禮堂外徘徊，遇見程君，前來問我道：“先生可曾爲劉和珍寫了一  
點什麼沒有？”我說“沒有。”她就正告我，“先生還是寫一點罷；劉和珍  
生前就很愛看先生的文章。”

這是我知道的，凡我所編輯的期刊，大概是因爲往往有始無終之故  
罷，銷行一向就甚爲寥落，然而在這樣的生活艱難中，毅然預定了《莽

原》全年的就有她。我也早覺得有寫一點東西的必要了。這雖然於死者毫不相干，但在生者，却大抵只能如此而已。倘使我能夠相信真有所謂“在天之靈”，那自然可以得到更大的安慰，——但是，現在，却只能如此而已。

可是我實在無話可說。我只覺得所住的並非人間。四十多個青年的血，洋溢在我的周圍，使我艱於呼吸視聽，那里還能有什麼言語？長歌當哭，是必須在痛定之後的。而此後幾個所謂學者文人的陰險的論調，尤使我覺得悲哀。我已經出離憤怒了。我將深味這非人間的濃黑的悲涼；以我的最大哀痛顯示於非人間，使牠們快意於我的苦痛，就將這作為後死者的菲薄的祭品，奉獻於逝者的靈前。

## 二

真的勇士，敢於直面慘澹的人生，敢於正視淋漓的鮮血。這是怎樣的哀痛者和幸福者？然而造化又常常為庸人設計，以時間的流駛，來洗滌舊迹，僅使留下淡紅的血色和微漠的悲哀。在這淡紅的血色和微漠的悲哀中，又給人暫得偷生，維持着這似人非人的世界。我不知道這樣的世界何時是一個盡頭！

我們還在這樣的世上活着；我也早覺得有寫一點東西的必要了。離三月十八日也已有兩星期，忘却的救主快要降臨了罷，我正有寫一點東西的必要了。

### 三

在四十餘被害的青年之中，劉和珍君是我的學生。學生云者，我向來這樣想，這樣說，現在却覺得有些躊躇了，我應該對她奉獻我的悲哀與尊敬。她不是“苟活到現在的我”的學生，是爲了中國而死的中國的青年。

她的姓名第一次爲我所見，是在去年夏初楊蔭榆女士做女子師範大學校長，開除校中六個學生自治會職員的時候。其中的一個就是她；但是我不認識。直到後來，也許已經是劉百昭率領男女武將，強拖出校之後了，纔有人指着一個學生告訴我，說：這就是劉和珍。其時我纔能將姓名和實體聯合起來，心中却暗自詫異。我平素想，能夠不爲勢利所屈，反抗一廣有羽翼的校長的學生，無論如何，總該是有些桀驁鋒利的，但她却常常微笑着，態度很溫和。待到偏安於宗帽胡同，賃屋授課之後，她纔始來聽我的講義，於是見面的回數就較多了，也還是始終微笑着，態度很溫和。待到學校恢復舊觀，往日的教職員以爲責任已盡，準備陸續引退的時候，我纔見她慮及母校前途，黯然至於泣下。此後似乎就不相見。總之，在我的記憶上，那一次就是永別了。

### 四

我在十八日早晨，纔知道上午有羣衆向執政府請願的事；下午便得到噩耗，說衛隊居然開鎗，死傷至數百人，而劉和珍君即在遇害者之列。但我對於這些傳說，竟至於頗爲懷疑。我向來是不憚以最壞的惡

意，來推測中國人的，然而我還不料，也不信竟會下劣兇殘到這地步。況且始終微笑着的和藹的劉和珍君，更何至於無端在府門前喋血呢？

然而即日證明是事實了，作證的便是她自己的屍骸。還有一具，是楊德羣君的。而且又證明着這不但是殺害，簡直是虐殺，因為身體上還有棍棒的傷痕。

但段政府就有令，說她們是“暴徒”！

但接着就有流言，說她們是受人利用的。

慘象，已使我目不忍視了；流言，尤使我耳不忍聞。我還有什麼話可說呢？我懂得衰亡民族之所以默無聲息的緣由了。沈默呵，沈默呵！不在沈默中爆發，就在沈默中滅亡。

## 五

但是，我還有要說的話。

我沒有親見；聽說，她，劉和珍君，那時是欣然前往的。自然，請願而已，稍有人心者，誰也不會料到有這樣的羅網。但竟在執政府前中彈了，從背部入，斜穿心肺，已是致命的創傷，只是沒有便死。同去的張靜淑君想扶起她，中了四彈，其一是手鎗，立仆；同去的楊德羣君又想去扶起她，也被擊，彈從左肩入，穿胸偏右出，也立仆。但她還能坐起來，一個兵在她頭部及胸部猛擊兩棍，於是死掉了。

始終微笑着的和藹的劉和珍君確是死掉了，這是真的，有她自己的屍骸為證；沈勇而友愛的楊德羣君也死掉了，有她自己的屍骸為證；只有一樣沈勇而友愛的張靜淑君還在醫院裏呻吟。當三個女子從容地轉

輒於文明人所發明的鎗彈的攢射中的時候，這是怎樣的一個驚心動魄的偉大呵！中國軍人的屠戮婦嬰的偉績，八國聯軍的懲創學生的武功，不幸全被這幾縷血痕抹殺了。

但是中外的殺人者却居然昂起頭來，不知道個個臉上有著血汗……。

## 六

時間永是流駛，街市依舊太平，有限的幾個生命，在中國是不算什麼的，至多，不過供無惡意的閒人以飯後的談資，或者給有惡意的閒人作“流言”的種子。至於此外的深的意義，我總覺得很寥寥，因為這實在不過是徒手的請願。人類的血戰前行的歷史，正如煤的形成，當時用大量的木材，結果却只是一小塊，但請願是不在其中的，更何況是徒手。

然而既然有了血痕了，當然不免要擴大。至少，也當浸漬了親族，師友，愛人的心，縱使時光流駛，洗成緋紅，也會在微漠的悲哀中永存微笑的和藹的舊影。陶潛說過，“親戚或餘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託體同山阿。”倘能如此，這也就夠了。

## 七

我已經說過：我向來是不憚以最壞的惡意來推測中國人的。但這回却很有幾點出於我的意外。一是當局者竟會這樣地凶殘，一是流言家竟至如此之下劣，一是中國的女性臨難竟能如是之從容。

我目觀中國女子的辦事，是始於去年的，雖然是少數，但看那幹練

堅決，百折不回的氣概，曾經屢次爲之感歎。至於這一回在彈雨中互相救助，雖殞身不恤的事實，則更足爲中國女子的勇毅，雖遭陰謀祕計，壓抑至數千年，而終於沒有消亡的明證了。倘要尋求這一次死傷者對於將來的意義，意義就在此罷。

苟活者在淡紅的血色中，會依稀看見微茫的希望；真的猛士，將更奮然而前行。

嗚呼，我說不出話，但以此記念劉和珍君！

（四月一日。）

## 空 談

### 一

請願的事，我一向就不以爲然的，但並非因爲怕有三月十八日那樣的慘殺。那樣的慘殺，我實在沒有夢想到，雖然我向來常以“刀筆吏”的意思來窺測我們中國人。我只知道他們麻木，沒有良心，不足與言，而況是請願，而況又是徒手，却沒有料到有什麼陰毒與凶殘。能逆料的，大概只有段祺瑞，賈德耀，章士釗和他們的同類罷。四十七個男女青年的生命，完全是被騙去的，簡直是誘殺。

有些東西——我稱之爲什麼呢，我想不出——說：羣衆領袖應負道義上的責任。這些東西彷彿就承認了對徒手羣衆應該開鎗，執政府前原是“死地”，死者就如自投羅網一般。羣衆領袖本沒有和段祺瑞等輩心心相印，也未曾互相鈎通，怎麼能夠料到這陰險的辣手。這樣的辣

手，只要略有人氣者，是萬萬預想不到的。

我以為倘要鍛鍊羣衆領袖的錯處，只有兩點：一是還以請願爲有用；二是將對手看得太好了。

## 二

但以上也仍然是事後的話。我想，當這事還沒有發生以前，恐怕誰也不會料到要演這般的慘劇，至多，也不過獲得照例的徒勞罷了。只有有學問的聰明人能夠先料到，承認凡請願就是送死。

陳源教授的“閒話”說：“我們要是勸告女志士們，以後少加入羣衆運動，她們一定要說我們輕視她們，所以我們也不敢來多嘴。可是對於未成年的男女孩童，我們不能不希望他們以後不再參加任何運動”，爲什麼呢？因爲參加各種運動，是甚至於像這次一樣，要“冒槍林彈雨的險，受踐踏死傷之苦”的。

這次用了四十七條生命，只購得一種見識：本國的執政府前是“槍林彈雨”的地方，要去送死，應該待到成年，出於自願的纔是。

我以為“女志士”和“未成年的男女孩童”，參加學校運動會，大概倒還不至於有很大的危險的。至於“槍林彈雨”中的請願，則雖是成年的男志士們，也應該切切記住，從此罷休！

看現在竟如何。不過多了幾篇詩文，多了若干談助。幾個名人和什麼當局者在接洽葬地，由大請願改爲小請願了。埋葬自然是最妥當的收場。然而很奇怪，彷彿這四十七個死者，是因爲怕老來死後無處埋葬，特來掙一點官地似的。萬生園多麼近，而四烈士墳前還有三塊墓碑

不鏽一字，更何況僻遠如圓明園。

死者倘不埋在活人的心中，那就真真死掉了。

### 三

改革自然常不免於流血，但流血非即等於改革。血的應用，正如金錢一般，吝嗇固然是不行的，浪費也大大的失算。我對於這回的犧牲者，非常覺得哀傷。

但願這樣的請願，從此停止就好。

請願雖然是無論那一國度裏常有的事，不至於死的事，但我們已經知道中國是例外，除非你能將“槍林彈雨”消除。正規的戰法，也必須對手是英雄纔適用。漢末總算還是人心很古的時候罷，恕我引一個小說上的典故：許褚赤膊上陣，也就很中了好幾箭。而金聖歎還笑他道：“誰叫你赤膊？”

至於現在似的發明了許多火器的時代，交兵就都用壕塹戰。這並非吝惜生命，乃是不肯虛擲生命，因為戰士的生命是寶貴的。在戰士不多的地方，這生命就愈寶貴。所謂寶貴者，並非“珍藏於家”，乃是要以小本錢換得極大的利息，至少，也必須買賣相當。以血的洪流淹死一個敵人，以同胞的屍體填滿一個缺陷，已經是陳腐的話了。從最新的戰術的眼光看起來，這是多麼大的損失。

這回死者的遺給後來的功德，是在撕去了許多東西的人相，露出那出於意料之外的陰毒的心，教給繼續戰鬥者以別種方法的戰鬥。

(四月二日。)



## 馬上支日記

前幾天會見小峯，談到自己要在半農所編的副刊上投點稿，那名目是《馬上日記》。小峯撫然曰，回憶歸在“舊事重提”中，目下的雜感就寫進這日記裏面去……。意思之間，似乎是說：你在《語絲》上做什麼呢？——但這也許是我自己的疑心病。我那時可暗暗地想：生長在敢于喫河豚的地方的人，怎麼也會這樣拘泥？政黨會設支部，銀行會開支店，我就不會寫支日記的麼？因為《語絲》上須投稿，而這暗想馬上就實行了，于是乎作支日記。

六月二十九日

晴。

早晨被一個小蠅子在臉上爬來爬去爬醒，趕開，又來；趕開，又來；而且一定要在臉上的一定的地方爬。打了一回，打牠不死，只得改變方針：自己起來。

記得前年夏天路過S州，那客店裏的蠅羣却着實使人驚心動魄。飯菜搬來時，牠們先追逐着賞鑒；夜間就停得滿屋，我們就枕，必須慢慢地，小心地放下頭去，倘若猛然一躺，驚動了牠們，便轟的一聲，飛得你頭昏眼花，一敗塗地。到黎明，青年們所希望的黎明，那自然就照例地到你臉上來爬的了。但我經過街上，看見一個孩子睡着，五六個蠅子在他臉上爬，他却睡得甜甜的，連皮膚也不牽動一下。在中國過活，這樣的訓練和涵養工夫是萬不可少的，與其鼓吹什麼“捕蠅”，倒不如練習

這一種本領來得切實。

什麼事都不想做。不知道是胃病沒有全好呢，還是缺少了睡眠時間。仍舊懶懶地翻翻廢紙，又看見了幾條《茶香室叢鈔》式的東西。已經圍入字紙簍裏的了，又覺得“棄之不甘”，挑一點關於《水滸傳》的，移錄在這里罷

宋洪邁《夷堅甲志》十四云：“紹興二十五年，吳傅朋說除守安豐軍，自番陽遣一卒往呼吏士，行至舒州境，見村民穰穰，十百相聚，因弛擔觀之。其人曰，吾村有婦人爲虎銜去，其夫不勝憤，獨攜刀往探虎穴，移時不反，今謀往救也。久之，民負死妻歸，云，初尋跡至穴，虎牝牡皆不在，有二子戲巖竇下，卽殺之，而隱其中以俟。少頃，望牝者銜一人至，倒身入穴，不知人藏其中也。吾急持尾，斷其一足。虎棄所銜人，踉蹌而竄；徐出視之，果吾妻也，死矣。虎曳足行數十步，墮澗中。吾復入竇伺，牡者俄咆躍而至，亦以尾先入，又如前法殺之。妻冤已報，無憾矣。乃邀鄰里往視，輿四虎以歸，分烹之。”案《水滸傳》敘李逵沂嶺殺四虎事，情狀極相類，疑卽本此等傳說作之。《夷堅甲志》成于乾道初（1165），此條題云《舒民殺四虎》。

宋莊季裕《鷄肋編》中云，“浙人以鴨兒爲大諱。北人但知鴨羹雖甚熱，亦無氣。後至南方，乃始知鴨若只一雄，則雖合而無卵，須二三始有子。其以爲諱者，蓋爲是耳，不在于無氣也。”案《水滸傳》敘鄆哥向武大索麥稈，“武大道：‘我屋裏又不養鴨，那裏有這麥稈？’鄆哥道：‘你說沒麥稈，怎地棧得肥腴地，便顛倒提

起你來也不妨，養你在鍋裏也沒氣？’武大道：‘含鳥糊蒜！倒罵得我好。我的老婆又不偷漢子，我如何是鴨？’……”鴨必多雄始孕，蓋宋時浙中俗說，今已不知。然由此可知《水滸傳》確爲舊本，其著者則浙人；雖莊季裕，亦僅知鴨羹無氣而已。《雞肋編》有紹興三年(1133)序，去今已將八百年。

元陳泰《所安遺集江南曲序》云：“余童卯時，聞長老言宋江事，未究其詳。至治癸亥秋九月十六日，過梁山泊，舟遙見一峯，巖嶮雄跨，問之篙師，曰，此安山也，昔宋江事處，絕湖爲池，闊九十里，皆藁荷菱芡，相傳以爲宋妻所植。宋之爲人，勇悍狂俠，其黨如宋者三十六人。至今山下有分贓臺，置石座三十六所，俗所謂‘去時三十六，歸時十八雙’，意者其自誓之辭也。始予過此，荷花彌望，今無復存者，惟殘香相透耳。因記王荆公詩云：‘三十六陂春水，白頭想見江南’。味其詞，作《江南曲》以敘游歷，且以慰宋妻種荷之意云。（原注：曲因蠹損無存。）”案宋江有妻在梁山灤中，且植菱荷，僅見于此；而謂江勇悍狂俠，亦與今所傳性格絕殊，知《水滸》故事，宋元來異說多矣。泰字志同，號所安，茶陵人，延祐甲寅(1314)，以《天馬賦》中省試第十二名，會試賜乙卯科張起巖榜進士第，由翰林庶吉士改授龍南令，卒官。至曾孫朴，始集其遺文爲一卷。成化丁未，來孫銓等又并補遺重刊之。《江南曲》即在補遺中，而失其詩。近《涵芬樓祕笈》第十集收金侃手寫本，則并序失之矣。“舟遙見一峯”及“昔宋江事處”二句，當有脫誤，未見別本，無以正之。

七月一日

晴。

上午，空六來談；全談些報紙上所載的事，真偽莫辨。許多工夫之後，他走了，他所談的我幾乎都忘記了，等于不談。只記得一件：據說吳佩孚大帥在一處宴會的席上發表，查得赤化的始祖乃是蚩尤，因為“蚩”“赤”同音，所以蚩尤即“赤尤”，“赤尤”者，就是“赤化之尤”的意思；說畢，合座爲之“歡然”云。

太陽很烈，幾盆小草花的葉子有些垂下來了，澆了一點水，田媽忠告我：澆花的時候是每天必須一定的，不能亂；一亂，就有害。我覺得有理，便躊躇起來；但又想，沒有人在一一定的時候來澆花，我又沒有一定的澆花的時候，如果遵照她的學說，那些小花可只好曬死罷了。即使亂澆，總勝于不澆；即使有害，總勝于曬死罷。便繼續澆下去，但心裏自然也不大踴躍。下午，葉子都直起來了，似乎不甚有害，這纔放了心。

燈下太熱，夜間便在暗中默坐着，涼風微動，不覺也有些“歡然”。人倘能夠，“超然象外”，看看報章，倒也是一種清福。我對於報章，向來就不是博覽家，然而這半年來，已經很遇見了些銘心絕品。遠之，則如段祺瑞執政的《二感篇》，張之江督辦的《整頓學風電》，陳源教授的《閒話》；近之，則如丁文江督辦(?)的自稱“書獃子”演說，胡適之博士的英國庚款答問，牛榮聲先生的“開倒車”論(見《現代評論》七十八期)，孫傳芳督軍的與劉海粟先生論美術書。但這些比起赤化源流考來，却又相去不可以道里計。今年春天，張之江督辦明明有電報來贊成鎗斃赤化

嫌疑的學生，而弄到底自己還是逃不出赤化。這很使我莫明其妙；現在既知道蚩尤是赤化的祖師，那疑團可就冰釋了。蚩尤曾打炎帝，炎帝也是“赤魁”，炎者，火德也，火色赤；帝不就是首領麼？所以三一八慘案，即等于以赤討赤，無論那一面，都還是逃不脫赤化的名稱。

這樣巧妙的考證天地間委實不很多，只記得先前在日本東京時，看見《讀賣新聞》上逐日登載着一種大著作，其中有黃帝即亞伯拉罕的考據。大意是日本稱油為“阿蒲拉”(Abura)，油的顏色大概是黃的，所以“亞伯拉”就是“黃”。至于“帝”，是與“罕”形近，還是與“可汗”音近呢，我現在可記不真確了，總之：阿伯拉罕即油帝，油帝就是黃帝而已。篇名和作者，現在也都忘却，只記得後來還印成一本書，而且還只是上卷。但這考據究竟還過于彎曲，不深究也好。

七月二日

晴。

午後，在前門外買藥後，繞到東單牌樓的東亞公司閒看。這雖然不過是帶便販賣一點日本書，可是關於研究中國的就已經很不少。因為或種限制，只買了一本安岡秀夫所作的《從小說看來的支那民族性》就走了，是薄薄的一本書，用大紅深黃做裝飾的，價一元二角。

傍晚坐在燈下，就看看那本書，他所引用的小說有三十四種，但其中也有其實並非小說，和分一部為幾種的。蚊子來叮了好幾口，雖然似乎不過一兩個，但是坐不住了，點起蚊煙香來，這纔總算漸漸太平下去。

安岡氏雖然很客氣，在緒言上說，“這樣的也不僅只支那人，便是在

日本，怕也有難于漏網的。”但是，“一測那程度的高下和範圍的廣狹，則即使誇稱爲支那的民族性，也毫無應該顧忌的處所，”所以從支那人的我看來，的確不免汗流浹背。只要看目錄就明白了：一，總說；二，過度置重于體面和儀容；三，安運命而肯罷休；四，能耐能忍；五，乏同情心多殘忍性；六，個人主義和事大主義；七，過度的儉省和不正的貪財；八，泥虛禮而尙虛文；九，迷信深；十，耽享樂而淫風熾盛。

他似乎很相信 Smith 的 Chinese Characteristics，常常引爲典據。這書在他們，二十年前就有譯本，叫作《支那人氣質》；但是支那人的我們却不大有留心牠。第一章就是 Smith 說，以爲支那人是頗有點做戲氣味的民族，精神略有亢奮，就成了戲子樣，一字一句，一舉手一投足，都裝模裝樣，出于本心的分量，倒還是撐場面的分量多。這就是因爲太重體面了，總想將自己的體面弄得十足，所以敢于做出這樣的言語動作來。總而言之，支那人的重要的國民性所成的複合關鍵，便是這“體面”。

我們試來博觀和內省，便可以知道這話並不過于刻毒。相傳爲戲臺上的好對聯，是“戲場小天地，天地大戲場”。大家本來看得一切事不過是一齣戲，有誰認真的，就是蠢物。但這也並非專由積極的體面，心有不平而怯于報復，也便以萬事是戲的思想了之。萬事既然是戲，則不平也非真，而不報也非怯了。所以即使路見不平，不能拔刀相助，也還不失其爲一個老牌的正人君子。

我所遇見的外國人，不知道可是受了 Smith 的影響，還是自己實驗出來的，就很有幾個留心研究着中國人之所謂“體面”或“面子”。但

我覺得，他們實在是已經早有心得，而且應用了，倘若更加精深圓熟起來，則不但外交上一定勝利，還要取得上等“支那人”的好感情。這時須連“支那人”三個字也不說，代以“華人”，因為這也是關於“華人”的體面的。

我還記得民國初年到北京時，郵局門口的扁額是寫着“郵政局”的，後來外人不干涉中國內政的叫聲高起來，不知道是偶然還是什麼，不幾天，都一律改了“郵務局”了。外國人管理一點郵“務”，實在和內“政”不相干，這一齣戲就一直唱到現在。

向來，我總不相信國粹家道德家之類的痛哭流涕是真心，即使眼角上確有珠淚橫流，也須檢查他手巾上可浸着辣椒水或生薑汁。什麼保存國故，什麼振興道德，什麼維持公理，什麼整頓學風……心裏可真是這樣想？一做戲，則前臺的架子，總與在後臺的面目不相同。但看客雖然明知是戲，只要做得像，也仍然能夠爲牠悲喜，於是這齣戲就做下去了；有誰來揭穿的，他們反以爲掃興。

中國人先前聽到俄國的“虛無黨”三個字，便嚇得屁滾尿流，不下于現在之所謂“赤化”。其實是何嘗有這麼一個“黨”；只是“虛無主義者”或“虛無思想者”却是有的，是都介涅夫(I. Turgeniev)給創立出來的名目，指不信神，不信宗教，否定一切傳統和權威，要復歸那出于自由意志的生活的人物而言。但是，這樣的人物，從中國人看來也就已經可惡了。然而看看中國的一些人，至少是上等人，他們的對於神，宗教，傳統的權威，是“信”和“從”呢，還是“怕”和“利用”？只要看他們的善于變化，毫無特操，是什麼也不信從的，但總要擺出和內心兩樣的架子來。

要尋虛無黨，在中國實在很不少；和俄國的不同處所，只在他們這麼想，便這麼說，這麼做，我們的却雖然這麼想，却是那麼說，在後臺這麼做，到前臺又那麼做……。將這種特別人物，另稱為“做戲的虛無黨”或“體面的虛無黨”以示區別罷，雖然這個形容詞和下面的名詞萬萬聯不起來。

夜，寄品青信，託他向孔德學校去代借《閩邱辨囿》。

夜半，在決計睡覺之前，從日曆上將今天的一張撕去，下面這一張是紅印的。我想，明天還是星期六，怎麼便用紅字了呢？仔細看時，有兩行小字道：“馬廠誓師再造共和紀念”。我又想，明天可掛國旗呢？……於是，不想什麼，睡下了。

七月三日

晴。

熱極，上半天玩，下半天睡覺。

晚飯後在院子裏乘涼，忽而記起萬生園，因此說：那地方在夏天倒也很可看，可惜現在進不去了。田媽就談到那管門的兩個長人，說最長的一個是她的鄰居，現在已經被美國人僱去，往美國了，薪水每月有一千元。

這話給了我一個很大的啓示。我先前看見《現代評論》上保舉十一種好著作，楊振聲先生的小說玉君即是其中的一種，理由之一是因爲做得“長”。我于這理由一向總有些隔膜，到七月三日即“馬廠誓師再造共和紀念”的晚上這纔明白了：“長”，是確有價值的。《現代評論》的以“學理和事實”並重自許，確也說得出，做得到。



今天到我的睡覺時為止，似乎並沒有掛國旗，後半夜補掛與否，我不知道。

七月四日

晴。

早晨，仍然被一個蠅子在臉上爬來爬去爬醒，仍然趕不走，仍然只得自己起來。品青的回信來了，說孔德學校沒有《閩邱辨囿》。

也還是因為那一本《從小說看來的支那民族性》。因為那裏面講到中國的肴饌。所以也就想查一查中國的肴饌。我于此道向來不留心，所見過的舊記，只有《禮記》裏的所謂“八珍”，《酉陽雜俎》裏的一張御賜菜帳和袁枚名士的《隨園食單》。元朝有和斯輝的《飲饌正要》，只站在舊書店頭翻了一翻，大概是元版的，所以買不起。唐朝的呢，有楊煜的《膳夫經手錄》，就收在《閩邱辨囿》中。現在這書既然借不到，只好拉倒了。

近年常聽到本國人和外國人頌揚中國菜，說是怎樣可口，怎樣衛生，世界上第一，宇宙間第n。但我實在不知道怎樣的是中國菜。我們有幾處是嚼蔥蒜和雜合麵餅，有幾處是用醋，辣椒，醃菜下飯；還有許多人是只能舐黑鹽，還有許多人是連黑鹽也沒得舐。中外人士以為可口，衛生，第一而第n的，當然不是這些；應該是闊人，上等人所喫的肴饌。但我總覺得不能因為他們這麼喫，便將中國菜考列一等，正如去年雖然出了兩三位“高等華人”，而別的人們也還是“下等”的一般。

安岡氏的論中國菜，所引據的是威廉士的中國（Middle Kingdom by Williams），在最末“耽享樂而淫風熾盛”這一篇中。其中有這麼一

段——

“這好色的國民，便在尋求食物的原料時，也大概以所想像的性慾底效能爲目的。從國外輸入的特殊產物的最多數，就是認爲含有這種效能的東西。……在大宴會中，許多菜單的最大部分，即是想像爲含有或種特殊的強壯劑底性質的奇妙的原料所做。……”

我自己想，我對於外國人的指摘本國的缺失，是不很發生反感的，但看到這里却不能不失笑。筵席上的中國菜誠然大抵濃厚，然而並非國民的常食；中國的闊人誠然很多淫昏，但還不至于將肴饌和壯陽藥併合。“紂雖不善，不如是之甚也。”研究中國的外國人，想得太深，感得太敏，便常常得到這樣——比“支那”人更有性底敏感——的結果。

安岡氏又自己說——

“筍和支那人的關係，也與蝦正相同。彼國人的嗜筍，可謂在日本人以上。雖然是可笑的話，也許是因爲那挺然翹然的姿勢，引起想像來的罷。”

會稽至今多竹。竹，古人是很寶貴的，所以曾有“會稽竹箭”的話。然而寶貴牠的原因是在可以做箭，用于戰鬥，並非因爲牠“挺然翹然”像男根。多竹，即多筍；因爲多，那價錢就和北京的白菜差不多。我在故鄉，就喫了十多年筍，現在回想，自省，無論如何，總是絲毫也尋不出喫筍時，愛牠“挺然翹然”的思想的影子來。因爲姿勢而想像牠的效能的東西是有一種的，就是肉蓯蓉，然而那是藥，不是菜。總之，筍雖然常見于南邊的竹林中和食桌上，正如街頭的電幹和屋裏的柱子一般，雖“挺

然翹然”，但和色慾的大小大概是沒有什麼關係的。

然而洗刷了這一點，並不足證明中國人是正經的國民，要得結論，還很費周折罷。可是中國人偏不肯研究自己。安岡氏又說，“去今十餘年前，有……稱爲《留東外史》這一種不知作者的小說，似乎是記事實，大概是以惡意地描寫日本人的性底不道德爲目的的。然而通讀全篇，較之攻擊日本人，倒是不識不知地將支那留學生的不品行，特地費了力招供出來的地方更其多，是滑稽的事。”這是真的，要證明中國人的不正經，倒在自以爲正經地禁止男女同學，禁止模特兒這些事件上。

我沒有恭逢過奉陪“大宴會”的光榮，只是經歷了幾回中宴會，喫些燕窩魚翅。現在回想，宴中宴後，倒也並不特別發生好色之心。但至今覺得奇怪的，是在燉，蒸，煨的爛熟的肴饌中間，夾着一盤活活的醉蝦。據安岡氏說，蝦也是與性慾有關係的；不但從他，我在中國也聽到過這類話。然而我所以爲奇怪的，是在這兩極端的錯雜，宛如文明爛熟的社會裏，忽然分明現出茹毛飲血的蠻風來。而這蠻風，又並非將由蠻野進向文明，乃是已由文明落向蠻野，假如比前者爲白紙，將由此開始寫字，則後者便是塗滿了字的黑紙罷。一面制禮作樂，尊孔讀經，“四千年聲明文物之邦”，真是火候恰到好處了，而一面又坦然地放火殺人，姦淫擄掠，做着雖蠻人對於同族也還不肯做的事……全個中國，就是這樣的一席大宴會！

我以為中國人的食物，應該去掉煮得爛熟，萎靡不振的；也去掉全生，或全活的。應該喫些雖然熟，然而還有些生的帶着鮮血的肉類……。

正午，照例要喫午飯了，討論中止。菜是：乾菜，已不“挺然翹然”的筍乾，粉絲，醃菜。對於紹興，陳源教授所憎惡的是“師爺”和“刀筆吏的筆尖”，我所憎惡的是飯菜。《嘉泰會稽志》已在石印了，但還未出版，我將來很想查一查，究竟紹興遇着過多少回大饑饉，竟這樣地嚇怕了居民，彷彿明天便要到世界末日似的，專喜歡儲藏乾物品。有菜，就曬乾；有魚，也曬乾；有豆，又曬乾；有筍，又曬得他不像樣；菱角是以富于水分，肉嫩而脆為特色的，也還要將牠風乾……。聽說探險北極的人，因為只喫罐頭食物，得不到新東西，常常要生壞血病；倘若紹興人肯帶了乾菜之類去探險，恐怕可以走得更遠一點罷。

晚，得喬峯信并叢蕪所譯的布寧的短篇《輕微的歎歎》稿，在上海的一個書店裏默默地躺了半年，這回總算設法討回來了。

中國人總不肯研究自己。從小說來看民族性，也就是一個好題目。此外，則道士思想（不是道教，是方士）與歷史上大事件的關係，在現今社會上的勢力；孔教徒怎樣使“聖道”變得和自己的無所不為相宜；戰國游士說動人主的所謂“利”“害”是怎樣的，和現今的政客有無不同；中國從古到今有多少文字獄；歷來“流言”的製造散佈法和效驗等等……可以研究的新方面實在多。

七月五日

晴。

晨，景宋將《小說舊聞鈔》的一部分理清送來。自己再看了一遍，到下午纔畢，寄給小峯付印。天氣實在熱得可以。

覺得疲勞。晚上，眼睛怕見燈光，熄了燈躺着，彷彿在享福。聽得

有人打門，連忙出去開，却是誰也沒有，跨出門去根究，一個小孩子已在暗中逃遠了。

關了門，回來，又躺下，又彷彿在享福。一個行人唱着戲文走過去，餘音裊裊，道，“咿，咿，咿！”不知怎地忽然想起今天校過的《小說舊聞鈔》裏的強汝詢老先生的議論來。這位先生的書齋就叫作求有益齋，則在那齋中寫出來的文章的內容，也就可想而知。他自己說，誠不解一個人何以無聊到要做小說，看小說。但于古小說的判決却從寬，因為他古，而且昔人已經著錄了。

憎惡小說的也不只是這位強先生，諸如此類的高論，隨在可以聞見。但我們國民的學問，大多數却實在靠着小說，甚至于還靠着從小說編出來的戲文。雖是崇奉關岳的大人先生們，倘問他心目中的這兩位“武聖”的儀表，怕總不免是細着眼睛的紅臉大漢和五綵長鬚的白面書生，或者還穿着繡金緞甲，脊梁上還插着四張尖角旗。

近來確是上下同心，提倡着忠孝節義了，新年到廟市上去看年畫，便可以看見許多新製的關於這類美德的圖。然而所畫的古人，却沒有一個不是老生，小生，老旦，小旦，末，外，花旦……。

七月六日

晴。

午後，到前門外去買藥。配好之後，付過錢，就站在櫃臺前喝了一回份。其理由有三：一，已經停了一天了，應該早喝；二，嘗嘗味道，是否不錯的；三，天氣太熱，實在有點口渴了。

不料有一個買客却看得奇怪起來。我不解這有什麼可以奇怪的；

然而他竟奇怪起來了，悄悄地向店伙道：

“那是戒煙藥水罷？”

“不是的！”店伙替我維持名譽。

“這是戒大煙的罷？”他于是直接地問我了。

我覺得倘不將這藥認作“戒煙藥水”，他大概是死不瞑目的。人生幾何，何必固執，我便似點非點的將頭一動，同時講出我那“介乎兩可之間”的好回答來：

“唔唔……。”

這既不傷店伙的好意，又可以聊慰他熱烈的期望，該是一帖妙藥。果然，從此萬籟無聲，天下太平，我在安靜中塞好瓶塞，走到街上了。

到中央公園，徑向約定的一個僻靜處所，壽山已先到，略一休息，便開手對譯《小約翰》。這是一本好書，然而得來却是偶然的事。大約二十年前，我在日本東京的舊書店頭買到幾十本舊的德文文學雜誌，內中有着這書的介紹和作者的評傳，因為那時剛譯成德文。覺得有趣，便託丸善書店去買來了：想譯，沒有這力。後來也常常想到，但總為別的事情岔開；直到去年，纔決計在暑假中將牠譯好，並且登出廣告去，而不料那一暑假過得比別的時候還艱難。今年又記得起來，翻檢一過，疑難之處很不少，還是沒有這力。問壽山可肯同譯，他答應了，于是開手。並且約定，必須在這暑假期中譯完。

晚上回家，喫了一點飯，就坐在院子裏乘涼。田媽告訴我，今天下午，斜對門的誰家的婆婆和兒媳大吵了一通嘴。據她看來，婆婆自然有些錯，但究竟是兒媳婦太不合道理了。問我的意思，以為何如。我先就

沒有聽清吵嘴的是誰家，也不知道是怎樣地兩個婆媳，更沒有聽到她們的來言去語，明白她們的舊恨新讎，現在要我加以裁判，委實有點不敢自信，況且我又向來並不是批評家。我于是只得說：這事我無從斷定。

但是這句話的結果很壞。在昏暗中，雖然看不見臉色，耳朵中却聽到：一切聲音都寂然了。靜，沈悶的靜；後來還有人站起，走開。

我也無聊地慢慢地站起，走進自己的屋子裏，點了燈，躺在牀上看晚報；看了幾行，又無聊起來了，便碰到東壁下去寫日記，就是這《馬上支日記》。

院子裏又漸漸地有了談笑聲，議論聲。

今天的運氣似乎很不佳：路人冤我喝“戒煙藥水”，田媽說我……。她怎麼說，我不知道。但願從明天起，不再這樣。

## 記 談 話（培良）

魯迅先生快到廈門去了，雖然他自己說或者因天氣之故而不能在那里久住，但至少總有半年或一年不在北京，這實在是我們認為很使人留戀的一件事。八月二十二日，女子師範大學學生會舉行毀校週年紀念，魯迅先生到會，曾有一番演說，我恐怕這是他此次在京最後的一回公開講演，因此把牠記下來，表示我一點微弱的紀念的意思。人們一提到魯迅先生，或者不免覺得他稍微有一點過于冷靜，過于默視的樣子，而其實他是無時不充滿着熱烈的希望，發揮着豐富的感情。在

這一次談話裏，尤其可以顯明地看出他的主張；那麼，我把他這一次的談話記下，作為他出京的紀念，也許不是完全沒有重大的意義罷。我自己，為免得老實人費心起見，應該聲明一下：那天的會，我是以一個小小的辦事員的資格參加的。

我昨晚上在校《工人綏惠略夫》，想要另印一回，睡得太遲了，到現在還沒有很醒；正在校的時候，忽然想到一些事情，弄得腦子裏很混亂，一直到現在還是很混亂，所以今天恐怕不能有什麼多的話可說。

提到我翻譯《工人綏惠略夫》的歷史，倒有點有趣。十二年前，歐洲大混戰開始了，後來我們中國也參加戰事，就是所謂“對德宣戰”；派了許多工人到歐洲去幫忙；以後就打勝了，就是所謂“公理戰勝”。中國自然也要分得戰利品，——有一種是在上海的德國商人的俱樂部裏的德文書，總數很不少，文學居多，都搬來放在午門的門樓上。教育部得到這些書，便要整理一下，分類一下，——其實是他們本來分類好了的，然而有些人以為分得不好，所以要從新分一下。——當時派了許多人，我也是其中的一個。後來，總長要看看那些書是什麼書了。怎樣看法呢？叫我們用中文將書名譯出來，有義譯義，無義譯音，該撒呀，克來阿派忒拉呀，大馬色呀……。每人每月有十塊錢的車費，我也拿了百來塊錢，因為那時還有一點所謂行政費。這樣的幾里古魯了一年多，花了幾千塊錢，對德和約成立了，後來德國來取還，便仍由點收的我們全盤交付，——也許少了幾本罷。至于“克來阿派忒拉”之類，總長看了沒有，我可不得而知了。

據我所知道的說，“對德宣戰”的結果，在中國有一座中央公園裏



的“公理戰勝”的牌坊，在我就只有一篇這《工人綏惠略夫》的譯本，因為那底本，就是從那時整理着的德文書裏挑出來的。

那一堆書裏文學書多得很，為什麼那時偏要挑中這一篇呢？那意思，我現在有點記不真切了。大概，覺得民國以前，以後，我們也有許多改革者，境遇和綏惠略夫很相像，所以借借他人的酒杯罷。然而昨晚上一看，豈但那時，譬如其中的改革者的被迫，代表者的喫苦，便是現在，——便是將來，便是幾十年以後，我想，還要有許多改革者的境遇和他相像的。所以我打算將牠重印一下……。

《工人綏惠略夫》的作者阿爾志跋綏夫是俄國人。現在一提到俄國，似乎就使人心驚膽戰。但是，這是大可以不必的，阿爾志跋綏夫並非共產黨，他的作品現在在蘇俄也並不受人歡迎。聽說他已經瞎了眼睛，很在喫苦，那當然更不會送我一個盧布……。總而言之：和蘇俄是毫不相干。但奇怪的是有許多事情竟和中國很相像，譬如，改革者，代表者的受苦，不消說了；便是教人要安本分的老婆子，也正如我們的文人學士一般。有一個教員因為不受上司的辱罵而被革職了，她背地裏責備他，說他“高傲”得可惡，“你看，我以前被我的主人打過兩個嘴巴，可是我一句話都不說，忍耐着。究竟後來他們知道我冤枉了，就親手賞了我一百盧布。”自然，我們的文人學士措辭決不至于如此拙直，文字也還要華瞻得多。

然而綏惠略夫臨末的思想卻太可怕。他先是為社會做事，社會倒迫害他，甚至于要殺害他，他于是一變而為向社會復讎了，一切是仇讎，一切都破壞。中國這樣破壞一切的人還不見有，大約也不會有的，我也

並不希望其有。但中國向來有別一種破壞的人，所以我們不去破壞的，便常常受破壞。我們一面被破壞，一面修繕着，辛辛苦苦地再過下去。所以我們的生活，便成了一面受破壞，一面修補，一面受破壞，一面修補的生活了。這個學校，也就是受了楊蔭榆章士釗們的破壞之後，修補修補，整理整理，再過下去的。

俄國老婆子式的文人學士也許說，這是“高傲”得可惡了，該得懲罰。這話自然很像不錯的，但也不盡然。我的家裏還住着一個鄉下人，因為戰事，她的家沒有了，只好逃進城裏來。她實在並不“高傲”，也沒有反對過楊蔭榆，然而她的家沒有了，受了破壞。戰事一完，她一定要回去的，即使屋子破了，器具拋了，田地荒了，她也還要活下去。她大概只好搜集一點剩下的東西，修補修補，整理整理，再來活下去。

中國的文明，就是這樣破壞了又修補，破壞了又修補的疲乏傷殘可憐的東西。但是很有人誇耀牠，甚至于連破壞者也誇耀牠，便是破壞本校的人，假如你派他到萬國婦女的什麼會裏去，請他敘述中國女學的情形，他一定說，我們中國有一個國立北京女子師範大學在。

這真是萬分可惜的事，我們中國人對於不是自己的東西，或者將不為自己所有的東西，總要破壞了纔快活的。楊蔭榆知道要做不成這校長，便文事用文士的“流言”，武功用三河的老媽，總非將一班“毛鴉頭”趕盡殺絕不可。先前我看見記載上說的張獻忠屠戮川民的事，我總想不通他是什麼意思；後來看到別一本書，這纔明白了：他原是想做皇帝的，但是李自成先進北京，做了皇帝了，他便要破壞李自成的帝位。怎樣破壞法呢？做皇帝必須有百姓，他殺盡了百姓，皇帝也就誰

都做不成了。既無百姓，便無所謂皇帝，於是只剩了一個李自成，在白地上出醜，宛如學校解散後的校長一般。這雖然是一個可笑的極端的例，但有這一類的思想的，實在並不止張獻忠一個人。

我們總是中國人，我們總要遇見中國事，但我們不是中國式的破壞者，所以我們是過着受破壞了又修補，受破壞了又修補的生活。我們的許多壽命白費了。我們所可以自慰的，想來想去，也還是所謂對於將來的希望。希望是附麗于存在的，有存在，便有希望，有希望，便是光明。如果歷史家的話不是誑話，則世界上的事物可還沒有因為黑暗而長存的先例。黑暗只能附麗于漸就滅亡的事物，一滅亡，黑暗也就一同滅亡了，牠不永久。然而將來是永遠要有的，並且總要光明起來；只要不做黑暗的附着物，為光明而滅亡，則我們一定有悠久的將來，而且一定是光明的將來。

我赴這會的後四日，就出北京了。在上海看見日報，知道女師大已改為女子學院的師範部，教育總長任可澄自做院長，師範部的學長是林素園。後來看見北京九月五日的晚報，有一條道：“今日下午一時半，任可澄特同林氏並率有警察廳保安隊及軍警督察處兵士共四十左右，馳赴女師大，武裝接收。……”原來剛一週年，又看見用兵了。不知明年這日，還是帶兵的開得校紀念呢，還是被兵的開毀校紀念？現在姑且將培良君的這一篇轉錄在這里，先作一個本年的紀念罷。

一九二六年十月十四日，魯迅附記。

## 一九二七年

### 略論中國人的臉

大約人們一遇到不大看慣的東西，總不免以為他古怪。我還記得初看見西洋人的時候，就覺得他臉太白，頭髮太黃，眼珠太淡，鼻梁太高，雖然不能明明白白地說出理由來，但總而言之：相貌不應該如此。至于對於中國人的臉，是毫無異議：即使有好醜之別，然而都不錯的。

我們的古人，倒似乎並不放鬆自己中國人的相貌。周的孟軻就用眸子來判胸中的正不正，漢朝還有《相人》二十四卷。後來鬧這玩藝兒的尤其多；分起來，可以說有兩派罷：一是從臉上看出他的智愚賢不肖；一是從臉上看出他過去，現在和將來的榮枯。于是天下紛紛，從此多事，許多人就都戰戰兢兢地研究自己的臉。我想，鏡子的發明，恐怕這些人和小姐們是大有功勞的。不過近來前一派已經不大有人講究，在北京上海這些地方搗鬼的都只是後一派了。

我一向只留心西洋人。留心的結果，又覺得他們的皮膚未免太粗；毫毛有白色的，也不好。皮上常有紅點，即因為顏色太白之故，倒不如我們之黃。尤其不好的是紅鼻子，有時簡直像是將要熔化的蠟燭油，彷彿就要滴下來，使人看得慄慄危懼，也不及黃色人種的較為隱晦，也見得較為安全。總而言之：相貌還是不應該如此的。

後來，我看見西洋人所畫的中國人，纔知道他們對於我們的相貌也很不敬。那似乎是《天方夜談》或者《安徒生童話》中的插畫，現在不很記得清楚了。頭上戴着拖花翎的紅纓帽，一條辮子在空中飛揚，朝靴的粉底非常之厚。但這些都是滿洲人連累我們的，獨有兩眼歪斜，張嘴露齒，却是我們自己本來的相貌。不過我那時想，其實並不盡然，外國人特地要奚落我們，所以格外形容得過度了。

但此後對於中國一部分人們的相貌，我也逐漸感到一種不滿，就是他們每看見不常見的事件或華麗的女人，聽到有些醉心的說話的時候，下巴總要慢慢掛下，將嘴張了開來。這實在不大雅觀，彷彿精神上缺少着一樣什麼機件。據研究人體的學者們說，一頭附着在上顎骨上，那一頭附着在下顎骨上的“咬筋”，力量是非常之大的。我們幼小時候想喫核桃，必須放在門縫裏將牠的殼夾碎。但在成人，只要牙齒好，那咬筋一收縮，便能咬碎一個核桃。有着這麼大的力量的筋，有時竟不能收住一個並不沈重的自己的下巴，雖然正在看得出神的時候，倒也情有可原，但我總以為究竟不是十分體面的事。

日本的長谷川如是閑是善于做諷刺文字的。去年我見過他的一本隨筆集，叫作《貓，狗，人》；其中有一篇就說到中國人的臉。大意是初見中國人，即令人感到較之日本人或西洋人，臉上總欠缺着一點什麼。久而久之，看慣了，便覺得這樣已經儘夠，並不缺少東西；倒是看得西洋人之流的臉上，多餘着一點什麼。這多餘着的東西，他就給牠一個不大高妙的名目：獸性。中國人的臉上沒有這個，是人，則加上多餘的東西，即成了下列的算式：

### 人 + 獸性 = 西洋人

他借了稱讚中國人，貶斥西洋人，來譏刺日本人的目的，這樣就達到了，自然不必再說這獸性的不見于中國人的臉上，是本來沒有的呢，還是現在已經消除。如果是後來消除的，那麼，是漸漸淨盡而只剩了人性的呢，還是不過漸漸成了馴順。野牛成爲家牛，野豬成爲豬，狼成爲狗，野性是消失了，但只足使牧人喜歡，于本身並無好處。人不過是人，不再夾雜着別的東西，當然再好沒有了。倘不得已，我以為還不如帶些獸性，如果合于下列的算式倒是不很有趣的：

### 人 + 家畜性 = 某一種人

中國人的臉上真可有獸性的記號的疑案，暫且中止討論罷。我只要說近來却在中國人所理想的古今人的臉上，看見了兩種多餘。一到廣州，我覺得比我所從來的廈門豐富得多的，是電影，而且大半是“國片”，有古裝的，有時裝的。因爲電影是“藝術”，所以電影藝術家便將這兩種多餘加上去了。

古裝的電影也可以說是好看，那好看不下于看戲；至少，決不至于有大鑼大鼓將人的耳朵震聾。在“銀幕”上，則有身穿不知何時何代的衣服的人物，緩慢地動作；臉正如古人一般死，因爲要顯得活，便只好加上些舊式戲子的昏庸。

時裝人物的臉，只要見過清朝光緒年間上海的吳友如的《畫報》的，便會覺得神態非常相像。《畫報》所畫的大抵不是流氓拆梢，便是妓女喫醋，所以臉相都狡猾。這精神似乎至今不變，國產影片中的人物，雖是作者以爲善人傑士者，眉宇間也總帶些上海洋場式的狡猾。可見不

如此，是連善人傑士也做不成的。

聽說，國產影片之所以多，是因為華僑歡迎，能夠獲利。每一新片到，老的便帶了孩子去指點給他們看道：“看哪，我們的祖國的人們是這樣的。”在廣州似乎也受歡迎，日夜四場，我常見看客坐得滿滿。

廣州現在也如上海一樣，正在這樣地修養他們的趣味。可惜電影一開演，電燈一定熄滅，我不能看見人們的下巴。

(四月六日。)

## 革命時代的文學

四月八日在黃埔軍官學校講

今天要講幾句的話是就將這“革命時代的文學”算作題目。這學校是邀過我好幾次了，我總是推宕着沒有來。爲什麼呢？因爲我想，諸君的所以來邀我，大約是因爲我曾經做過幾篇小說，是文學家，要從我這里聽文學。其實我並不是的，並不懂什麼。我首先正經學習的是開礦，叫我講掘煤，也許比講文學要好一些。自然，因爲自己的嗜好，文學書是也時常看看的，不過並無心得，能說出于諸君有用的東西來。加以這幾年，自己在北京所得的經驗，對於一向所知道的前人所講的文學的議論，都漸漸的懷疑起來。那是開鎗打殺學生的時候罷，文禁也嚴厲了，我想：文學文學，是最不中用的，沒有力量的人講的；有實力的人並不開口，就殺人，被壓迫的人講幾句話，寫幾個字，就要被殺；即使幸而不被殺，但天天吶喊，叫苦，鳴不平，而有實力的人仍然壓迫，虐待，殺

戮，沒有方法對付他們，這文學于人們又有什麼益處呢？

在自然界裏也這樣，鷹的捕雀，不聲不響的是鷹，吱吱叫喊的是雀；貓的捕鼠，不聲不響的是貓，吱吱叫喊的是老鼠；結果，還是只會開口的被不開口的喫掉。文學家弄得好，做幾篇文章，也許能夠稱譽于當時，或者得到多少年的虛名罷，——譬如一個烈士的追悼會開過之後，烈士的事情早已不提了，大家倒傳誦着誰的輓聯做得好：這實在是一件很穩當的買賣。

但在這革命地方的文學家，恐怕總喜歡說文學和革命是大有關係的，例如可以用這來宣傳，鼓吹，煽動，促進革命和完成革命。不過我想：這樣的文章是無力的，因為好的文藝作品，向來多是不受別人命令，不顧利害，自然而然地從心中流露的東西；如果先掛起一個題目，做起文章來，那又何異于八股，在文學中並無價值，更說不到能否感動人了。為革命起見，要有“革命人”，“革命文學”倒無須急急，革命人做出東西來，才是革命文學。所以，我想：革命，倒是與文章有關係的。革命時代的文學和平時的文學不同，革命來了，文學就變換色彩，但大革命可以變換文學的色彩，小革命却不，因為不算什麼革命，所以不能變換文學的色彩。在此地是聽慣了“革命”了，江蘇浙江談到革命二字，聽的人都很害怕，講的人也很危險。其實“革命”是並不稀奇的，惟其有了牠，社會才會改革，人類才會進步，能從原蟲到人類，從野蠻到文明，就因為沒有一刻不在革命。生物學家告訴我們：“人類和猴子是沒有大兩樣的，人類和猴子是表兄弟”。但為什麼人類成了人，猴子終于是猴子呢？這就因為猴子不肯變化——牠愛用四隻腳走路。也許曾有一個



猴子站起來，試用兩腳走路的罷，但許多猴子就說：“我們底祖先一向是爬的，不許你站！”咬死了。牠們不但不肯站起來，並且不肯講話，因為牠守舊。人類就不然，他終於站起，講話，結果是他勝利了。現在也還沒有完。所以革命是並不稀奇的，凡是至今還未滅亡的民族，還都天天在努力革命，雖然往往不過是小革命。

大革命與文學有什麼影響呢？大約可以分開三個時候來說：

(一) 大革命之前，所有的文學，大抵是對於種種社會狀態，覺得不平，覺得痛苦，就叫苦，鳴不平，在世界文學中關於這類的文學頗不少。但這些叫苦鳴不平的文學對於革命沒有什麼影響，因為叫苦鳴不平，並無力量，壓迫你們的人仍然不理，老鼠雖然吱吱地叫，儘管叫出很好的文學，而貓兒喫起牠來，還是不客氣。所以僅僅有叫苦鳴不平的文學時，這個民族還沒有希望，因為止於叫苦和鳴不平。例如人們打官司，失敗的方面到了分發冤單的時候，對手就知道他沒有力量再打官司，事情已經了結了；所以叫苦鳴不平的文學等於喊冤，壓迫者對此倒覺得放心。有些民族因為叫苦無用，連苦也不叫了，他們便成為沈默的民族，漸漸更加衰頹下去，埃及，阿拉伯，波斯，印度，就都沒有什麼聲音了！至于富有反抗性，蘊有力量的民族，因為叫苦沒用，他便覺悟起來，由哀音而變為怒吼。怒吼的文學一出現，反抗就快到了；他們已經很憤怒，所以與革命爆發時代接近的文學每每帶有憤怒之音；他要反抗，他要復仇。蘇俄革命將起時，即有些這類的文學。但也有例外，如波蘭，雖然早有復讎的文學，然而他的恢復，是靠着歐洲大戰的。

(二) 到了大革命的時代，文學沒有了，沒有聲音了，因為大家受

革命潮流的鼓蕩，大家由呼喊而轉入行動，大家忙着革命，沒有閒空談文學了。還有一層，是那時民生凋敝，一心尋麵包喫尚且來不及，那里有心思談文學呢？守舊的人因為受革命潮流的打擊，氣得發昏，也不能再唱所謂他們底文學了。有人說：“文學是窮苦的時候做的”，其實未必，窮苦的時候必定沒有文學作品的；我在北京時，一窮，就到處借錢，不寫一個字，到薪俸發放時，才坐下來做文章。忙的時候也必定沒有文學作品，挑擔的人必要把擔子放下，才能做文章；拉車的人也必要把車子放下，才能做文章。大革命時代忙得很，同時又窮得很，這一部分人和那一部分人鬭爭，非先行變換現代社會底狀態不可，沒有時間也沒有心思做文章；所以大革命時代的文學便只好暫歸沈寂了。

（三）等到大革命成功後，社會底狀態緩和了，大家底生活有餘裕了，這時候就又產生文學。這時候底文學有二：一種文學是贊揚革命，稱頌革命，——謳歌革命，因為進步的文學家想到社會改變，社會向前走，對於舊社會的破壞和新社會的建設，都覺得有意義，一方面對於舊制度的崩壞很高興，一方面對於新的建設來謳歌。另有一種文學是弔舊社會的滅亡——輓歌——也是革命之後會有的文學。有些人以為這是“反革命的文學”，我想，倒也無須加以這麼大的罪名。革命雖然進行，但社會上舊人物還很多，決不能一時變成新人物，他們的腦中滿藏着舊思想舊東西，環境漸變，影響到他們自身的一切，於是回想舊時的舒服，便對於舊社會眷念不已，戀戀不舍，因而講出很古的話，陳舊的話，形成這樣的文學。這種文學都是悲哀的調子，表示他心裏不舒服，一方面看見新的建設勝利了，一方面看見舊的制度滅亡了，所以唱起輓

歌來。但是懷舊，唱輓歌，就表示已經革命了，如果沒有革命，舊人物正得勢，是不會唱輓歌的。

不過中國沒有這兩種文學——對舊制度輓歌，對新制度謳歌；因為中國革命還沒有成功，正是青黃不接，忙於革命的時候。不過舊文學仍然很多，報紙上的文章，幾乎全是舊式。我想，這足見中國革命對於社會沒有多大的改變，對於守舊的人沒有多大的影響，所以舊人仍能超然物外，廣東報紙所講的文學，都是舊的，新的很少，也可以證明廣東社會沒有受革命影響；沒有對新的謳歌，也沒有對舊的輓歌，廣東仍然是十年前底廣東。不但如此，並且也沒有叫苦，沒有鳴不平；止看見工會參加遊行，但這是政府允許的，不是因壓迫而反抗的，也不過是奉旨革命。中國社會沒有改變，所以沒有懷舊的哀詞，也沒有嶄新的進行曲，只在蘇俄却已產生了這兩種文學。他們的舊文學家逃亡外國，所作的文章，多是弔亡輓舊的哀詞，新文學則正在努力向前走，偉大的作品雖然還沒有，但是新作品已不少，他們已經離開怒吼時期而過渡到謳歌的時期了。讚美建設是革命進行以後的影響，再往後去的情形怎樣，現在不得而知，但推想起來，大約是平民文學罷，因為平民的世界，是革命的結果。

現在中國自然沒有平民文學，世界上也還沒有平民文學，所有的文學，歌呀，詩呀，大抵是給上等人看的；他們喫飽了，睡在躺椅上，捧着看。一個才子出門遇見一個佳人，兩個人很要好，有一個不才子從中搗亂，生出差遲來，但終於團圓了。這樣地看看，多麼舒服。或者講上等人怎樣有趣和快樂，下等人怎樣可笑。前幾年《新青年》載過幾篇小說，

描寫罪人在寒地裏的生活，大學教授看了就不高興，因為他們不喜歡看這樣的下流人。如果詩歌描寫車夫，就是下流詩歌；一齣戲裏，有犯罪的事情，就是下流戲。他們的戲裏的角色，止有才子佳人，才子中狀元，佳人封一品夫人，在才子佳人本身很歡喜，他們看了也很歡喜。下等人沒奈何，也只好替他們一同歡喜歡喜。在現在，有人以平民——工人農民——為材料，做小說做詩，我們也稱之為平民文學，其實這不是平民文學，因為平民還沒有開口。這是另外的人從旁看見平民的生活，假託平民底口吻而說的。眼前的文人有些雖然窮，但總比工人農民富足些，這纔能有錢去讀書，纔能有文章，一看好像是平民所說的，其實不是；這不是真的平民小說。平民所唱的山歌野曲，現在也有人寫下來，以為是平民之音了，因為是老百姓所唱。但他們間接受古書的影響很大，他們對於鄉下的紳士有田三千畝，佩服得不得了，每每拿紳士的思想，做自己的思想，紳士們慣吟五言詩，七言詩，因此他們所唱的山歌野曲，大半也是五言或七言。這就是格律而言，還有構思取意，也是很陳腐的，不能稱是真正的平民文學。現在中國底小說和詩實在比不上別國，無可奈何，只好稱之曰文學；談不到革命時代的文學，更談不到平民文學。現在的文學家都是讀書人，如果工人農民不解放，工人農民的思想，仍然是讀書人的思想，必待工人農民得到真正的解放，然後才有真正的平民文學。有些人說：“中國已有平民文學”，其實這是不對的。

諸君是實際的戰爭者，是革命的戰士，我以為現在還是不要佩服文學的好。學文學對於戰爭，沒有益處，最好不過作一篇戰歌，或者寫得美的，便可於戰餘休憩時看看，倒也有趣。要講得堂皇點，則譬如種柳

樹，待到柳樹長大，濃陰蔽日，農夫耕作到正午，或者可以坐在柳樹底下喫飯，休息休息。中國現在的社會情狀，止有實地的革命戰爭，一首詩嚇不走孫傳芳，一砲就把孫傳芳轟走了。自然也有人以為文學於革命是有偉力的，但我個人總覺得懷疑，文學總是一種餘裕的產物，可以表示一切民族的文化，倒是真的。

人大概是不滿於自己目前所做的事的，我一向只會做幾篇文章，自己也做得厭了，而捏鎗的諸君，却又要聽講文學。我呢，自然倒願意聽聽大砲的聲音，彷彿覺得大砲的聲音或者比文學的聲音要好聽得多似的。我的演說祇有這樣多，感謝諸君聽完的厚意！

## 答有恆先生

有恆先生：

你的許多話，今天在《北新》上看見了。我感謝你對於我的希望和好意，這是我看得出來的。現在我想簡略地奉答幾句，并以寄和你意見相仿的諸位。

我很閒，決不至於連寫字工夫都沒有。但我的不發議論，是很久了，還是去年夏天決定的，我豫定的沈默期間是兩年。我看得時光不大重要，有時往往將牠當作兒戲。

但現在沈默的原因，却不是先前決定的原因，因為我離開廈門的時候，思想已經有些改變。這種變遷的徑路，說起來太煩，姑且略掉罷，我希望自己將來或者會發表，單就近時而言，則大原因之一，是：我恐怖了。而且這種恐怖，我覺得從來沒有經驗過。

我至今還沒有將這“恐怖”仔細分析。姑且說一兩種我自己已經診察明白的，則：——

一，我的一種妄想破滅了。我至今為止，時時有一種樂觀，以為壓迫，殺戮青年的，大概是老人。這種老人漸漸死去，中國總可比較地有生氣。現在我知道不然了，殺戮青年的，似乎倒大概是青年，而且對於別個的不能再造的生命和青春，更無顧惜。如果對於動物，也要算“暴殄天物”的。我尤其怕看的是勝利者的得意之筆：“用斧劈死”呀，……“亂鎗刺死”呀……。我其實並不是急進的改革論者，我沒有反對過死刑。但對於凌遲和滅族，我曾表示過十分的憎惡和悲痛，我以為二十世紀的人羣中是不應該有的。斧劈鎗刺，自然不能說是凌遲，但我們不能用一粒子彈打在他後腦上麼？結果是一樣的，對方的死亡。但事實是事實，血的遊戲已經開頭，而角色又是青年，並且有得意之色。我現在已經看不見這齣戲的收場。

二，我發見了我自己是一個……。是什麼呢？我一時定不出名目來。我曾經說過：中國歷來是排着喫人的筵宴，有喫的，有被喫的。被喫的也會喫人，正喫的也會被喫。但我現在發見了，我自己也幫助着排筵宴。先生，你是看我的作品的，我現在發一個問題，看了之後，使你麻木，還是使你清楚；使你昏沈，還是使你活潑？倘所覺的是後者，那我的自己裁判，便證實大半了。中國的筵席上有一種“醉蝦”，蝦越鮮活，喫的人便越高興，越暢快。我就是做這醉蝦的幫手，弄清了老實而不幸的青年的腦子和弄敏了他的感覺，使他萬一遭災時來嘗加倍的苦痛，同時給憎惡他的人們賞玩這較靈的苦痛，得到格外的享樂。我有一

種設想，以為無論討赤軍，討革軍，倘捕到敵黨的有智識的如學生之類，一定特別加刑，甚於對工人或其他無智識者。爲什麼呢，因爲他可以看見更銳敏微細的痛苦的表情，得到特別的愉快。倘我的假設是不錯的，那麼，我的自己裁判，便完全證實了。

所以，我終於覺得無話可說。

倘若再和陳源教授之流開玩笑罷，那是容易的，我昨天就寫了一點。然而無聊，我覺得他們不成什麼問題。他們其實至多也不過喫半隻蝦或呷幾口醉蝦的醋。況且聽說他們已經別離了最佩服的“孤桐先生”，而到青天白日旗下來革命了。我想，只要青天白日旗插遠去，恐怕“孤桐先生”也會來革命的。不成問題了，都革命了，浩浩蕩蕩。

問題倒在我自己的落伍。還有一點小事情，就是，我先前的弄“刀筆”的罰，現在似乎降下來了。種牡丹者得花，種蒺藜者得刺，這是應該的，我毫無怨恨。但不平的是這罰彷彿太重一點，還有悲哀的是帶累了幾個同事和學生。

他們什麼罪孽呢，就因爲常常和我往來，並不說我壞。凡如此的，現在就要被稱爲“魯迅黨”或“語絲派”，這是“研究系”和“現代派”宣傳的一個大成功。所以近一年來，魯迅已以被“投諸四裔”爲原則了。不說不知道，我在廈門的時候，後來是被搬在一所四無鄰居的大洋樓上了，陪我的都是書，深夜還聽到樓下野獸“唔唔”地叫。但我是怕冷靜的，況且還有學生來談談。然而來了第二下的打擊：三個椅子要搬去兩個，說是什麼先生的少爺已到，要去用了。這時我實在很氣憤，便問他：倘若他的孫少爺也到，我就得坐在樓板上麼？不行！沒有搬去。然

而來了第三下的打擊，一個教授微笑道：又發名士脾氣了。廈門的天條，似乎是名士纔能有多於一個的椅子的。“又”者，所以形容我常發名士脾氣也，《春秋》筆法，先生，你大概明白的罷。還有第四下的打擊，那是我臨走的時候了，有人說我之所以走，一因為沒有酒喝，二，因為看見別人的家眷來了，心裏不舒服。這還是根據那一次的“名士脾氣”的。

這不過隨便想到一件小事。但，即此一端，你也就可以原諒我嚇得不敢開口之情有可原了罷。我知道你是不希望我做醉蝦的，我再鬪下去，也許會“身心交病”。然而“身心交病”，又會被人嘲笑的。自然，這些都不要緊。但我何苦呢，做醉蝦？

不過我這回最倖的是終於沒有被做成為共產黨。曾經有一位青年，想以獨秀辦《新青年》，而我在那裏做過文章這一件事，來證成我是共產黨。但即被別一位青年推翻了，他知道那時連獨秀也還未講共產。退一步，“親共派”罷，終於也沒有弄成功。倘我一出中山大學即離廣州，我想，是要被排進去的；但我不走，所以報上“逃走了”“到漢口去了”的鬧了一通之後，倒也沒有事了。天下究竟還有光明，沒有人說我有“分身法”。現在是，似乎沒有什麼頭銜了，但據“現代派”說，我是“語絲派的首領”。這和生命大約並無什麼直接關係，或者倒不大要緊的，只要他們沒有第二下。倘如“主角”唐有壬似的又說什麼“墨斯科的命令”，那可就又有些不妙了。

筆一滑，話說遠了，趕緊回到“落伍”問題去。我想，先生，你大約看見的，我曾經歎息中國沒有敢“撫哭叛徒的弔客”。而今何如？你也看見，在這半年中，我何嘗說過一句話？雖然我曾在講堂上公表過我的意



思，雖然我的文章那時也無處發表，雖然我是早已不說話，但這都不足以作我的辯解。總而言之，現在倘再發那些四平八穩的“救救孩子”似的議論，連我自己聽去，也覺得空空洞洞了。

還有，我先前的攻擊社會，其實也是無聊的。社會沒有知道我在攻擊，倘一知道，我早已死無葬身之所了。試一攻擊社會的一分子的陳源之類，看如何？而況四萬萬也哉？我之得以偷生者，因為他們大多數不識字，不知道，並且我的話也無效力，如一箭之入大海。否則，幾條雜感，就可以送命的。民衆的罰惡之心，並不下於學者和軍閥。近來我悟到凡帶一點改革性的主張，倘於社會無涉，纔可以作為“廢話”而存留，萬一見效，提倡者即大概不免喫苦或殺身之禍。古今中外，其揆一也。即如目前的事，吳稚暉先生不也有一種主義的麼？而他不但不被普天同憤，且可以大呼“打倒……嚴辦”者，即因為赤黨要實行共產主義於二十年之後，而他的主義卻須數百年之後或者纔行，由此觀之。近於廢話故也。人那有遙管十餘代以後的灰孫子時代的世界的閒情別致也哉？

話已經說得不少，我想收梢了。我感於先生的毫無冷笑和惡意的態度，所以也誠實的奉答，自然，一半也借此發些牢騷。但我要聲明，上面的說話中，我並不含有謙虛，我知道我自己，我解剖自己並不比解剖別人留情面。好幾個滿肚子惡意的所謂批評家，竭力搜索，都尋不出我的真症候。所以我這回自己說一點，當然不過一部分，有許多還是隱藏着的。

我覺得我也許從此不再有什麼話要說，恐怖一去，來的是什麼呢，我還不得而知，恐怕不見得是好東西罷。但我也在救助自己，還是老法

子：一是麻痺，二是忘卻。一面掙扎着，還想從以後淡下去的“淡淡的血痕中”看見一點東西，膽在紙片上。

魯迅。九，四。

## 談“激烈”

帶了書籍雜誌過“香江”，有被視為“危險文字”而嘗“鐵窗斧鉞風味”之險，我在《略談香港》裏已經說過了。但因為不知道怎樣的是“危險文字”，所以時常耿耿於心。為什麼呢？倒也並非如上海保安會所言，怕“中國元氣太損”，乃是自私自利，怕自己也許要經過香港，須得留神些。

今年似乎是青年特別容易死掉的年頭。“千里不同風，百里不同俗”。這裡以為平常的，那邊就算過激，滾油煎指頭。今天正是正當的，明天就變犯罪，籐條打屁股。倘是年青人，初從鄉間來，一定要被煎得莫明其妙，以為現在是時行這樣的制度了罷。至於我呢，前年已經四十五歲了，而且早已“身心交病”，似乎無須這麼寶貴生命，思患預防。但這是別人的意見，若夫我自己，還是不願意喫苦的。敢乞“新時代的青年”們鑒原為幸。

所以，留神而又留神。果然，“天助自助者”，今天竟在《循環日報》上遇到一點參考資料了。事情是一個廣州執信學校的學生，路過(!)香港，“在尖沙咀碼頭，被一五七號華差截搜行李，在其木槓(謹案：箱也)之內，搜獲激烈文字書籍七本。計開：執信學校印行之《宣傳大綱》六本，又《侵奪中國史》一本。此種激烈文字，業經華民署繙譯員擇譯完

竣，昨日午乃解由連司提訊，控以懷有激烈文字書籍之罪。……”抄報太麻煩，說個大略罷，是：“擇譯”時期，押銀五百元出外；後來因為被告供稱書係朋友託帶，所以“姑判從輕罰銀二十五元，書籍沒收焚燬”云。

執信學校是廣州的平正的學校，既是“清黨”之後，則“宣傳大綱”不外三民主義可知，但一到尖沙咀，可就“激烈”了：可怕。惟獨對於友邦，竟敢用“侵奪”字樣，則確也未免“激烈”一點，因為忘了他們正在替我們“保存國粹”之恩故也。但“侵奪”上也許還有字，記者不敢寫出來。

我曾經提起過幾回元朝，今夜思之，還不很確。元朝之於中文書籍，未嘗如此留心。這一著倒要推清朝做模範。他不但興過幾回“文字獄”，大殺叛徒，且於宋朝人所做的“激烈文字”，也曾細心加以刪改。同胞之熱心“復古”及友邦之贊助“復古”者，似當奉為師法者也。

清朝人改宋人書，我曾經舉出過《茅亭客話》。但這書在《琳琅秘室叢書》裏，現在時價每部要四十元，倘非小闊人，那能得之哉？近來卻另有一部了，是商務印書館印的《雞肋編》，宋莊季裕著，每本只要五角，我們可以看見清朝的文瀾閣本和元鈔本有如何的不同。今摘數條如下：

“《燕地》……女子……冬月以括蕪塗面，……至春暖方滌去，久不為風日所侵，故潔白如玉也。今使中國婦女，盡汙於殊俗，漢唐和親之計，蓋未為屈也。”（清人將“今使中國”以下二十二字，改作“其異於南方如此”七字。）

“自古兵亂，郡邑被焚燬者有之，雖盜賊殘暴，必賴室廬以處，故須有存者。靖康之後，金虜侵凌中國，露居異俗，凡所經過，盡皆焚燹。如曲阜先聖舊宅，自魯共王之後，但有增葺。莽卓

巢溫之徒，猶假崇儒，未嘗敢犯。至金寇，遂爲煙塵。指其像而誦曰‘爾是言夷狄之有君者！’中原之禍，自書契以來，未之有也。”（清朝的改本，可大不同了，是“孔子宅在今僊源故魯城中歸德門內闕里之中。……遭漢中微，盜賊奔突，自西京未央建章之殿，皆見隳壞，而靈光巋然獨存。今其遺址，不復可見。而先聖舊宅，近日亦遭兵燹之厄，可歎也夫。”

抄書也太麻煩，還是不抄下去了。但我們看第二條，就很可能悟出上海保安會所切望的“循規蹈矩”之道。即：原文帶些憤激，是“激烈”，改本不過“可歎也夫”，是“循規蹈矩”的。何以故呢？憤激便有揭竿而起的可能，而“可歎也夫”則瘟頭瘟腦，即使全國一同歎氣，其結果也不過是歎氣，於“治安”毫無妨礙的。

但我還要給青年們一個警告：勿以爲我們以後只做“可歎也夫”的文章，便可以安全了。新例我還未研究好，單看清朝的老例，則准其歎氣，乃是對於古人的優待，不適用於今人的。因爲奴才都歎氣，雖無大害，主人看了究竟不舒服。必須要如羅素所稱讚的杭州的轎夫一樣，常是笑嘻嘻。

但我還要給自己解釋幾句：我雖然對於“笑嘻嘻”彷彿有點微詞，但我並非意在鼓吹“階級鬭爭”，因爲我知道我的這一篇，杭州轎夫是不會看見的。況且“討赤”諸君子，都不肯笑嘻嘻的去抬轎，足見以抬轎爲苦境，也不獨“亂黨”爲然。而況我的議論，其實也不過“可歎也夫”乎哉！

現在的書籍往往“激烈”，古人的書籍也不免有違礙之處。那麼，爲中國“保存國粹”者，怎麼辦呢？我還不大明白。僅知道澳門是正在“微

詩”，共收卷七千八百五十六本，經“江霞公太史（孔殷）評閱”，取錄二百名。第一名的詩是：——

南中多樂日高會。○○○良時厚意願得常。○○○

陵松萬章發文彩。○○○百年貴壽齊輝光。○○○

這是從香港報上照抄下來的，一連三圈，也原本如此，我想大概是密圈之意。這詩大約還有一種“格”，如“嵌字格”之類，但我是外行，只好不談。所給我益處的，是我居然從此悟出了將來的“國粹”，當以詩詞駢文為正宗。史學等等，恐怕未必發達。即要研究，也必先由老師宿儒，先加一番改定工夫。唯獨詩詞駢文，可以少有流弊。故駢文入神的饒漢祥一死，日本人也不禁為之慨歎，而“狂徒”又須挨罵了。

日本人拜服駢文於北京，“金制軍”“整理國故”於香港，其愛護中國，恐其淪亡，可謂至矣。然而裁釐加稅，大家都不贊成者何哉？蓋釐金乃國粹，而關稅非國粹也。“可歎也夫”！

今是中秋，璧月澄澈，歎氣既完，還不想睡。重吟“徵詩”，莫名其妙，稿有餘紙，因錄“江霞公太史”評語，俾讀者咸知好處，但圈點是我僭加的——

“以謝啓為題，寥寥二十八字。既用古詩十九首中字，復嵌全限內字。首二句是賦，三句是興，末句是興而比。步驟井然，舉重若輕，絕不喫力。虛室生白，吉祥止止。洵屬巧中生巧，難上加難。至其胎息之高古，意義之純粹，格調之老蒼，非寢饋漢魏古詩有年，未易臻斯境界。”

（九月十一日，廣州。）

## 扣絲雜感

以下這些話，是因爲見了《語絲》(一四七期)的《隨感錄》(二八)而寫的。

這半年來，凡我所看的期刊，除《北新》外，沒有一種完全的：《莽原》，《新生》，《沈鐘》。甚至於日本文的《斯文》，裏面所講的都是漢學，末尾附有《西遊記傳奇》，我想和演義來比較一下，所以很切用，但第二本即缺少，第四本起便杳然了。至於《語絲》，我所沒有收到的統共有六期，後來多從市上的書鋪裏補得，惟有一二六和一四三終於買不到，至今還不知道內容究竟是怎樣。

這些收不到的期刊，是遺失，還是沒收的呢？我以為兩者都有。沒收的地方，是北京，天津，還是上海，廣州呢？我以為大約也各處都有。至於沒收的緣故，那可是不得而知了。

我所確切知道的，有這樣幾件事。是《莽原》也被扣留過一期，不過這還可以說，因爲裏面有俄國作品的翻譯。那時只要一個“俄”字，已夠驚心動魄，自然無暇顧及時代和內容。但韋叢蕪的《君山》，也被扣留。這一本詩，不但說不到“赤”，并且也說不到“白”，正和作者的年紀一樣，是“青”的，而竟被禁錮在郵局裏。黎錦明先生早有來信，說送我《烈火集》，一本是託書局寄的，怕他們忘記，自己又寄了一本。但至今已將半年，一本也沒有到。我想，十之九都被沒收了，因爲火色既“赤”，而況又“烈”乎，當然通不過的。

《語絲》一三二期寄到我這裏的時候是出版後約六星期，封皮上寫

着兩個綠色大字道：“扣留”，另外還有檢查機關的印記和封條。打開看時，裏面是《猓猓人的創世記》，《無題》，《寂寞札記》，《撒園葵》，《蘇曼殊及其友人》，都不像會犯禁。我便看“來函照登”，是講“情死”“情殺”的，不要緊，目下還不管這些事。只有《閒話拾遺》了。這一期特別少，共只兩條。一是講日本的，大約也還不至於犯禁。一是說來信告訴“清黨”的殘暴手段的，《語絲》此刻不想登。莫非因為這一條麼？但不登何以又不行呢？莫明其妙。然而何以“扣留”而又放行了呢？也莫明其妙。

這莫明其妙的根源，我以為在於檢查的人員。

中國近來一有事，首先就檢查郵電。這檢查的人員，有的是團長或區長，關於論文詩歌之類，我覺得我們不必和他多談。但即使是讀書人，其實還是一樣的說不明白，尤其是在所謂革命的地方。直截痛快的革命訓練弄慣了，將所有革命精神提起，如油的浮在水面一般，然而顧不及增加營養。所以，先前是刊物的封面上畫一個工人，手捏鐵錘或鶴嘴鏟，文中有“革命！革命！”“打倒！打倒！”者。一帆風順，算是好的。現在是要畫一個少年軍人拿旗騎在馬上，裏面“嚴辦！嚴辦！”這纔庶幾免於罪戾。至於什麼“諷刺”，“幽默”，“反語”，“閒談”等類，實在還是格格不入。從格格不入，而成為視之懵然，結果即不免有些弄得亂七八糟，誰也莫明其妙。

還有一層，是終日檢查刊物，不久就會頭昏眼花，於是討厭，於是生氣，於是覺得刊物大抵可惡——尤其是不容易了然的——而非嚴辦不可。我記得書籍不切邊，我也是作俑者之一，當時實在是沒有什麼惡意的。後來看見方傳宗先生的通信（見《語絲》一二九），竟說得要毛邊裝

訂的人有如此可惡，不覺滿肚子冤屈。但仔細一想，方先生似乎是圖書館員，那麼，要他老是裁那並不感到興趣的毛邊書，終於不免生氣而大罵毛邊黨，正是毫不足怪的事。檢查員也同此例，久而久之，就要發火，開初或者看得詳細點，但後來總不免《烈火集》也可怕，《君山》也可疑，——只剩了一條最穩當的路：扣留。

兩個月前罷，看見報上記着某郵局因為扣下的刊物太多，無處存放了，一律焚燬。我那時實在感到心痛，彷彿內中很有幾本是我的東西似的。嗚呼哀哉！我的《烈火集》呵，我的《西遊記傳奇》呵，我的……。

附帶還要說幾句關於毛邊的牢騷。我先前在北京參與印書的時候，自己暗暗地定下了三樣無關緊要的小改革，來試一試。一，是首頁的書名和著者的題字，打破對稱式；二，是每篇的第一行之前，留下幾行空白；三，就是毛邊。現在的結果，第一件已經有恢復香爐燭臺式的了；第二件有時無論怎樣叮囑，而臨印的時候，工人終於將第一行的字移到紙邊，用“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使你無可挽救；第三件被攻擊最早，不久我便有條件的降伏了。與李老板約：別的不管，只是我的譯著，必須堅持毛邊到底！但是，今竟如何？老板送給我的五部或十部，至今還確是毛邊。不過在書鋪裏，我卻發見了毫無“毛”氣，四面光滑的《彷徨》之類。歸根結蒂，他們都將徹底的勝利。所以說我想改革社會，或者和改革社會有關，那是完全冤枉的，我早已瘟頭瘟腦，躺在板牀上吸煙捲——彩鳳牌——了。

言歸正傳。刊物的暫時要碰釘子，也不但遇到檢查員。我恐怕便是讀書的青年，也還是一樣。先已說過，革命地方的文字，是要直截痛



快，“革命！革命！”的，這纔是“革命文學”，我曾經看見一種期刊上登載一篇文章，後有作者的附白，說這一篇沒有談及革命，對不起讀者，對不起對不起。但自從“清黨”以後，這“直截痛快”以外，卻又增添了一種神經過敏。“命”自然還是要革的，然而又不宜太革，太革便近於過激，過激便近於共產黨，變了“反革命”了。所以現在的“革命文學”是在頑固這一種反革命和共產黨這一種反革命之間。

於是又發生了問題，便是“革命文學”站在這兩種危險物之間，如何保持她的純正——正宗。這勢必至于必須防止近於赤化的思想和文字，以及將來有趨於赤化之慮的思想和文字。例如，攻擊禮教和白話，即有趨於赤化之憂。因為共產派無視一切舊物，而白話則始於《新青年》，而《新青年》乃獨秀所辦。今天看見北京教育部禁止白話的消息，我逆料《語絲》必將有幾句感慨，但我實在是無動於中。我覺得連思想文字，也到處都將窒息，幾句白話黑話，已經沒有什麼大關係了。

那麼，談談風月，講講女人，怎樣呢？也不行。這是“不革命”。“不革命”雖然無罪，然而是不對的！

現在在南邊，只剩了一條“革命文學”的獨木小橋，所以外來的許多刊物，便通不過，撲通！撲通！都掉下去了。

但這直捷痛快和神經過敏的狀態，其實大半也還是視指揮刀的指揮而轉移的。而此時刀尖的揮動，還是橫七豎八，方向有個一定之後，或者可以好些罷。然而也不過是“好些”，內中的骨子，恐怕還不外乎窒息，因為這是先天性的遺傳。

先前偶然看見一種報上罵郁達夫先生，說他《洪水》上的一篇文章，

是不懷好意，恭維漢口。我就去買《洪水》來看，則無非說舊式的崇拜一個英雄，已和現代潮流不合，倒也看不出什麼惡意來。這就證明着眼光的鈍銳，我和現在的青年文學家已很不同了。所以《語絲》的莫明其妙的失蹤，大約也許只是我們自己莫明其妙，而上面的檢查員云云，倒是假設的怨詞。

至於一四五期以後，這裡是全都收到的，大約惟在上海者被押。假如真的被押，我卻以為大約也與吳老先生無關。“打倒……打倒……嚴辦……嚴辦……”，固然是他老先生親筆的話，未免有些責任，但有許多動作卻並非他的手脚了。在中國，凡是猛人（這是廣州常用的話，其中可以包括名人，能人，闊人三種）都有這種的運命。

無論是何等樣人，一成為猛人，則不問其“猛”之大小，我覺得他的身邊便總有幾個包圍的人們，圍得水洩不透。那結果，在內，是使該猛人逐漸變成昏庸，有近乎傀儡的趨勢。在外，是使別人所看見的並非該猛人的本相，而是經過了包圍者的曲折而顯現的幻形。至於幻得怎樣，則當視包圍者是三稜鏡呢，還是凸面或凹面而異。假如我們能有一種機會，偶然走到一個猛人的近旁，便可以看見這時包圍者的臉面和言動，和對付別的人們的時候有怎樣地不同。我們在外面看見一個猛人的親信，謬妄驕恣，很容易以為該猛人所愛的是這樣的人物。殊不知其實是大謬不然的。猛人所看見的他是嬌嫩老實，非常可愛，簡直說話會口吃，談天要臉紅。老實說一句罷，雖是“世故的老人”如不佞者，有時從旁看來也覺得倒也并不壞。

但同時也就發生了胡亂的矯詔和過度的巴結，而晦氣的人物呀，刊

物呀，植物呀，礦物呀，則於是乎遭災。但猛人大抵是不知道的。凡知道一點北京掌故的，該還記得袁世凱做皇帝時候的事罷。要看日報，包圍者連報紙都會特印了給他看，民意全部擁戴，輿論一致贊成。直要待到蔡松坡雲南起義，這纔阿呀一聲，連一連喫了二十多個饅頭都自己不知道。但這一齣戲也就閉幕，袁公的龍馭上賓於天了。

包圍者便離開了這一株已倒的大樹。去尋求別一個新猛人。

我曾經想做過一篇《包圍新論》，先述包圍之方法，次論中國之所以永是走老路，原因即在包圍，因為猛人雖有起仆興亡，而包圍者永是這一夥。次更論猛人倘能脫離包圍，中國就有五成得救。結末是包圍脫離法。——然而終於想不出好的方法來，所以這新論也還沒有敢動筆。

愛國志士和革命青年幸勿以我為懶於籌畫，只開目錄而沒有文章。我思索是也在思索的，曾經想到了兩樣法子，但反覆一想，都無用。一，是猛人自己出去看看外面的情形，不要先“清道”。然而雖不“清道”，大家一遇猛人，大抵也會先就改變了本然的情形，再也看不出真模樣。二，是廣接各樣的人物，不為一定的若干人所包圍。然而久而久之，也終於有一羣制勝，而這最後勝利者的包圍力則最強大，歸根結蒂，也還是古已有之的運命：龍馭上賓於天。

世事也還是像螺旋。但《語絲》今年特別碰釘子於南方，彷彿得了新境遇，這又是什麼緣故呢？這一點，我自以為是容易解答的。

“革命尚未成功”，是這裏常見的標語。但由我看來，這彷彿已經成了一句謙虛話，在後方的一大部分的人們的心裏，是“革命已經成功”或“將近成功”了。既然已經成功或將近成功，自己又是革命家，也就是

中國的主人翁，則對於一切，當然有管理的權利和義務。刊物雖小事，自然也在看管之列。有近於赤化之慮者無論矣，而要說不吉利語，即可以說是頗有近於“反革命”的氣息了，至少，也很令人不歡。而《語絲》，是每有不肯湊趣的壞脾氣的，則其不免於有時失蹤也，蓋猶其小焉者耳。

(九月十五日。)

## “公理之所在”

在廣州的一個“學者”說，“魯迅的話已經說完，《語絲》不必看了。”這是真的，我的話已經說完，去年說的，今年還適用，恐怕明年也還適用。但我誠懇地希望他不至於適用到十年二十年之後。倘這樣，中國可就要完了，雖然我倒可以自傲。

公理和正義都被“正人君子”拿去了，所以我已經一無所有。這是我去年說過的話，而今年確也還是如此。然而我雖然一無所有，尋求是還在尋求的，正如每個窮光棍，大抵不會忘記銀錢一樣。

話也還沒有說完。今年，我竟發見了公理之所在了。或者不能說發見，只可以說證實。北京中央公園裏不是有一座白石牌坊，上面刻着四個大字道，“公理戰勝”麼？——yes，就是這個。

這四個字的意思是“有公理者戰勝”，也就是“戰勝者有公理”。

段執政有衛兵，“孤桐先生”秉政，開鎗打敗了請願的學生，勝矣。於是東吉祥胡同的“正人君子”們的“公理”也蓬蓬勃勃。概自執政退隱，“孤桐先生”“下野”之後，——嗚呼，公理亦從而零落矣。那里去

了呢？鎗砲戰勝了投壺，阿！有了，在南邊了。於是乎南下，南下，南下……

於是乎“正人君子”們又和久違的“公理”相見了。

《現代評論》的一千元津貼事件，我一向沒有插過嘴，而“主將”也將我拉在裏面，亂罵一通，——大約以為我是“首領”之故罷。橫豎說也被罵，不說也被罵，我就回敬一杯，問問你們所自稱為“現代派”者，今年可曾幡然變計，另外運動，收受了新的戰勝者的津貼沒有？

還有一問，是：“公理”幾塊錢一斤？

## 新時代的放債法

還有一種新的“世故”。

先前，我總以為做債主的人是一定要有錢的，近來纔知道無須。在“新時代”裏，有一種精神的資本家。

你倘說中國像沙漠罷，這資本家便乘機而至了，自稱是噴泉。你說社會冷酷罷，他便自說是熱；你說周圍黑暗罷，他便自說是太陽。

阿！世界上冠冕堂皇的招牌，都被拿去了。豈但拿去而已哉。他還潤澤，溫暖，照臨了你。因為他是噴泉，熱，太陽呵！

這是一宗恩典。

不但此也哩。你如有一點產業，那是他賞賜你的。為什麼呢？因為倘若他一提倡共產，你的產業便要充公了。但他沒有提倡，所以你能有現在的產業。那自然是他賞賜你的。

你如有一個愛人，也是他賞賜你的。為什麼呢？因為他是天才而

且革命家，許多女性都渴仰到五體投地。他只要說一聲“來！”便都飛奔過去了，你的當然也在內。但他不說“來！”所以你得有現在的愛人。那自然也是他賞賜你的。

這又是一宗恩典。

還不但此也哩！他到你那里來的時候，還每回帶來一擔同情！一百回就是一百擔——你如果不知道，那就因為你沒有精神的眼睛——經過一年，利上加利，就是二三百擔……

阿阿！這又是一宗大恩典。

于是乎是算賬了。不得了，這麼雄厚的資本，還不夠買一個靈魂麼？但革命家是客氣的，無非要你報答一點，供其使用——其實也不算使用，不過是“幫忙”而已。

倘不如命地“幫忙”，當然，罪大惡極了。先將忘恩負義之罪，布告于天下。而且不但此也，還有許多罪惡，寫在賬簿上哩，一旦發布，你便要“身敗名裂”了。想不“身敗名裂”麼，只有一條路，就是趕快來“幫忙”以贖罪。

然而我不幸竟看見了“新時代的新青年”的身邊藏着這許多賬簿，而他們自己對於“身敗名裂”又懷着這樣天大的恐慌。

于是乎又得新“世故”：關上門，塞好酒瓶，捏緊皮夾。這倒于我很保存了一些潤澤，光和熱——我是只看見物質的。

(九,十四。)

## 小 雜 感

蜜蜂的刺，一用即喪失了牠自己的生命；犬儒的刺，一用則苟延了他自己的生命。

他們就是如此不同。

約翰穆勒說：專制使人們變成冷嘲。  
而他竟不知道共和使人們變成沈默。

要上戰場，莫如做軍醫；要革命，莫如走後方；要殺人，莫如做劊子手。既英雄，又穩當。

與名流學者談，對於他之所講，當裝作偶有不懂之處。太不懂被看輕，太懂了被厭惡。偶有不懂之處，彼此最爲合宜。

世間大抵只知道指揮刀所以指揮武士，而想不到也可以指揮文人。

又是演講錄，又是演講錄。

但可惜都沒有講明他何以和先前大兩樣了；也沒有講明他演講時，自己是否真相信自己的話。

闊的聰明人種種譬如昨日死。

不關的傻子種種實在昨日死。

曾經鬧氣的要復古，正在鬧氣的要保持現狀，未曾鬧氣的要革新。

大抵如是。大抵！

他們之所謂復古，是回到他們所記得的若干年前，並非虞夏商周。

女人的天性中有母性，有女兒性；無妻性。  
妻性是逼成的；只是母性和女兒性的混合。

防被欺。

自稱盜賊的無須防，得其反倒是好人；自稱正人君子的必須防，得其反則是盜賊。

樓下一個男人病得要死，那間壁的一家唱着留聲機；對面是弄孩子。樓上有兩人狂笑；還有打牌聲。河中的船上有女人哭着她死去的母親。

人類的悲歡並不相通，我只覺得他們吵鬧。

每一個破衣服人走過，叭兒狗就叫起來，其實並非都是狗主人的意旨或使喚。



叭兒狗往往比牠的主人更嚴厲。

恐怕有一天總要不准穿破布衫，否則便是共產黨。

革命，反革命，不革命。

革命的被殺於反革命的，反革命的被殺於革命的。不革命的或當作革命的而被殺於反革命的，或當作反革命的而被殺於革命的，或並不當作什麼而被殺於革命的或反革命的。

革命，革革命，革革革命，革革……。

人感到寂寞時，會創作；一感到乾淨時，即無創作，他已經一無所愛。

創作總根於愛。

楊朱無書。

創作雖說抒寫自己的心，但總願意有人看。

創作是有社會性的。

但有時只要有一個人看便滿足：好友，愛人。

人往往憎和尚，憎尼姑，憎回教徒，憎耶教徒，而不憎道士。

懂得此理者，懂得中國大半。

要自殺的人，也會怕大海的汪洋，怕夏天死屍的易爛。

但遇到澄靜的清池，涼爽的秋夜，他往往也自殺了。

凡爲當局所“誅”者皆有“罪”。

劉邦除秦苛暴，“與父老約，法三章耳。”

而後來仍有族誅，仍禁挾書，還是秦法。

法三章者，話一句耳。

一見短袖子，立刻想到白臂膊，立刻想到全裸體，立刻想到生殖器，立刻想到性交，立刻想到雜交，立刻想到私生子。

中國人的想象惟在這一層能夠如此躍進。

(九月廿四日。)

## 革 命 文 學

今年在南方，聽得大家叫“革命”，正如去年在北方，聽得大家叫“討赤”的一樣盛大。

而這“革命”還侵入文藝界裏了。

最近，廣州的日報上還有一篇文章指示我們，叫我們應該以四位革命文學家爲師法：意大利的唐南遮，德國的霍普德曼，西班牙的伊本納茲，中國的吳稚暉，

兩位帝國主義者，一位本國政府的叛徒，一位國民黨救護的發起者，都應該作爲革命文學的師法，於是革命文學便莫名其妙了，因爲這

實在是至難之業。

於是不得已，世間往往誤以兩種文學爲革命文學：一是在一方的指揮刀的掩護之下，斥罵他的敵手的；一是紙面上寫着許多“打，打”，“殺，殺”，或“血，血”的。

如果這是“革命文學”，則做“革命文學家”，實在是最痛快而安全的事。

從指揮刀下罵出去，從裁判席上罵下去，從官營的報上罵開去，真是偉哉一世之雄，妙在被罵者不敢開口。而又有人說，這不敢開口，又何其怯也？對手無“殺身成仁”之勇，是第二條罪狀，斯愈足以顯革命文學家之英雄。所可惜者只在這文學並非對於強暴者的革命，而是對於失敗者的革命。

唐朝人早就知道，窮措大想做富貴詩，多用些“金”“玉”“錦”“綺”字面，自以爲豪華，而不知適見其寒蠢。真會寫富貴景象的，有道：“笙歌歸院落，燈火下樓臺”，全不用那些字。“打，打”，“殺，殺”，聽去誠然是英勇的，但不過是一面鼓。即使是鞞鼓，倘若前面無敵軍，後面無我軍，終於不過是一面鼓而已。

我以爲根本問題是在作者可是一個“革命人”，倘是的，則無論寫的是什麼事件，用的是什麼材料，即都是“革命文學”。從噴泉裏出來的都是水，從血管裏出來的都是血。“賦得革命，五言八韻”，是只能騙騙盲試官的。

但“革命人”就希有。俄國十月革命時，確曾有許多文人願爲革命盡力。但事實的狂風，終於轉得他們手足無措。顯明的例是詩人葉遂

寧的自殺，還有小說家梭波里，他最後的話是：“活不下去了！”

在革命時代有大叫“活不下去了”的勇氣，才可以做革命文學。

葉遂寧和梭波里終於不是革命文學家。爲什麼呢，因爲俄國是實在在革命。革命文學家風起雲湧的所在，其實並沒有革命的。

## 盧梭和胃口

做過《民約論》的盧梭，自從他還未死掉的時候起，便受人們的責備和迫害，直到現在，責備終於沒有完。連在和“民約”沒有什麼關係的中華民國，也難免這一幕了。

例如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愛彌爾》中文譯本的序文上，就說——

“……本書的第五編即女子教育，他的主張非但不澈底，而且不承認女子的人格，與前四編的尊重人類相矛盾。……所以在今日看來，他對於人類正當的主張，可說只樹得一半……”

然而復旦大學出版的《復旦旬刊》創刊號上梁實秋教授的意思，卻“稍微有點不同”了。其實豈但“稍微”而已耶，乃是“盧梭論教育，無一是處，唯其論女子教育，的確精當。”因爲那是“根據於男女的性質與體格的差別而來”的。而近代生物學和心理學研究的結果，又證明着天下沒有兩個人是無差別。怎樣的人就該施以怎樣的教育。所以，梁先生說——

“我覺得‘人’字根本的該從字典裏永遠註銷，或由政府下令永禁行使。因爲‘人’字的意義太糊塗了。聰明絕頂的人，我們叫他做人，蠢笨如牛的人，也一樣的叫做人，弱不禁風的女

子，叫做人，粗橫強大的男人，也叫做人，人裏面的三流九等，無一非人。近代的德謨克拉西的思想，平等的觀念，其起源即由於不承認人類的差別。近代所謂的男女平等運動，其起源即由於不承認男女的差別。人格是一個抽象名詞，是一個人的身心各方面的特點的總和。人的身心各方面的特點既有差別，實即人格上有差別。所謂侮辱人格的即是不承認一個人特有的人格，盧梭承認女子有女子的人格，所以盧梭正是尊重女子的人格。抹殺女子所特有之特性者，纔是侮辱女子人格。”

於是勢必至於得到這樣的結論——

“……正當的女子教育應該是使女子成爲完全的女子。”

那麼，所謂正當的教育者，也應該是使“弱不禁風”者，成爲完全的“弱不禁風”，“蠢笨如牛”者，成爲完全的“蠢笨如牛”，這纔免於侮辱各人——此字在未經從字典裏永遠註銷，政府下令永禁行使之前，暫且使用——的人格了，盧梭《愛彌爾》前四篇的主張不這樣，其“無一是處”，於是可以算無疑。

但這所謂“無一是處”者，也只是對於“聰明絕頂的人”，而言，在“蠢笨如牛的人”，卻是“正當”的教育。因爲看了這樣的議論，可以使他更漸近於完全“蠢笨如牛”。這也就是尊重他的人格。

然而這種議論還是不會完結的。爲什麼呢？一者，因爲即使知道說“自然的不平等”，而不容易明白真“自然”和“因積漸的人爲而似自然”之分。二者，因爲凡有學說，往往“合吾人之胃口者則容納之，且從

而宣揚之”也。

上海一隅，前二年大談亞諾德，今年大談白璧德，恐怕也就是胃口之故罷。

許多問題大抵發生於“胃口”，胃口的差別，也正如“人”字一樣的——其實這兩字也應該呈請政府“下令永禁行使”。我且抄一段同是美國的 Upton Sinclair 的，以尊重另一種人格罷——

“無論在那一個盧梭的批評家，都有首先應該解決的唯一的問題。爲什麼你和他吵鬧的？要爲他的到達點的那自由，平等，調協開路麼？還是因爲畏懼盧梭所發向世界上的新思想和新感情的激流呢？使對於他取了爲父之勞的個人主義運動的全體懷疑，將我們帶到女子服從父母，奴隸服從主人，妻子服從丈夫，臣民服從教皇和皇帝，大學生毫不發生疑問，而佩服教授的講義的善良的古代去，乃是你的目的麼？”

阿巖夫人曰：‘最後的一句，好像是對於白璧德教授的一箭似的。’

‘奇怪呀，’她的丈夫說。‘斯人也而有斯姓也……那一定是上帝的審判了。’”

不知道和原意可有錯誤，因爲我是從日本文重譯的。書的原名是“Mammonart”，在 California 的 pasadena 作者自己出版，胃口相近的人們自己弄來看去罷。Mammon 是希臘神話裏的財神，art 誰都知道是藝術。可以譯作“財神藝術”罷。日本的譯名是“拜金藝術”，也行。因爲這一個字是作者生造的，政府既沒有下令頒行，字典裏也大概未曾

註入，所以姑且在這裏加一點解釋。

(十二，二一。)

## 文學和出汗

上海的教授對人講文學，以為文學當描寫永遠不變的人性，否則便不久長。例如英國，莎士比亞和別的一兩個人所寫的是永久不變的人性，所以至今流傳，其餘的不這樣，就都消滅了云。

這真是所謂“你不說我倒還明白，你越說我越胡塗”了。英國有許多先前的文章不流傳，我想，這是總會有的，但竟沒有想到牠們的消滅，乃因為不寫永久不變的人性。現在既然知道了這一層，卻更不解牠們既已消滅，現在的教授何從看見，卻居然斷定牠們所寫的都不是永久不變的人性了。

只要流傳的便是好文學，只要消滅的便是壞文學；搶得天下的便是王，搶不到天下的便是賊。莫非中國式的歷史論，也將溝通了中國人的文學論歟？

而且，人性是永久不變的麼？

類人猿，類猿人，原人，古人，今人，未來的人……，如果生物真會進化，人性就不能永久不變。不說類猿人，就是原人的脾氣，我們大約就很難猜得着的，則我們的脾氣，恐怕未來的人也未必會明白。要寫永久不變的人性，實在難哪。

譬如出汗罷，我想，似乎於古有之，於今也有，將來一定暫時也還有，該可以算得較為“永久不變的人性”了。然而“弱不禁風”的小

姐出的是香汗，“蠢笨如牛”的工人出的是臭汗。不知道倘要做長留世上的文字，要充長留世上的文學家，是描寫香汗好呢，還是描寫臭汗好？這問題倘不先行解決，則在將來文學史上的位置，委實是“岌岌乎殆哉”的。

聽說，例如英國，那小說，先前是大抵寫給太太小姐們看的，其中自然是香汗多；到十九世紀後半，受了俄國文學的影響，就很有些臭汗氣了。那一種的命長，現在似乎還在不可知之數。

在中國，從道士聽論道，從批評家聽談文，都令人毛孔痙攣，汗不敢出。然而這也許倒是中國的永久不變的人性罷。

(二七，一二，二三。)

## 文藝和革命

歡喜維持文藝的人們，每在革命地方，便愛說“文藝是革命的先驅”。

我覺得這很可疑。或者外國是如此的罷；中國自有其特別國情，應該在例外。現在妄加編排，以質同志——

1，革命軍。先要有軍，纔能革命，凡已經革命的地方，都是軍隊先到的：這是先驅。大軍官們也許到得遲一點，但自然也是先驅，無須多說。

(這之前，有時恐怕也有青年潛入宣傳，工人起來暗助，但這些人們大抵已經死掉，或則無從查考了，置之不論。)

2，人民代表。軍官們一到，便有人民代表羣集車站歡迎，手執國



旗，嘴喊口號，“革命空氣，非常濃厚”：這是第二先驅。

3，文學家。於是什麼革命文學，民衆文學，同情文學，飛騰文學都出來了，偉大光明的名稱的期刊也出來了，來指導青年的：這是——可惜得很，但也不要緊——第三先驅。

外國是革命軍興以前，就有被迫出國的盧梭，流放極邊的珂羅連珂……。

好了。倘若硬要樂觀，也可以了。因為我們常聽到所謂文學家將要出國的消息，看見新聞上的記載，廣告；看見詩；看見文。雖然尚未動身，卻也給我們一種“將來學成歸國，了不得呀！”的豫感，——希望是誰都願意有的。

（十二月二十四夜零點一分五秒。）

## 擬 預 言

——一九二九年出現的瑣事——

有公民某甲上書，請每縣各設大學一所，添設監獄兩所。被斥。

有公民某乙上書，請將共產主義者之產業作為公產，女眷作為公妻，以懲一儆百。半年不批。某乙忿而反革命，被好友告發，逃入租界。

有大批名人學者及文藝家，從外洋回國，於外洋一切政俗學術文藝，皆已比本國者更為深通，受有學位。但其尤為高超者未入學校。

科學，文藝，軍事，經濟的連合戰線告成。

正月初一，上海有許多新的期刊出版，本子最長大者，爲——  
文藝又復興。文藝真正老復興。宇宙。其大無外。至高無上。太太陽。光明之極。白熱以上。新新生命。新新新生命。同情。正義。義旗。剎那。飛獅。地震。阿呀。真真美善。……等等。

同日，美國富豪們聯名電賀北京檢煤渣老婆子等，稱爲“同志”，無從投遞，次日退回。

正月初三，哲學與小說同時滅亡。

有提倡“一我主義”者，幾被查禁。後來查得議論並不新異，着無庸議，聽其自然。

有公民某丙著論，謂當“以黨治國”，即被批評家們痛駁，謂“久已如此，而還要多說，實屬不明大勢，昏憤胡塗。”

謠傳有男女青年四萬一千九百二十六人失蹤。

蒙古親近赤俄，公決革出五族，以僑華白俄補缺，仍爲“五族共和”，各界提燈慶祝。

“小說月報”出“列入世界文學兩週年紀念”號，定購全年者，各送優待券一張，購書照定價八五折。

“古今史疑大全”出版，有名人學者往來信札函件批語頌辭共二千五百餘封，編者自傳二百五十餘葉，廣告登在“藝術界”，謂所費郵票，即已不貲，其價值可想。

美國開演“玉堂春”影片，白璧德教授評爲決非盧梭所及。

在中國的法西斯德挑同情一擔，訪郭沫若，見郭窮極，失望而去。

有在朝者數人下野；有在野者多人下坑。

綁票公司股票漲至三倍半。

女界恐乳大或有被割之險，仍舊束胸，家長多被罰洋五十元，國帑更裕。

有博士講“經濟學精義”，只用兩句，云：“銅板換角子，角子換大洋。”全世界敬服。

有革命文學家將馬克思學說推翻，這只用一句，云：“什麼馬克斯牛克斯”，全世界敬服，猶太人大慚。

新詩“僱人哭喪假哼哼體”流行。

茶店，浴堂，麻花攤，皆寄售“現代評論”。

赤賊完全消滅，安那其主義將於四百九十八年後實行。

## 怎麼寫

——夜記之一——

寫什麼是一個問題，怎麼寫又是一個問題。

今年不大寫東西，而寫給“莽原”的尤其少。我自己明白這原因。說起來是極可笑的，就因為牠紙張好。有時有一點雜感，仔細一看，覺得沒有什麼大意思，不要去填黑了那麼潔白的紙張，便廢然而止了。好的又沒有。我的頭裏是如此地荒蕪，淺陋，空虛。

可談的問題自然多得很，自宇宙以至社會國家，高超的還有文明，

文藝。古來許多人談過了，將來要談的人也將無窮無盡。但我都不會談。記得還是去年躲在廈門島上的時候，因為太討人厭了，終於得到“敬鬼神而遠之”式的待遇，被供在圖書館樓上的一間屋子裏。白天還有館員，釘書匠，閱書的學生，夜九時後，一切星散，一所很大的洋樓裏，除我以外，沒有別人。我沈靜下去了。寂靜濃到如酒，令人微醺。望後窗外骨立的亂山中許多白點，是叢塚。一粒深黃色火，是南普陀寺的琉璃燈。前面則海天微茫，黑絮一般的夜色簡直似乎要撲到心坎裏。我靠了石欄遠眺，聽得自己的心音，四遠還彷彿有無量悲哀，苦惱，零落，死滅，都雜入這寂靜中，使牠變成藥酒，加色，加味，加香。這時，我曾經想要寫，但是不能寫，無從寫。這也就是我所謂“當我沈默着的時候，我覺得充實，我將開口，同時感到空虛。”

莫非這就是一點“世界苦惱”麼？我有時想。然而大約又不是的，這不過是淡淡的哀愁，中間還帶些愉快。我想接近牠，但我愈想，牠卻愈渺茫了，幾乎就要發見僅只我獨自倚着石欄，此外一無所有。必須待到我忘了努力，纔又感到淡淡的哀愁。

那結果卻大抵不很高明。腿上鋼針似的一刺，我便不假思索地用手掌向痛處直拍下去，同時只知道蚊子在咬我。什麼哀愁，什麼夜色，都飛到九霄雲外去了，連靠過的石欄也不再放在心裏。而且這還是現在的話，那時呢，回想起來，是連不將石欄放在心裏的事也沒有想到的，仍是不假思索地走進房裏去，坐在一把唯一的半躺椅——躺不直的藤椅子——上，撫摩着蚊咬的傷，直到牠由痛轉癢，漸漸腫成一個小疙瘩。我也就從撫摩轉成搔，搯，直到牠由癢轉痛，比較地能夠打熬。

此後的結果就更不高明了，往往是坐在電燈下喫柚子。

雖然不過是蚊子的一叮，總是本身上的事來得切實。能不寫自然更快活，倘非寫不可，我想，也只能寫一些這類小事情，而還萬不能寫得正如那一天所身受的顯明深切。而況千叮萬叮，而況一刀一鎗，那是寫不出來的。

尼采愛看血寫的書。但我想，血寫的文章，怕未必有罷。文章總是墨寫的，血寫的倒不過是血迹。牠比文章自然更驚心動魄，更直截分明，然而容易變色，容易消磨。這一點，就要任憑文學逞能，恰如塚中的白骨，往古來今，總要以牠的永久來傲視少女頰上的輕紅似的。

能不寫自然更快活，倘非寫不可，我想，就是隨便寫寫罷，橫豎也只能如此。這些都應該和時光一同消逝，假使會比血迹永遠鮮活，也只是證明文人是倏倏者，是乖角兒。但真的血寫的書，當然不在此例。

當我這樣想的時候，便覺得“寫什麼”倒也不成什麼問題了。

“怎樣寫”的問題，我是一向未曾想到的。初知道世界上有着這麼一個問題，還不過兩星期之前。那時偶然上街，偶然走進了卜書店去，偶然看見一疊“這樣做”，便買取了一本。這是一種期刊，封面上畫着一個騎馬的少年兵士。我一向有一種偏見，凡書面上畫着這樣的兵士和手捏鐵鋤的農工的刊物，是不大去涉略的，因為我總疑心牠是宣傳品。發抒自己的意見，結果弄成帶些宣傳氣味了的伊孛生等輩的作品。我看了倒並不發煩。但對於先有了“宣傳”兩個大字的題目，然後發出議論來的文藝作品，卻總有些格格不入，那不能直吞下去的模樣，就和雜誦教訓文學的時候相同。但這“這樣做”却又有些特別，因為我還記得

日報上曾經說過，是和我有關係的。也是凡事切己，則格外關心的一例罷，我便再不怕書面上的騎馬的英雄，將牠買來了。回來後一檢查剪存的舊報，還在的，日子是三月七日，可惜沒有注明報紙的名目，但不是“民國日報”，便是“國民新聞”，因為我那時所看的只有這兩種。下面抄一點報上的話：——

“自魯迅先生南來後，一掃廣州文學之寂寞，先後創辦者有‘做什麼’，‘這樣做’兩刊物。聞‘這樣做’為革命文學社定期出版物之一，內容注重革命文藝及本黨主義之宣傳。……”

開首的兩句話有些含混，說我都與聞其事的也可以，說因我“南來”了而別人創辦的也通。但我是全不知情。當初將日報剪存，大概是想調查一下的，後來却又忘却，擱下了。現在還記得“做什麼”出版後，曾經送給我五本。我覺得這團體是共產青年主持的，因為其中有“堅如”“三石”等署名，該是畢磊，通信處也是他。他還曾將十來本“少年先鋒”送給我，而這刊物裏面則分明是共產青年所作的東西。果然，畢磊君大約確是共產黨，於四月十八日從中山大學被捕，據我的推測，他一定早已不在這世上了，這看去很是瘦小精幹的湖南的青年。

“這樣做”却在兩星期以前纔見面，已經出到七八期合冊了。第六期沒有，或者說被禁止，或者說未刊，莫衷一是，我便買了一本七八合冊和第五期。看日報的記事便知道，這該是和“做什麼反對”，或對立的。我拏回來，倒看上去，通訊欄裏就這樣說：“在一般 CP 氣憤盛張之時，……而你們一覺悟起來，馬上退出 CP，不祇是光退出便了事，尤其值得 CP 氣死的，就是破天荒的接二連三的退出共產黨登報聲明。

……”那麼，確是如此了。

這里又即刻出了一個問題。爲什麼這麼大相反對的兩種刊物，都因我“南來”而“先後創辦”呢？這在我自己，是容易解答的：因爲我新來而且灰色。但要講起來，怕又有些話長，現在姑且保留，待有相當的機會時再說罷。

這回且說我看“這樣做”。看過通訊，懶得倒翻上去了，於是看目錄。忽而看見一個題目道：“郁達夫先生休矣”，便又起了好奇心，立刻看文章。這還是切己的瑣事總比世界的哀愁關心的老例，達夫先生是我所認識的，怎麼要他“休矣”了呢？急於要知道。假使說的是張龍趙虎，或是我素昧平生的偉人，老實說罷，我決不會如此留心。

原來是達夫先生在“洪水”上有一篇“在方向轉換的途中”，說這一次的革命是階級鬭爭的理論的實現，而記者則以爲是民族革命的理論的實現。大約還有英雄主義不適宜于今日等類的話罷，所以便被認爲“中傷”和“挑撥離間”，非“休矣”不可了。

我在電燈下回想，達夫先生我見過好幾面，談過好幾回，只覺他穩健和平，不至于得罪于人，更何況得罪于國。怎麼一下子就這麼流于“偏激”了？我倒要看看“洪水”。

這期刊，聽說在廣西是被禁止的了，廣東倒還有。我得到的是第三卷第二十九至三十二期。照例的壞脾氣，從三十二期倒看上去，不久便翻到第一篇“日記文學”，也是達夫先生做的，于是便不再去尋“方向轉換的途中”，變成看談文學了。我這種模模胡胡的看法，自己也明知是不對的，但“怎麼寫”的問題，却就出在那裏面。

作者的意思，大略是說凡文學家的作品，多少總帶點自敘傳的色彩的，若以第三人稱來寫出，則時常有誤成第一人稱的地方。而且敘述這第三人稱的主人公的心理狀態過於詳細時，讀者會疑心這別人的心思，作者何以會曉得得這樣精細？於是那一種幻滅之感，就使文學的真實性消失了。所以散文作品中最便當的體裁，是日記體，其次是書簡體。

這誠然也值得討論的。但我想，體裁似乎不關重要。上文的第一缺點，是讀者的粗心。但只要知道作品大抵是作者借別人以敘自己，或以自己推測別人的東西，便不至于感到幻滅，即使有時不合事實，然而還是真實。其真實，正與用第三人稱時或誤用第一人稱時毫無不同。倘有讀者只執滯于體裁，只求沒有破綻，那就以看新聞記事為宜，對於文藝，活該幻滅。而其幻滅也不足惜，因為這不是真的幻滅，正如查不出大觀園的遺迹，而不滿于“紅樓夢”者相同。倘作者如此犧牲了抒寫的自由，即使極小部分，也無異於削足適履的。

第二種缺陷，在中國也已經是頗古的問題。紀曉嵐攻擊蒲留仙的“聊齋志異”，就在這一點。兩人密語，決不肯泄，又不為第三人所聞，作者何從知之？所以他的“閱微草堂筆記”，竭力只寫事狀，而避去心思和密語。但有時又落了自設的陷穽，於是只得以“春秋左氏傳”的“渾良夫夢中之噪”來解嘲。他的支絀的原因，是在要使讀者信一切所寫為事實，靠事實來取得真實性，所以一與事實相左，那真實性也隨即滅亡。如果他先意識到這一切是創作，即是他個人的造作，便自然沒有一切窒礙了。

一般的幻滅的悲哀，我以為不在假，而在以假為真。記得年幼時，



很喜歡看變戲法，獼猴騎羊，石子變白鴿，最末是將一個孩子刺死，蓋上被單，一個江北口音的人向觀眾裝出撒錢模樣道：Huazaa! Huazaa! 大概是誰都知道，孩子並沒有死，噴出來的是裝在刀柄裏的蘇木汁，Huazaa 一夠，他便會跳起來的。但還是出神地看着，明明意識着這是戲法，而全心沈浸在這戲法中。萬一變戲法的定要做得真實，買了小棺材，裝進孩子去，哭着抬走，倒反索然無味了。這時候，連戲法的真實也消失了。

我寧看“紅樓夢”，卻不願看新出的“林黛玉日記”，牠一頁能夠使我不舒服小半天。“板橋家書”我也不喜歡看，不如讀他的“道情”。我所不喜歡的是他題了家書兩個字。那麼，爲什麼刻了出來給許多人看的呢？不免有些裝腔。幻滅之來，多不在假中見真，而在真中見假。日記體，書簡體，寫起來也許便當得多罷，但也極容易起幻滅之感；而一起則大抵很厲害，因爲牠起先模樣裝得真。

“越縵堂日記”近來已極風行了，我看了却總覺得他每次要留給我一點很不舒服的東西。爲什麼呢？一是鈔上諭。大概是受了何焯的故事的影響的，他提防有一天要蒙“御覽”。二是許多墨塗。寫了尙且塗去，該有許多不寫的罷？三是早給人家看，鈔，自以爲一部著作了。我覺得從中看不見李慈銘的心，却時時看到一些做作，彷彿受了欺騙。翻翻一部小說，雖是很荒唐，淺陋，不合理，倒從來不起這樣的感覺的。

聽說後來胡適之先生也在做日記，並且給人傳觀了。照文學進化的理論講起來，一定該好得多。我希望他提前陸續的印出。

但我想，散文的體裁，其實是大可以隨便的，有破綻也不妨。做作

的寫信和日記，恐怕也還不免有破綻，而一有破綻，便破滅到不可收拾了。與其防破綻，不如忘破綻。

## 在鐘樓上

——夜記之二——

也還是我在廈門的時候，柏生從廣州來，告訴我說，愛而君也在那裏了。大概是來尋求新的生命的罷，曾經寫了一封長信給K委員，說明自己的過去和將來的志望。

“你知道有一個叫愛而的麼？他寫了一封長信給我，我沒有看完。其實，這種文學家的樣子，寫長信，就是反革命的！”有一天，K委員對柏生說。

又有一天，柏生又告訴了愛而，愛而跳起來道：

“怎麼？……怎麼說我是反革命的呢？！”

廈門還正是和暖的深秋，野石榴開在山中，黃的花——不知道叫什麼名字——開在樓下。我在用花剛石牆包圍着的樓屋裏聽到這小小的故事，K委員的眉頭打結的正經的臉，愛而的活潑中帶着沈悶的年青的臉，便一齊在眼前出現，又彷彿如見當K委員的眉頭打結的面前，愛而跳了起來，——我不禁從窗隙間望着遠天失笑了。

但同時也記起了蘇俄曾經有名的詩人，“十二個”的作者勃洛克的話來：——

“共產黨不妨礙做詩，但于覺得自己是大作家的事却有妨礙。大作

家者，是感覺自己一切創作的核心，在自己裏面保持着規律的。”

共產黨和詩，革命和長信，真有這樣地不相容麼？我想。

以上是那時的我想。這時我又想，在這里有插入幾句聲明的必要：——

我不過說是變革和文藝之不相容，並非在暗示那時的廣州政府是共產政府或委員是共產黨。這些事我一點不知道。只有若干已經“正法”的人們，至今不聽見有人鳴冤或冤鬼訴苦，想來一定是真的共產黨罷。至於有一些，則一時雖然從一方面得了這樣的謚號，但後來兩方相見，杯酒言歡，就明白先前都是誤解，其實是本來可以合作的。

必要已畢，於是放心回到本題。卻說愛而君不久也給了我一封信，通知我已經有了工作了。信不甚長，大約還有被冤為“反革命”的餘痛罷。但又發出牢騷來：一，給他坐在飯鍋旁邊，無聊得很；二，有一回正在按風琴，一個漠不相識的女郎來送給他一包點心，就弄得他神經過敏，以為北方女子太死板而南方女子太活潑，不禁“感慨係之矣”了。

關於第一點，我在秋蚊圍攻中所寫的回信中置之不答。夫面前無飯鍋而覺得無聊，覺得苦痛，人之常情也，現在已見飯鍋，還要無聊，則明明是發了革命熱。老實說，遠地方在革命，不相識的人們在革命，我是的確有點高興聽的，然而——沒有法子，索性老實說罷，——如果我的身邊革起命來，或者我所熟識的人去革命，我就沒有這麼高興聽。有人說我應該拚命去革命，我自然不敢不以為然，但如叫我靜靜地坐下，調給我一杯罐頭牛奶喝，我往往更感激。但是，倘說，你就死心塌地地從飯鍋裏裝飯喫罷，那是不像樣的；然而叫他離開飯鍋去拚命，卻又說

不出口，因為愛而是我的極熟的熟人。于是只好襲用仙傳的古法，裝聾作啞，置之不問不聞之列。只對於第二點加以猛烈的教誡，大致是說他“死板”和“活潑”既然都不贊成，即等于主張女性應該不死不活，那是萬分不對的。

約略一個多月之後，我抱着和愛而一類的夢，到了廣州，在飯鍋旁邊坐下時，他早已不在那裏了，也許竟並沒有接到我的信。

我住的是中山大學中最中央而最高的處所，通稱“大鐘樓”。一月之後，聽得一個戴瓜皮小帽的祕書說，纔知道這是最優待的住所，非“主任”之流是不准住的。但後來我一搬出，又聽說就給一位辦事員住進去了，莫明其妙。不過當我住在那裏的時候，總還是非主任之流即不准住的地方，所以直到知道辦事員搬進去了的那一天為止，我總是常常又感激，又慚愧。

然而這優待室却並非容易居住的所在，至少的缺點，是不很能夠睡覺的。一到夜間，便有十多匹——也許二十來匹罷，我不能知道確數——老鼠出現，馳騁文壇，什麼都不管。只要可喫的，牠就喫，並且能開盒子蓋，廣州中山大學裏非主任之流即不准住的樓上的老鼠，彷彿也特別聰明似的，我在別地方未曾遇到過。到清晨呢，就有“工友”們大聲唱歌，——我所不懂的歌。

白天來訪的本省的青年，却大抵懷着非常的好意的。有幾個熱心于改革的，還希望我對於廣州的缺點加以激烈的攻擊。這熱誠很使我感動，但我終於說是還未熟悉本地的情形，而且已經革命，覺得無甚可以攻擊之處，輕輕地推却了。那當然要使他們很失望的，過了幾天，尸

一君就在“新時代”上說：——

“……我們中幾個很不以他這句話爲然，我們以爲我們還有許多可罵的地方，我們正想罵罵自己，難道魯迅先生竟看不出我們的缺點麼？……”

其實呢，我的話一半是真的。我何嘗不想了解廣州，批評廣州呢，無奈慨自被供在大鐘樓上以來，工友以我爲教授，學生以我爲先生，廣州人以我爲“外江佬”，孤孑特立，無從考查。而最大的阻礙則是言語。直到我離開廣州的時止，我所知道的言語，除一三三四……等數目外，只有一句凡有外江佬幾乎無不因爲特別而記住的 Hanbaran（統統）和一句凡有學習異地言語者幾乎無不最容易學得而記住的罵人話 Tiu-na-ma 而已。

這兩句有時也有用。那是我已經搬在白雲路寓屋裏的時候了，有一天，巡警捉住了一個竊取電燈的偷兒，那管屋的陳公便跟着一面罵，一面打。罵了一大套，而我從中只聽懂了這兩句。然而似乎已經全懂得，心裏想：“他所說的，大約是因爲屋外的電燈幾乎 Hanbaran 被他偷去，所以要 Tiu-na-ma 了。”于是就彷彿解決了一件大問題似的，即刻安心歸坐，自去再編我的“唐宋傳奇集”。

但究竟不知道是否真如此。私自推測是無妨的，倘若據以論廣州，卻未免太鹵莽罷。

但雖只這兩句，我卻發見了吾師太炎先生的錯處了。記得先生在日本給我們講文字學時，曾說“山海經”上“其州在尾上”的“州”是女性生殖器。這古語至今還留存在廣東，讀若 Tiu。故 Tiuhei 二字，當寫

作“州戲”，名詞在前，動詞在後的。我不記得他後來可曾將此說記在“新方言”裏，但由今觀之，則“州”乃動詞，非名詞也。

至于我說無甚可以攻擊之處的話，那可的確是虛言。其實是，那時我于廣州無愛憎，因而也就無欣戚，無褒貶。我抱着夢幻而來，一遇實際，便被從夢境放逐了，不過剩下些索漠。我覺得廣州究竟是中國的一部分，雖然奇異的花果，特別的語言，可以淆亂游子的耳目，但實際是和我所走過的別處都差不多的。倘說中國是一幅畫出的不類人間的圖，則各省的圖樣實無不同，差異的只在所用的顏色。黃河以北的幾省，是黃色和灰色畫的，江浙是淡黑和淡綠，廈門是淡紅和灰色，廣州是深綠和深紅。我那時覺得似乎其實未曾游行，所以也沒有特別的罵詈之辭，要專一傾注在素馨和香蕉上。——但這也許是後來的回憶的感覺，那時其實是還沒有如此分明的。

到後來，卻有些改變了，往往斗膽說幾句壞話。然而有什麼用呢？在一處演講時，我說廣州的人民並無力量，所以這裏可以做“革命的策源地”，也可以做反革命的策源地……當譯成廣東話時，我覺得這幾句話似乎被刪掉了。給一處做文章時，我說青天白日旗插遠去，信徒一定加多。但有如大乘佛教一般，待到居士也算佛子的時候，往往戒律蕩然，不知道是佛教的弘通，還是佛教的敗壞？……然而終于沒有印出，不知所往了……。

廣東的花果，在“外江佬”的眼裏，自然依然是奇特的。我所最愛喫的是“楊桃”，滑而脆，酸而甜，做成罐頭的，完全失卻了本味。汕頭的一種較大，卻是“三廉”，不中喫了。我常常宣傳楊桃的功德，喫的人大抵

贊同，這是我這一年中最卓著的成績。

在鐘樓上的第二月，即戴了“教務主任”的紙冠的時候，是忙碌的時期。學校大事，蓋無過于補考與開課也，與別的一切學校同。于是點頭開會，排時間表，發通知書，祕藏題目，分配卷子，……于是又開會，討論，計分，發榜。工友規矩，下午五點以後是不做工的，于是一個事務員請門房幫忙，連夜貼一丈多長的榜。但到第二天的早晨，就被撕掉了，于是又寫榜。于是辯論：分數多寡的辯論；及格與否的辯論；教員有無私心的辯論；優待革命青年，優待的程度，我說已優，他說未優的辯論；補救落第，我說權不在我，他說在我，我說無法，他說有法的辯論；試題的難易，我說不難，他說太難的辯論；還有因為有族人在台灣，自己也可以算作台灣人，取得優待“被壓迫民族”的特權與否的辯論；還有人本無名，所以無所謂冒名頂替的玄學底辯論……。這樣地一天一天的過去，而每夜是十多匹——或二十匹——老鼠的馳騁，早上是三位工友的響亮的歌聲。

現在想起那時的辯論來，人是多麼和有限的生命開着玩笑呵。然而那時卻並無怨尤，只有一事覺得頗為變得特別：對於收到的長信漸漸有些讎視了。

這種長信，本是常常收到的，一向並不為奇。但這時竟漸嫌其長，如果看完一張，還未說出本意，便覺得煩厭。有時見熟人在旁，就託付他，請他看後告訴我信中的主旨。

“不錯。‘寫長信，就是反革命的！’”我一面想。

我當時是否也如K委員似的眉頭打結呢，未曾照鏡，不得而知。僅

記得即刻也自覺到我的開會和辯論的生涯，似乎難以稱爲“在革命”，爲自便計，將前判加以修正了：——

“不。‘反革命’太重，應該說是‘不革命’的。然而還太重。其實是，——寫長信，不過是喫得太閑空罷了。”

有人說，文化之興，須有餘裕，據我在鐘樓上的經驗，大致是真的罷。閒人所造的文化，自然只適宜于閒人，近來有些人磨拳擦掌，大鳴不平，正是毫不足怪，——其實，便是這鐘樓，也何嘗不造得蹊蹺。但是，四萬萬男女同胞，僑胞，異胞之中，有的是“飽食終日，無所用心”，有的是“羣居終日，言不及義”。怎不造出相當的文藝來呢？只說文藝，範圍小，容易些。那結論只好是這樣：有餘裕，未必能創作；而要創作，是必須有餘裕的。故“花呀月呀”不出于啼飢號寒者之口，而“一手奠定中國的文壇”，亦爲苦工豬仔所不敢望也。

我以爲這一說于我倒是很好的，我已經自覺到自己久已不動筆，但這事卻應該歸罪于恩忙。

大約就在這時候，“新時代”上又發表了一篇“魯迅先生往那里躲”，宋雲彬先生做的。文中有這樣的對於我的警告：——

“他到了中大，不但不會恢復他‘吶喊’的勇氣，並且似乎在說‘在北方時受着種種壓迫，種種刺激，到這裏來沒有壓迫和刺激，也就無話可說了。’噫嘻！異哉！魯迅先生竟跑出了現社會，躲向牛角尖裏去了。舊社會死去的苦痛，新社會生出的苦痛，多多少少放在他眼前，他竟熟視無睹？他把人生的鏡子藏起來了，他把自己回復到過去時代去了。噫嘻！異哉！魯迅



先生躲避了。”

而編輯者還很客氣，用案語聲明着這是對於我的好意的希望和慫恿，並非惡意的笑罵的文章。這是很明白的，記得看見時頗為感動。因此也曾想如上文所說的那樣，寫一點東西，聲明我雖不吶喊，卻正在辯論和開會，有時一天只喫一頓飯，有時只喫一條魚，也還未失掉了勇氣。“在鐘樓上”就是預定的題目。然而一則還是因為辯論和開會，二則因為篇首引有拉狄克的兩句話，另外又引起了許多雜亂的感想，很想說出，終於反而擱下了。那兩句話是：——

“在一個最大的社會改變的時代，文學家不能做旁觀者！”

但拉狄克的話，是爲了葉遂寧和梭波里的自殺而發的。他那一篇“無家可歸的藝術家”譯載在一種期刊上時，曾經使我發生過暫時的思索。我因此知道凡有革命以前的幻想或理想的革命詩人，很可有碰死在自己所謳歌希望的現實上的運命；而現實的革命倘不粉碎了這類詩人的幻想或理想，則這革命也還是布告上的空談。但葉遂寧和梭波里是未可厚非的，他們先後給自己唱了輓歌，他們有真實。他們以自己的沈沒，證明着革命的前行。他們到底並不是旁觀者。

但我初到廣州的時候，有時確也感到一點小康。前幾年在北方，常常看見迫壓黨人，看見捕殺青年，到那里可都看不見了。後來纔悟到這不過是“奉旨革命”的現象，然而在夢中時是委實有些舒服的。假使我早做了“在鐘樓上”，文字也許不如此。無奈已經到了現在，又經過目覩“打倒反革命”的事實，純然的那時的心情，實在無從追躡了，現在就只好是這樣罷。

# 一九二八年

## 文藝與革命

冬芬先生：

我不是批評家，因此也不是藝術家，因為現在要做一個什麼家，總非自己或熟人兼做批評不可，沒有一夥，是不行的，至少，在現在的上海灘上。因為並非藝術家，所以並不以為藝術特別崇高，正如自己不賣膏藥，便不來打拳讚藥一樣。我以為這不過是一種社會現象，是時代的人生記錄，人類如果進步，則無論他所寫的是外表，是內心，總要陳舊，以至滅亡的。不過近來的批評家，似乎很怕這兩個字，只想在文學上成仙。

各種主義的名稱的勃興，也是必然的現象。世界上時時有革命，自然會有革命文學。世界上的民衆很有些覺醒了，雖然有許多在受難，但也有多少占權，那自然也會有民衆文學——說得澈底一點，則第四階級文學。

中國的批評界怎樣的趨勢，我却不大了然，也不很注意。就耳目所及，只覺得各專家所用的尺度非常多，有英國美國尺，有德國尺，有俄國尺，有日本尺，自然又有中國尺，或者兼用各種尺。有的說要真正，有的說要鬭爭，有的說要超時代，有的躲在人背後說幾句短短的冷話。

還有，是自己擺着文藝批評家的架子，而憎惡別人的鼓吹了創作。倘無創作，將批評什麼呢，這是最所不能懂得他的心腸的。

別的此刻不談。現在所號稱革命文學家者，是鬥爭和所謂超時代。超時代其實就是逃避，倘自己沒有正視現實的勇氣，又要掛革命的招牌，便自覺地或不自覺地必然地要走入那一條路的。身在現世，怎麼離去？這是和說自己用手提着耳朵，就可以離開地球者一樣地欺人。社會停滯着，文藝決不能獨自飛躍，若在這停滯的社會裏居然滋長了，那倒是爲這社會所容，已經離開革命，其結果，不過多賣幾本刊物，或在大商店的刊物上掙得揭載稿子的機會罷了。

鬥爭呢，我倒以爲是對的。人被壓迫了，爲什麼不鬥爭？正人君子者流深怕這一着，于是大罵“偏激”之可惡，以爲人人應該相愛，現在被一班壞東西教壞了。他們飽人大約是愛餓人的，但餓人卻不愛飽人，黃巢時候，人相食，餓人尙且不愛餓人，這實在無須鬥爭文學作怪。我是不相信文藝的旋乾轉坤的力量的，但倘有人要在別方面應用他，我以爲也可以。譬如“宣傳”就是。

美國的辛克來兒說：一切文藝是宣傳。我們的革命的文學者曾經當作寶貝，用大字印出過；而嚴肅的批評家又說他是“淺薄的社會主義者”。但我——也淺薄——相信辛克來兒的話。一切文藝，是宣傳，只要你一給人看。即使個人主義的作品，一寫出，就有宣傳的可能，除非你不作文，不開口。那麼，用于革命，作爲工具的一種，自然也可以的。

但我以爲當先求內容的充實和技巧的上達，不必忙于掛招牌。“稻香村”“陸稿薦”，已經不能打動人心了，“皇太后鞋店”的顧客，我看見

也並不比“皇后鞋店”裏的多。一說“技巧”，革命文學家是又要討厭的。但我以為一切文藝固是宣傳，而一切宣傳卻並非全是文藝，這正如一切花皆有色（我將白也算作色），而凡顏色未必都是花一樣。革命之所以于口號，標語，布告，電報，教科書……之外，要用文藝者，就因為牠是文藝。

但中國之所謂革命文學，似乎又作別論。招牌是掛了，卻只在吹噓同夥的文章，而對於目前的暴力和黑暗不敢正視。作品雖然也有些發表了，但往往是拙劣到連報章記事都不如；或則將劇本的動作辭句都推到演員的“昨日的文學家”身上去。那麼，剩下來的思想的內容一定是很革命底了罷？我給你看兩句馮乃超的劇本的結末的警句：——

“野雉：我再不怕黑暗了。

偷兒：我們反抗去！”

四月四日。魯迅。

## 扁

中國文藝界上可怕的現象，是在儘先輸入名詞，而並不介紹這名詞的函義。

于是各各以意為之。看見作品上多講自己，便稱之為表現主義；多講別人，是寫實主義；見女郎小腿肚作詩，是浪漫主義；見女郎小腿肚不准作詩，是古典主義；天上掉下一顆頭，頭上站着一頭牛，愛呀，海中央的青霹靂呀……是未來主義……等等。

還要由此生出議論來。這個主義好，那個主義壞……等等。

鄉間一向有一個笑談，兩位近視眼要比眼力，無可質證，便約定到關帝廟去看這一天新掛的扁額。他們都先從漆匠探得字句。但因為探來的詳略不同，只知道大字的那一個便不服，爭執起來了，說看見小字的人是說謊的。又無可質證，只好一同探問一個過路的人。那人望了一望回答道：“什麼也沒有。扁還沒有掛哩。”

我想，在文藝批評上要比眼力，也總得先有那塊扁額掛起來纔行。空空洞洞的爭，實在只有兩面自己心裏明白。

(四月十日。)

## 路

又記起了Gogol做的“巡按使”的故事：——

中國也譯出過的。一個鄉間忽然紛傳皇帝使者要來私訪了，官員們都很恐怖，在客棧裏尋到一個疑似的人，便硬拉來奉承了一通。等到奉承十足之後，那人跑了，而聽說使者真到了，全臺演了一個啞口無言劇收場。

上海的文界今年是恭迎無產階級文學使者，沸沸揚揚，說是要來了。問問黃包車夫，車夫說並未派遣。這車夫的本級意識形態不行，早被別階級弄歪曲了罷。另外有人把握着，但不一定是工人。于是只好在大屋子裏尋，在客店裏尋，在洋人家裏尋，在書鋪子裏尋，在咖啡館裏尋……。

文藝家的眼光要超時代，所以到否雖不可知，也須先行擁簪清道，或者僞僕奉迎。于是做人便難起來，口頭不說“無產”便是“非革命”，還

好，“非革命”即是“反革命”，可就險了。這真要沒有出路。

現在的人間也還是“大王好見，小鬼難當”的處所。出路是有的。何以無呢？只因多鬼祟，他們將一切路都要糟蹋了。這些都不要，才是出路。自己坦坦白白，聲明了因為沒法子，只好暫在砲屁股上掛一掛招牌，倒也是出路的萌芽。

“地火在地下運行，奔突；熔岩一旦噴出，將燒盡一切野草，以及喬木，於是並且無可朽腐。

“但我坦然，欣然。我將大笑，我將歌唱。”（“野草”序）

還只說說，而革命文學家似乎不敢看見了，如果因此覺得沒有了出路，那可實在是很可憐，令我也有些不忍再動筆了。

（四月十日。）

## 太平歌訣

四月六日的“申報”上有這樣的一段記事：——

南京市近日忽發現一種無稽謠傳，謂總理墓行將工竣，石匠有攝收幼童靈魂，以合龍口之舉。市民以訛傳訛，自相驚擾，因而家家幼童，左肩各懸紅布一方，上書歌訣四句，藉避危險。其歌訣約有三種：（一）人來叫我魂，自叫自當承。叫人叫不着，自己頂石墳。（二）石叫石和尚，自叫自承當。急早回家轉，免去頂墳壇。（三）你造中山墓，與我何相干？叫魂不去，再叫自承當。（後略）

這三首中的無論那一首，雖只寥寥二十字，但將市民的見解：對於

革命政府的關係，對於革命者的感情，都已經寫得淋漓盡致。雖有善于暴露社會黑暗面的文學家，恐怕也難有做到這麼簡明深切的了。“叫人叫不着，自己頂石墳。”則竟包括了許多革命者的傳記和一部中國革命的歷史。

看看有些人們的文字，似乎硬要說現在是“黎明之前”。然而市民是這樣的市民，黎明也好，黃昏也好，革命者們總不能不背着這一夥市民進行。雞肋，棄之不甘，食之無味，就要這樣地牽纏下去。五十一百年後能否就有出路，是毫無把握的。

近來的革命文學家往往特別畏懼黑暗，掩藏黑暗，但市民卻毫不客氣，自己表現了。那小巧的機靈和這厚重的麻木相撞，便使革命文學家不敢正視社會現象，變成婆婆媽媽，歡迎喜鵲，憎厭梟鳴，只檢一點吉祥之兆來陶醉自己，于是就算超出了時代。

恭喜的英雄，你前去罷，被遺棄了的現實的現代，在後面恭送你的行旌。

但其實還是同在。你不過閉了眼睛。不過眼睛一閉，“頂石墳”卻可以不至于了，這就是你的“最後的勝利”。

（四月十日。）

## 觀 大 共 剷

仍是四月六日的“申報”上，又有一段“長沙通信”，敘湘省破獲共產黨省委會，“處死刑者三十餘人，黃花節斬決八名。”其中有幾處文筆做得極好，抄一點在下面：——

……是日執行之後，因馬（淑純，十六歲；志純，十四歲傅（鳳君，二十四歲）三犯，係屬女性，全城男女往觀者，終日人山人海，擁擠不通。加以共魁郭亮之首級，又懸之司門口示衆，往觀者更衆。司門口八角亭一帶，交通爲之斷絕。計南門一帶民衆，則看郭亮首級後，又赴教育會看女屍。北門一帶民衆，則在教育會看女屍後，又往司門口看郭首級。全城擾攘，剗共空氣，爲之驟張；直至晚間，觀者始不似日間之擁擠。

抄完之後，覺得頗不妥。因爲我就想發一點議論，然而立刻又想到恐怕一面有人疑心我在冷嘲（有人說，我是只喜歡冷嘲的），一面又有人責罰我傳播黑暗，因此咒我滅亡，自己帶着一切黑暗到地底裏去。但我熬不住，——別的議論就少發一點罷，單從“爲藝術的藝術”說起來，你看這不過一百五六十字的文章，就多麼有力。我一讀，便彷彿看見司門口掛着一顆頭，教育會前列着三具不連頭的女屍。而且至少是赤膊的，——但這也許我猜得不對，是我自己太黑暗之故。而許多“民衆”，一批是由北往南，一批是由南往北，擠着，嚷着……。再添一點蛇足，是臉上都表現着或者正在神往，或者已經滿足的神情。在我所見的“革命文學”或“寫實文學”中，還沒有遇到過這麼強有力的文學。批評家羅喀綏夫斯奇說的罷：“安特列夫竭力要我們恐怖，我們卻並不怕；契訶夫不這樣，我們倒恐怖了。”這百餘字實在抵得上小說一大堆，何況又是事實。

且住。再說下去，恐怕有些英雄們又要責我散佈黑暗，阻礙革命了。一理是也有一理的，現在易犯嫌疑，忠實同志被誤解爲共黨，或關



或釋的，報上向來常見。萬一不幸，沉冤莫白，那真是……。倘使常常提起這些來，也許未免會短壯士之氣。但是，革命被頭掛退的事是很少有的，革命的完結，大概只由于投機者的潛入；也就是內裏蛀空。這並非指赤化，任何主義的革命都如此。但不是正因為黑暗，正因為沒有出路，所以要革命的麼？倘必須前面貼着“光明”和“出路”的包票，這纔雄赳赳地去革命，那就不但不是革命者，簡直連投機家都不如了。雖是投機，成敗之數也不能預卜的。

我臨末還要揭出一點黑暗，是我們中國現在（現在！不是超時代的。）的民衆，其實還不很管什麼黨，只要看“頭”和“女屍”。只要有，無論誰的都有人看，拳匪之亂，清末黨獄，民二，去年和今年，在這短短的二十年中，我已經目覩或耳聞了好幾次了。

（四月十日。）

# 一九二九年

## 現今的新文學的概觀

——五月二十二日在燕京大學國文學會講——

這一年多，我不很向青年諸君說什麼話了，因為革命以來，言論的路很窄小，不是過激，便是反動，于大家都無益處。這一次回到北平，幾位舊識的人要我到這里來講幾句，情不可卻，只好來講幾句。但因為種種瑣事，終于沒有想定究竟來講什麼——連題目都沒有。

那題目，原是想在車上擬定的，但因為道路壞，汽車顛起來有尺多高，無從想起。我於是偶然感到，外來的東西，單取一件，是不行的，有汽車也須有好道路，一切事總免不掉環境的影響。文學——在中國的所謂新文學，所謂革命文學，也是如此。

中國的文化，便是怎樣的愛國者，恐怕也大概不能不承認是有些落後。新的事物，都是從外面侵入的。新的勢力來到了，大多數的人們還是莫名其妙。北平還不到這樣，譬如上海租界，那情形，外國人是處在中央，那外面，圍着一羣翻譯，包探，巡捕，西崽……之類，是懂得外國話，熟悉租界章程的。這一圈之外，纔是許多老百姓。

老百姓一到洋場，永遠不會明白真實情形，外國人說“*Yes*”，翻譯

道，“他在說打一個耳光”，外國人說“ No”，翻出來卻是他說“去鎗斃”，倘想要免去這一類無謂的冤苦，首先是在知道得多一點，衝破了這一個圈子。

在文學界也一樣，我們知道得太不多，而幫助我們知識的材料也太少。梁實秋有一個白璧德，徐志摩有一個泰戈爾，胡適之有一個杜威，——是的，徐志摩還有一個曼殊斐兒，他到她墳上去哭過，——創造社有革命文學，時行的文學。不過附和的，創作的很有，研究的卻不多，直到現在，還是給幾個出題目的人們圈了起來。

各種文學，都是應環境而產生的，推崇文藝的人，雖喜歡說文藝足以煽起風波來，但在事實上，卻是政治先行，文藝後變。倘以為文藝可以改變環境，那是“唯心”之談，事實的出現，並不如文藝家所豫想。所以巨大的革命，以前的所謂革命文學者還須滅亡，待到革命略有結果，略有喘息的餘裕，這纔產生新的革命文學者。為什麼呢，因為舊社會將近崩壞之際，是常常會有近似帶革命性的文學作品出現的，然而其實並非真的革命文學。例如：或者憎惡舊社會，而只是憎惡，更沒有對於將來的理想；或者也大呼改造社會，而問他要怎樣的社會，卻是不能實現的烏託邦；或者自己活得無聊了，便空泛地希望一大轉變，來作刺戟，正如飽於飲食的人，想喫些辣椒爽口；更下的是原是舊式人物，但在社會裏失敗了，卻想另掛新招牌，靠新興勢力獲得更好的地位。

希望革命的文人，革命一到，反而沈默下去的例子，在中國便曾有過的。即如清末的南社，便是鼓吹革命的文學團體，他們歎漢族的被壓制，憤滿人的凶橫，渴望着“光復舊物”。但民國成立以後，倒寂然無聲

了。我想，這是因為他們的理想，是在革命以後，“重見漢官威儀”，峨冠博帶。而事實並不這樣，所以反而索然無味，不想執筆了。俄國的例子尤為明顯，十月革命開初，也曾有許多革命文學家非常驚喜，歡迎這暴風雨的襲來，願受風雷的試鍊，但後來，詩人葉遂寧，小說家索波里自殺了，近來還聽說有名的小說家愛倫堡有些反動。這是什麼緣故呢？就因為四面襲來的並不是暴風雨，來試鍊的也並非風雷，卻是老老實實的“革命”。空想被擊碎了，人也就活不下去，這倒不如古時候相信死後靈魂上天，坐在上帝旁邊喫點心的詩人們福氣。因為他們在達到目的之前，已經死掉了。

中國，據說，自然是已經革了命，——政治上也許如此罷，但在文藝上，卻並沒有改變。有人說，“小資產階級文學之抬頭”了，其實是，小資產階級文學在那里呢，連“頭”也沒有，那里說得到“抬”。這照我上面所講的推論起來，就是文學並不變化和興旺，所反映的便是並無革命和進步，——雖然革命家聽了也許不大喜歡。

至于創造社所提倡的，更徹底的革命文學——無產階級文學，自然更不過是一個題目。這邊也禁，那邊也禁的王獨清的從上海租界裏遙望廣州暴動的詩，“Pong Pong Pong”，鉛字逐漸大了起來，只在說明他曾為電影的字幕和上海的醬園招牌所感動，有摹倣勃洛克的“十二個”之志而無其力和才。郭沫若的“一隻手”是很多人推為佳作的，但內容說一個革命者革命之後失了一隻手，所餘的一隻還能和愛人握手的事，卻未免“失”得太巧。五體，四肢之中，倘要失去其一，實在還不如一隻手；一條腿就不便，頭自然更不行了。只準備失去一隻手，是能減

少戰鬪的勇往之氣的；我想，革命者所不惜犧牲的，一定不只這一點。“一隻手”也還是窮秀才落難，後來終於中狀元，諸花燭的老調。

但這些卻也正是中國現狀的一種反映。新近上海出版的革命文學的一本書的封面上，畫着一把鋼叉，這是從“苦悶的象徵”的書面上取來的，叉的中間的一條尖刺上，又安一個鐵鎚，這是從蘇聯的旗子上取來的。然而這樣地合了起來，卻弄得既不能刺，又不能敲，只能在表明這位作者的庸陋，——也正可以做那些文藝家的徽章。

從這一階級走到那一階級去，自然是能有的事，但最好是意識如何，便一一直說，使大眾看去，爲仇爲友，了了分明。不要腦子裏存着許多舊的殘滓，卻故意瞞了起來，演戲似的指着自己的鼻子道，“惟我是無產階級！”現在的人們既然神經過敏，聽到“俄”字便要氣絕，連嘴唇也快要不准紅了，對於出版物，這也怕，那也怕；而革命文學家又不肯多介紹別國的理論和作品，單是這樣的指着自己的鼻子，臨了便會像前清的“奉旨申斥”一樣，令人莫名其妙的。

對於諸君，“奉旨申斥”大概還須解釋幾句纔會明白罷。這是帝制時代的事。一個官員犯了過失了，便叫他跪在一個什麼門外面，皇帝差一個太監來斥罵。這時須得用一點化費，那麼，罵幾句就完；倘若不用，他便從祖宗一直罵到子孫。這算是皇帝在罵，然而誰能去問皇帝，問他究竟可是要這樣地罵呢？去年，據日本的雜誌上說，成仿吾是由中國的農工大衆選他往德國研究戲曲去了，我們也無從打聽，究竟真是這樣地選了沒有。

所以我想，倘要比較地明白，還只好用我的老話，“多看外國書”，來

打破這包圍的圈子。這事，于諸君是不甚費力的。關於新興文學的英文書或英譯書，即使不多，然而所有的幾本，一定較為切實可靠。多看些別國的理論和作品之後，再來估量中國的新文藝，便可以清楚得多了。更好是紹介到中國來；翻譯並不比隨便的創作容易，然而于新文學的發展卻更有功，于大家更有益。

### 葉永蓁作“小小十年”小引

這是一個青年的作者，以一個現代的活的青年為主角，描寫他十年中的行動和思想的書。

舊的傳統和新的思潮，紛紜於他的一身，愛和憎的糾纏，感情和理智的衝突，纏綿和決撒的迭代，歡欣和絕望的起伏，都逐着這“小小十年”而開展，以形成一部感傷的書，個人的書。但時代是現代，所以從舊家庭所希望的“上進”而渡到革命，從交通不大方便的小縣而渡到“革命策源地”的廣州，從本身的婚姻不自由而渡到偉大的社會改革——但我沒有發見其間的橋梁。

一個革命者，將——而且實在也已經(!)——為大眾的幸福鬭爭，然而獨獨寬恕首先壓迫自己的親人，將鎗口移向四面是敵，但又四不見敵的舊社會；一個革命者，將為人我爭解放，然而當失去愛人的時候，卻希望她自己負責，並且為了革命之故，不願自己有一個情敵，——志願愈大，希望愈高，可以致力之處就愈少，可以自解之處也愈多。——終于，則甚至閃出了惟本身目前的剎那間為惟一的現實一流的陰影。在這里，是屹然站着一個個人主義者，遙望着集團主義的大羣，但在“重上

征途”之前，我沒有發見其間的橋梁。

釋迦牟尼出世以後，割肉喂鷹，投身飼虎的是小乘，渺渺茫茫地說教的倒算是大乘，總是發達起來，我想，那機微就在此。

然而這書的生命，卻正在這裡。他描出了背着傳統，又爲世界思潮所激盪的一部分的青年的心，逐漸寫來，並無遮瞞，也不裝點，雖然間或有若干辯解，而這些辯解，卻又正是脫去了自己的衣裳。至少，將爲現在作一面明鏡，爲將來留一種記錄，是無疑的罷。多少偉大的招牌，去年以來，在文攤上都掛過了，但不到一年，便以變相和無物，自己告發了全盤的欺騙，中國如果還會有文藝，當然先要以這樣直說自己所本有的內容的著作，來打退騙局以後的空虛。因爲文藝家至少是須有直抒己見的誠心和勇氣的，倘不肯吐露本心，就更談不到什麼意識。

我覺得最有意義的是漸向戰場的一段，無論意識如何，總之，許多青年，從東江起，而上海，而武漢，而江西，爲革命戰鬪了，其中的一部分，是抱着種種的希望，死在戰場上，再看不見上面擺起來的是金交椅呢還是虎皮交椅。種種革命，便都是這樣地進行，所以掉弄筆墨的，從實行者看來，究竟還是閒人之業。

這部書的成就，是由於曾經革命而沒有死的青年。我想，活着，而又在看小說的人們，當有許多人發生同感。

技術，是未曾矯揉造作的。因爲事情是按年敘述的，所以文章也傾瀉而下，至使作者在“後記”裏，不願稱之爲小說，但也自然是小說。我所感到累贅的只是說理之處過於多，校讀時刪節了一點，倘使反而損傷原作了，那便成了校者的責在，還有好像缺點而其實是優長之處，是

語彙的不豐，新文學興起以來，未忘積習而常用成語如我的和故意作怪而亂用誰也不懂的生語如創造社一流的文字，都使文藝和大眾隔離，這部書卻加以掃蕩了，使讀者可以更易於了解，然而從中作梗的還有許多新名詞。

通讀了這部書，已經在一月之前了，因為不得不寫幾句，便憑着現在所記得的寫了這些字。我不是什麼社的內定的“鬭爭”的“批評家”之一員，只能直說自己所願意說的話。我極欣幸能紹介這真實的作品於中國，還渴望看見“重上征塗”以後之作的新的吐的光芒。

一九二九年七月二十八日，於上海，魯迅記。

## 流氓的變遷

孔墨都不滿於現狀，要加以改革，但那第一步，是在說動人主，而那用以壓服人主的傢伙，則都是“天”。

孔子之徒爲儒，墨子之徒爲俠。“儒者，柔也”，當然不會危險的。惟俠老實，所以墨者的末流，至於以“死”爲終極的目的。到後來，真老實的逐漸死完，止留下取巧的俠，漢的大俠，就已和公侯權貴相餽贈，以備危急時來作護符之用了。

司馬遷說：“儒以文亂法，而俠以武犯禁”，“亂”之和“犯”，決不是“叛”，不過鬧點小亂子而已，而況有權貴如“五侯”者在。

“俠”字漸消，強盜起了，但也是俠之流，他們的旗幟是“替天行道”。他們所反對的是奸臣，不是天子，他們所打劫的是平民，不是將相。李逵劫法場時，掄起板斧來排頭砍去，而所砍的是看客。一部“水



辭”，說得很分明：因為不反對天子，所以大軍一到，便受招安，替國家打別的強盜——不“替天行道”的強盜去了。終於是奴才。

滿洲入關，中國漸被壓服了，連有“俠氣”的人，也不敢再起盜心，不敢指斥奸臣，不敢直接為天子效力，於是跟一個好官員或欽差大臣，給他保鑣，替他捕盜，一部“施公案”，也說得很分明，還有“彭公案”，“七俠五義”之流，至今沒有窮盡。他們出身清白，連先前也並無壞處，雖在欽差之下，究居平民之上，對一方面固然必須聽令，對別方面還是大可逞雄，安全之度增多了，奴性也跟着加足。

然而為盜要被官兵所打，捕盜也要被強盜所打，要十分安全的俠客，是覺得都不妥當的，於是有流氓。和尚喝酒他來打，男女通姦他來捉，私娼私販他來凌辱，為的是維持風化；鄉下人不懂租界章程他來欺侮，為的是看不起無知；剪髮女人他來嘲罵，社會改革者他來憎惡，為的是寶愛秩序。但後面是傳統的靠山，對手又都非浩蕩的強敵，他就在其間橫行過去。現在的小說，還沒有寫出這一種典型的書，惟“九尾龜”中的章秋谷，以為他給妓女喫苦，是因為她要敲人們竹槓，所以給以懲罰之類的敘述，約略近之。

由現狀再降下去，大概這一流人將成為文藝書中的主角了，我在等候“革命文學家”張資平“氏”的近作。

## 新月社批評家的任務

新月社中的批評家，是很憎惡嘲罵的，但只嘲罵一種人，是做嘲罵文章者。新月社中的批評家，是很不以不滿於現狀的人爲然的，但只不滿於一種現狀，是現在竟有不滿於現狀者。

這大約就是“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揮淚以維持治安的意思。

譬如，殺人，是不行的。但殺掉“殺人犯”的人，雖然同是殺人，又誰能說他錯？打人，也不行的。但大老爺要打鬥毆犯人的屁股時，皂隸來一五一十的打，難道也算犯罪麼？新月社批評家雖然也有嘲罵，也有不滿，而獨能超然於嘲罵和不滿的罪惡之外者，我以爲就是這一個道理。

但老例，劊子手和皂隸既然做了這樣維持治安的任務，在社會上自然要得到幾分的敬畏，甚至於還不妨隨意說幾句話，在小百姓面前顯顯威風，只要不大妨害治安，長官向來也就裝作知道了。

現在新月社的批評家這樣盡力地維持了治安，所要的卻不過是“思想自由”，想想而已，決不實現的思想。而不料遇到了別一種維持治安法，竟連想也不准想了。從此以後，恐怕要不滿於兩種現狀了罷。

## 一九三〇年

### 非革命的急進革命論者

倘說，凡大隊的革命軍，必須一切戰士的意識，都十分正確，分明，這纔是真的革命軍，否則不值一哂。這言論，初看固然是很正當，徹底似的，然而這是不可能的難題，是空洞的高談，是毒害革命的甜藥。

譬如在帝國主義的主宰之下，必不容訓練大眾個個有了“人類之愛”，然後笑嘻嘻地拱手變為“大同世界”一樣，在革命者們所反抗的勢力之下，也決不容用言論或行動，使大多數人統得到正確的意識。所以每一革命部隊的突起，戰士大抵不過是反抗現狀這一種意思，大略相同，終極目的是極為歧異的。或者為社會，或者為小集團，或者為一個愛人，或者為自己，或者簡直為了自殺。然而革命軍仍然能夠前行。因為在進軍的途中，對於敵人，個人主義者所發的子彈，和集團主義者所發的子彈是一樣地能夠制其死命；任何戰士死傷之際，便要減少些軍中的戰鬪力，也兩者相等的。但自然，因為終極目的的不同，在行進時，也時時有人退伍，有人落荒，有人頹唐，有人叛變，然而只要無礙於進行，則愈到後來，這隊伍也就愈成為純粹，精銳的隊伍了。

我先前為葉永綦君的“小小十年”作序，以為已經為社會盡了些力量，便是這意思。書中的主角，究竟上過前線，當過哨兵（雖然連放鎗的

方法也未曾被教)，比起單是抱膝哀歌，握筆憤歎的文豪們來，實在也切實得遠了。倘若要現在的戰士都是意識正確，而且堅於鋼鐵之戰士，不但是烏托邦的空想，也是出於情理之外的苛求。

但後來在“申報”上，卻看見了更嚴厲，更徹底的批評，因為書中的主角的從軍，動機是爲了自己，所以深加不滿。“申報”是最求和平，最不鼓動革命的報紙，初看彷彿是很不相稱似的，我在這裏要指出貌似徹底的革命者，而其實是極不革命或有害革命的個人主義的論客來，使那批評的靈魂和報紙的軀殼正相適合。

其一是頹廢者，因爲自己沒有一定的理想和力量，便流落而求剎那的享樂；一定的享樂，又使他發生厭倦，則時時尋求新刺戟，而這刺戟又須厲害，這纔感到暢快。革命便也是那頹廢者的新刺戟之一，正如饕餮者鑿足了肥甘，味厭了，胃弱了，便要喫胡椒和辣椒之類，使額上出一點小汗，纔能送下半碗飯去一般。他於革命文藝，就要澈底的，完全的革命文藝，一有時代的缺陷的反映，就使他皺眉，以爲不值一哂。和事實離開是不妨的，只要一個爽快。法國的波特萊爾，誰都知道是頹廢的詩人，然而他歡迎革命，待到革命要妨害他的頹廢生活的時候，他纔憎惡革命了。所以革命前夜的紙張上的革命家，而且是極澈底，極激烈的革命家，臨革命時，便能夠撕掉他先前的假面，——不自覺的假面。這種史例，是也應該獻給一碰小釘子，一有小地位（或小款子），便東竄東京，西走巴黎的成仿吾那樣“革命文學家”的。

其一，我還定不出他的名目。要之，是毫無定見，因而覺得世上沒有一件對，自己沒有一件不對，歸根結蒂，還是現狀最好的人們。他現

爲批評家而說話的時候，就隨便撈到一種東西以駁詰相反的東西，要駁互助說時用爭存說，駁爭存說時用互助說；反對和平論時用階級爭鬪說，反對鬪爭時就主張人類之愛。論敵是唯心論者呢，他的立場是唯物論，待到和唯物論者相辯難，他卻又化爲唯心論者了。要之，是用英尺來量俄里，又用法尺來量密達，而發見無一相合的人。因爲別的一切，無一相合，於是永遠覺得自己是“允執厥中”，永遠得到自己滿足。從這些人們的批評的指示，則只要不完全，有缺陷，就不行。但現在的人，的事，那里會有十分完全，並無缺陷的呢，爲萬全計，就只好毫不動彈。然而這毫不動彈，卻也就是一個大錯。總之，做人之道，是非常之煩難了，至於做革命家，那當然更不必說。

“申報”的批評家對於“小小十年”雖然要求澈底的革命的主角，但於社會科學的翻譯，是加以刻毒的冷嘲的，所以那靈魂是後一流，而略帶一些頹廢者的對於人生的無聊，想喫些辣椒來開開胃的氣味。

## 對於左翼作家聯盟的意見

——三月二日在左翼作家聯盟成立大會講——

有許多事情，有人在先已經講得很詳細了，我不必再說。我以爲在現在，“左翼”作家是很容易成爲“右翼”作家的。爲什麼呢？第一，倘若不和實際的社會鬪爭接觸，單關在玻璃窗內做文章，研究問題，那是無論怎樣的激烈，“左”，都是容易辦到的；然而一碰到實際，便即刻要撞碎了。關在房子裏，最容易高談澈底的主義，然而也最容易“右傾”。西

洋的叫做“Salon的社會主義者”，便是指這而言。“Salon”是客廳的意思，坐在客廳裏談談社會主義，高雅得很，漂亮得很，然而並不想到實行的。這種社會主義者，毫不足靠。並且在現在，不帶點廣義的社會主義的思想的作家或藝術家，就是說工農大眾應該做奴隸，應該被虐殺，被剝削的這樣的作家或藝術家，是差不多沒有了，除非墨索里尼，但墨索里尼並沒有寫過文藝作品，（當然，這樣的作家，也還不能說完全沒有，例如中國的新月派諸文學家，以及所說的墨索里尼所寵愛的鄧南遮便是。）

第二，倘不明白革命的實際情形，也容易變成“右翼”。革命是痛苦，其中也必然混有污穢和血，決不是如詩人所想像的那般有趣，那般完美；革命尤其是現實的事，需要各種卑賤的，麻煩的工作，決不如詩人所想像的那般浪漫；革命當然有破壞，然而更需要建設，破壞是痛快的，但建設卻是麻煩的事。所以對於革命抱着浪漫諦克的幻想的人，一和革命接近，一到革命進行，便容易失望。聽說俄國的詩人葉遂寧，當初也非常歡迎十月革命，當時他叫道，“萬歲，天上和地上的革命！”又說“我是一個布爾塞維克了！”然而一到革命後，實際上的情形，完全不是他所想像的那麼一回事，終於失望，頹廢。葉遂寧後來是自殺了的，聽說這失望是他的自殺的原因之一。又如畢力涅克和愛倫堡，也都是好例子。在我們辛亥革命時也有同樣的例，那時有許多文人，例如屬於“南社”的人們，開初大抵是很革命的，但他們抱着一種幻想，以為只要將滿洲人趕出去，便一切都恢復了“漢官威儀”，人們都穿大袖的衣服，峨冠博帶，大步地在街上走，誰知趕走滿清皇帝以後，民國成立，情形却

全不同，所以他們便失望，以後有些人甚至成爲新的運動的反動者。但是，我們如果不明白革命的實際情形，也容易和他們一樣的。

還有，以爲詩人或文學家高於一切人，他底工作比一切工作都高貴，也是不正確的觀念。舉例說，從前海涅以爲詩人最高貴，而上帝最公平，詩人在死後，便到上帝那裏去，圍着上帝坐着，上帝請他喫糖果。在現在，上帝請喫糖果的事，是當然無人相信的了，但以爲詩人或文學家，現在爲勞動大衆革命，將來革命成功，勞動階級一定從豐報酬，特別優待，請他坐特等車，喫特等飯，或者勞動者捧着牛油麵包來獻他，說：“我們的詩人，請用吧！”這也是不正確的；因爲實際上決不會有這種事，恐怕那時比現在還要苦，不但沒有牛油麵包，連黑麵包都沒有也說不定，俄國革命後一二年的情形便是例子。如果不明白這情形，也容易變成“右翼”。事實上，勞動者大衆，只要不是梁實秋所說“有出息”者，也決不會特別看重智識階級者的，如我所譯的“潰滅”中的美諦克（知識階級出身），反而常被礦工等所嘲笑。不待說，知識階級有知識階級的事要做，不應特別看輕，然而勞動階級決無特別例外地優待詩人或文學家的義務。

現在，我說一說我們今後應該注意的幾點。

第一，對於舊社會和舊勢力的鬭爭，必須堅決，持久不斷，而且注重實力。舊社會的根柢原是非常堅固的，新運動非有更大的力不能動搖牠什麼。並且舊社會還有牠使新勢力妥協的好辦法，但牠自己是決不妥協的。在中國也有過許多新的運動了，却每次都是新的敵不過舊的，那原因大抵是在新的一面沒有堅決的廣大的目的，要求很小，容易

滿足。譬如白話文運動，當初舊社會是死力抵抗的，但不久便容許白話文底存在，給牠一點可憐地位，在報紙的角頭等地方可以看見用白話寫的文章了，這是因為從舊社會看來，新的東西並沒有什麼，並不可怕，所以就讓牠存在，而新的一面也就滿足，以為白話文已得到存在權了。又如一二年來的無產文學運動，也差不多一樣，舊社會也容許無產文學，因為無產文學並不厲害，反而他們也來弄無產文學，拿去做裝飾，彷彿在客廳裏放着許多古董磁器以外，放一個工人用的粗碗，也很別緻；而無產文學者呢，他已經在文壇上有個小地位，稿子已經賣得出去了，不必再鬭爭，批評家也唱着凱旋歌：“無產文學勝利！”但除了個人的勝利，即以無產文學而論，究竟勝利了多少？況且無產文學，是無產階級解放鬭爭底一翼，牠跟着無產階級的社會的勢力的成長而成長，在無產階級的社會地位很低的時候，無產文學的文壇地位反而很高，這只是證明無產文學者離開了無產階級，回到舊社會去罷了。

第二，我以為戰線應該擴大。在前年和去年，文學上的戰爭是有的，但那範圍實在太小，一切舊文學舊思想都不為新派的人所注意，反而弄成了在一角裏新文學者和新文學者的鬭爭，舊派的人倒能夠閑舒地在旁邊觀戰。

第三，我們應當造出大羣的新的戰士，因為現在人手實在太少了，譬如我們有好幾種雜誌，單行本的書也出版得不少，但做文章的總同是這幾個人，所以內容就不能不單薄，一個人做事不專，這樣弄一點，那樣弄一點，既要翻譯，又要做小說，還要做批評，並且也要做詩，這怎麼弄得好呢？這都因為人太少的緣故，如果人多了，則翻譯的可以專翻



譯，創作的可以專創作，批評的專批評；對敵人應戰，也軍勢雄厚，容易克服。關於這點，我可帶便地說一件事。前年創造社和太陽社向我進攻的時候，那力量實在單薄，到後來連我都覺得有點無聊，沒有意思反攻了，因為我後來看出了敵軍在演“空城計”。那時候我的敵軍是專事于吹播，不務於招兵練將的；攻擊我的文章當然很多，然而一看就知道都是化名，罵來罵去都是同樣的幾句話。我那時就等待有一個能操馬克斯主義批評的鎗法的人來狙擊我的，然而他終於沒有出現。在我倒是一向就注意新的青年戰士的養成的，曾經弄過好幾個文學團體，不過效果也很小。但我們今後却必須注意這一點。

我們急於要造出大羣的新的戰士，但同時，在文學戰線上的人還要“韜”。所謂韜，就是不要像前清做八股文的“敲門磚”似的辦法。前清的八股文，原是“進學”做官的工具，只要能做“起承轉合”，藉以進了“秀才舉人”，便可丟掉八股文，一生中再也用不到牠了，所以叫做“敲門磚”，猶之用一塊磚敲門，門一敲進，磚就可拋棄了，不必再將牠帶在身邊。這種辦法，直到現在，也還有許多人在使用，我們常常看見有些人出了一二本詩集或小說集以後，他們便永遠不見了，到那里去了呢？是因為出了一本或二本書，有了一點小名或大名，得到了教授或別的什麼位置，功成名遂，不必再寫詩寫小說了，所以永遠不見了。這樣，所以在中國無论文學或科學都沒有東西，然而在我們是要有東西的，因為這於我們有用。（盧那卡爾斯基是甚至主張保存俄國的農民美術，因為可以造出來賣給外國人，在經濟上有幫助。我以為如果我們文學或科學上有東西拿得出去給別人，則甚至於脫離帝國主義的壓迫的政治運動

上也有幫助)。但要在文化上有成績，則非韌不可。

最後，我以為聯合戰線是以有共同目的為必要條件的。我記得好像曾聽到過這樣一句話：“反動派且已經有聯合戰線了，而我們還沒有團結起來！”其實他們也並未有有意的聯合戰線，只因為他們的目的相同，所以行動就一致，在我們看來就好像聯合戰線。而我們戰線不能統一，就證明我們的目的不能一致，或者只為了小團體，或者還其實只為了個人，如果目的都在工農大眾，那當然戰線也就統一了。

### “喪家的”“資本家的乏走狗”

梁實秋先生為了“拓荒者”上稱他為“資本家的走狗”，就做了一篇自云“我不生氣”的文章。先據“拓荒者”第二期第六七二頁上的定義，“覺得我自己便有點像是無產階級裏的一個”之後，再下“走狗”的定義，為“大凡做走狗的都是想討主子的歡心因而得到一點恩惠”，於是又因而發生疑問道——

“‘拓荒者’說我是資本家的走狗，是那一個資本家，還是所有的資本家？我還不知道我的主子是誰，我若知道，我一定要帶着幾分雜誌去到主子面前表功，或者還許得到幾個金鎊或盧布的賞賚呢。……我只知道不斷的勞動下去，便可以賺到錢來維持生計，至於如何可以到資本家的帳房去領金鎊，如何可以到××黨去領盧布，這一套本領，我可怎麼能知道呢？……”

這正是“資本家的走狗”的活寫真。凡走狗，雖或為一個資本家所豢養，其實是屬於所有的資本家的，所以牠遇見所有的闊人都馴良，遇

見所有的窮人都狂吠。不知道誰是牠的主子，正是牠遇見所有關人都馴良的原因，也就是屬於所有的資本家的證據。即使無人豢養，餓的精瘦，變成野狗了，但還是遇見所有的關人都馴良，遇見所有的窮人都狂吠的，不過這時牠就愈不明白誰是主子了。

梁先生既然自敍他怎樣辛苦，好像“無產階級”（即梁先生先前之所謂“劣敗者”），又不知道“主子是誰”，那是屬於後一類的了，為確當計，還得添幾個字，稱為“喪家的”“資本家的走狗”。

然而這名目還有些缺點。梁先生究竟是有智識的教授，所以和平常的不同。他終於不講“文學是有階級性的嗎？”了，在“答魯迅先生”那一篇裏，很巧妙地插進電桿上寫“武裝保護蘇聯”，敲碎報館玻璃那些句子去，在上文所引的一段裏又寫出“到××黨去領盧布”字樣來，那故意暗藏的兩個×，是令人立刻可以悟出的“共產”這兩字，指示着凡主張“文學有階級性”得罪了梁先生的人，都是在做“擁護蘇聯”，或“去領盧布”的勾當，和段祺瑞的衛兵鎗殺學生，“晨報”卻道學生爲了幾個盧布送命，自由大同盟上有我的名字，“革命日報”的通信上便說爲“金光燦爛的盧布所買收”，都是同一手段。在梁先生，也許以爲給主子嗅出匪類（“學匪”），也就是一種“批評”，然而這職業，比起“劊子手”來，也就更加下賤了。

我還記得，“國共合作”時代，通信和演說，稱讚蘇聯，是極時髦的，現在可不同了，報章所載，則電桿上寫字和“××黨”，捕房正在捉得非常起勁，那麼，爲將自己的論敵指爲“擁護蘇聯”或“××黨”，自然也就髦得合時，或者還許會得到主子的“一點恩惠”了。但倘說梁先生意在

得“恩惠”或“金鎊”，是冤枉的，決沒有這回事，不過想借此助一臂之力，以濟其“文藝批評”之窮罷了。所以從“文藝批評”方面看來，就還得在“走狗”之上，加上一個形容字：“乏”。

(四,一九。)

# 一九三一年

## 中國無產階級革命文學和前驅的血

中國的無產階級革命文學在今天和明天之交發生，在誣讟和壓迫之中滋長，終於在最黑暗裏，用我們的同志的鮮血寫了第一篇文章。

我們的勞苦大眾歷來只被最劇烈的壓迫和榨取，連識字教育的布施也得不到，惟有默默地身受着宰割和滅亡。繁雜的象形字，又使他們不能有自修的機會。智識的青年們意識到自己的前驅的使命，便首先發出戰叫。這戰叫和勞苦大眾自己的反叛的叫聲一樣地使統治者恐怖，走狗的文人即羣起進攻，或者製造謠言，或者親作偵探，然而都是暗做，都是匿名，不過證明了他們自己是黑暗的動物。

統治者也知道走狗的文人不能抵擋無產階級革命文學，於是一面禁止書報，封閉書店，頒布惡出版法，通緝著作家，一面用最末的手段，將左翼作家逮捕，拘禁，祕密處以死刑，至今並未宣布。這一面固然在證明他們是在滅亡中的黑暗的動物，一面也在證實中國無產階級革命文學陣營的力量，因為如傳略所羅列，我們的幾個遇害的同志的年齡，勇氣，尤其是平日的作品的成績，已足使全隊走狗不敢狂吠了。

然而我們的這幾個同志已被暗殺了，這自然是無產階級革命文學的若干的損失，我們的很大的悲痛。但無產階級革命文學卻仍然滋長，

因爲這是屬於革命的廣大勞苦羣衆的，大衆存在一日，壯大一日，無產階級革命文學也就滋長一日。我們的同志的血，已經證明了無產階級革命文學和革命的勞苦大衆是在受一樣的壓迫，一樣的殘殺，作一樣的戰鬥，有一樣的運命，是革命的勞苦大衆的文學。

現在，軍閥的報告，已說雖是六十歲老婦，也爲“邪說”所中，租界的巡捕，雖對於小學兒童，也時時加以檢查，他們除從帝國主義得來的鎗砲和幾條走狗之外，已將一無所有了，所有的只是老老小小——青年不必說——的敵人。而他們的這些敵人，便都在我們的這一面。

我們現在以十分的哀悼和銘記，紀念我們的戰死者，也就是要牢記中國無產階級革命文學的歷史的第一頁，是同志的鮮血所記錄，永遠在顯示敵人的卑劣的凶暴和啓示我們的不斷的鬥爭。

## 黑暗中國的文藝界的現狀

——爲美國“新羣衆”作——

現在，在中國，無產階級的革命的文藝運動，其實就是惟一的文藝運動。因爲這乃是荒野中的萌芽，除此以外，中國已經毫無其他文藝。屬於統治階級的所謂“文藝家”，早已腐爛到連所謂“爲藝術的藝術”以至“頹廢”的作品也不能生產，現在來抵制左翼文藝的，只有誣衊，壓迫，囚禁和殺戮；來和左翼作家對立的，也只有流氓，偵探，走狗，劊子手了。

這一點，已經由兩年以來的事實，證明得十分明白。

前年，最初紹介蒲力汗諾夫 (Plekhanov) 和盧那卡爾斯基 (Lunacharsky) 的文藝理論進到中國的時候，先使一位白璧德先生 (Mr. Prof. Irving Babbitt) 的門徒，感覺銳敏的“學者”憤慨，他以為文藝原不是無產階級的東西，無產者倘要創作或鑒賞文藝，先應該辛苦地積錢，爬上資產階級去，而不應該大家渾身襤褸，到這花園中來吵嚷。並且造出謠言，說在中國主張無產階級文學的人，是得了蘇俄的盧布。這方法也並非毫無效力，許多上海的新聞記者就時時捏造新聞，有時還登出盧布的數目。但明白的讀者們並不相信它，因為比起這種紙上的新聞來，他們却更切實地在事實上看見只有從帝國主義國家運到殺戮無產者的鎗礮。

統治階級的官僚，感覺比學者慢一點，但去年也就日加迫壓了，禁期刊，禁書籍，不但內容略有革命性的，而且連書面用紅字的，作者是俄國的，綏拉菲摩維支 (A. Serafimovitch)，伊凡諾夫 (V. Ivanov) 和奧格涅夫 (H. Ognev) 不必說了，連契訶夫 (A. Chekhov) 和安特來夫 (L. Andreev) 的有些小說，也都在禁止之列。於是使書店只好出算學教科書和童話，如 Mr. Cat 和 Miss Rose 談天，稱讚春天如何可愛之類——因為至爾妙倫 (H. Zur Mühlen) 所作的童話的譯本也已被禁止，所以只好竭力稱讚春天。但現在又有一位將軍發怒，說動物居然也能說話而且稱為 Mr，有失人類的尊嚴了。

單是禁止，還不是根本的辦法，於是今年有五個左翼作家失了踪，經家族去探聽，知道是在警備司令部，然而不能相見，半月以後，再去問時，卻道已經“解放”——這是“死刑”的嘲弄的名稱——了，而上海的一

切中文和西文的報章上，絕無紀載。接着是封閉曾出新書或代售新書的書店，多的時候，一天五家，——但現在又陸續開張了，我們不知道是怎麼一回事，惟看書店的廣告，知道是在竭力印些英漢對照，如斯蒂文生(Robert Stevenson)，槐爾特(Oscar Wilde)等人的文章。

然而統治階級對於文藝，也並非沒有積極的建設。一方面，他們將幾個書店的原先的老板和店員趕開，暗暗換上肯聽嗾使的自己的一夥。但這立刻失敗了。因為裏面滿是走狗，這書店便像一座威嚴的衙門，而中國的衙門，是人民所最害怕最討厭的東西，自然就沒有人去。喜歡去跑跑的還是幾隻閑逛的走狗。這樣子，又怎能使門市熱鬧呢？但是，還有一方面，是做些文章，印行雜誌，以代被禁止的左翼的刊物，至今為止，已將十種。然而這也失敗了。最有妨礙的是這些“文藝”的主持者，乃是一位上海市的政府委員和一位警備司令部的偵緝隊長，他們的善于“解放”的名譽，都比“創作”要大得多。他們倘做一部“殺戮法”或“偵探術”，大約倒還有人要看的，但不幸竟在想畫畫，吟詩。這實在譬如美國的亨利·福特(Henry Förd)先生不談汽車，卻來對大家唱歌一樣，只令人覺得非常詫異。

官僚的書店沒有人來，刊物沒有人看，救濟的方法，是去強迫早經有名，而並不分明左傾的作者來做文章，幫助他們的刊物的流布。那結果，是只有一兩個胡塗的中計，多數卻至今未曾動筆，有一個竟嚇得躲到不知道什麼地方去了。

現在他們裏面的最寶貴的文藝家，是當左翼文藝運動開始，未受迫害，為革命的青年所擁護的時候，自稱左翼，而現在爬到他們的刀下，轉



頭來害左翼作家的幾個人。爲什麼被他們所寶貴的呢？因爲他曾經是左翼，所以他們的有幾種刊物，那面子還有一部分是通紅的，但將其中的農工的圖，換上了畢亞茲萊（Aubrey Beardsley）的個個好像病人的圖畫了。

在這樣的情形之下，那些讀者們，凡是一向愛讀舊式的強盜小說的和新式的肉慾小說的，倒並不覺得不便。然而較進步的青年，就覺得無書可讀，他們不得已，只得看看空話很多，內容極少——這樣的纔不至于被禁止——的書，姑且安慰飢渴，因爲他們知道，與其去買官辦的催吐的毒劑，還不如喝喝空杯，至少，也不至于受害。但一大部分革命的青年，卻無論如何，仍在非常熱烈地要求，擁護，發展左翼文藝。

所以，除官辦及其走狗辦的刊物之外，別的書店的期刊，還是不能不設種種方法，加入幾篇比較的急進的作品去，他們也知道專賣空杯，這生意決難久長。左翼文藝有革命的讀者大衆支持，“將來”正屬於這一面。

這樣子，左翼文藝仍在滋長。但自然是好像壓于大石之下的萌芽一樣，在曲折地滋長。

所可惜的，是左翼作家之中，還沒有農工出身的作家。一者，因爲農工歷來只被迫壓，搾取，沒有略受教育的機會；二者，因爲中國的象形——現在是早已變得連形也不象了——的方塊字，使農工雖是讀書十年，也還不能任意寫出自己的意見。這事情很使拿刀的“文藝家”喜歡。他們以爲受教育能到會寫文章，至少一定是小資產階級，小資產者應該抱住自己的小資產，現在卻反而傾向無產者，那一定是“虛僞”。惟

有反對無產階級文藝的小資產階級的作家倒是出于“真”心的。“真”比“僞”好，所以他們的對於左翼作家的誣蔑，壓迫，囚禁和殺戮，便是更好的文藝。

但是，這用刀的“更好的文藝”，卻在事實上，證明了左翼作家們正和一樣在被壓迫被殺戮的無產者負着同一的運命，惟有左翼文藝現在在和無產者一同受難(Passion)，將來當然也將和無產者一同起來。單單的殺人究竟不是文藝，他們也因此自己宣告了一無所有了。

## 上海文藝之一瞥

——八月十二日在社會科學研究會講——

上海過去的文藝，開始的是“申報”。要講“申報”，是必須追溯到六十年以前的，但這些事我不知道。我所能記得的，是三十年以前，那時的“申報”，還是用中國竹紙的，單面印，而在那里做文章的，則多是從別處跑來的“才子”。

那時的讀書人，大概可以分他為兩種，就是君子和才子。君子是只讀四書五經，做八股，非常規矩的。而才子却此外還要看小說，例如“紅樓夢”，還要做考試上用不着的古今體詩之類。這是說，才子是公開的看“紅樓夢”的，但君子是否在背地裏也看“紅樓夢”，則我無從知道。有了上海的租界，——那時叫作“洋場”，也叫“夷場”，後來有怕犯諱的，便往往寫作“彝場”——有些才子們便跑到上海來，因為才子是曠達的，那里都去；君子則對於外國人的東西總有點厭惡，而且正在想求正路的

功名，所以決不輕易的亂跑。孔子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從才子們看來，就是有點才子氣的，所以君子們的行徑，在才子就謂之“迂”。

才子原是多愁多病，要聞雞生氣，見月傷心的，一到上海，又遇見了婊子。去嫖的時候，可以叫十個二十個的年青姑娘聚集在一處，樣子很有些像“紅樓夢”，于是他就覺得自己好像賈寶玉；自己是才子，那麼婊子當然是佳人，于是才子佳人的書就產生了。內容多半是，惟才子能憐這些風塵淪落的佳人，惟佳人能識坎坷不遇的才子，受盡千辛萬苦之後，終于成了佳偶，或者是都成了神仙。

他們又幫申報館印行些明清的小品書出售，自己也立文社，出燈謎，有入選的，就用這些書做贈品，所以那流通很廣遠。也有大部書，如“儒林外史”，“三寶太監西洋記”，“快心編”等。現在我們在舊書攤上，有時還看見第一頁印有“上海申報館仿聚珍板印”字樣的小本子，那就都是的。

佳人才子的書盛行了好幾年，後一輩的才子的心思就漸漸改變了。他們發見了佳人並非因為“愛才若渴”而做婊子的，佳人祇為的是錢。然而佳人要才子的錢，是不應該的，才子于是想了種種制伏婊子的妙法，不但不上當，還佔了她們的便宜。敘述這各種手段的小說就出現了，社會上也很風行，因為可以做嫖學教科書去讀。這些書裏面的主人公，不再是才子+(加)獸子，而是在婊子那里得了勝利的英雄豪傑，是才子+流氓。

在這之前，早已出現了一種畫報，名目就叫“點石齋畫報”，是吳友如主筆的，神仙人物，內外新聞，無所不畫，但對於外國事情，他很不明

白，例如畫戰艦罷，是一隻商船，而艙面上擺着野戰砲；畫決鬪則兩個穿禮服的軍人在客廳裏拔長刀相擊，至於將花瓶也打落跌碎。然而他畫“老鴇虐妓”，“流氓拆梢”之類，卻實在畫得很好的，我想，這是因為他看得太多了的緣故；就是在現在，我們在上海也常常看到和他所畫一般的臉孔。這畫報的勢力，當時是很大的，流行各省，算是要知道“時務”——這名稱在那時就如現在之所謂“新學”——的人們的耳目。前幾年又翻印了，叫作“吳友如墨寶”，而影響到後來也實在厲害，小說上的繡像不必說了，就是在教科書的插畫上，也常常看見所畫的孩子大抵是歪戴帽，斜視眼，滿臉橫肉，一副流氓氣。在現在，新的流氓畫家又出了葉靈鳳先生，葉先生的畫是從英國的畢亞茲萊（Aubrey Beardsley）剝來的，畢亞茲萊是“為藝術的藝術”派，他的畫極受日本的“浮世繪”（Ukiyoe）的影響。浮世繪雖是民間藝術，但所畫的多是妓女和戲子，胖胖的身體，斜視的眼睛——Erotic（色情的）眼睛。不過畢亞茲萊畫的人物卻瘦瘦的，那是因為他是頹廢（Decadence）派的緣故。頹廢派的人們多是瘦削的，頹喪的，對於壯健的女人他有點慚愧，所以不喜歡。我們的葉先生的新斜眼畫，正和吳友如的老斜眼畫合流，那自然應該流行好幾年。但他也並不只畫流氓的，有一個時期也畫過普羅列塔利亞，不過所畫的工人也還是斜視眼，伸着特別大的拳頭。但我以為畫普羅列塔利亞應該是寫實的，照工人原來的面貌，並不須畫得拳頭比腦袋還要大。

現在的中國電影，還在很受着這“才子+流氓”式的影響，裏面的英雄，作為“好人”的英雄，也都是油頭滑腦的，和一些住慣了上海，曉得怎

樣“拆梢”，“揩油”，“吊膀子”的滑頭少年一樣。看了之後，令人覺得現在倘要做英雄，做好人，也必須是流氓。

才子+流氓的小說，但也漸漸的衰退了。那原因，我想，一則因為總是這一套老調子——妓女要錢，嫖客用手段，原不會寫不完的；二則因為所用的是蘇白，如什麼倪=我，耐=你，阿是=是否之類，除了老上海和江浙的人們之外，誰也看不懂。

然而才子+佳人的書，卻又出了一本當時震動一時的小說，那就是從英文翻譯過來的“迦茵小傳”(H. R. Haggard: Joan Haste)。但只有上半本，據譯者說，原本從舊書攤上得來，非常之好，可惜覓不到下冊，無可奈何了。果然，這很打動了才子佳人們的芳心，流行得很廣很廣。後來還至于打動了林琴南先生，將全部譯出，仍舊名為“迦茵小傳”。而同時受了先譯者的大罵，說他不該全譯，使迦茵的價值降低，給讀者以不快的。於是纔知道先前之所以只有半部，實非原本殘缺，乃是因為記着迦茵生了一個私生子，譯者故意不譯的。其實這樣的一部並不很長的書，外國也不至于分印成兩本。但是，即此一端，也很可以看出當時中國對於婚姻的見解了。

這時新的才子+佳人小說便又流行起來，但佳人已是良家女子了，和才子相悅相戀，分拆不開，柳陰草下，像一對胡蝶，一雙鴛鴦一樣，但有時因為嚴親，或者因為薄命，也竟至于偶見悲劇的結局，不再都成神仙了，——這實在不能不說是一個大進步。到了近來是在製造兼可擦臉的牙粉了的天虛我生先生所編的月刊雜誌“眉語”出現的時候，是這鴛鴦胡蝶式文學的極盛時期，後來“眉語”雖遭禁止，勢力卻並不消

退，直待“新青年”盛行起來，這纔受了打擊。這時有伊孛生的劇本的紹介和胡適之先生的“終身大事”的別一形式的出現，雖然並不是故意的，然而鴛鴦胡蝶派作為命根的那婚姻問題，卻也因此而諾拉(Nora)似的跑掉了。

這後來，就有新才子派的創造社的出現。創造社是尊貴天才的，為藝術而藝術的，專重自我的，崇創作，惡翻譯，尤其憎惡重譯的，與同時上海的文學研究會相對立。那出馬的第一個廣告上，說有人“壟斷”着文壇，就是指着文學研究會。文學研究會卻也正相反，是主張為人生的藝術的，是一面創作，一面也看重翻譯的，是注意於紹介被壓迫民族文學的，這些都是小國度，沒有人懂得他們的文字，因此也幾乎全都是重譯的。並且因為曾經聲援過“新青年”，新讎夾舊讎，所以文學研究會這時就受了三方面的攻擊。一方面就是創造社，既然是天才的藝術，那麼看那為人生的藝術的文學研究會自然就是多管閑事，不免有些俗氣，而且還以為無能，所以倘被發見一處誤譯，有時竟至於特做一篇長長的專論。一方面是留學過美國的紳士派，他們以為文藝是專給老爺太太們看的，所以主角除老爺太太之外，只配有文人，學士，藝術家，教授，小姐等等，要會說 Yes, No, 這才是紳士的莊嚴，那時吳宓先生就曾經發表過文章，說是真不懂為什麼有些人竟喜歡描寫下流社會。第三方面，則就是以前說過的鴛鴦胡蝶派，我不知道他們用的是什麼方法，到底使書店老板將編輯“小說月報”的一個文學研究會會員撤換，還出了“小說世界”，來流布他們的文章。這一種刊物，是到了去年才停刊的。

創造社的這一戰，從表面看來，是勝利的。許多作品，既和當時的自命才子們的心情相合，加以出版者的幫助，勢力雄厚起來了。勢力一雄厚，就看見大商店如商務印書館，也有創造社員的譯著的出版，——這是說，郭沫若和張資平兩位先生的稿件。這以來，據我所記得，是創造社也不再審查商務印書館出版物的誤譯之處，來作專論了。這些地方，我想，是也有些才子+流氓式的。然而，“新上海”是究竟敵不過“老上海”的，創造社員在凱歌聲中，終於覺到了自己就在做自己們的出版者的商品，種種努力，在老板看來，就等於眼鏡鋪大玻璃窗裏紙人的眯眼，不過是“以廣招徠”。待到希圖獨立出版的時候，老板就給喫了一場官司，雖然也終於獨立，說是一切書籍，大加改訂，另行印刷，從新開張了，然而舊老板卻還是永遠用了舊版子，只是印，賣，而且年年是什麼紀念的大廉價。

商品固然是做不下去的，獨立也活不下去。創造社的人們的去路，自然是在較有希望的“革命策源地”的廣東。在廣東，於是也有“革命文學”這名詞的出現，然而並無什麼作品，在上海，則並且還沒有這名詞。

到了前年，“革命文學”這名目這纔旺盛起來了，主張的是從“革命策源地”回來的幾個創造社元老和若干新份子。革命文學之所以旺盛起來，自然是因為由於社會的背景，一般羣衆，青年有了這樣的要求。當從廣東開始北伐的時候，一般積極的青年都跑到實際工作去了，那時還沒有什麼顯著的革命文學運動，到了政治環境突然改變，革命遭了挫折，階級的分化非常顯明，國民黨以“清黨”之名，大戮共產黨及革命羣

衆，而死利的青年們再入於被迫壓的境遇，於是革命文學在上海這才有了強烈的活動。所以這革命文學的旺盛起來，在表面上和別國不同，並非由於革命的高揚，而是因爲革命的挫折；雖然其中也有些是舊文人解下指揮刀來重理筆墨的舊業，有些是幾個青年被從實際工作排出，只好藉此謀生，但因爲實在具有社會的基礎，所以在新份子裏，是很有極堅實正確的人存在的。但那時的革命文學運動，據我的意見，是未經好好的計畫，很有些錯誤之處的。例如，第一，他們對於中國社會，未曾加以細密的分析，便將在蘇維埃政權之下才能運用的方法，來機械的地運用了。再則他們，尤其是成仿吾先生，將革命使一般人理解爲非常可怕的事，擺着一種極左傾的兇惡的面貌，好似革命一到，一切非革命者就都得死，令人對革命只抱着恐怖。其實革命是並非教人死而是教人活的。這種令人“知道點革命的厲害”，只圖自己說得暢快的態度，也還是中了才子+流氓的毒。

激烈得快的，也平和得快，甚至於也頹廢得快。倘在文人，他總有一番辯護自己的變化的理由，引經據典。譬如說，要人幫忙時候用克魯巴金的互助論，要和人爭鬧的時候就用達爾文的生存競爭說，無論古今，凡是沒有一定的理論，或主張的變化並無線索可尋，而隨時拿了各種各派的理論來作武器的人，都可以稱之爲流氓。例如上海的流氓，看見一男一女的鄉下人在走路，他就說，“喂，你們這樣子，有傷風化，你們犯了法了！”他用的是中國法。倘看見一個鄉下人在路旁小便呢，他就說，“喂，這是不准的，你犯了法，該捉到捕房去！”這時所用的又是外國法。但結果是無所謂法不法，只要被他敲去了幾個錢就都完事。



在中國，去年的革命文學者和前年很有點不同了，這固然由於境遇的改變，但有些“革命文學者”的本身裏，還藏着容易犯到的病根。“革命”和“文學”，若斷若續，好像兩隻靠近的船，一隻是“革命”，一隻是“文學”，而作者的每一隻腳就站在每一隻船上。當環境較好的時候，作者就在革命這一隻船上踏得重一點，分明是革命者，待到革命一被壓迫，則在文學的船上踏得重一點，他變了不過是文學家了，所以前年的主張十分激烈，以為凡非革命文學，統得掃蕩的人，去年卻記得了列寧愛看岡卻羅夫(J. A. Gontcharov)的作品的故事，覺得非革命文學，意義倒也十分深長；還有最徹底的革命文學家葉靈鳳先生，他描寫革命家，徹底到每次上茅廁時候都用我的“吶喊”去揩屁股，現在卻竟會莫名其妙的跟在所謂民族主義文學家屁股後面了。

類似的例，還可以舉出向培良先生來。在革命漸漸高揚的時候，他是很革命的：他在先前，還曾經說，青年人不但嗥叫，還要露出狼牙來。這自然也不壞，但也應該小心，因為狼是狗的祖宗，一到被人馴服的時候，是就要變而為狗的。向培良先生現在在提倡人類的藝術了，他反對有階級的藝術的存在，而在人類中分出好人和壞人來，這藝術是“好壞鬭爭”的武器。狗也是將人分為兩種的，豢養牠的主人之類是好人，別的窮人和乞丐在牠的眼裏就是壞人，不是叫，便是咬。然而這也還不算壞，因為究竟還有一點野性，如果再一變而為吧兒狗，好像不管閑事，而其實在給主子盡職，那就正如現在的自稱不問俗事的為藝術而藝術的名人們一樣，只好去點綴大學教室了。

這樣的翻着筋斗的小資產階級，即使是在做革命文學家，寫着革命

文學的時候，也最容易將革命寫歪；寫歪了，反於革命有害，所以他們的轉變，是毫不足惜的。當革命文學的運動勃興時，許多小資產階級的文學家忽然變過來了，那時用來解釋這現象的，是突變之說。但我們知道，所謂突變者，是說 A 要變 B，幾個條件已經完備，而獨缺其一的時候，這一個條件一出現，於是就變成了 B。譬如水的結冰，溫度須到零點，同時又須有空氣的振動，倘沒有這，則即使到了零點，也還是不結冰，這時空氣一振動，這纔突變而為冰了。所以外面雖然好像突變，其實是並非突然的事。倘沒有應具的條件的，那就是即使自說已變，實際上卻並沒有變，所以有些忽然一天晚上自稱突變過來的小資產階級革命文學家，不久就又突變回去了。

去年左翼作家聯盟在上海的成立，是一件重要的事實。因為這時已經輸入了蒲力汗諾夫，盧那卡爾斯基等的理論，給大家能夠互相切磋，更加堅實而有力，但也正因為更加堅實而有力了，就受到世界上古今所少有的壓迫和摧殘，因為有了這樣的壓迫和摧殘，就使那時以為左翼文學將大出風頭，作家就要喫勞動者供獻上來的黃油麵包了的所謂革命文學家立刻現出原形，有的寫悔過書，有的是反轉來攻擊左聯，以顯出他今年的見識又進了一步。這雖然並非左聯直接的自動，然而也是一種掃蕩，這些作者，是無論變與不變，總寫不出好的作品來的。

但現存的左翼作家，能寫出好的無產階級文學來麼？我想，也很難。這是因為現在的左翼作家還都是讀書人——智識階級，他們要寫出革命的實際來，是很不容易的緣故。日本的廚川白村(H. Kuriyawa)曾經提出過一個問題，說：作家之所描寫，必得是自己經驗過

的麼？他自答道，不必，因為他能夠體察。所以要寫偷，他不必親自去做賊，要寫通姦，他不必親自去私通。但我以為這是因為作家生長在舊社會裏，熟悉了舊社會的情形，看慣了舊社會的人物的緣故，所以他能夠體察；對於和他向來沒有關係的無產階級的情形和人物，他就會無能，或者弄成錯誤的描寫了。所以革命文學家，至少是必須和革命共同着生命，或深切地感受着革命的脈搏的。（最近左聯的提出了“作家的無產階級化”的口號，就是對於這一點的很正確的理解。）

在現在中國這樣的社會中，最容易希望出現的，是反叛的小資產階級的反抗的，或暴露的作品。因為他生長在這正在滅亡着的階級中，所以他有甚深的了解，甚大的憎惡，而向這刺下去的刀也最為致命與有力。固然，有些貌似革命的作品，也並非要將本階級或資產階級推翻，倒在憎恨或失望於他們的不能改良，不能較長久的保持地位，所以從無產階級的見地看來，不過是“兄弟鬩於牆”，兩方一樣是敵對。但是，那結果，卻也能在革命的潮流中，成為一粒泡沫的。對於這些的作品，我以為實在無須稱之為無產階級文學，作者也無須為了將來的名譽起見，自稱為無產階級作家的。

但是，雖是僅僅攻擊舊社會的作品，倘若知不清缺點，看不透病根，也就於革命有害，但可惜的是現在的作家，連革命的作家和批評家，也往往不能，或不敢正視現社會，知道牠的底細，尤其是認為敵人的底細。隨手舉一個例罷，先前的“列寧青年”上，有一篇評論中國文學界的文章，將這分為三派，首先是創造社，作為無產階級文學派，講得很長，其次是語絲社，作為小資產階級文學派，可就說得短了，第三是新月社，作

爲資產階級文學派，卻說得更短，到不了一頁，這就在表明：這位青年批評家對於愈認爲敵人的，就愈是無話可說，也就是愈沒有細看。自然，我們看書，倘看反對的東西，總不如看同派的東西的舒服，爽快，有益，但倘是一個戰鬥者，我以爲，在了解革命和敵人上，倒是必須更多的去解剖當面的敵人的。要寫文學作品也一樣，不但應該知道革命的實際，也必須深知敵人的情形，現在的各方面的狀況，再去斷定革命的前途。惟有明白舊的，看到新的，了解過去，推斷將來，我們的文學的發展才有希望。我想，這是在現在環境下的作家，只要努力，還可以做得到的。

在現在，如先前所說，文藝是在受着少有的壓迫與摧殘，廣泛地現出了饑饉狀態。文藝不但是革命的，連那略帶些不平色彩的，不但是指摘現狀的，連那些攻擊舊來積弊的，也往往就受迫害。這情形，即在說明至今爲止的統治階級的革命，不過是爭奪一把舊椅子。去推的時候，好像這椅子很可恨，一奪到手，就又覺得是寶貝了，而同時也自覺了自己正和這“舊的”一氣。二十多年前，都說朱元璋（明太祖）是民族的革命者，其實是並不然的，他做了皇帝以後，稱蒙古朝爲“大元”，殺漢人比蒙古人還厲害。奴才做了主人，是決不肯廢去“老爺”的稱呼的，他的擺架子，恐怕比他的主人還十足，還可笑。這正如上海的工人賺了幾文錢，開起小小的工廠來，對付工人反而兇到絕頂一樣。

在一部舊的筆記小說——我忘了牠的書名了——上，曾經載有一個故事，說明朝有一個武官叫說書人講故事，他便對他講檀道濟——晉朝的一個將軍，講完之後，那武官就吩咐打說書人一頓，人問他什麼

緣故，他說道：“他既然對我講檀道濟，那麼，對檀道濟是一定去講我的了。”現在的統治者也神經衰弱到像這武官一樣，什麼他都怕，因而在出版界上也佈置了比先前更進步的流氓，令人看不出流氓的形式而卻用着更厲害的流氓手段：用廣告，用誣陷，用恐嚇，甚至於有幾個文學者還拜了流氓做老子，以圖得到安穩和利益。因此革命的文學者，就不但應該留心迎面的敵人，還必須防備自己一面的三翻四覆的暗探了，較之簡單地用着文藝的鬥爭，就非常費力，而因此也就影響到文藝上面來。

現在上海雖然還出版着一大堆的所謂文藝雜誌，其實卻等於空虛。以營業為目的的書店所出的東西，因為怕遭殃，就竭力選些不關痛癢的文章，如說“命固不可以不革，而亦不可以太革”之類，那特色是在令人從頭看到末尾，終於等於不看。至於官辦的，或對官場去湊趣的雜誌呢，作者又都是烏合之衆，共同的目的只在撈幾文稿費，什麼“英國維多利亞朝的文學”呀，“論劉易士得到諾貝爾獎金”呀，連自己也並不相信所發的議論，連自己也並不看重所做的文章。所以，我說，現在上海所出的文藝雜誌都等於空虛，革命者的文藝固然被壓迫了，而壓迫者所辦的文藝雜誌上也沒有什麼文藝可見。然而，壓迫者當真沒有文藝麼？有是有的，不過並非這些，而是通電，告示，新聞，民族主義的“文學”，法官的判詞等。例如前幾天，“申報”上就記着一個女人控訴她的丈夫強迫雞姦並毆打得皮膚上成了青傷的事，而法官的判詞卻道，法律上並無禁止丈夫雞姦妻子的明文，而皮膚打得發青，也並不算毀損了生理的機能，所以那控訴就不能成立。現在是那男人反在控訴他的女人的“誣告”了。法律我不知道，至於生理學，卻學過一點，皮膚被打得發青，肺，

肝，或腸胃的生理的機能固然不至於毀損，然而發青之處的皮膚的生理的機能卻是毀損了的。這在中國的現在，雖然常常遇見，不算什麼稀奇事，但我以為這就已經能夠很明白的知道社會上的一部分現象，勝於一篇平凡的小說或長詩了。

除以上所說之外，那所謂民族主義文學，和鬧得已經很久的武俠小說之類，是也還應該詳細解剖的。但現在時間已經不夠，只得待將來有機會再講了。今天就這樣為止罷。

## “民族主義文學”的任務和運命

### 一

殖民政策是一定保護，養育流氓的。從帝國主義的眼睛看來，惟有他們是最要緊的奴才，有用的鷹犬，能盡殖民地人民非盡不可的任務：一面靠着帝國主義的暴力，一面利用本國的傳統之力，以除去“害羣之馬”，不安本分的“莠民”。所以，這流氓，是殖民地上的洋大人的寵兒，——不，寵犬，其地位雖在主人之下，但總在別的被統治者之上的。

上海當然也不會不在這例子裏。巡警不進幫，小販雖自有小資本，但倘不另尋一個流氓來做債主，付以重利，就很難立足。到去年，在文藝界上，竟也出現了“拜老頭”的“文學家”。

但這不過是一個最露骨的事實。其實是，即使並非幫友，他們所謂“文藝家”的許多人，是一向在盡“寵犬”的職分的，雖然所標的口號，種種不同，藝術至上主義呀，國粹主義呀，民族主義呀，為人類的藝術

呀，但這僅如巡警手裏拿着前膛鎗或後膛鎗，來福鎗，毛瑟鎗的不同，那終極的目的卻只一個，就是：打死反帝國主義即反政府，亦即“反革命”，或僅有些不平的人民。

那些寵犬派文學之中，鑼鼓敲得最起勁的，是所謂“民族主義文學”。但比起偵探，巡捕，劊子手們的顯著的勳勞來，卻還有很多的遜色。這緣故，就因為他們還只在叫，未行直接的咬，而且大抵沒有流氓的剽悍，不過是飄飄蕩蕩的流屍。然而這又正是“民族主義文學”的特色，所以保持其“寵”的。

翻一本他們的刊物來看罷，先前標榜過各種主義的各種人，居然湊合在一起了。這是“民族主義”的巨人的手，將他們抓過來的麼？並不，這些原是上海灘上久已沉沉浮浮的流屍，本來散見于各處的，但經風浪一吹，就漂集一處，形成一個堆積，又因為各個本身的腐爛，就發出較濃厚的惡臭來了。

這“叫”和“惡臭”有能夠較為遠聞的特色，于帝國主義是有益的，這叫做“為王前驅”，所以流屍文學仍將與流氓政治同在。

## 二

但上文所說的風浪是什麼呢？這是因無產階級的勃興而捲起的小風浪。先前的有些所謂文藝家，本未嘗沒有半意識的或無意識的覺得自身的潰敗，于是就自欺欺人的用種種美名來掩飾：曰高逸，曰放達（用新式話來說就是“頹廢”），畫的是裸女，靜物，死，寫的是花月，聖地，失眠，酒，女人。一到舊社會的崩潰愈加分明，階級的鬭爭愈加鋒利的

時候，他們也就看見了自己的死敵，將創造新的文化，一掃舊來的污穢的無產階級，並且覺到了自己就是這污穢，將與在上的統治者同其運命，於是就必然漂集於為帝國主義所宰制的民族中的順民所豎起的“民族主義文學”的旗幟之下，來和主人一同做一回最後的掙扎了。

所以，雖然是雜碎的流屍，那目標卻是同一的：和主人一樣，用一切手段，來壓迫無產階級，以苟延殘喘。不過究竟是雜碎，而且多帶着先前剩下的皮毛，所以自從發出宣言以來，看不見一點鮮明的作品，宣言是一小羣雜碎胡亂湊成的雜碎，不足為據的。

但在“前鋒月刊”第五號上，卻給了我們一篇明白的作品，據編輯者說，這是“參加討伐閻馮軍事的實際描寫”。描寫軍事的小說並不足奇，奇特的是這位“青年軍人”的作者所自述的在戰場上的心緒，這是“民族主義文學家”的自畫像，極有鄭重引用的價值的——

“每天晚上站在那閃爍的羣星之下，手裏執着馬鎗，耳中聽着蟲鳴，四週飛動着無數的蚊子，那樣都使人想到法國‘客軍’在非洲沙漠裏與阿剌伯人爭鬥流血的生活。”（黃震遐“隴海線上”）

原來中國軍閥的混戰，從“青年軍人”，從“民族主義文學者”看來，是並非驅同國人民互相殘殺，卻是外國人在打別一外國人，兩個國度，兩個民族，在戰地上一到夜裏，自己就飄飄然覺得皮色變白，鼻梁加高，成為臘丁民族的戰士，站在野蠻的非洲了。那就無怪乎看得周圍的老百姓都是敵人，要一個一個的打死。法國人對於非洲的阿剌伯人，就民族主義而論，原是不必愛惜的。僅僅這一節，大一點，則說明了中國



軍閥爲什麼做了帝國主義的爪牙，來毒害屠殺中國的人民，那是因爲他們自己以爲是“法國的客軍”的緣故；小一點，就說明中國的“民族主義文學家”基本上只同外國主子休戚相關，爲什麼倒稱“民族主義”，來朦混讀者，那是因爲他們自己覺得有時好像臘丁民族，條頓民族了的緣故。

### 三

黃震遐先生寫得如此坦白，所說的心境當然是真實的，不過據他小說中所顯示的智識推測起來，卻還有並非不知而故意不說的一點諱飾。這，是他將“法國的安南兵”含糊的改作“法國的客軍”了，因此就較遠於“實際描寫”，而且也招來了上節所說的是非。

但作者是聰明的。他聽過“友人傅彥長君平時許多議論……許多地方不可諱地是受了他的薰陶”，並且考據中外史傳之後，接着又寫了一篇較切“民族主義”這個題目的劇詩，這回不用法蘭西人了，是“黃人之血”（“前鋒月刊”七號）。

這劇詩的事蹟，是黃色人種的西征，主將是成吉思汗的孫子拔都元帥，真正的黃色種。所征的是歐洲，其實專在幹羅斯（俄羅斯）——這是作者的目標；聯軍的構成是漢，韃靼，女貞，契丹人——這是作者的計劃；一路勝下去，可惜後來四種人不知“友誼”的要緊和“團結的力量”，自相殘殺，竟爲白種武士所乘了——這是作者的諷喻，也是作者的悲哀。

但我們且看這黃色軍的威猛和惡辣罷——

.....

恐怖呀，煎着屍體的沸油；  
可怕呀，遍地的腐骸如何凶醜；  
死神捉着白姑娘拚命地撲；  
美人螭首變成瘳猛的鬪體；  
野獸般的生番在故宮裏蠻爭惡鬥；  
千年的棺材洩出牠凶穢的惡臭；  
十字軍戰士的臉上充滿了哀愁；  
鐵蹄踐着斷骨，駱駝的鳴聲變成怪吼；  
上帝已逃，魔鬼揚起了火鞭復仇；  
黃禍來了！黃禍來了！

亞細亞勇士們張大吃人的血口。

這德皇威廉因為要鼓吹“德國德國，高於一切”而大叫的“黃禍”，這一張“亞細亞勇士們張大”的“喫人的血口”，我們的詩人卻是對着“幹羅斯”，就是現在無產者專政的第一個國度，以消滅無產階級的模範——這是“民族主義文學”的目標；但究竟因為是殖民地順民的“民族主義文學”，所以我們的詩人所奉為首領的，是蒙古人拔都，不是中華人趙構，張開“喫人的血口”的是“亞細亞勇士們”，不是中國勇士們，所希望的是拔都的統馭之下的“友誼”，不是各民族間的平等的友愛——這就是露骨的所謂“民族主義文學”的特色，但也是青年軍人的作者悲哀。

#### 四

拔都死了；在亞細亞的黃人中，現在可以擬爲那時的蒙古的只有一個日本。日本的勇士們雖然也痛恨蘇俄，但也不愛撫中華的勇士，大唱“日支親善”雖然也和主張“友誼”一致，但事實又和口頭不符，從中國“民族主義文學者”的立場上，在已覺得悲哀，對他加以諷喻，原是勢所必至，不足詫異的。

果然，詩人的悲哀的豫感好像證實了，而且還壞得遠。當“揚起火鞭”焚燒“韃羅斯”將要開頭的時候，就像拔都那時的結局一樣，朝鮮人亂殺中國人，日本人“張大吃人的血口”，吞了東三省了。莫非他們因爲未受傅彥長先生的薰陶，不知團結的力量之重要，竟將中國的“勇士們”也看成非洲的阿剌伯人了嗎？！

#### 五

這實在是一個大打擊。軍人的作者還未喊出他勇壯的聲音，我們現在所看見的是“民族主義”旗下的報章上所載的小勇士們的憤激和絕望。這也是勢所必至，無足詫異的。理想和現實本來易于衝突，理想時已經含了悲哀，現實起來當然就會絕望。于是小勇士們要打仗了——

“戰啊，下個最後的決心，  
殺盡我們的敵人，  
你看敵人的槍砲都響了，  
快上前，把我們的肉體築一座長城。

雷電在頭上咆哮，  
浪濤在腳下吼叫，  
熱血在心頭燃燒，  
我們向前線奔跑。”

（蘇鳳：“戰歌”。“民國日報”載。）

“去，戰場上去，  
我們的熱血在沸騰，  
我們的肉身好像瘋人，  
我們去把熱血綉住賊子的槍頭，  
我們去把肉身塞住仇人的砲口。  
去，戰場上去，  
憑着我們一股勇氣，  
憑着我們一點純愛的精靈，  
去把仇人驅逐，  
不，去把仇人殺盡。”

（甘豫慶：“去上戰場去”。“申報”載。）

“同胞，醒起來罷，  
踢開了弱者的心，  
踢開了弱者的腦。  
看，看，看，  
看同胞們的血噴出來了，  
看同胞們的肉割開來了，

看同胞們的屍體掛起來了。

（邵冠華：“醒起來罷同胞”。同上。）

這些詩裏很明顯的是作者都知道沒有武器，所以只好用“肉體”，用“純愛的精靈”，用“屍體”。這正是“黃人之血”的作者的先前的悲哀，而所以要追隨拔都元帥之後，主張“友誼”的緣故。武器是主子那里買來的，無產者已都是自己的敵人，倘主子又不諒其衷，要加以“懲膺”，那麼，惟一的路也實在只有一個死了——

“我們是初訓練的一隊，  
有堅卓的志願，  
有沸騰的熱血，  
來掃除強暴的歹類。  
同胞們，親愛的同胞們，  
快起來準備去戰，  
快起來奮鬥，  
戰死是我們的生路”。

（沙珊：“學生軍”。同上。）

“天在嘯，  
地在震，  
人在衝，獸在吼，  
宇宙間的一切在咆哮，  
朋友呀，  
準備着我們的頭顱去給敵人砍掉。）

(趙之津：“偉大的死”。同上。)

一羣是發揚踔厲，一羣是慷慨悲歌，寫寫固然無妨，但倘若真要這樣，卻未免太不懂得“民族主義文學”的精義了，然而，卻也盡了“民族主義文學”的任務。

## 六

“前鋒月刊”上用大號字题目的“黃人之血”的作者黃震遐詩人，不是早已告訴我們過理想的元帥拔都了嗎？這詩人受過傅彥長先生的薰陶，查過中外的史傳，還知道“中世紀的東歐是三種思想的衝突點”，豈就會偏不知道趙家末葉的中國，是蒙古人的淫掠場？拔都元帥的祖父成吉思皇帝侵入中國時，所至淫掠婦女，焚燒廬舍，到山東曲阜看見孔老二先生像，元兵也要指着罵道：“說‘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無也’的，不就是你嗎？”夾臉就給他一箭。這是宋人的筆記裏垂涕而道的，正如現在常見于報章上的流淚文章一樣。黃詩人所描寫的“斡羅斯”那“死神捉着白姑娘拚命地摟……”那些妙文，其實就是那時出現於中國的情形。但一到他的孫子，他們不就攜手“西征”了嗎？現在日本兵“東征”了東三省，正是“民族主義文學家”理想中的“西征”的第一步，“亞細亞勇士們張大吃人的血口”的開場。不過先得在中國咬一口。因為那時成吉思皇帝也像對於“斡羅斯”一樣，先使中國人變成奴才，然後趕他打仗，並非用了“友誼”，送東帖來敦請的。所以，這瀋陽事件，不但和“民族主義文學”毫無衝突，而且還實現了他們的理想境，倘若不明這精義，要去硬送頭顱，使“亞細亞勇士”減少，那實在是很可惜的。

那麼，“民族主義文學”無須有那些嗚呼阿呀死死活活的調子嗎？謹對曰：要有的，他們也一定有的。否則不抵抗主義，城下之盟，斷送土地這些勾當，在沈靜中就顯得更加露骨。必須痛哭怒號，摩拳擦掌，令人被這擾攘嘈雜所惑亂，聞悲歌而淚垂，聽壯歌而憤洩，於是那“東征”即“西征”的第一步，也就悄悄的隱隱的跨過去了。落葬的行列裏有悲哀的哭聲，有壯大的軍樂，那任務是在送死人埋入土中，用熱鬧來掩過了這“死”，給大家接着就得到“忘卻”。現在“民族主義文學”的發揚踔厲，或慷慨悲歌的文章，便是正在盡着同一的任務的。

但這之後，“民族主義文學者”也就更加接近了他的哀愁。因為有一個問題，更加臨近，就是將來主子是否不至於再蹈拔都元帥的覆轍，肯信用而且優待忠勇的奴才，不，勇士們呢？這實在是一個很要緊，很可怕的問題，是主子和奴才能否“同存共榮”的大關鍵。

歷史告訴我們：不能的，這，正如連“民族主義文學者”也已經知道一樣，不會有這一回事。他們將只盡些送喪的任務，永含着戀主的哀愁，須到無產階級革命的風濤怒吼起來，刷洗山河的時候，這纔能脫出這沉滯猥劣和腐爛的運命。

## 中華民國的新“堂·吉訶德”們

十六世紀末尾的時候，西班牙的文人西萬提斯做了一大部小說叫作“堂·吉訶德”，說這位吉先生，看武俠小說看厭了，硬要去學古代的游俠，穿一身破甲，騎一匹瘦馬，帶一個跟丁，游來游去，想斬妖服怪，除暴安良。誰知當時已不是那麼古氣盎然的時分了，因此只落得鬧了許

多笑話，喫了許多苦頭，終於上個大當，受了重傷，狼狽回來，死在家裏，臨死才知道自己不過一個平常人，並不是什麼大俠客。

這一個古典，去年在中國曾經很被引用了一回，受到這個證法的名人，似乎還有點很不高興的樣子。其實是，這種書獃子，乃是西班牙書獃子，向來愛講“中庸”的中國，是不會有的。西班牙人講戀愛，就天天到女人窗下去唱歌，信舊教，就燒殺異端，一革命，就搞爛教堂，踢出皇帝。然而我們中國的文人學子，不是總說女人先來引誘他，諸教同源，保存廟產，宣統在革命之後，還許他許多年在宮裏做皇帝嗎？

記得先前的報章上，發表過幾個店家的小伙計，看劍俠小說入了迷，忽然要到武當山去學道的事，這倒很和“堂·吉訶德”相像的。但此後便看不見一點後文，不知道是也做出了許多奇迹，還是不久就又回到家裏去了？以“中庸”的老例推測起來，大約以回了家爲合式。

這以後的中國式的“堂·吉訶德”的出現，是“青年援馬團”。不是兵，他們偏要上戰場；政府要訴諸國聯，他們偏要自己動手；政府不准去，他們偏要去；中國現在總算有一點鐵路了，他們偏要一步一步的走過去；北方是冷的，他們偏只穿夾襖；打仗的時候，兵器是頂要緊的，他們偏只着重精神。這一切等等，確是十分“堂·吉訶德”的了。然而究竟是中國的“堂·吉訶德”，所以他只一個，他們是一團；送他的是嘲笑，送他們的是歡呼；迎他的是詫異，而迎他們的也是歡呼；他駐紮在深山中，他們駐紮在真茹鎮，他在磨坊裏打風磨，他們在常州玩梳篦，又見美女，何幸如之（見十二月“申報自由談”）。其苦樂之不同，有如此者，嗚呼！



不錯，中外古今的小說太多了，裏面有“輿榷”，有“截指”，有“哭秦庭”，有“對天立誓”。耳濡目染，誠然也不免來抬棺材，砍指頭，哭孫陵，宣誓出發的。然而五四運動時胡適之博士講文學革命的時候，就已經要“不用古典”，現在在行爲上，似乎更可以不用了。

講二十世紀戰事的小說，舊一點的有雷馬克的“西線無戰事”，稜的“戰爭”，新一點的有綏拉非摩維支的“鐵流”，法捷耶夫的“毀滅”，裏面都沒有這樣的“青年團”，所以他們都實在打了仗。

## “友邦驚詫”論

只要略有知覺的人就都知道：這回學生的請願，是因為日本佔據了遼吉，南京政府束手無策，單會去哀求國聯，而國聯卻正和日本是一伙。讀書呀，讀書呀，不錯，學生是應該讀書的，但一面也要大人老爺們不至於葬送土地，這才能够安心讀書。報上不是說過，東北大學逃散，馮庸大學逃散，日本兵看見學生模樣的就鎗斃嗎？放下書包來請願，真是已經可憐之至。不道國民黨政府卻在十二月十八日通電各地軍政當局文裏，又加上他們“搗毀機關，阻斷交通，毆傷中委，攔劫汽車，攢擊路人及公務人員，私逮刑訊，社會秩序，悉被破壞”的罪名，而且指出結果，說是“友邦人士，莫名驚詫，長此以往，國將不國”了！

好個“友邦人士”！日本帝國主義的兵隊強佔了遼吉，砲轟機關，他們不驚詫；阻斷鐵路，追炸客車，捕禁官吏，槍斃人民，他們不驚詫。中國國民黨治下的連年內戰，空前水災，賣兒救窮，砍頭示衆，祕密殺戮，電刑逼供，他們也不驚詫。在學生的請願中有一點紛擾，他們就驚詫

了！

好個國民黨政府的“友邦人士”！是些什麼東西！

即使所舉的罪狀是真的罷，但這些事情，是無論那一個“友邦”也都有的，他們的維持他們的“秩序”的監獄，就撕掉了他們的“文明”的面具。擺什麼“驚詫”的臭臉孔呢？

可是“友邦人士”一驚詫，我們的國府就怕了，“長此以往，國將不國”了，好像失了東三省，黨國倒愈像一個國，失了東三省誰也不響，黨國倒愈像一個國，失了東三省只有幾個學生上幾篇“呈文”，黨國倒愈像一個國，可以博得“友邦人士”的誇獎，永遠“國”下去一樣。

幾句電文，說得明白極了：怎樣的黨國，怎樣的“友邦”。“友邦”要我們人民身受宰割，寂然無聲，略有“越軌”便加屠戮，黨國是要我們遵從這“友邦人士”的希望，否則，他就要“通電各地軍政當局”，“即予緊急處置，不得於事後藉口無法勸阻，敷衍塞責”了！

因為“友邦人士”是知道的：日兵“無法勸阻”，學生們怎會“無法勸阻”？每月一千八百萬的軍費，四百萬的政費，作什麼用的呀，“軍政當局”呀？

寫此文後剛一天，就見二十一日“申報”登載南京專電云：

“考試院部員張以寬，盛傳前日為學生架去重傷。茲據張自述，當時因車夫誤會，為羣衆引至中大，旋出校回寓，並無受傷之事。至行政院某秘書被拉到中大，亦當時出來，更無失蹤之事。”而“教育消息”欄內，又記本埠一小部分學校赴京請願學生死傷的確數，則云：“中公死二人，傷三十人，復旦傷二人，復旦附中

傷十人，東亞失蹤一人(係女性)，上中失蹤一人，傷三人，文生氏死一人，傷五人……”可見學生並未如國府通電所說，將“社會秩序，破壞無餘”，而國府則不但依然能夠鎮壓，而且依然能夠誣陷，殺戮。“友邦人士”，從此可以不必“驚詫莫名”，只請放心來瓜分就是了。

# 一九三二年

## 二心集序言

這里是一九三〇與三一年兩年間的雜文的結集。

當三〇年的時候，期刊已漸漸的少見，有些是不能按期出版了，大約是受了逐日加緊的壓迫。“語絲”和“奔流”，則常遭郵局的扣留，地方的禁止，到底也還是敷衍不下去。那時我能投稿的，就只剩了一個“萌芽”，而出到五期，也被禁止了，接着是出了一本“新地”。所以在這一年內，我只做了收在集內的不到十篇的短評。

此外還曾經在學校裏演講過兩三回，那時無人記錄，講了些什麼此刻連自己也記不清楚了。只記得在有一個大學裏演講的題目，是“象牙塔和蝸牛廬”。大意是說，象牙塔裏的文藝，將來決不會出現于中國，因為環境並不相同，這里是連擺這“象牙之塔”的處所也已經沒有了；不久可以出現的，恐怕至多只有幾個“蝸牛廬”。蝸牛廬者，是三國時所謂“隱逸”的焦先曾經居住的那樣的草窠，大約和現在江北窮人所搭草棚相仿，不過還要小，光光的伏在那裏面，少出，少動，無衣，無食，無言。因為那時是軍閥混戰，任意殺掠的時候，心裏不以為然的人，只有這樣纔可以苟延他的殘喘。但蝸牛界裏那里會有文藝呢，所以這樣下去，中國的沒有文藝，是一定的。這樣的話，真可謂已經大有蝸牛氣味的了，

不料不久就有一位勇敢的青年在政府機關的上海“民國日報”上給我批評，說我的那些話使他非常看不起，因為我沒有敢講共產黨的話的勇氣。謹案在“清黨”以後的黨國裏，講共產主義是算犯大罪的，捕殺的網羅，張遍了全中國，而不講，却又為黨國的忠勇青年所鄙視。這實在只好變了真的蝸牛，纔有“庶幾得免于罪戾”的幸福了。

而這時左翼作家拿着蘇聯的盧布之說，在所謂“大報”和小報上，一面又紛紛的宣傳起來，新月社的批評家也從旁很賣了些力氣。有些報紙，還拾了先前的創造社派的幾個人的投稿于小報上的話，譏笑我為“投降”，有一種報則載起“文壇貳臣傳”來，第一個就是我，——但後來好像並不再做下去了。

盧布之謠，我是聽慣了的。大約六七年前，“語絲”在北京說了幾句涉及陳源教授和別的“正人君子”們的話的時候，上海的“晶報”上就發表過“現代評論社主角”唐有壬先生的信札，說是我們的言動，都由于墨斯克的命令。這又正是祖傳的老譜，宋末有所謂“通虜”，清初又有所謂“通海”，向來就用了這類的口實，害過許多人們的。所以含血噴人，已成了中國士君子的常經，實在不單是他們的識見，只能夠見到世上一切都靠金錢的勢力。至于“貳臣”之說，却是很有些意思的，我試一反省，覺得對於時事，即使未嘗動筆，有時也不免于腹誹，“臣罪當誅兮天皇聖明”，腹誹就決不是忠臣的行徑。但御用文學家的給了我這個徽號，也可見他們的“文壇”上是有皇帝的了。

去年偶然看見了幾篇梅林格（Franz Mehring）的論文，大意說，在壞了下去的舊社會裏，倘有人懷一點不同的意見，有一點攜貳的心

思，是一定要大喫其苦的。而攻擊陷害得最凶的，則是這人的同階級的人物。他們以為這是最可惡的叛逆，比異階級的奴隸造反還可惡，所以一定要除掉他。我纔知道中外古今，無不如此，真是讀書可以養氣，竟沒有先前那樣“不滿于現狀”了，並且仿“三閩集”之例而變其意，拾來做了這一本書的名目。然而這並非在證明我是無產者。一階級裏，臨末也常常會自己互相關起來的，就是“詩經”裏說過的那“兄弟鬩于牆”，——但後來却未必“外禦其侮”。例如同是軍閥，就總在整年的大家相打，難道有一面是無產階級麼？而且我時時說些自己的事情，怎樣地在“碰壁”，怎樣地在做蝸牛，好像全世界的苦惱，萃于一身，在替大眾受罪似的；也正是中產的智識階級分子的壞脾氣。只是原先是憎惡這熟識的本階級，毫不可惜牠的潰滅，後來又由于事實的教訓，以為惟新興的無產者纔有將來，卻是的確的。

自從一九三一年二月起，我寫了較上年更多的文章，但因為揭載的刊物有些不同，文字必得和牠們相稱，就很少做“熱風”那樣簡短的東西了；而且看看對於我的批評文字，得了一種經驗，好像評論做得太簡括，是極容易招得無意的誤解，或有意的曲解似的。又，此後也不想再編“墳”那樣的論文集，和“壁下譯叢”那樣的譯文集，這回就連較長的東西也收在這裏面，譯文則選了一篇“現代電影和有產階級”附在末尾，因為電影之在中國，雖然早已風行，但這樣扼要的論文卻還少見，留心世事的人們，實在很有一讀的必要的。還有通信，如果只有一面，讀者也往往很不容易了然，所以將緊要一點的幾封來信，也擅自一併編進去了。

一九三二年四月三十日之夜，編訖并記。